

天上人间

作者：康丝坦斯·欧班扬

翻译：江水笙

---

这是一个令人心醉、感人泪下的故事。

英国女郎贝薇尼来到旧金山与英俊的西班牙贵族温麦斯一见钟情，但温麦斯已另有婚约。贝薇尼迫于生计化名乔丹娜在水晶宫蒙面纱跳舞卖艺，温麦斯对乔丹娜的舞艺大为欣赏，并要乔丹娜作他的情妇。但是他心中所爱仍是贝薇妮。然而，当他如愿以偿的解除了婚约将贝薇妮娶到家中时，他却受不了贝薇妮婚前已受孕的事实……

---

序幕

第01章 第02章 第03章 第04章  
第05章 第06章 第07章 第08章  
第09章 第10章 第11章 第12章  
第13章 第14章 第15章 第16章

后页

---

旧金山：1848

晨曦初上，万道金辉洒向碧草如茵的绿地。一双海鸟飞掠过碧波万顷的太平洋，猛然一仰头，又冲破云层，凌上九霄。过了一会儿就称之为“嵌入”。还指出，嵌入说把非机械的东西化为神经，它又盘旋而上，轻轻巧巧地逮住了一条早起的鱼儿。

海边上有一骑一人，神迷于如此美丽的晨色之中。那对黑眸映着朝阳的万丈光华，神采奕奕地望过这一片深海平畴。金色的加利福尼亚是他的土地——他的祖先拥有过的，而且如果上帝允许，也必将为他的后代子孙所拥有。他的目光从海上收回来《感觉的分析》、《认识和谬误》。落在远处山上的一座教堂，那是一个悲伤的标记，也是光辉的胜利，是当初西班牙帝国全盛时期留在这块年轻土地上的印记。

温麦斯是西班牙贵族的后裔，35岁，身材高瘦精壮，有一张典型的贵族面孔，五官棱角分明列宁主义问题斯大林在1924—1939年间的重要论文、报，俊逸之外，自有一股不怒而威的气势。

那种气势恐怕也是遗传的。温家的历史非常辉煌，从他的远祖一百年前渡海到此之后，西班牙国王就赐给他足以傲世的大片丰美土地。代代相传下来，现在温家的农场“北方天堂”归他祖父所有。有一天，麦斯也会接手管理分析哲学中影响最大的哲学学说或流派。狭义上仅指以石里，再传给后代子孙。

温家是一个骄傲的家族，固守西班牙传统。麦斯眼看着他心爱的这方土地发生许多变化，从叱咤的西班牙政府到墨西哥政权，几回风云流散，又从墨西哥旗号易帜为美国星条旗。

世事多变，曾几何时，一向闲雅安逸西班牙贵族式的生活方式已渐渐消失，取而代之的是淘金的狂热与贪婪。旧金山就是这样一个因淘金而繁荣的典型城市。然而那样的繁荣太过粗糙，背后更隐含着毁灭和腐败的气味。自然环境被恣意地糟蹋，传统和光荣逐渐黯淡，在漫天的尘土、耀眼的金沙和无止境的贪婪之下消失无踪。

麦斯每每想到这一层，胸中就翻腾不止。他总有种感觉，不久他的生活一定会发生惊天动地的变化，会让他面临种种考验：考验他对传统、对荣誉的信念。他不知道那会是什么事，然而一如所有勇敢的年轻人一样，他殷殷企盼生活带给他的挑战。

康瓦尔，英国

贝薇妮站在一块突出的岩石上，凝望脚底险恶翻腾的波浪。天气阴湿寒冷，即使她拢紧了羊毛披风，还是觉得寒飕飕的。海风料峭，刮得她的脸隐隐作痛。她一向对这种萧瑟的冬天没有好感。她才19岁，向往的是风和日丽、阳光普照的世界。

薇妮不知道自己出落得有多美。海浪不会告诉她，她有一双蓝得近似银色闪电的眸子；海风也不会告诉她，那一头飞扬的金发正是阳光的颜色。她是个孤独、寂寞的女孩，除了这一片天风海水，没有太多朋友。

天气越来越冷了，她只好寻路回家，回去面对一屋的寂然和冷落。回家的路上，小雪开始纷纷洒落，半个行人也没有。没有人会在这种风雪天出门访客，她郁郁地想着。算了，反正就是不下雪也不会有人来。

她的家几乎与世隔绝，山路崎岖难行，海面又风浪不稳，水陆两难的结果，不要说冬天人迹罕至，就算是夏天也难得有人来。

薇妮沉沉地叹了口气，慢慢走进家门。除了她小时候的保姆、如今形同伴护的莎梅之外，家里现在已没有其他人了。她的奶奶过世不久，父母亲又浪迹天涯，偶尔才从遥远的国度捎来只字片纸。有的时候，薇妮真怕自己会寂寞得死去。她真希望父母亲能早日回来，或者把她接走。她不要一个人孤零零地守着这幢屋子和莎梅，她期待一些新鲜的事，或者是，新鲜的人。

康瓦尔：1849

从一间典型的英国农舍窗里传出一阵奇魅的异国音乐望进去，一个黑皮肤的女人盘腿坐在地毯上弹着一把古怪的琴。在她前面，她的高徒正配合音乐，翩翩起舞。

莎梅看着薇妮青出于蓝的舞技，眼中不时流露出赞赏的神色。这个英国姑娘是大生的舞者，不管她教什么，总是一学就会，而且跳得更好，她的舞姿仿佛水上的诗篇，流转写意，而她眼中则写着年轻的梦幻与渴望。这是第一次，莎梅发觉她真的长大了。

而且长成了一个美女。当她停下来时，莎梅凝望她浑圆修长的腿、纤细的腰肢，以及温柔起伏的胸口。心里充满了骄傲。

“你跳得太好了，甚至你的母亲都比不上。如果你是在苏丹的寝宫，一定是他最钟爱的妃子，说不定会当上他的皇后”薇妮喘息未定，盈盈地笑了“我真的那么好吗，莎梅？”

“你是天才中的天才。”

薇妮在她边坐下，褪下手镯交给她。“我喜欢跳舞，可是永远比不妈妈，她才是最好的。”

薇妮的母亲芙兰在法国乡下出生，父亲是个舞师，女儿继承衣钵，却大大轰动了巴黎，满城观众都为她的舞艺深深倾倒。当时她的花名叫做乔丹娜，所到之处，王公贵卿都争相结交。她被誉为是欧洲有史以来最伟大的舞蹈家，声誉之盛，无人能比。

然而就在她的事业如日中天的时候，突然带着她的女仆凭空消失了、许多人四处追寻她，却都徒劳而返，她就是失踪了。关于她的一下落，众说纷坛，事实是芙兰爱上一个英俊而多识的英国人贝华德。他带着芙兰北渡英吉利海峡，在英国结婚定居，薇妮就是他们的爱情结晶。

“你比你妈妈跳得还好，”莎梅说、“她跳舞是为了父亲的期望，你的舞却是出自内心的喜爱。你妈妈又跳芭蕾，你学的舞就广泛多了。”

薇妮看着她的伴护和唯一的朋友，并不真正相信她的话。她觉得是莎梅太偏爱她了，所以才会有这种感觉。说起莎梅的故事，那也是一段曲折的伤心史。她生在土耳其后宫，母亲是苏丹最宠爱的妃子。然而老王死后。新王即位，把他父王的妻妾全都卖给奴隶贩子，莎梅也在其中，那时她才14岁。

总算是她的造化，薇妮的外公那时正在阿拉伯，偶尔看见奴隶摊子上，一个跟他女儿年纪相仿的女孩瑟缩地站着，动了恻隐之心把她买下来，送回去给他女儿芙兰做伴。莎梅跟着芙兰读书识字，因为天资聪颖，学会了许多种语言。芙兰嫁给贝华德时，莎梅也跟着她到了口家。等到薇妮呱呱落地，莎梅就是她最无微不至的保姆了。

薇妮的父亲是个旅行家，他出身富裕，却生性漂泊不定，芙兰嫁给他之后，也心甘情愿地随他云游四方。薇妮出生之后，他们带着小女儿和莎梅，照样潇潇洒洒地四处游历。

薇妮12岁那年，随着父亲回英国老家探望祖母。他们要走时，薇妮的祖母坚持孙女儿留下

来接受正规教育。华德夫妇无可奈何，也只好同意了。从此以后，每年只有在圣诞节时薇妮才能和父母相聚。若不是莎梅陪在她身边，她的成长岁月一定会闷死她。平常和莎梅谈谈讲讲她们游历过的地方，成了她最大的消遣。她和莎梅都希望有一天还能和她的父亲一起环游世界。

莎梅住在苏丹后宫时学过各国舞蹈，她把那些舞一股脑儿都教给了薇妮，芙兰则教女儿芭蕾舞。等住到与世隔绝的康瓦尔，因为日子实在不好打发，莎梅便裁了各式舞衣，教薇妮穿起来，跳舞遣兴。不过薇妮的祖母不大赞成她跳那些花花俏俏的舞，通常都必须等她做完其他功课，才许她学舞。几年下来，薇妮的舞艺越来越精湛。莎梅称赞她的其实都是实话。

自从去年春天她的祖母去世之后，薇妮的心情一直好不起来。尤其是和莎梅独处荒村，寂寞就像蚀骨之痛，更让她抑郁寡欢。这会儿薇妮站起身来，走过房间。“我要换件衣服去等邮车，说不定今天会收到爸爸妈妈的信。”

莎梅注视薇妮，心中充满了爱怜。她知道薇妮的父母都疼爱她，可是他们自己就像追寻彩虹的孩子一样，忘了他们在英国的责任。

薇妮等了邮车回来，莎梅不用问也知道她没有收到信，那个可爱的孩子脸上明摆着落寞与失望。

莎梅跟着她走进厨房，看着她脱下披风吊在墙上的挂钩上。“我替你熬了一些热汤，薇妮。等你吃饱，心情就会好多了。”

薇妮摇摇头。“我不饿。”年轻的女孩望出窗外，乌云低压，显然又要下雪了。整整一个月，太阳没有露过脸，连炉里的熊熊烈火好像都驱不散一室的阴寒。

莎梅牵着薇妮的手，硬把她塞进椅子上。“你得保持元气，否则等你的爸妈来接你时，你就无法上路了，那可不是闹着玩的事。”

薇妮柔顺地点点头，却还是没动桌上热腾腾的食物，只端了一杯茶踱到窗前。她真希望有人会来看她，任何人都好。除了邮车之外，她和莎梅已经有三个月没看到别人了。“不要老是站在窗边，你会着凉。”莎梅警告她。“有什么关系？谁会在意呢？”薇妮的语气充满了自怜的感伤。平常她总是笑语盈盈，今天实在是心情太坏了。

“自怜对你没有好处，薇妮，你应该多想一些快乐的事。在我父王的后宫，有个女人可以想象她到任何她想去的的地方。如果她想爬上天，她就闭上眼睛，仔仔细细地形容给我们听，她说得好像身历其境一样。她把这套本事教给了我，我可以教你。”

“不！我不想活在幻想的世界中，我要实实在在地活着。我要站在一大绿草如茵的土地上，感觉阳光照在脸上的滋味。”“我想你说得没错，”莎梅同意道，“我相信不久之后，你就会真正地快乐，不必只是梦想了。”

薇妮的眼睛陡地一亮。“莎梅，帮我算算命。告诉我，未来我会遭遇什么事。”她央求道。莎梅有时能够预测未来的事，可是她总不肯帮薇妮算命。

这次也一样。“不！我告诉你很多次了，我不会替你算命。如果你的命运不好，我并不想知道。”“为什么？”薇妮坚持。“也许你会看见好运呢！”“你知道我的规矩，我从不替亲近的人算命。”莎梅仍然不肯。

薇妮泄了气。莎梅不答应的事，就算她说破嘴，她也不会点头。“还有什么事会比现在更糟？”莎梅实在不忍心看见薇妮失望的神情，只好勉强拉着她坐下来。“好吧！不过如果我看见我不喜欢的事，我就不说。”莎梅握住薇妮纤细的手抓得很紧。薇妮以为她要看掌纹，可是她反而越握越紧，然后抬起头来看着薇妮。“我看见不久之后你就要乘船出海，”莎梅开始说。“路途不清楚，不过你会进入一片金色的土地……这也不太清楚。”

薇妮盯着她专注的脸，想要看守她的思想。“世界上真有这样的地方吗，莎梅？”“那是一个遥远的国度，那是一个新世界，你会去寻找失去的东西。”莎梅的声音仿佛来自远方。

“我不懂，什么新世界？”“我看见悲伤……”莎梅没有说完。“这一段不清楚……”她又握紧薇妮的手。“我看见声名、崇拜。会有很多男人追求你，可是你只爱一个。这个人会同时爱上你扮演的两个角色，又同时拒绝她们。”

莎梅脸色转白，仿佛已经筋疲力尽。她松开薇妮的手，靠回椅背上。“这是什么意思，莎梅？什么金色国度？谁又会崇拜我？我会嫁给我爱的那个人吗？你说他会爱上我所扮演的两个角色，那又是什么意思？”“恕不奉告。”莎梅突然又聚精会神地看着她。“明天你会收到一封信，然后就要开始你的旅程了。”

薇妮瞪大了眼睛，声音里透着压抑不住的兴奋。“你会跟我走吗？没有你我绝不走。”

“当然。我跟你一块儿走。”“你不能告诉我这些预言的意思吗？”薇妮仍然不死心。“不！

我不能再多说了，知道太多将来的事对你没有好处。”莎梅忽然微微一笑，把她拥进怀里。“你就像我自己亲生的女儿一样，即使有任何困难，我也会陪你一起度过难关。”然后任凭薇妮再怎么恳求，她就是不肯谈这方面的事了。

莎梅的预言证实了。第二天下午，薇妮洗了头，正在火炉边烤干头发时，莎梅走了进来，她立刻问道：“有信来吗？”

莎梅笑着从围裙口袋里取出一封信。“我不是跟你说过了吗？”

薇妮接过信，一眼就认出她母亲优雅的字迹。她小心地裁开封口，看了莎梅一眼。“我还以为你昨天是随便说着玩的！”“我从来不开这种玩笑，”莎梅答道。“我说的都是我看见的东西。”

薇妮迫不及待地抽出母亲的信，念出声音来。

亲爱的薇妮：

我和你父亲在美洲的加利福尼亚地区已经接获来信。得知祖母的死讯，我们都非常难过。我知道，此刻你的心情一定十分孤寂。你父亲已写了一封信给我们的律师，指示他汇船费给你。你和莎梅可以搭乘三月一日出海的布尔号，船长是我们的好朋友。他答应我们，一定会沿途照顾你们，我和你父亲到时会同去接你。我们已经很久没见面了，亲爱的，想必你已亭亭玉立。希望你早日到达此地，这是一个新鲜的国度，与其他地方大不相同。当你看到这片金色土地时，就会了解我的意思。

薇妮很快看了莎梅一眼。“你怎么知道那片金色土地？你怎能——”“信上还说些什么？”莎梅轻描淡写地问道。

薇妮却足足怔了半天，才能再往下念。

薇妮，你父亲和我拥有半座金矿，我们希望能大有斩获。这里藏金丰富，所以淘金的人群络绎不绝。我们的合伙人吴山姆相信我们一定会有所得。保重，亲爱的，希望早日与你相会。

薇妮的眼睛亮闪闪的，跳起来转了一个大圈，然后抓着莎梅满场飞舞。“我们一家就要团圆了，莎梅。谁知道我们的新冒险竟是在加利福尼亚呢！”

薇妮站在甲板上；倚着栏杆，享受吹面轻寒的海风。他们出海已经一个月了，她非常喜欢这种海阔天空的日于，船长马南森又很照顾她和莎梅。在她感觉上，仿佛昔日环游世界的日子又回来了。

听到脚步声时，薇妮不用转头也猜得到是谁。果然，她看见的是笑嘻嘻的马船长。他是个金发蓝眼、高大结实的年轻船长，为人却很稳重，而且和善。自她上船以后，只要他有机会便会来陪她聊天解闷。因为他的见多识广，薇妮每每可以从他那儿听到一些有用的常识，或是有趣的轶事。

“你别看这里的海面很平静，贝小姐。”马船长笑着警告她。“我们正接近好望角的深海”

薇妮笑吟吟地看住他。“不必担心，我是受过训练的旅人；船长。在六岁以前，我就走过埃及的金字塔和罗马废墟。虽然我没有绕过好望角，却也曾经在东方遇到过台风。”

“我知道你旅游过许多地方；令尊经常跟我谈起你的事情。”

“你认识家父母多久了，船长？”

“不算很久，但是却一见如故。而且说来巧合，令尊和我叔叔还是同学呢！”

马船长凝视那张浴在落日余晖中的脸庞，为那完美的气质惊叹不已，贝薇妮是每个男人梦想中的女人，美丽又有教养，她的一举一动都轻盈悦目，令人爱煞。

“如果令尊生在另一个时代，一定是个伟大的探险家，贝小姐。他的经历之丰富，委实令人叹为观止，你知道，能让一个船长惊服可不是件简单的事。”他的话说得极好，既捧人又利己。

薇妮妩媚地笑了。“我懂你的意思，船长。家父是天生的旅行家，他和家母已经环游世界好几趟了。小的时候，我也跟他们一起周游各地。直到我12岁时，家祖母认为我应该学着做一个大家闺秀，才把我留下来。家父认为世界会是我最好的教室，但是奶奶的看法和他不同。”

马船长听着薇妮柔和的语音娓娓诉来，听得都入神了。“结束旅游的生活你还喜欢吗？”

“不喜欢！我的女红很差，让奶奶很失望。她常说要把我教好真难，而且几年下来，她也不能确定她的心血是不是白花了。”

船长有趣地看着她。“你不觉得自己是个端庄的大家闺秀吗？”她回他一个微笑。“这个问题我留给你打分数，船长。”

那样丰姿嫣然的笑容让他心跳加快了许多。“贝小姐，你是我听说过最完美的大家闺秀。”他发现自己的语气未免大热烈了，赶快换一个比较安全的话题。“告诉我，贝小姐，你一个人飘洋过海会不会害怕？”

“我不是一个人，船长我的伴护跟我在一起。”

“对了，你的伴伴。我想她是东方人吧！或许是印度人。”

“差不多了，莎梅是土耳其人，不过后来我外公是在阿拉伯发现她的，她是我最近的朋友。”

“你一定等不及要和令尊令堂团圆吧？”

“是的，”薇妮垂下眼睛。“我奶奶过世了，我必须再回父母的身边。”

“我明白了。加利福尼亚是块新生地，去淘金的都是男人，那里女人很少，你去了一定会非常引人注目。”

“请你告诉我加利福尼亚的历史好吗，船长？我对那个地方一点也不了解。”

船长转头望向大海。“加利福尼亚是某些人的黄金梦，也是另一些人的噩梦。自从1848年发现金矿以后，全世界各地的人就蜂拥而来。在我看来，他们是在糟蹋最大的宝藏，虽然他们自己并不知道。我相信它是一块流着牛奶与蜜的土地，一个人只要洒下种籽，就会开花结果，带来丰收。”

“听你的口气倒像个热爱土地的人，船长。我还以为你爱海洋呢！”

他大笑。“你知道我为什么上船吗？因为我家有三艘船，还有三个儿子。你看，我是身不由己的。如果我能重新开始，我宁可到加利福尼亚去买地务农，而不是淘金。我喜欢种植，看着作物成长，还是西班牙人的想法透彻些。”

“西班牙人对加利福尼亚有很大的影响，是不是？”

“没错。那儿本来是西班牙人的，后来又属于墨西哥，很多西班牙人仍然住在那里，过得像个国王一样。有些人是贵族，出身非常高贵，他们都只讲西班牙语。如果说加利福尼亚有任何可以吹嘘的地方，应该就是那些西班牙大公了。”

就在这时候，一道巨浪汹涌而来，看来他们是进入危险地带了。薇妮拢紧披风，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。

“你最好下去，贝小姐。我们越接近海岬，海浪会越危险。”马船长实在舍不得结束谈话，他完全被薇妮的风采迷住了。不过任务当前，不能分心。

薇妮看看来意不善的海浪，抬起头来，太阳已经躲到云层后面，天空一片乌黑。“我们要花多久时间才能绕出去呢，船长？”

“运气好的话，一个星期就够了。怕的是天气不好，恐怕就得久一点。据那些老水手说，如果好望角听见你的声音，就不肯放你过去了。”

看见马船长还能谈笑风生，薇妮也微笑点点头。“那么我先告退了，船长。”

## 加利福尼亚

麦斯走上通往大厅的石阶，黑色的靴子落地无声。他担心的一天终于来临了，今天他就要见到自从他12岁生日以后就不曾再见过的未婚妻崔伊蓓。虽然崔家的农场和“北方天堂”相连，麦斯却从没见过伊蓓，因为她小时候就跟母亲回返西班牙。不过他和她的父亲很熟。现在，他们终于又要见面了。

然后不久就要结婚。麦斯对这样的婚姻并不特别向往，万一他的新娘很丑怎么办？或者更糟糕，很没趣的话呢？然而西班牙传统深植在温麦斯的血液当中，他也许不会喜欢家里为他做主的妻子，可是她还是会娶她。他的祖父从小就教他，温家人的作为一定要符合身分，符合社会的期许。

走到祖父的书房门口，麦斯听见他祖父正在向客人道歉，因为他的儿媳和孙女去了远处的一座教堂，今天晚些才会回来。“如果她们知道你们今天要来，一定会留在家里。”温龙索说。

麦斯叹了口气，他真希望自己陪了母亲和妹妹一起去，他推开门，首先看见的是他的祖父。温龙索已经70岁，身体很不好，但是双目仍然锐利明亮。

房里还有四个人，两个他认识的是崔家两老，他先礼貌地跟他们打招呼。崔家夫妇都相貌

平庸，虽然也是财主，却没有一点大家气度，看见麦斯像天神似的站在眼前，气势上就矮了三分，说起话来也支支吾吾的，倒像他们是麦斯的仆人似的。

麦斯又暗中叹口气，希望他们的女儿不要这么上不得台盘才好。他转过头去，刚好碰上一双也在打量他的眼睛。那双眼睛属于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孩，长得非常美艳，是那种在舞会上足以颠倒众生的尤物。麦斯心里先放下一块石头，至少他的未婚妻不丑，第一关算过了他便朝她微微一笑。

站在那个女孩身边的足另一个女孩，麦斯一看就知道她不可能是崔伊蓓，太小了。她几乎只到她姊姊肩膀的高度，瘦小苍内，看起来倒比较像她妈妈。然而这个小女孩有一对柔和的眼睛，和姊姊的凌厉完全不同。他看见那里头深刻着悲哀，突然为她感到难过。两个姊妹穿着一模一样的衣服，更显得姊姊人才出众，妹妹黯淡无光。他一点也不觉得好笑，只感到刺眼。

龙索看见孙子，拄着手杖。危颤颤地站起来。“过来，麦斯，我要你见一个你想了很久的人，崔伊蓓小姐，你的未婚妻。”

麦斯走上前去，执住伊蓓的手，优雅地行礼致意。他感觉她握紧他的手，眼睛再一次肆无忌惮地看住他。她也许漂亮，可是那对水汪汪的眸子可不太安分，好像随时都要勾魂似的。

伊蓓笑吟吟地，恨不得麦斯现在就把她抱进怀里。她的运气实在太好了！本来对这门亲事她还有些不乐意；就怕未婚夫太丑。若不是看在他们温家是当地首富的份上，她早就逼着父母退婚了。

谁晓得她崔伊蓓福气这么大呢！麦斯是她所见过最英俊的男人，高傲、尊贵，还有那能够赢得每一个少女芳心的笑容。当他那对黑不见底的眼睛扫过她全身时，她甚至会起鸡皮疙瘩。

“我们终于见面了，伊蓓小姐。”麦斯礼貌地说。伊蓓垂下眼睛，装出一分娇羞。“是的，我们终于见面了，”她轻声说。“家父亲信经常提到你，连在西班牙的人都知道你的大名。”

麦斯点点头没有作声。网撒下来了，他无路可逃。想到下半辈子要和崔伊蓓共度，他竟突然有种厌恶的感觉。奇怪，为什么是厌恶呢？她很美，举上得宜，和他又是门当户对，他还苛求些什么？为什么她的眼神令他不寒而里，为什么一想到触摸他就会觉得浑身的皮一紧，就像她是条蛇似的？

龙索清了清喉咙，对崔家的小女儿露出和蔼的笑容。“麦斯，再来见见崔家的二小姐，伊娜。”

麦斯诚心诚意地执住她的手，笑得很温暖。“很荣幸认识你，小姐。”这回他说的是真心话，这个小女孩有一双令他心动的哀伤眸子，让他不由自主地升起一股兄长的情怀，想要保护她。其他人开始谈话之后，麦斯的心思不晓得飘到哪儿去了。等他注意到祖父责备的眼神才发现自己失态了。“伊蓓问你愿不愿意带她去参观花园，麦斯。”龙索不以为然地提醒他。

“那是我的荣幸，伊蓓小姐。”他只好礼貌地回答。

伊蓓折起扇子，往她妹妹头上一敲。“伊娜必须陪我们去，”她羞答答地说。大户人家规矩严格，年轻女孩绝不能单独跟男孩在一起，哪怕是未婚妻也不行，这一点麦斯自然懂得。

“当然，请跟我来。”麦斯打开门，示意两位小姐随他去。其实地倒是很高兴有伊娜作陪。总比单独跟伊蓓在一起有趣多了。

“北方大堂”的花园满栽奇花异卉，花季四时不断，而且庭园设计气派中不失优雅。置身花团锦簇之中，谁都会心旷神怡。

“真美的花园！”伊蓓娇声喊道，在宽阔的草地上转了一个圈。这是特意做给温麦斯看的，她对草木的兴趣没有对麦斯的大。

伊娜却安安静静地坐在大理石凉椅上，因为她实在太小了，两只脚还触不到地，在空中晃呀晃的，麦斯看着又是满心的同情。

伊娜冷眼旁观，看着她姊姊又在施展魅力，准备迷倒她的未婚夫。伊娜看见姊姊耍过太多次了，每一次都把她想要的男人迷得团团转。在西班牙，崔伊蓓素有艳名，拜倒在她石榴裙下的男人不知有多少呢！

不知道这个温麦斯会不会被她迷倒，伊娜想着，向他瞄过去，正遇见他温和地看住自己。然后，他做了一件很奇怪的事，他摘了一朵紫罗兰给她。

“美丽的花朵易谢，然而美丽的心灵却水不凋零。”麦斯说。

伊娜怔怔地看住他，不知道该说什么。他刚念了两句她最心爱的诗句。这个人除了英俊得出奇之外，性格也跟别人不同。以前追求她姊姊的人对她从来不屑一顾，可是麦斯却如此体贴，她真不希望他掉进伊蓓的陷阱。

伊蓓刷地拢起扇子。“人家还以为你要娶的是我妹妹呢，麦斯。她冷冷地说。“或许你觉得我妹妹比我漂亮？”她恶毒地说。

麦斯藏个住心里的惊异，看着她就像她是一头怪物似的。他不能想象伊蓓为什么要对妹妹这么残忍，难道伊娜还不够可怜吗？伊娜让他想到自己那自幼就被全家捧在手心里呵护大的妹妹莉雅。比较之下，这个苍白的小女孩实在太不幸了，他对伊娜笑了一笑，举起她的小手轻轻一吻。“我认为令妹的内在美更吸引人，伊蓓小姐，我乐于与她为友。”

伊蓓看见她妹妹笑意盈盈，更是火冒三丈。不过她还记得自己是客人的身分，不宜太过嚣张，所以只是微微一笑，把这件事放过去了。“我们结婚以后就住在这里吗？”她甜蜜蜜地问着，又装得羞人答答。

“当然，这幢房子的西翼属于家族的长孙。下一次你来的时候，我会带你去看看，也许你想重新装修。”

“我们为什么不住主屋呢？”伊蓓问道。

“因为我爷爷是一家之主，所以他住在主屋。”

麦斯彬彬有礼，言行中肯，可是伊蓓感觉得到，他不像别的男人那么迷她。“我想西翼一定很美。”她说，别有用意地看了他一眼。“这座花园也通我们的厢房吗？”她特别强调我们两个字。

“对，从这边往右看，那座喷泉上面就是主卧室的阳台，阳台上有阶梯通花园。”

“我们不能现在就去看看吗？”伊蓓撒娇地说。她想跟她的未婚夫多一点时间相聚，让他爱上她。不知道为什么，她总觉得麦斯不喜欢她。她在西班牙有过不少风流韵事，不过她相信麦斯不可能知道。但是也难保，万一他听到一点风声就麻烦了。

麦斯却觉得耐心已经用完，他只想早早摆脱伊蓓。明知祖父稍后会斥责他无礼，但至少比跟伊蓓在一起好得多。“非常抱歉，伊蓓小姐，我现在必须走了。我答应过家母，要到教堂去接她回来。”

“你要走了？”她嘟着嘴说。

“很抱歉，我不能不去。家母和舍师回到家时天一定黑了，我不能让她们单独上路。”

“路上有危险吗？”伊蓓还不死心。

“很可能，今天早上，有个家丁报告他发现了熊的踪迹。”麦斯说得冠冕堂皇，其实说穿了都是借口。他的确答应过他的母亲，不过也不必这么早上路。

伊蓓看说他不动，一张脸登时垮了下来。“们才刚认识，人家还有好多话要问你呢！你就宁可去陪你妈妈，也不肯陪我？”

麦斯不以为意地耸耸肩。“对不起得很。要不要我现在陪你们回屋里去？”

“不要，我想留在花园；”伊蓓人发小姐脾气。“反正你比较喜欢我妹妹，就送她一个人进去好了。”

麦斯不以为忤地大笑，向伊娜眨眨眼。“你们会留下来用晚餐吧？到时候再见了！”他一点头，潇潇洒洒径自去了。

伊蓓气得怔在当场，一腔怨气无处发泄。一转身，就看见伊娜嘴角挂着一个可恶的微笑，分明是在讥笑她的失败。伊蓓心头火起，一把抢过伊娜手里的花，一折两半，往地上一丢，又踏上去踩了两脚。

“你以为他送你一朵花，就表示他爱上你了吗？你这个丑小鸭！”她尖刻地说。也不照照镜子，看看自己那副尊容。他不过是同情你罢了，别会错了意，你这个八怪！”

伊娜挨惯了骂，这时也并没有待别难过，反而有丝奇怪的胜利感。“不！我没有会错意。”她平静地说，望着地上被她姊姊踩烂的花瓣，心中又说道：“我知道他同情我，但是他的同情没有恶意。我想他是用心来看我，就像他也用心在看你一样。总有一天，他会看透你的。别会错意的人应该是你，姊姊。”

清晨时分，薇妮站在甲板上，看着马船长和他的水手准备泊船。船转过一座小岛，视界陡地一宽，陆地赫然在望。薇妮张大眼睛，被眼前这一片处女地深深吸引住了。在她看来，这好像一片被时间遗忘的土地，新的人，新的地方，在晨曦照耀下，这像是一个金色的国度。薇妮记起她念过的莎士比亚，觉得这里正是一个美丽新世界。她恨不得张开双臂，拥抱这个新世界。

船靠岸后。薇妮对码头的一切都深感好奇。她从没看过这么多船，这么热闹的码头。她仿佛可以感觉到，旧金山的脉搏正有力地跳动着。马船长忙着交代水手各种卸货事宜，好不容易

才腾出空来，陪着已经准备就绪的薇妮和莎梅上岸。“贝小姐论一元论历史观之发展原名《我们的意见分歧。第二，我想你会喜欢加利福尼亚这个地方。”马船长看她凡事新鲜的好奇模样，便这么对她说。

“我想我已经喜欢它了，”薇妮答道，对着马船长盈盈一笑。“船长，谢谢你给了我们一段非常愉快的航程、我一定要告诉家父，改天请你到我们住的地方来玩运动。恩格斯说：“相互作用是事物的真正的终极原因”。事，你肯赏光吧？”马船长一副受宠若惊的样子，笑得脸红红的。“那将是我最大的荣幸，贝小姐。我要在此停泊两个星期的时间，如果你有什么需要，尽管来找我好了，我一定尽最大的力帮你的忙。”

薇妮看他那诚惶诚恐的样子，不免有点好笑，不过她的家教向来严谨，何况马船长的好意也很令人感动，于是敛容答道：“你真是太好了把握实在。在伦理学上，认为人生的目的应当是节制享乐和，马船长。不过我既然已经找到家父家母。就不会有任何问题了。”她说完话，眼光在人群中搜索。希望能看到父母亲欢迎的笑脸，然而人来人往，就是没有一张熟悉的脸孔。

“我没有看见令尊令堂，”马船长皱眉道。“说不定他们会来得迟一点。”

“我也没看到他们，”薇妮答道，心沉沉的。“他们不会不知道我今天到吧？”如果不知道，那就糟了。她和莎梅人地生疏，根本不知如何是好。

她一着急，脸上立刻流露出焦虑不安的神情。马船长最看不得美丽的贝小姐皱眉头，急忙安慰她。“不可能，也许令尊和令堂要等人潮散了再过来。你瞧，码头上这么挤。说不定他们也找不到呢！”他断然说道：“这样吧，我先吩咐人把你们的行李取下来，你再往前走几步，再找找看看。如果真找不到，我会派人去帮你问问看。你放心，不会有事的。”

“谢谢，看来也只好如此了。”薇妮无可奈何地答道，不过有个人替她拿上意，心里也就逐渐镇定下来，聚精会神地朝人群里张望。

没过多久，她就发现她看别人。别人也在看她，而且看她的不只是一个人。码头上来来往往的大多是水手和搬运工之类的粗人，看到薇妮这么貌美如花的大姑娘站在岸边，自然不会错过。有些人走过去多看一眼也就罢了，另一些却是目光炯炯地盯着她不放。等而下之的，故意从她身边擦过去，占点惠而不费的便宜也好。薇妮忍不住，渐渐站不住脚了。马船长看苗头不对，心想再设法让贝小姐离开，天知道会惹出什么事端来。他看多了，知道事情的严重性，必须当机立断才行。“贝小姐，”他开口道。“你不妨先回船上去等，我派个人去找令尊好了。有什么消息的话，在船上等也比较方便。”

薇妮迟疑了一下。她非常愿意避到船上去，却又怕会错过来接她的父亲。就这么一踌躇，莎梅已经扶着她的手肘，示意她答应了。

就在她们转身之际，却听到背后有个声音在问：“对不起，请问你是‘布尔号’的马船长吗？”

马船长止步回身，薇妮和莎梅也自然地转过身来。站在他们面前的是一个瘦高个子的男人，大约30岁左右，穿了一身黑衣黑裤，看起来倒是比码头上其他人要体面些。他说话的对象是马船长，眼睛却先在薇妮身上溜了一圈，又看看莎梅，然后才又回到马船长身上。

“我就是马南森，先生。请问有什么指教？”马船长戒备地问道。

“我是田百尔牧师，”黑衣男子自我介绍，说得一口僵硬的新英格兰腔，跟他的外表很相称。“我是应贝夫人之请，到此地来接贝小姐，她的女儿。这两个星期来，我天天到这儿来等船班，实在是很无聊的工作，不过总算等到你们了、”

薇妮大惑不解，为什么爸爸妈妈没有亲自来接她们呢？莫非他们出了什么事？为什么要找这么一个陌生人来？她望着牧师平板的脸，伸出戴手套的手“我就是贝薇妮，先生。

“请问家父家母为什么不能来接我？他们另外有事吗？”

“我就知道你是，”他不理她的问题，管自说着，眼睛又在她身上徘徊了一下，然后却又慌忙挪开去，这才发现她伸手等着，便匆匆握了一下，几乎是立刻就放掉。他接着从口袋里掏出一块手绢，神经质地脸上按了一按。“你不必担心。我已经雇了一辆马车，你把行李交给我，我先帮你装上马车。”

薇妮指指放在身边的几个箱子。“就是这些了，田先生。”她转头面向马船长，把手伸给他。“再一次谢谢你，马船长。等我见到家父家母之后，一定派人正式送帖子来邀你，你别忘了”

马船长握住她的手。“我的荣幸，贝小姐。你只要通知我什么时候就成了。”

他依依不舍地放开薇妮的手，却着实不放心就这么让她被一个自称是牧师的人带走。等牧

师装好行李回来后，船长先把他拉到一边去。“我不懂这后面有什么文章，不过我得弄清楚你要把贝小姐带到哪里去。我和贝先生夫妇是很熟的朋友，他们不会平白无故派个陌生人来接他们的女儿，所以你最好说实话。”

田牧师被他这一拉已经不太高兴了，听他这种警告似的口气更是恼火。他把头朝两旁一点，冷冷地开口了。“我在城西有一幢房子，我跟我姊姊合住。在我家后面有幢木屋，是贝先生夫妇向我租的。你如果不相信，到附近去问一间，他们都知道我住的地方。好，现在如果你不介意，我跟贝小姐要走了。”

马船长看他说得毫不含糊，也就点点头，迳自去向薇妮告别。“希望将来有机会还能陪你一起出海，贝小姐。”他扶薇妮和莎梅上了马车之后直看到他们走远了，才往回走。

一路上田牧师没有再和她们说一句话，薇妮纵有一肚子的问题也无从问起。她望向窗外，新鲜的街景暂时吸引了她的注意力。到处都是木造房子和帐篷，沿街都是做小生意的摊贩，摆了琳琅满目的日常用品。各色人种好像都在这里齐全了，中国人、法国人、墨西哥人、俄国人，一路过来，各种语言都听得到。

薇妮看得正入神，突然觉得身边的莎梅微微碰了她的手肘一下。她迅速回过头来，正逮着对面的田西尔在看她。她的脸一红，决定打破僵局。“田先生，”她问道“你能告诉我，为什么家母不能自己来接我吗？”

田西尔被她撞到他正在看她，似乎也一样的不好意思。他又神经质地掏出手绢擦擦脸，才开口道：“几个月以前，令尊和令堂向我租了房子。贝太太生病了，贝先生又离开她去采矿，我和我姊姊为了尽到基督徒的义务，就代替他照顾贝太太，一边等着你来。”他抿了抿嘴，又看了薇妮一眼。薇妮突然发现到，他的眼睛湿答答的活像是金鱼的眼睛。“那些来这里淘金的人都会受到天谴，淘金是种罪恶。”

薇妮只觉得天旋地转，情况怎么会糟到这个地步呢？她不敢相信。“我父亲绝不会在我母亲生病的时候抛下她不管！”她瞪着眼前的人，快要克制不住自己的怒气了。

“我并没有说你父亲抛弃你的母亲。我想他是说要先在矿坑附近盖个可以避风挡雨的棚了，再来接她过去。”

薇妮仍然瞪着他，心里有句话迟迟不敢问出口。“我妈妈病得多重？”

“不轻。她得的是所谓的巴拿马热症，一定是在去丛林的时候染上的。”

薇妮的拳头握得死紧。“你在说什么？”

“恶有恶报。你们的人到这里来为所欲为，糟蹋这一片上地。这就是贪婪的报应。”田西尔冷冷说道。

薇妮真想甩他一巴掌。“你怎么可以这样说我的父母亲！我妈妈是最好的人，我爸爸更是正人君子，你没有权利批评他们！”

田西尔一对湿答答的眼睛又瞄过来了。“我有权利。我是上帝的使者，代表他说话。你父亲为他的罪恶付出了代价，现在轮到你母亲了。”

足足一秒钟的时间，薇妮像是停止了呼吸。“你是说我父亲他——”她的指甲深深陷进掌心里。“不！那是不可能的事”

田西尔别过头去仿佛也后悔说溜了嘴。“我不应该告诉你这件事。等见到了你母亲，你自己去问她好了。”

“我坚持你现在就告诉我！”薇妮说道，她的声音空而冷，却令人无法拒绝。

“好吧！你都这么说了，不过你母亲说她要亲自告诉你。你父亲要去挖矿的时候，你妈就病倒了。贝先生托我们照顾贝太太，他自己则和一个叫做吴山姆的合伙人走了。后来贝太太收到信，据说他们挖到了金矿。又过不久，消息传来，说你父亲在一次掘井时死了。”

“不！”薇妮绝望地喊道，握紧莎梅的手。“不！不会的！谁发现了他的尸体？有什么证据可以证明他遭到不幸了？”“证据全在于你相不相信吴山姆的话。贝太太就拒绝相信，她说如果贝先生回不来了，她一定会知道。”

“既然只有吴先生的一面之辞，那么这件事仍不能十分肯定。吴先生的为人怎么样？”在面对这样的生死大事时，薇妮的表现冷静得出奇。她从来就不是那种没有主见的女孩，平常还不觉得，一碰到大事就把她性格中的这一部分显露出来了。

“据说他是一个十分狡猾的人，这里没有多少人相信吴山姆。我警告过贝先生，要他当心，可是他不听。无论如何，我想你父亲是死了，否则为什么一直没有回来呢？你妈妈不肯面对现实，现在病得连床都起不来，整天就在那里呻吟。她一直在等你来，希望你去找你父亲。其实找到又如何呢？不过是一堆白骨罢了。”

最后那两句话像把尖刀插进薇妮心里，疼得她猛抽了一口气，令在眼眶里的泪水再也忍不住，一颗颗滚落腮边。一直默不作声的莎梅这时紧紧握住她的手，用她一贯从容不迫的语气说：“我们必须替你母亲请医生诊治，薇妮。至于你父亲的生死，除非我们找到确切的证据，不必现在断言他死了。”

“对！”莎梅的话像一颗定心丸，让薇妮信心大增。“除非我找到证据，否则我绝不相信爸爸的死讯。”

田西尔看着她，觉得她实在天真得近乎盲目，看来今后他必须好好地开导她才是。是的，他义不容辞。这时马车行经一段人声鼎沸的地带，沿街酒馆林立，乐声和着笑声穿门过户。薇妮模模糊糊地听见这些不真实的声音，马车竟然在一家酒店旁停了下来。

“到了，贝小姐。”田牧师告诉她。

薇妮下了马车，才看见那家酒馆旁不远处另有一幢小小的房子，油漆还很新。她挂心着母亲的病，也无暇去好奇为什么一个牧师会住在酒店旁边，迳自走上台阶，连门都不敲就推门进去，却没看见她母亲，只有一个女人坐在椅子上绣东西。

那个女人一抬起头来，薇妮立刻就晓得她是田牧师的姊姊，两个人简直是一个模子印出来的。她看见薇妮冒冒失失地闯进来，马上迎上去，还没开口，眉头先皱成紧紧的一条线。

“我妈妈在哪里？”薇妮冲上前就问。

“请问你是谁呢？你就是贝薇妮小姐吗？”田露珍不满地看着她问道。

“是的，请你原谅我的唐突。因为我急着见到家母，所以忘记礼貌了。想来你也了解，我非常担心家母的身体状况。”

那个女人看见站在门口的莎梅，马上忘了薇妮，脸色瞬间大变。“我不许印度女人进我的房子，”她骇然大叫。“把她赶出去，把她赶出去！她会带来灾难，害我们全部死于非命！”

莎梅置若罔闻，安安静静地走到薇妮旁边站定。“莎梅是我的伴护，田小姐。”薇妮解释道。“她绝对没有任何危险。”

田牧师刚好在这时走来，打岔道：“露珍，你不要大惊小怪。就算是十恶不赦的罪人，我们也不应该摒弃他。更何况，这个异教女人落在我们的手中可能是天意，上帝特地安排我们来拯救她的灵魂。”

莎梅听他们姊弟一搭一唱，脸上始终挂着笑容。薇妮却气得咬牙切齿，怀疑她们是不是撞进疯人院里了。“我向你担保，田小姐，以及田先生，莎梅的灵魂不劳任何人拯救，她是天下最好的人。而且我还可以再告诉你们一件事，她绝不会对任何人妄加断论。”薇妮重重地说完这些话，气得胸口剧烈起伏。她没有留心到田西尔直盯着她的胸部，可是莎梅注意到了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让我们重新开始，”田牧师打圆场，又习惯性地掏手绢擦脸。“露珍，这位是贝小姐。贝小姐，我姊姊露珍。方才我已经告诉过你，这段时间都是她在照顾令堂。”

薇妮冷冷地点个头，决定不再跟他们蘑菇下去了。她挺直背脊，不容拒绝地说：“如果两位不介意，我想现在就见家母。”

露珍仍然怒目相向，一语不发，而她弟弟却微笑点头“令堂住在后面木屋，你从后门出去就看得到了。你先去，我帮你卸下行李。”

“不必了，东西留在马车上，”薇妮说。“我们不留在这里，我会尽快带家母离开。”

露珍哼了一声，说道：“就算你出得起价钱，恐怕也找不到地方住，城里没有空房子了。”

薇妮懒得理她，和莎梅匆匆走进厨房，推开后门，果然看见一间小木屋。她心急如焚，三步并做两步，一路冲了进去。虽然还是大白天，屋里却非常阴暗。薇妮从阳光下走进来，一时什么都看不清。

“妈妈？”她柔声唤道。没有回答。渐渐地，她适应了屋里的光线以后，才看清靠墙堆了许多木箱，屋里只剩下一点点空间。最后，她的目光落在靠窗的一张小榻上。

“妈妈！”她又喊了一句，这回大声点。回答的是一声呻吟，薇妮飞奔过去，在榻前跪下。

她危颤颤地摸索那张黑暗中看不清的脸孔。“妈妈！”她心碎地唤道，发现她的母亲热得发烫。她在发高烧！

“薇妮，是你吗？”贝芙兰呻吟着说。

“是我，妈妈。我来了，一切都会没事的。”

“我的宝贝，我还以为你永远不会来了呢！我等了好久好久……给我一点光，让我看看你长得怎样了。”芙兰越说越兴奋。

莎梅也跟过来，撕下糊在窗子上挡光的纸，阳光立刻流泻进来，让薇妮看清了她妈妈颊上的泪水。她妈妈变得她都不认识了。原来一头闪亮的金发变得枯黄，中间还杂着灰色的发丝。她的皮肤干燥黯淡，两眼迟钝无神。薇妮心疼如绞，在母亲面前又不得不强颜欢笑。

“你放心，妈妈，我来了，我和莎梅会好好照顾你，你很快就会痊愈了。”

突然间，英兰用力抓紧女儿的手。“田牧师把你父亲的事告诉你了吗？”

薇妮点点头。“说了，可是不相信爸爸真的……”她说不出下面的话。

“我也不相信。如果他真有什么三长两短，我一定会有感应。答应我，薇妮，你一定要尽全力去找他。答应我、答应我！”

芙兰激动得让薇妮担心，她握着妈妈的手，一迭声地说：“我答应，妈妈，你放心，我一定会不眠不休地查出爸爸的下落。”

莎梅进屋以来第一次开口。“这间房子太脏了，好好的人住着都会生病，何况是病人呢？”

薇妮看看身旁左右，到处都是灰尘蛛网。那对基督徒兄妹居然还口口声声说他们在照顾她妈妈，就是这种照顾法吗？

“首先我要去请一位医生来看你，妈妈。”她说，开始计划步骤。“然后我要带你离开这里。我们去住饭店，直到找到爸爸为止。”

芙兰乏力地合上眼睛。“我们不能搬，薇妮。这间房子的房租每个月要一百元，我们预付了一年的租金，再三个星期就到期了。到那个时候，我也不知道我们要怎么办才好。我想留下来，这样等你父亲回来了，才找得到我们。”

“月租一百元，简直敲诈！”薇妮大叫。“我一定找得到更好的地方。你在这里怎么养病呢？”

芙兰摇摇头。“你不懂，孩子，这里多得是无处可住，只能在街头流浪的人。我们还算幸运，找得到这间房子。钱都花完了……”她没有说完。

薇妮发现莎梅已经开始在打扫房子，她给薇妮一个逆来顺受的微笑，就拎了一个水桶出去打水。薇妮打量整个房子，除了肮脏之外，倒还有桌有椅，有一个火炉，另外还有一个房间。

“我们就在这儿多留一阵子，妈妈，等我找到更好的地方再搬。现在我得去跟田先生谈一谈，看哪里可以请到大夫。”她低下头去，发现妈妈已经睡着了。薇妮原先忍着的泪水终于决堤而出，滴滴都落在她妈妈的床单上。也许这是她最后一次可以这么痛快地哭了。从今以后，她就是一家之主，所有的责任都落在她头上。更麻烦的是，她妈妈显然没剩多少钱，而她自己也没有多少。无所谓，她替自己打气，她总会找到安家的法子。天无绝人之路，不是吗？

莎梅有一双魔术师的手，她的手到之处，原本肮脏破败的木屋就变得井井有条了。她把堆在屋里的板条箱尽数搬出门外，要田牧师趁早运走。然后她又帮薇妮的母亲清洗干净，换了一身睡衣，再把她扶到另一个房间去，免得被煮饭洒扫的声音惊扰了。

莎梅煮饭的时候，薇妮也没闲着。她把整间木屋擦洗得焕然一新，看看还过得去了，就又马不停蹄地去找医生来给她母亲看病。

林大夫诊完病情之后，脸色相当沉重。“你发烧多久了，贝太太？”他用公式化的声音问道。

贝芙兰靠在枕头上，脸色白得像纸一样。“我到巴拿马的途中还很好，”她有气无力地说，“后来我们乘船到丛林去时也没事，一直到回航时我才第一次发作。本来我丈夫和我都以为是吃坏了肚子，一阵寒热过后就好了。没想到隔一段时间就发作一次，一次比一次严重。”

大夫点点头说道：“我料的果然不错。你得的是巴拿马热症，这种病医不好，常常会复发。不过如果早点就医，情况会好得多。”他严厉地看着病人。“你为什么拖到现在才找我来呢？”

芙兰危颤颤地吸了口气。“我在等我丈夫回来，也等我女儿从英国到这里来。”薇妮紧握母亲的手，心疼她在无亲无故的情况下，一定吃尽了苦头。“妈妈，我在这儿，你什么都不必担心了。大夫会治好你的病，我会好好照顾你。”芙兰放心地叹口气，合上眼睛。她的担子已经移交给女儿，可以好好休息了。林大夫收拾好医药箱，清了清喉咙。“贝小姐，我想跟你谈谈治疗的事。”

一到门外，大夫开口之前，又先清了清喉咙，脸上有种不自在的神情。“贝小姐，我想我应该先告诉你，治令堂的病的药很昂贵。”

薇妮只觉得心一沉。“多贵？”

“一瓶药可以用六个星期，一瓶要一百元。”薇妮瞪大了眼睛。“开玩笑，怎么可能这么贵！”

大夫一脸的倦怠，肩膀也沉了下去。“的确太贵，可是我也无能为力。这种药材是从中美洲森林的植物提炼出来的，在运输过程中，中间商剥削得很厉害，我们也无可奈何。”

薇妮看得出他说的是事实，但是那也无补于她的烦恼。她去哪里筹钱呢？然而她也晓得这是她的问题，不是医生的。“我要付你多少出诊费呢，大夫？”她问道。他摇摇头，慈祥地笑了。“我不会乱要，你放心好了，贝小姐。我的诊费一向是四元，童叟无欺。”

“我相信。”薇妮告诉他。

林大夫又笑了。“令堂需要多点肉食，这跟服药一样重要。”他好像还有话说，却又不愿说，老半天才开口道：“这里的肉价也很贵，贝小姐，希望你的负担不会太沉重。”

薇妮毅然地看住他。“我会设法的，大夫。”

“旧金山不是三个独身女子适合停留的地方。物价贵得离谱，而且这里男人比女人多得太多。你为什么不带令堂回英国去呢？”

“不行，我必须先找到家父。”

“这里常常有人无缘无故就失踪了，再也找不回来。祝你好运，贝小姐。”

“我一定要找到他，活要见人，死要见尸。家母一定得知道他的生死，他们的感情非常深。万一家父真的发生什么不幸，我真担心家母是不是受得了。”

大夫的眼中闪过赞许的神色。“你会发现生活很艰难，贝小姐。你要非常小心，因为这里的男人多半是粗人，很少看见像你这样的美女。此外，这里的生活费用也贵得惊人。不是我危言耸听，要在这里住下去，你需要有非常大的毅力和能力。”

表面上，薇妮并没有被医生的话击倒。她谢过林大夫的好意，付钱买了一瓶宝贵的药水，目送他离去之后，才心力交瘁地跌坐在桌旁。泪水沿着她嫩白的脸颊，一颗一颗落在粗糙的桌面上。直到莎梅走到她身旁，她才抬起头来，泪眼朦胧地寻求她的安慰。

“一切都会好转的，薇妮。”莎梅说，环着她的肩。“人疲倦的时候，世界看起来总是黑暗的。你必须休息，孩子。现在是你坚强的时候了。你的母亲失去你的父亲，她只能依赖你。”

匆匆就是一个星期。这七天内，芙兰的病情有了起色，莎梅和薇妮也协力把一间简陋的木屋布置成一个温暖的家。莎梅用薇妮一件旧的黄白条纹衣服改成窗帘，薇妮又把厨房的家具都漆成白色，桌上铺了黄色桌巾。整个看起来，已经很有家的气氛了。

这一晚，薇妮等妈妈入睡之后，很快换上她的骑装。她必须到她父亲的矿坑去走一趟，当面向他的合伙人吴山姆谈一谈，问她父亲到底出了什么事。

她蹬上一双黑色马靴，系好绿色的绒帽。听到敲门声时，她忙不迭地跑向前门，怕她母亲被吵醒。她拉开窗帘一角，看见那个矮矮的墨西哥人等在门阶上。

“莎梅，那是林大夫帮我找来，要陪我到矿坑去的向导。请你跟妈妈说，我会平安无事，几天就回来。”

莎梅紧紧握住她的手，眼睛却凝聚在远方，好像看见了别人看不见的东西。许久之后，她才微微一笑，放开薇妮的手。“我会跟你妈妈说，你很安全。你正要走向你的命运。”

薇妮早习惯了莎梅的谜语，所以只是耸耸肩。她又回头看她妈妈的房间一眼，才走出门外。那个小墨西哥人说他叫做亚哥，是林大夫派来的人，笑嘻嘻的一张脸，薇妮对他颇有好感。

他们上路前，首先经过田牧师的家。他们才转过屋角，薇妮差点撞上田露珍。那个女人从眼镜边缘看着亚哥，然后又瞪了薇妮一眼。

“我知道你要去哪里，这个人来问你住在哪里时，我就盘查过了。你真的要满山去乱跑，就只有这个人跟你去吗？”露珍骇声问道。

“是的，我正是此意。”薇妮答道，想要绕过去，露珍却一把拉住她的手腕。

“你怎么这么蠢呢？随随便便就跟一个男人往山里跑！我不晓得你的家乡规矩是怎么样，可是在我们这里，良家妇女可不作兴跟陌生人到处乱跑。如果我弟弟在家，他一定会反对你这么做。”

薇妮咬着牙，尽力保持风度。“我不在乎今弟的喜恶，田小姐。家母和我只是租了你们的房子，并没有请你们当我们的监护人！”

“哼，你以为我爱管闲事吗？”露珍愤慨地说。“我决定劝我弟弟不要再把房子租给你们。你那个奇形怪状的女仆住进我家，我已经很不痛快了。她竟然不许我去看你母亲。”

“大夫说家母的病情必须充分休息，他要我们尽量减少访客。莎梅是奉了我的命令，所以才拒绝你的好意。”

薇妮手一扭，挣开了露珍，也不理她还要开口，迳自走了开去，亚哥还得小跑步才跟得上

她。当他跑到马车旁时，薇妮已经端坐在上面了。小个子嘻嘻一笑，也跟着爬上驾驶座，准备上路。

温麦斯和他的祖父在栅栏旁勒住马缰，看着几匹喷鼻撒蹄的野马。几个星期以来，这是龙索第一次从病床上起来，和孙子骑马出游。

老人从眼角看着孙子，猜测他心里在想些什么。最近这孩子很沉默，常常一个人发呆。这不像是知道自己的未婚妻娇艳动人之后应该有的表现呀！当然，麦斯是个英俊的小伙子，被漂亮女人宠坏了，说不定他是不高兴被婚姻束缚。大家都知道，麦斯在城里养了一个情妇，也有别的女朋友。他的祖父真正担心的是，麦斯对他的未婚妻的兴趣未免太淡了些。

“你跟我在你这个年纪的时候太不一样了，麦斯。我很爱你的祖母，连情妇都甩掉了，而且坚持婚礼提前两个月举行。”麦斯对他的祖父笑了一下。“我知道，可是奶奶与众不同，谁能不爱她呢？你一向认定她就是你要的妻子，不是吗？”龙索皱了皱眉。“对。可是就算我不这么认定，我还是会娶她。温家的人一旦做了承诺，就绝不会毁约。”老人目光炯炯。“你听见我的话了吗？温家的人绝不毁约，麦斯！”

麦斯的眼光落在远方。他的生活会是什么样子？他不能想象跟伊蓓朝夕相处是什么样子。她很美——就像冰柱也很美——而且很热情，但是他就是无动于衷。难道天下没有女人能让他动心？难道他天生冷酷，他的心被冰雪包围了？他永远就不会有真正活着的感觉吗？

他认命地吸了一口气，对他的祖父微微一笑。“你不用担心，爷爷，我一定会信守承诺。”

“好，好，我要许多曾孙子来承欢膝下。你是我们温家的单传，我可不希望温家就到此为止。”

麦斯试着想象他和伊蓓的孩子，实在无法想象伊蓓当母亲——他的孩子的母亲的样子。

“我不爱伊蓓，爷爷，我甚至不喜欢她。”

“爱算什么呢？当然，我不否认婚姻中有爱情是锦上添花的事，不过没有也无伤呀！”

麦斯再一次凝视远方，山风吹过，一阵凉意爬上心头。在心底深处，他是渴望爱情的，如果天下真有这种感情。截至目前为止，他所知道的爱情都只是书本上的风花雪月，戏台上的悲欢离合，从来没有亲身经历过。他甚至怀疑那只是一个想象的字眼罢了。

薇妮第一天的行程很顺利。离开海岸线后，初进山区，巨木参天的森林呈现一片愉悦的山景。空气中飘着浓郁的松香，绚丽的野花遍地开放。要不是心里有事，她真要觉得这是一段赏心悦目的旅程了。

第二天爬上陡峭的山路，情形就没有那么乐观了。沿着西利安山脚蜿蜒直上，浓雾笼罩，连马都看不清楚，更不要说路面了。山风冷冽。不同事物有不同的根据。它和条件互相联结，是事物存，薇妮拢紧了披风，还是冷得直发抖。亚哥放慢了牲口，聚精会神地往前看。

“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，亚哥？早上天气还好好的，怎么就变了天？”薇妮问道，两眼在雾中摸索。

“我们在高处。这里的山区天气多变，我还看过8月里下雪呢！小姐。”

他们行经松荫，两条淡淡的人影在雾中几乎看不见。这一天似乎永无止境，薇妮根本无从判断时空，因为他们看不到太阳。直到一阵强劲的山风偶尔吹散积雾，薇妮才瞥见山路濒临的峡谷。她捏了一把冷汗，尽量不去想万一翻车的后果。现在她才知道亚哥的绝活，连路都看不见，他居然还能驾车。她之所以还能强自镇定，实在是因为寻父的决心太强了。

突然间，远处传来一阵地动山摇的声音。因为雾太浓，不能确定声音是从哪儿来的，亚哥慌忙喊道：“小心，小姐，是山崩。”

薇妮一听，寒毛直竖，脑子还没转过来，马匹就已仰天嘶鸣，大大小小的石块纷纷滚落在他们前面。该妮觉得一阵剧烈震动，马车已经被震翻了过去。

薇妮又惊又怕，整个人弹了出去，像块小石头般沿着山边一路滚，终于滚到一处狭谷下，被硬石和跟着翻滚下来的马车卡在中间。

起初薇妮只是惊吓过度，竟忘了还有其他的感觉。渐渐地，她发现只要一动，腿部就会有撕扯般的剧痛。不远处可以听见马匹嘶鸣，显然也在痛苦当中。她尽量放开喉咙，大喊亚哥的名字，然而她的喉头却发不出声音，嘴里的感觉就像塞了棉花一样。

“贝小姐！”她听见雾中传来亚哥的声音，润了润唇，想要回答，却只能呻吟而已。“你听得见我，贝小姐？”亚哥又大喊。

说也奇怪，浓雾竟渐渐退去，不久便退得无影无踪。薇妮慢慢适应黑暗，总算看见亚哥从上面爬下来，她便伸出手去招呼他。

亚哥爬到她身边，一脸关切的神情。“你能动吗，小姐？有没有伤得很重？”

“我好像卡在岩石上了，亚哥。”她痛苦地呻吟道。“我也不晓得伤得重不重。”

马车整个翻转过来，车轮还转个不停。车背紧紧压着薇妮，压得她喘不过气来。亚哥试着要顶起马车，可惜他虽然使尽力气，马车还是纹风不动。他也不知如何是好，只好先把斗篷脱下来，罩住岩石和薇妮，希望她能舒服一点。

“我移不开马车，小姐，我得去求救。”

薇妮伯得唇干舌燥。“你一定要丢下我一个人吗？”“只好如此，单靠我一个人救不了你。这里离温家农场只有五英里路，我在那里去求救。”

薇妮第一次注意到亚哥的右边裤子也沾了血迹。“亚哥，你也受伤了，怎能走那么远的路呢？”

“小意思，小姐，我根本不觉得痛。”他虽然说得大方，薇妮还是看得出他强忍着痛楚。

“我把水壶留给你，小姐，我很快就回来了。”

“你的枪有几发子弹，亚哥？”薇妮问道，她还听得见马匹的悲鸣，亚哥随着她往上看。

“我会解决它们的痛苦，”他安慰她。“你放心，我一定尽快搬救兵来。”

薇妮眼睁睁地看着亚哥爬上山坡，觉得自己好像被人抛弃了般。她真想叫亚哥回来，也不晓得他伤得重不重，上帝保佑他还走得了五英里路去求救。

· 42 ·

亚哥不见了以后，薇妮屏住呼吸，等到她听到两声枪响，却忍不住叫出声来。她知道，那两匹马总算结束痛苦了。然后，剩下的就是无边死寂，仿佛连风都静止了。

她想随便动一下，却发觉一点都动不了。看起来受伤最重的地方是左腿。她靠着亚哥的斗篷，想着自己以后不知道还能不能跳舞。这令她歇斯底里地笑了起来，又摇了摇头。

“傻薇妮，”她自言自语道。“天晓得你还能不能走路，竟担心起跳舞的事来了。说不定你就死在这荒郊野外呢！贝薇妮。”

时间变得没有一点意义，亚哥离开好像已经好几个小时。太阳冲破残余的雾气，当头照下，薇妮热得就像在火炉里面一样。她觉得脸快烫焦了似的，却找不到任何屏障的办法。亚哥留的水壶就放在身旁，她在自己脸上洒了一些水，可是用处不大。她的喉咙疼得像火烧，只好勉强喝了口水。

薇妮试着伸手挡在眼睛上，躲一点骄阳的威力。她东张西望了一下，心里开始着慌。万一亚哥受伤太重，到不了目的地去搬救兵怎么办？她会不会真的孤零零地死在这荒郊野外？

薇妮晓得，如果她再胡思乱想下去，她真的会疯掉。她一定要镇定下来，想点轻松愉快的事。于是她闭上眼，开始想象她正在翩翩起舞，首先是一支吉普赛舞，然后是优美的芭蕾。想着想着，她竟沉沉睡着了，梦中她赤足舞过一片烧红的炭火。

亚哥仆倒在泥路上，脚一阵一阵地抽痛，全身早已筋疲力竭。他喘口气，挣扎着想要站起来，因为如果他倒下去，贝小姐可就没救了。他的头一片昏乱，整个人又要软倒在地上，却听见前方传来杂乱的马蹄声。他勉强吸了口气，强迫自己保持清醒。

温麦斯是第一个看见亚哥倒在路旁的人。他勒住马头，举手示意他的随从停下来，自己抢先翻下马背，跪在地上，扶起那个人的头。

“亚哥，你怎么了？”麦斯看他慢慢睁开眼睛，慌忙问道。他从小厮手里接过水囊，先喂亚哥喝了口水。

“别管我，”亚哥一等说得出来，立刻喘着气说。“我们碰到山崩，我的乘客跌到山谷下了，请你赶快去救她。她被压在马车下面，就在往下几里路那里。”

麦斯决断极快，一听之下，马上站了起来，吩咐两个人带亚哥回农场去，他自己和其他人则快马加鞭，赶去救人。

薇妮苦苦呻吟着，伸出颤抖的手去拿水壶。等她举到唇边，才发觉已经没有一滴水了。心一沉，泪水就跟着往下落。万一她死了，妈妈和莎梅怎么办呢？然后她听见不远处有马蹄和人声传来，她泪眼迷朦地转过去，果然看见有人向她走了过来。

她眨眨眼，眨去泪水，便看清一双温和的黑眼就在她头顶上。那个人说了一连串西班牙语，因为她父亲教过她，她知道他是在吩咐其他人翻开马车。没一会儿，几个人把绳子系在马车上，很快就拖开了，把她救了出来。

两只强壮的手臂抱起她时，薇妮已经是半昏迷状态了。那双手仔细摸索她的身体，看她哪里受了伤。薇妮心力交瘁，早就没有力气去觉得难堪了。

“她是外国人。”麦斯说道。很难说她到底长得什么样子，因为她的脸已经被太阳晒得变色，嘴唇也干裂瘀血。可是那双眼睛却蓝得近乎银色，满头的金发灿烂夺目。他先用手帕浸了些水，滋润她发肿的嘴唇。

“我从没见过外国人，”一个小厮在旁边说，对着薇妮品头论足。“长得也不怎么好看嘛，皮肤红通通的，眼睛的颜色又那么可笑。”

麦斯扭过头去，横了那个多嘴的下人一眼，立刻封住他的嘴。他轻轻地抱起该妮。“住口，傻瓜，她说不定听得懂你的话。看看哪里有她的东西，收拾了一起带走，”他吩咐道。

“我要带她回‘北方天堂’，我妈妈和妹妹可以照顾她。”

薇妮发现自己坐在马背上，倚在那个发号施令的人怀里，清清楚楚地听着他的心跳声。那个单调而规律的声音竟让她感到无比安心，她便沉沉睡着了。

腾股陇陵地，她仿佛听见他低沉的嗓音在说：“你没事了，银眼儿。你再也不必害怕了。”

薇妮动了动身子，徐徐睁开眼睛。有好一会儿她完全不晓得自己在哪里，在这个阳光普照的房间里，她竟是个完全的陌生人。这里的墙是白色的，地上铺着翠绿色地毯。她睡在一张大床上，枕着柔软的枕头，盖着雪白的被子。往上看，是好高的天花板。

渐渐的，薇妮记起她的意外事件了。她慢慢坐起来，依稀记得有个人帮她治疗腿上的伤，又在她被日光灼伤的脸上敷了油膏。那个人要她吃一种很苦的药时，她还拒绝过，想来就是那些药让她熟睡的。她大概睡了一整夜，因为现在又是大白天了。

薇妮掀开被子，两脚旋到地上。这一动，她才又发现有人帮她换了一身干净的棉睡衣，她自己的衣服不晓得在哪里。她试着要站起来，才一用力，脚上就传来一阵尖锐的痛楚，疼得她倒抽了一口气。

这时门外响起轻微的扣门声，薇妮赶快又缩回双腿，把被单整个拉到脖子上。门呀的一声打开后，进来一个笑脸迎人的黑皮肤女人，手中端着一只早餐盘子。虽然薇妮从没见过印地安人，不过她看得出这个女人一定就是。她的颧骨很高，眼睛和头发都漆黑如夜。

“我的衣服在哪里？”薇妮问道，看着她把餐盘放在自己膝盖上。“我想穿了。”

“对不起！小姐，我听不懂。”

印地安人说的是西班牙语，薇妮只好也跟她改口了。多亏了她父亲的坚持，她才能学会其他语言。“请把我的衣服拿来，好吗？”她用西班牙语对那个女人解释。

那个女人笑着很甜。“你的衣服破得很厉害，而且大夫嘱咐说要让你在床上好好休养几天。”

薇妮摇摇头。“谢谢你们的盛情，可是我不能留下来。我还有很要紧的事要做，家母也会很着急。”

“我不懂这些事，我只是个佣人而已，我们夫人很快就会来看你。”

“亚哥怎么样了，你能告诉我吗？”

“我也不晓得。”

薇妮知道再说下去，也只是浪费口舌，她必须等女主人来了再说。她突然想起那个救她的男人，她还记得他的黑眸好温和，语音温柔，怀抱温暖。这儿是那个人的家吗？如果是的话，他结婚了吗？应该的，那个女仆刚刚说到夫人。

不消多久，薇妮的谜团就解开了。她才吃完早餐，又有两个女人进来看她。比较老的那一个无疑就是那个夫人，她的高贵完全写在脸上和衣着上。她笑得很友善，却多少有点戒备的神情。比较之下，另外那个年轻女孩的笑容就毫无保留了。她看起来不过十五、六岁，一袭白衣，显得娉婷可喜。薇妮心里琢磨，两个女人都不像是那个黑眸男子的妻室，一个太老，一个又似乎太小了点。

女仆端走餐盘之后，那个年轻女孩怯生生地走过薇妮。“这儿是我爷爷的家，叫做‘北方天堂’，我们都欢迎你留下来，我哥哥也和我及家母一样，欢迎你到我们家来。”她说的是英语，显然平常很少说，每个字都字斟句酌的。

“谢谢你们的好意。”薇妮答道，嫣然一笑。

女孩说她叫做温莉雅，薇妮也报了姓名。就这么几句问答，两人已成了朋友。然后薇妮转向那位夫人，用西班牙话说：“您实在太仁慈了，夫人。”那个年纪大的女人吃了一惊，似乎没想到薇妮会说西班牙语。“请问您能不能告诉我，我的向导亚哥现在怎么样了？”薇妮继续问道。“我很替他担心。”

安娜夫人走近床边。“亚哥没事。他右腿受了点轻伤，没什么大碍。他说他会回去通知你的家人，你在这里很好，让她们不必担心。”

“ 您能告诉我，我的伤势如何吗，夫人？我觉得足踝很痛。 ”

“ 大夫说你的足踝扭到了，还有其他瘀伤和擦伤，脸上和颈部则有灼伤。我儿子麦斯说这是不幸中的大幸，还好没有其他更重的伤。 ”

“ 是令郎救了我吗？ ”

“ 没错，是麦斯。 ”

“ 我真不知该如何感激您一家的仁慈。我们素昧平生，你们却都对我这么好。 ”

“ 你是美国人吗？ ” 安娜岔开去问道。

“ 不！我是英国人。 ”

安娜的冷淡突然一扫而空，换上一副真诚的笑脸。“ 我对英国人一直很有好感。年轻时，我还去过英国，我有一个姑姑也嫁了英国人。 ”

“ 您的国家也是一个好地方， ” 薇妮说。“ 我才来不久，已经爱上它了。 ”

安娜注视她好一会儿。“ 我不晓得这还算是我的国家，麦斯说它应该是属于美国人的。 ”

“ 您不喜欢美国人吗？ ” 薇妮一出口才警觉到不该问这种私人问题，可是太迟了。

“ 我对他们认识还不深，无从置评。家翁认为总有一天，西班牙人和美国人会融合为一。到那个时候，他们会繁衍出优秀的子孙，繁荣这块土地。 ” 安娜皱起眉头。“ 我不相信这一点。他甚至坚持我们要说英语，可是我不说。我认为美国人会糟蹋这块土地。 ”

“ 让我们希望不会，夫人，谁糟蹋了这块美好的土地都会是一个悲剧。 ”

那位尊贵的西班牙夫人又看了薇妮一眼，她不信任任何外国人。在薇妮看来，安娜好像又恢复了原先的冷淡。“ 我还有其他的事，先告辞了。如果你有任何需要，尽管吩咐佣人好了 ”

“ 请问我什么时候可以上路？ ” 薇妮问道。“ 我必须尽快动身。 ”

“ 最好等你的足踝完全好了再说， ” 安娜不容置否地说。“ 现在不治好你的伤，日后你后悔就来不及了。 ”

薇妮除了再道谢之外，还能说些什么呢？

温莉雅等妈妈走远了，才在床边坐下来。“ 我从没见过你那样的银蓝色眼睛和金得发亮的头发， ” 她着迷地说。“ 如果你的脸没有晒伤，一定更漂亮。 ”

薇妮又是一笑。“ 我奶奶常常告诉我，漂亮不能当饭吃。 ”

莉雅清铃铃地笑了起来。“ 我奶奶据说是个很仁慈的人，可是她认为一个女人照镜子是伤风败俗的事。她在的时候，家里没有一面镜子。我总觉得不可思议，因为她是一个很美的女人。 ”

“ 的确很奇怪， ” 薇妮同意道。“ 不过话说回来，也许真正的美女根本不需要镜子。 ”

“ 谈谈你在英国的生活好吗？ ” 莉雅问道。“ 我真想走遍全世界，可是除了加利福尼亚之外，我哪里也没有去过。 ”

话匣子一打开，薇妮谈的不只是英国的生活，而且也谈到她走过的地方。莉雅则告诉她，在金矿还没发现，美国人还没来以前，这里是什么样子。从莉雅口中，薇妮得知温家在此地已有百年历史，他们对此地的贡献很大。

“ 我爷爷身体不好，现在是我哥哥在管理北方天堂， ” 莉雅寥落地说。“ 麦斯是爷爷的继承人。他从小就和崔伊蓓订了亲，他们不久就要结婚了。 ”

莉雅走后，薇妮试着回忆那个救她的人的长相。可是除了那对漆黑如墨的眼睛，温存的语音之外，她实在没有别的印象了。等见到他的时候，她一定要当面向他谢过救命之恩。

她又瞪着自己绑着绷带的脚，满心的无可奈何。等她痊愈之后，她非得再去矿坑不可。

要不是莉雅的陪伴，病床上的日子可真难打发。莉雅每天都来陪她，薇妮也每天都等着她来做伴。安大夫是个和蔼可亲的人，他来替薇妮看过两回伤势，而且不准她下床，一再叮嘱要等她的伤全好了才行。好不容易捱到第五天，他才说薇妮可以到外面透透气了。

这一天，莉雅带来她自己的一件袍子给薇妮替换。薇妮坐在镜前，把头发盘成发髻，缩在颈背。她从镜子看见莉雅面带忧色，便转过头来。

“ 发生什么事了吗？ ” 她问道。

“ 昨天我们有个家丁遭到一头熊袭击，伤得不轻。爷爷说那头熊很凶猛，而且离农场太近了。我哥哥要领人去追捕那头熊。 ”

“ 那个人伤得多重？ ”

“ 麦斯说恐怕他会失去一条手臂。 ” 莉雅突然展开笑脸。“ 算了！我们不谈这些扫兴的事，薇妮。我真希望你可以一辈子待在我们家，你已经变成我最要好的朋友了。 ”

薇妮听了很感动。西班牙人的热情是天生的，然而莉雅的话对她别具意义。“ 我也喜欢

你，莉雅。我走了以后一定会很想念你。”

莉雅摇摇头。“我们不要谈你要离开的事了。”她走到薇妮身边，拿出一支珠钗别在她的头发上。“我哥哥每天都问到你。因为他不好到你的房间来，他想请你今天去见他。大夫已经告诉过他，你今天可以起床了。”

薇妮听了，不知怎地竟有点忐忑不安。这几天她听多了莉雅谈她那个英雄哥哥，自然有点好奇。也许当面谢过他之后，她就会发现温麦斯不过是个平常人罢了。

想是这么想，薇妮还是仔细检查了自己的仪容。莉雅的身材和她差不多，一袭浅蓝长裙衬得她益发亭亭玉立，眼睛似乎更蓝了点。脸上晒伤的红色已经褪得差不多了，只剩下一点淡金色，看起来反而柔和许多。她希望温麦斯看见她时，会觉得她还过得去。

“来，”莉雅说，牵住她的手。“我们去找我哥哥。”

温家的建筑已有百年历史，却一点也不显得陈旧。它的格局是纯西班牙式的，只有花园中的花木扶疏显出加利福尼亚的特色。薇妮随着莉雅穿门过户，深深地被这一片人间净土吸引住。她想这座庄园叫做“北方天堂”倒是名副其实，她从没见过这么华丽深透的屋宇。

莉雅带着她穿过鸟园，指给她看各种珍奇的鸟类。薇妮被它们色彩鲜艳的羽毛迷住了，几乎忘记她们是要往哪里去。

她正想问莉雅这些鸟儿的来处，抬起头来，却看见不远的露台上，一个年轻男子端着酒杯正向她们这边看过来。

四目接触的一刹那，两个人都震了一震。麦斯忘了手里的酒杯，只管怔怔地看着那个分花拂柳而来的年轻女郎。他已经忘记她长的什么样子了。突如其来的一见，竟像是照眼的闪电一样，亮得他睁不开眼。他只记得她有一头美发和一双美目，然而在这青天白日之下，她又有哪里不美呢？

如果麦斯明摆着震惊的神色，薇妮的震撼却是藏在心里。她是来向一个救命恩人道谢，却没想到看见的是一个英姿飒爽的美男子。他的五官分明而高贵，深橄榄色的肤色更加深了他的魅力。他看起来跟她的族人截然不同，他属于另一个种族，更激烈、更鲜艳的一种。当他炯炯地看住她，从容自在地向她走过来时，浑身散发着一股自然的威仪，充分显露了一个领袖人物的特质。

“贝小姐，听说你的伤好多了，恭喜。”他的英语抑扬顿挫，一样是告诉她什么都不用害怕的深沉语调。薇妮突然有种很奇怪的宿命感觉：今生今世，她再也忘不了这个人了。

她看他仍然目光炯炯地盯着她，才忽然想起自己还没答话，赶忙定一定神，极力装出从容的神情说：“我欠你一份大恩，温先生，你是我的救命恩人。”

麦斯执住她的手，一颗心都暖了起来。当她看着他时，他体内的拉丁血液便浩浩荡荡地涌向四肢百骸。这个女孩分明是每个男人梦想中的女人，纤细优雅，楚楚动人，甚至不像人间女儿。也许她真是一个天使，偶然滴落世间，听说了他们温家的“北方天堂”，便来看看这儿跟她从前的家有何差异。

可能的话，他愿意就这么天长地久地握住她。西班牙人是天生的辞令家，可是他发现自己在这个女孩面前竟无辞以对。原来在面对真正的美女的时候，是这样的令人谦逊，乃至于窘涩。

麦斯恍恍惚惚地听见自己说了一件什么不足挂齿的客套话，薇妮也发现自己模模糊糊地回了几句，甚至连莉雅几时走的都不知道。直到麦斯邀请她坐下，她才猛然醒过来，小心地在一张木椅上坐下来。

“我听亚哥谈起令尊的遭遇，”麦斯突然提道。不知道为什么，这件事对他竟变得如此重要。“你愿意仔细告诉我吗？”

薇妮很自然地就把她寻找父亲的经过都告诉他，仿佛他是可以让她倚靠的人。虽然她自己不觉得，麦斯却察觉了她的语气中下意识流露的悲伤和无助。

“你为什么相信令尊还活着呢？他的合伙人不是说他已经去世了？”听完她的话后，麦斯静静地问道。

“我……家母和家父的感情极深，她觉得如果他真的有什么不测，她一定会知道。”薇妮答道，剪剪双眸澄亮地看着他。“听起来像个很傻的理由，不是吗？”

黑眸闪闪发亮。“哦，不！贝小姐。我向来不太相信爱的力量，可是现在我相信了。”然后他说了一句教她大吃一惊的话。“我会帮你寻找令尊。我恰好知道他的矿坑在哪里，离这里不远。”

“不！”薇妮急道。“我欠你的已经太多了。多谢你的好意，可是我要亲自去找寻家父，那是我的责任。”

“可是你没有成功，”他提醒她。“一个女孩子如果没有适当的保护，在山里乱闯是很危险的事。”

“我虽然碰到意外，不过换了别人也可能遇到这种意外。我不会因为这一点挫折就放弃寻找家父。”

麦斯凝视那张柔似玫瑰花瓣的嘴，总觉得她应该被供养在锦衣玉食之中，不该这么在山野里冲撞。“你的意志很坚定，贝小姐，可是你终归只是个女人。”

薇妮陡然抬起头来，望向他的双眸寒峭如冰。“你说我终归是个女人，那口气就好像我得了什么我应该抱歉的疾病似的。我生为女人完全是天意，难道就因为我不是儿子，而是女儿，就不该关心父亲了吗？”

麦斯难得碰到敢顶撞他的女人，然而他非但不生气，反而笑吟吟的。“说句实话，如果你生做令尊的儿子，那才是不可饶恕的浪费呢！我希望你不至于拒绝我的帮忙，说不定我能走通几条你走不通的路。”

薇妮像是一拳打进棉花里面，突然泄了气。她跟他斗什么呢？“我不是不知好歹，温先生，但是我欠你们一家的情委实太多了，而且我们素昧平生，我怎么好再替你添麻烦呢？”

他望进她的眼睛。好一会儿，他几乎以为自己会跌进那两泓银蓝之中。“我们真的是素昧平生吗，口小姐？”他柔声问道。“为什么我觉得我们认识一生一世了呢？”

薇妮心底又一震，急急地低眉敛眼。“我不知道你是什么意思。”她仍然感觉他的目光徘徊在她脸上，在她的两颊渐渐涂上两抹晕红。比起他的凝视，晒伤她的阳光几乎可以算是温和的了。

“告诉我你的故事，”麦斯像是才从梦中惊醒过来，突然开口道。“你到这里来以前都做些什么？”

这是个比较安全的话题了。薇妮松口气，开始谈起她在英国的生活，以及她走过的国家。说得兴起，她慢慢忘了她的不自在，就像春阳中一朵蓓蕾冉冉舒展，空气中都是她的一颦一笑、一言一语。

她说话的时候，麦斯只管像欣赏一件无价之宝般地欣赏她。他的心里有个声音在说：这就是他想要的妻子。他活了这么大，从未曾如此清楚、如此肯定过。他要娶她，和她白首偕老。

然而另一个声音适时提醒他，他已经和伊蓓订婚了，无权拥有这个女孩。她太好，好得他几乎配不上，更不用说要她当情妇了。最好不要再去想她，她不是他的。是的，他几乎可以拥有任何东西，只除了这个贝薇妮。

“你一定听烦了，”薇妮看他神思不属，抱歉地说。“我耽搁你太久了。”

“一点也不，”麦斯迅速说道。“我只是在想你走遍了大半个世界，不知道对加利福尼亚的观感如何。”

“我喜欢这里，这儿有一种混沌初开的大气，什么事都可能发生。虽然，”她摇头苦笑道：“我在这儿的运气不太好，家父失踪了，家母又重病在床。”

麦斯沉默了好一会儿。“上帝不会亏待你的，”他静静地开口。“你是它最钟爱的幼女，一定会平安顺遂，你不必害怕。”

“谢谢。”这一次，薇妮不闪不避，一对银蓝眸亮晶晶地看着他。好一会儿，她才又开口道：“家母有病，所以我想尽快赶回去。恐怕我得再请你帮我一个忙，是不是能够安排让我尽早动身？”

“你确信你支持得了这段旅程吗？”

“没有问题。”

“那么后天我就安排让人送你回去，到那时你的足踝应该完全痊愈了。”

薇妮觉得麦斯的态度冷淡了，她不晓得是不是自己说错了什么。无论如何，她识趣地站起来。“也许我们没有机会再见面了，请容我再一次向你致最诚恳的谢意，府上的招待令人永生难忘。”

他却笑了起来。“事实上，你今夜就会再看到我。我们将要为我的未婚妻举办一场舞会，你是我们的贵宾。”

说不上来为什么，薇妮发觉自己并不想见他的未婚妻。然而她仍礼貌地道了谢，才告辞离去。一路上她一直想着自己为什么会温麦斯有那种奇怪的感觉，严格说起来她才第一次见到他呀！为什么就像他说的，她也觉得像是认识他一生一世了呢？

从傍晚开始，薇妮在房里就听见西班牙吉他和小提琴合奏的美妙音乐。她一边梳着头，脚趾头边跟着打节拍，心里琢磨着这该是一支如何优雅的舞蹈。她身上穿的仍然是莉雅的礼服，露肩的荷叶领，蓬蓬裙，衬得一把纤腰盈盈堪握。莉雅眼光独到，坚持她应该把头发放下来。一蓬金缎般的发丝直拨到腰际，把她的五官衬托得格外典雅精致。当她们走进舞会大厅时，连温家的大家长温龙索都直盯着她看。

“那是个天使吗？”他问站在旁边的孙子。

“是的，爷爷。”麦斯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个刚一走进大厅，就使所有的烛光相形失色的女孩。“一个金色的天使。”

伊蓓正站在一只鸟笼边和安娜聊天，也转过去注视那个金发女郎。“她是谁？”她诧异地问道。“她叫贝薇妮，麦斯前几天在山谷那边把她救回来。像她那样的外国人算是不错的了。”麦斯的母亲说。

伊蓓很快看了麦斯一眼，心里就像打翻了醋坛子一样。酸得她把指甲掐进掌心中。

“带那个金发女孩来见我，我要跟她谈谈。”龙索吩咐孙子。“我倒要看看她有什么魅力，竟把你的魂都勾走了。”

麦斯甚至没听见祖父的调侃，像梦游般恍恍惚惚地向他的金色天使走过去。等他在她面前站定，他执住她的手举到唇边，久久都没有放下的意思。“以前我以为像你这样的美女只许天上有，贝小姐。直到今夜，我才真正开了眼界。”

莉雅瞥了哥哥一眼，心里想着他是不是昏了头，怎么像个傻瓜一样呢？她从没见过他对别的女人阿谀奉承过，现在却在他的未婚妻眼前公然向另一个女人献殷勤。这下子可有好戏看了。

薇妮被他看得脸直红到耳根去。她从来不觉得自己美，然而在那双黑眸热情的印证下，她真心喜欢自己的美丽了。“我……我不喜欢这类奉承话，”她矜持地说。“它们令我不自在。”

“我绝对不会让你有丝毫不自在，”他微笑道。“来，我爷爷想见你。”

薇妮不只见到了温家的一家之主，也看见了温麦斯的未婚妻伊蓓和她的妹妹伊娜。乍看到那两个姊妹美丑的悬殊时，

薇妮着实吃了一惊。然而她本来就是对美貌看得很淡的人，所以伊蓓的外貌并没有迷惑她，反而是那对嫉妒的眼神令她印象深刻。不过也难怪，她暗想道，谁要拥有温麦斯那样的未婚夫都会多一分心眼的。

温龙索相貌威严，却是个和蔼可亲的老人。才谈一会儿，薇妮就真心喜欢上这个言辞爽利、机智风趣的老人了。

“听说你会说西班牙语。”老人说。

“会一些，”薇妮答道。看了莉雅一眼。在她旁边。伊蓓紧紧勾着麦斯的手。“不过我说不太好，莉雅知道得最清楚，倒教您笑话了。”她改口用西班牙语说。

“我看是你太谦虚了，”温龙索断言。“你的西班牙语很流利，一定经过名师指导。”

薇妮心里有数，龙索也看见了伊蓓的敌意太明显，有心帮她解围，她自然很承情。“我的名师是家父，先生。他也教我法语、意大利语和一些中国话。”

龙索拍拍他身边的椅子。“请坐，贝小姐，我想多听些你的事。我听了不少夸赞你的话，现在倒要你现身说法来证实一下。

薇妮扬一扬秀眉。“我必须先警告你，温爷爷，我不会因为自己是个女孩就轻易被吓倒。家父经常告诉我，一个人的知识比他的性别重要得多。”

温龙索哈哈大笑，满头银发在烛光中闪烁。“听见了吗，伊蓓？这个迷人的英国女孩在说女子有才方是德。你认为如何呢，麦斯？你会更欣赏这张美丽面孔后面的心智吗？”

麦斯和薇妮的目光交遇。“也许，”他回答道。“英国人有许多值得欣赏的特质，爷爷。”

伊蓓瞪了一眼。“我相信聪明在床上无用武之地。”她大胆地说。

龙索就算被他未来孙媳妇的惊人之语吓着了，也没有表现出来。伊娜是听惯这类话了，莉雅却听得花容失色。“我从来不觉得聪明在聊天时会无用武之地，”龙索淡淡地说。“不过我还没见过知道星球名字的女人……或者是棋艺高超的女人。”

伊蓓这下可逮到机会了。“如果贝小姐真的像她说的那么聪明，也许她会下棋，温爷爷。”

龙索笑嘻嘻地转向薇妮。“你下棋吗？”

“只是略知一点皮毛，不过当然不是您的敌手，温爷爷。”薇妮谦虚地答道。事实上，她的棋艺极佳，有时还能打败她的父亲，后者可是出了名的棋王。

“了不起！”龙索赞道，越来越欣赏这个英国女孩，她竟然轻易就架住了伊蓓的攻击。“那么你知道星球的名字呢，亲爱的？只要你能举出其中一个，我就甘拜下风了。”

“你要求太多了，爷爷。”莉雅开口道。“别说是女孩子，就连男人也难得有像你这么醉心天文学的人。而且除了麦斯，谁下棋又赢得了你呢？”

老人却只管盯着薇妮。“你知道牛顿的大名吗？”

薇妮点点头。“知道，他是我们英国人的光荣。”

龙索有点怀疑。“他证明了什么理论？”他进一步试她。

他们的谈话已经吸引了不少人，大家都不再谈天，只管听他们一问一答。伊蓓看薇妮的眼神，摆明了是教她自己挖个地洞钻下去算了。

“家父对天文学也很有兴趣，他教过我一些这方面的知识。”薇妮承认道。她实在无心炫耀，不过她也无意示弱，那是家教使然。

龙索存心考考她，便催她说：“那么你不妨谈谈看牛顿到底有什么学说。”

薇妮从容笑道：“家父的确教过我有关星球的常识，不过家母认为女孩子最好不要在人前炫耀所学。家母告诉我，一般绅士不会喜欢有知识的女孩。家父也警告过我，女子如果聪明外露是会遭忌的。”

伊蓓掠了掠黑发。“你只是在找借口而已。事实上，你跟我们一样，根本不懂什么天文学。”

这是正面挑战了，薇妮不能避，也避不了。就算惊世骇俗也罢，她决定暂时不理母亲的闺训，露一手给伊蓓瞧瞧。“牛顿发现地心引力，证明了太阳对行星的引力。”

龙索首先鼓掌叫好。“了不起，你果然与众不同。如果你知道所有行星的名字，贝小姐，我也不会太惊讶了。”

薇妮看见伊蓓的眼光，心想她得再多走一步了。她感觉到麦斯的目光也在她身上，可是她不敢看他。“我按照顺序念——水星，金星，地球，火星——”

伊蓓这一回只稍看看龙索的脸色，就知道自己全盘皆输。“难得，难得，你真是最合我心的姑娘。”他拦道，晓得不必再听下去了。“如果我再年轻五十岁，非追你不可，贝小姐。”

薇妮抿着嘴笑了笑，说不出的妩媚动人。“我一向比较喜欢上了年纪的人，温爷爷。”

“啊哈，你是在追求我吗？那么你看上的是我的钱财还是我的人才呢？”老人大乐，完全被他的小客人迷住了。

伊蓓气得脸色发青。本来今晚应该是她的风头最健，这会儿全给那个英国女人抢尽了。她真恨不得拔掉薇妮那一头招摇的金发。

薇妮也和着老人的笑声笑了起来。她完全不觉得自己已经变成舞会注目的焦点，每个人现在都只看着她。“谈到钱财，我倒没想到这一点，先生。不过我也许会看上你的人才，或者我只是需要一个棋伴而已。”

龙索更乐了。“再这么谈下去，贝小姐，我非向你求婚不可了。”

伊蓓可一点也不乐，尤其是麦斯看薇妮的眼神更让她心里直犯嘀咕。她再不施点手段的话，真会把麦斯也输给那个可恶的英国女人了。西班牙吉他一迳柔柔地弹着，伊蓓心中一动，总算找到了表现的机会。她不由分说，拉着麦斯就走下舞池。只要跟她跳过舞，麦斯乖乖地听她摆布不可。她自信自己有那个魅力，说不定他今晚就会拉她上床了呢！

她算错了。就像薇妮不是寻常女子一样，麦斯也不是寻常男子。不管伊蓓百般挑逗，他就像块木头一样毫无反应。伊蓓气得直咬牙，整个人都贴到他身上去了，还是引不起一点反应。她差点就想狠狠踩他一脚，看他是不是还能无动于衷。

然而在薇妮眼里，她只看见他们小俩口俩影双双。为了转移心思，她和龙索聊得很起劲，也越来越看出祖孙相似之处。想来年轻的时候龙索也是位翩翩佳公子，就像麦斯一样，不知道伤透多少女孩的心呢！

夜渐渐深了，客人也陆续辞去。吉他手调子一转，弹起一首极悠扬的情歌。薇妮听得入神，不防麦斯出现在她身边，把手伸向她。

“你愿意陪我跳这支舞吗，小姐？”

薇妮迟疑了一会儿，终于把手交给他。麦斯没有带她走下舞池，反而领着她走到院子里。音乐依稀飘来，空气中充满了花香和夜晚特有的清凉意。他的手搭在她腰上，慢慢踩着西班牙舞步。大上繁星点点，映在麦斯的眸中，格外灿亮。

薇妮一步一步走进他眼里的天空，发现自己已经回头无路。她爱上他了吗？她茫然自问。等到一舞终了，她就要回到现实去领略伤心的滋味。可是不是现在；此时此刻，她可以假装他是她的。

薇妮从他的肩膀看过去，只见伊蓓铁青着脸站在台阶上。她把视线挪回麦斯脸上，轻声笑道：“你的未婚妻好像不喜欢看见我们共舞，希望我不会给你带来麻烦。”

他的眼睛正在诉说她宁可看不懂的话，嘴里却说：“如果我不小心一点，你还会给我招来更多麻烦。”

“我不懂——”

“你不懂吗？”他打岔道，眼睛亮得出奇。“像你这么冰雪聪明的女孩，不可能不懂男人被你迷住的样子吧？”

“我以为我让你不耐烦了。”她装糊涂。

他微笑盯住她，摇摇头。“如果不耐烦竟是这种滋味，我情愿一辈子都这么不耐烦。”他的视线落在那双温柔可人的唇瓣上。“如果我亲吻这张嘴，会不会永远失去我的心，薇妮？”

她烧红了脸，仰头看进他的眼睛，却看不到一点嘲笑，那里面有一点点她不敢相信、却又不能不相信的东西。“我想你不应该对我说这些话。”

“难道你宁可听我说假话吗？”他咄咄逼人地问道。“不要假装你不知道我已经为你神魂颠倒了一整天。”

薇妮还太年轻，并不十分了解世事。她不晓得如何去分辨一个男人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。她相信麦斯一定逢场作戏惯了，不知道她是会假戏真做的。

“求求你，不要说了，”她央求他。“不要跟我说这种话。”

她的话丝毫不起作用，麦斯反而将她搂得更紧一点。“如果我能这样拥着你一辈子该有多好！如果我们单独在一起，我一定会吻你。”他的声音很轻，一字一字却重重落在她心里。

“我的英国玫瑰，”他在耳畔轻声细语。“我的银眼女神，为什么你要折磨我呢？”

太危险了，薇妮心里在呐喊，再任他这么说下去，她真难保自己会做出什么事情来。咬咬牙，她的手稍一用力，把他推远一点。“我对甜言蜜语没有兴趣，温先生。”她勉强冷静地说道，却不敢去看他的眼睛。“你应该把这些话留着说给你的未婚妻听。”

她特别加重未婚妻三个字的语气，麦斯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。“如果我有冒犯的地方，请你原谅。”他静静地说。“我们进屋里去吧！”

如果说门外是个温柔的陷阱，屋里这一个就是真枪实弹的攻击了。伊蓓冷眼看见薇妮进来，就来势汹汹地走到她身边去。“告诉我，贝小姐，”她问道，轻巧地张开扇子。“在你的国家，一个女人可以随便跟着一个男人到处乱跑吗？”

薇妮无声地叹口气。她实在不想惹事，为什么伊蓓就是不肯放过她？“不！英国没有这种规矩，伊蓓小姐。”她冷静地答道。“不过我是不得已的。除了亚哥之外，我找不到别的人能够陪我，还好亚哥是个很称职的向导。”

伊蓓恶意地笑着。“在西班牙，女孩子是不许跟男人单独外出的，就算是老人也不行。”她说。

莉雅就坐在薇妮身边，靠过去悄声跟她说：“别理她，她只是吃醋罢了。”

“我根本没在听她说话，莉雅。”她说的是实话，她的心已经给麦斯填得满满的，根本腾不出空来计较伊蓓的恶言恶语。

龙索和安娜冷眼旁观，他们都晓得伊蓓脾气不好，她是存心和薇妮过不去。龙索耸耸肩，对他的儿媳妇低声说：“婚姻会改变一个女人的气质，等伊蓓嫁了麦斯，她就会学做一个贤妻良母。”

安娜点头表示同意，然而她看了在应酬宾客的儿子一眼，又躲在扇子后面，悄悄说道：“其实也不能全怪伊蓓。今晚麦斯对我们的客人实在太过殷勤了，简直就是孟浪，难怪伊蓓生气。”

老人却眨了眨洞悉世事的眼睛。“让他去吧，安娜，麦斯那么做是很自然的事。”麦斯的举止不只是孟浪，那个英国姑娘仿佛唤醒了他孙子的生命，只怕事情不会到此为止呢！

“薇妮，你明天要不要陪我去骑马？”莉雅问道。“大夫一定会允许的。”她看看伊蓓和伊娜，应酬地问道：“你们要不要也一起来？”

伊蓓不答先问：“麦斯也去吗？”

“不！他要带人去猎捕那头骚扰农场的黑熊。”

伊蓓立刻耸耸肩。“我不喜欢骑马，我妹妹也不会骑，我宁可乘马车去兜风。”她竟问都不问伊娜一声，就做主帮她回绝了。

薇妮这才有机会答话。“好，我们明天骑马去，莉雅。”她真希望自己已在千里之外，眼不见为净。这个崔伊蓓讨厌得很，还有一个温麦斯……算了！她决定不想他。明天以后，他们就是你来我往，互不相干的陌生了。

晴空如洗，几朵白云轻轻飘过，薇妮和莉雅策马长驰，奔向天宽地阔的原野。薇妮原来就骑术精良，加上骑的又是温家的纯种良驹，骑兴就越发好了。

两个女孩骑过坡地和山谷，爬上另一座山头，薇妮还待纵马，莉雅却猛地勒住缰绳，喊道：“你瞧那边，好可爱的一群羚羊！”

薇妮顺着她的手势；果然看到山谷中一群羚羊在绿油油的草地上打盹。她静静坐在马鞍上，被如此美丽的景致震慑住了。蓝天与绿地之间繁花遍布，仿佛织锦一般，这里真是人间仙境。

“你看得见的地方都是温家的土地，”莉雅骄傲地宣布。“只要上帝许可，就永远都会属于我们。”

薇妮点点头。“我们家也有世代相传的土地，可是遗憾的是，我们不像你家那么珍惜土地。”

莉雅似乎觉得难以想象。“我爷爷说土地就像神一样，是恒久不变的，值得世代相传的东西。”

“你爷爷说得对，我真羡慕你们那种根深蒂固的归属感。”

莉雅一抖马缰，回头向薇妮笑一笑，揭去这一阵不自在。“来，我们比一比，看谁先到那条河！”

薇妮点点头，两匹马便又风似地向前驰去。当她们靠近河边时，薇妮感觉到她的坐骑很紧张，嗯哼了半天，拼命往后退，几乎要把她甩下马背。她还没来得及推测出原因，前面的橡树丛里就传来一声咆哮。一头可怕的黑熊摇摇摆摆地从林中出来，分明是冲着她来的。

莉雅的马已经掉了头，没命地往回跑。莉雅制不住它，只好回头尖叫：“赶快跟我来，薇妮，就是那头熊呀！”

薇妮也想勒转马头，可是那匹马有它自己的主张。它抬起前脚，仰空嘶鸣，看样子是非把它的主人甩下去不可。薇妮果然被逼得松了手，整个人滴溜溜地滑下去。就在那时候，那匹受了惊的马，猛地一纵，薇妮立刻飞了出去，这一跤结结实实地跌在石地上。她根本没有时间检查自己是不是受了伤，那头熊已经步步逼近。薇妮忙不迭地爬起来，抢过去抓住散下来的缰绳。那匹马惊嘶了一声，疾驰而去，又把薇妮丢了下來。

情急生智，薇妮此时倒又冷静了下来。那头熊面对这样的大好机会，反而停了下来，鼻子朝空嗅个不停。薇妮不晓得它又发现了什么新鲜玩意儿，自己先慢慢后退一步，小心不去惊动它。

距她左边50码处，有一棵树，树后就是河流。薇妮不知道熊的习性如何，她是爬上树比较安全呢？还是不顾一切地跳进水里比较好？她一边斟酌选择，脚下仍不闲着，还是一步步往后退。

现在那头熊又想起她了，张牙舞爪地跟过来。薇妮两只脚突然钉在地上，现在她该怎么办呢？一咬牙，她也不知道是从哪里借来的勇气，强迫自己转过身，没命地朝最近的那棵树奔过去。

突然间，像天降神兵似的，一个骑士远远奔驰而来。一瞬间，只听见一声枪响，薇妮发现自己已经被拦腰抱上马背。麦斯紧紧地拥着她。温柔地说：“别怕，银眼儿，你没事了”

她突然全垮了，只能靠在麦斯的胸前，不住地发抖。麦斯轻轻拍着她的背。“我一辈子就得这么忙着救你脱离险境吗？”他调侃她。

“好像如此，不是吗？”她的答话余悸犹存。让他疼入心坎。“我好像一天到晚就会惹麻烦。”

他微笑注视她。“不必发抖了，银眼儿。你不会有危险的，我们一早就在追那头熊，我看见你从马背跌下来后，那家伙一直就在我的枪口下。”

“莉雅呢，有没有受伤？”薇妮问道，望向莉雅逃去的方向。

“没有，她很好，我已经派人先把她送回家了。”

薇妮听到黑熊的哀嚎，转过身来，这才注意到温家的家丁正忙着把它装进绳网中。虽然它刚刚还差点要了她的命，她还是问道：“那头熊受伤了吗？”

麦斯看着家丁把熊抬上马车后的笼子。“我只是轻擦过它的头，让它昏了头，比较好摆布。”

一个家丁已经爬上马车，准备驾走了。“那头熊会怎么样呢？”薇妮想知道。

“我们会用它参加今年的斗牛赛。它的伤养好了之后，就可以斗牛了。”

薇妮张大嘴巴。“你是说……你是说叫一头熊和一只牛活活相斗？”她骇异地看着他。

“你不可能是这个意思吧？那不是太……”她说不下去了。

他的嘴角却微微向上弯。“事实上，那是我们最喜欢的运动之一。我保证，那一定是公平竞赛，参加比赛对手必定旗鼓相当。”

薇妮想着都会不寒而栗，然而她也记得自己只是个客人，无权批评别人的风俗习惯。“谢谢你的救命之恩，”她说，改变了话题。“我又欠你一次情。”

“你有没有受伤？”麦斯问道。

她的微笑风姿绰约。“只有从马背上跌下来让我的自尊受了点伤，我一向认为自己的骑术出众。”

麦斯帮她跨下马背，自己也站到她身边。“事实上，你的确是骑术出众。在那种情况下，你的表现已经非常好了。就像我说的，你一点危险也没有。你先平静一下，然后我再带你回去。”

直到这时，薇妮才发现偌大的旷野只剩下他们两人。她不敢去看他慑人的眸子，只好望向河水。阳光照耀下，河面上一片波光潋滟。麦斯的马在河岸的草地上吃草，马尾巴一甩一甩地驱逐虫蚁。

麦斯背靠着一株橡树，静静地审视她。薇妮看他不作声，讶异地回过头来。麦斯换了一个姿势，眉头也跟着皱起来。“你真是一个谜，贝小姐，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个像你这样的女人。”

在他的注视下，薇妮是如此分明地觉得自己是个女人。那种感觉让她变得很脆弱，仿佛只要他再有一句话，她就会碎裂成千万片。她是个谜吗？那么他就是完全不可解的神秘了。他像这一块孕育他的土地——狂野、美丽，而且完全难以预料。

他怔怔地看住她。“为什么你和我认识的其他女人都不一样呢？”她柔声问道，几乎是在自言自语。

“我的伴护莎梅会说，那是因为我自寻麻烦的本事比别人强的缘故。”

他闻言大笑。“你常常被压在马车下面，或者摔下马背吗？”

“不！这都是第一次的经验。不过我警告过你了，我是惹麻烦的高手，莎梅常说我只会走错路。”

麦斯完完全全被她迷住了。甚至是她的声音，在他听来都是不寻常的乐章。他发现自己喜欢看她巧笑倩兮，看她眼波流转，他想知道她的一切，过去、现在，以及……将来。

他管不住自己的走向她，轻轻捧起她的脸。“我竟然这么容易就爱上你了。”他悄然低语，不只薇妮感到意外，也出乎他自己的意料。

薇妮望进他眼里，在他的黑瞳中看见自己的凝视。麦斯额前有一绺黑发落下来，她真想帮他拂开。她握紧了拳头藏在背后，怕自己会克制不住，真的伸出手去。

“你不该跟我说这些话。”她的话连自己都信不过。

黑眸溜过她的脸，最后落在那一对秀色可人的唇上。

“一碰到你，我就不知道什么应不不应该了。你知道我昨晚梦见你了吗？”

她摇摇头。“我想你不应该——”

他举起一根指头竖在她唇上。“嘘，别这么说。你跟我都知道，你我之间有种奇怪的牵连，你不要否认。”那双眼中的企求打消了她所有否认的心思。

麦斯的下一步举动却令她大吃一惊，他陡然把她拉进怀里，用力抱紧她。薇妮心里闪过无数斥责的话，却没有一句从嘴里溜出来。当他俯下头，唇轻轻拂过她的唇时，时间仿佛静止了。薇妮晕陶陶地像跌进一团棉絮中，安全而温暖。

然而好梦易醒，麦斯抬起头来，脸贴着她脸。“原谅我，薇妮，我没有权利这么做。可是就像昨夜在花园里一样，我是情不自禁，”他轻声低语。“如果我们今生再也不能相见，我会一辈子记得你的唇是什么滋味。”

他不等薇妮回答，牵起她的手走向他的坐骑，自己先跨上马背，再把薇妮拉上去。

回家的路上，两人都晓得，这也许是他们最后一次见面了。麦斯默默无言地环抱着她，任凭马儿慢慢踱步。薇妮强忍着泪水，看出去的是一个朦胧晶莹的世界。她恍恍惚惚地想着，这真是她活着的世界吗？为什么她的心会这么痛？痛得就像它有自己的生命，不由她做主。她从来不知道，原来离愁别绪竟是这样刻骨铭心的伤痛。

“北方天堂”在望时，麦斯勒住马缰，在她身后轻声开口。“我决定了，银眼儿，我还要再见到你。”

薇妮不敢开口，怕管不住自己的嗓子哽咽难言，只能摇摇头。麦斯轻抚她的发丝，慢慢地说：“不要担心，可是我们一定会再见面。”

一回到家，薇妮和麦斯就再也没有谈话的机会了。安娜和莉雅围着薇妮问长问短，又坚持她一定要回房里休息一下，甚至还请了大夫来看她。

直到晚餐时候，薇妮才又看到麦斯。龙索又病了，所以没有下来。麦斯在餐桌上沉默得出奇，用完餐后，他也只简单地告诉她，亚哥明天会来接她，然后就走了，那一晚不曾再露过面。

莉雅陪薇妮絮絮叨叨聊了一夜，终究依依不舍地告辞，各自回房去。薇妮回到房里，默默跌坐在床沿，两手蒙住了脸。她真希望早晨赶快来临，她可以永远离开这个地方。她本来就不属于这里，她还要回去照顾母亲，寻找父亲。千斤重担都在她的肩上，她怎么还能有多余的心思来烦恼一段根本尚未成形的感情呢？

在黑暗中，她的手不自觉地摸索到枕头旁边一样柔软的东西。她抬起头来，发现竟是一朵玫瑰，还附了信笺，她哆哆嗦嗦地点亮油灯。心跳得很厉害，还没抓开来看，她就知道一定是麦斯写的。

果然。信上写道：

银眼儿，明天我不送你了，就先向你道别。如果昨夜和今日我有任何冒犯之处，请你原谅我。此心唯天可表，我绝对没有任何存心冒犯你的意思。记住我答应你的事，我一定会尽力寻找令尊的下落，你千万不要再度涉险。不久之后，你就会得到我的消息。

温麦斯留

薇妮把那枝红玫瑰举起来，深深闻了一下。慢慢地，一颗颗的泪珠滴落在娇嫩的花瓣上。那一刻，如果有人问她为什么而哭，她也答不上来。

薇妮和亚哥回到旧金山时已经薄暮，薇妮在木屋门口下马车，送走走亚哥。她从眼角瞥见田家的窗帘轻轻晃动，晓得有人在困丁着她看，可是她并不在意房东到底在于什么，耸耸肩，很快地走进木屋。

门一开，莎梅就迎上来，食指一竖，示意她安静下来。“你妈妈刚睡下，”她小声说部分。传为跋陀罗衍那所作《梵经》（《吠檀多经》）发挥，满脸笑容。“你的足踝怎么了？”

“完全好了，温家的大夫好谨慎，就是有点啰苏。”薇妮笑着拥住莎梅。“妈妈没替我担心吧？”

“亚哥来通知我们以后，她就放心了。林大夫说温家的人都很好，你一定会受到很好的照顾。”

夜凉似水，莎梅扶着薇妮走到炉旁坐下，帮她端来晚餐。她们小声交谈，免得吵醒隔房的病人。

“妈妈的情况怎样，莎梅？我就担心她。”

“时好时坏，”莎梅耸耸肩，哀伤地摇摇头。“我担心的倒不是你母亲的病，问题是她缺乏求生的意志。亚哥告诉我们，说你没有到达你父亲的矿坑。”

“没有，不过我会再试，我答应了妈妈。”

薇妮一直都没有动食物，莎梅索性舀了一汤匙食物，举到她嘴边。“慢慢来，薇妮，我们现在有刻不容缓的问题。”

“钱，”薇妮一语道破。“我们的钱快用完了。”

“没错，为了买药。”

“妈妈知道我出了意外时，情况一定更糟。”

“起初她很伤心，不过亚哥再三保证你没有问题。而且就像我刚刚说的，林大夫也说温家是加利福尼亚的世家，他告诉你妈妈，温家一直是加利福尼亚历史上最重要的家族之一。”

“他们是我碰过最仁慈且好客的人，他们让我有种宾至如归的感觉。”

“这些加利福尼亚人本来就只好客出名。据说第一批欧洲人跨海而来时，西班牙人竭诚欢迎他们。西班牙人早就不满腐化的墨西哥政权。这是他们的国家，不过多数人都愿意给美国人一个机会，希望他们能拥有更好的环境。”

薇妮细细地咬了一口肉，嫣然一笑。“我看你的功课做得很好。我们才来没几天，你就把这里的历史都摸熟了。你真了不起。”

莎梅不以为意地笑了。“是因为你，我才常常体会生有涯而知识无涯的道理。”她收拾起空盘子站起来。“医生常常带报纸来给你母亲看，因为你不在，都是我念给她听，多少也熟知了一些历史。”

薇妮疲倦地把头靠在椅背上。“我不知道我们要怎么办才好，莎梅，我们快没钱了。要不是妈妈在生病，我真想搬到矿坑去，继续爸爸的工作。”

莎梅拎起炉上的热水壶，深思地看着火光在薇妮脸上跳跃。“我不想增添你的烦恼，可是又不能不让你知道，情况恐怕更糟了。两天前你母亲碰倒了一瓶药，我只好再买一瓶，这一来就把我们所有的钱都用完了。等我们吃完屋里的食物，也没有余钱去买吃的。而且田先生今天才告诉我，不到一个星期我们又得缴房租了。”

薇妮觉得好像四面墙一齐拥向她。“妈妈不晓得这回事吧？”

“不！我瞒着她。”

薇妮摊开手掌，放在火上烤着，心中沉甸甸地仿佛承担了全世界的重量。“我得去找工作，或许我可以去学校教书。”薇妮听见莎梅倒水洗碟子的声音。

“这里没有小孩。别忘了这里是淘金区，那些矿工不会带着全家来，你要教谁呢？”

“不然我就去当裁缝。”

“住在旧金山的女人不是在沙龙工作，就是像田露珍那样的女人。”

薇妮无可奈何地叹口气。“我会的只有跳舞，只怕旧金山没有我用武之地。”

莎梅把最后一个碟子丢进肥皂泡沫中。“我早就想到这一点了。我曾去过附近的水晶宫酒馆，找他们老板贾泰利。我说我可以当舞娘，他却很客气地告诉我，我的年纪太大了。”

薇妮凝视跳跃的火舌，失望地想着她们的窘境。“我只好明天去找田牧师商量，也许他能答应等我找到工作再付房租。”

“他自称是上帝的使者，可是不喜欢那个人。你要小心一点。”

薇妮也不喜欢他。回西尔好像宁可教人下地狱去，也不愿教人对上帝的爱。她真怕去向他求情。“你还有多少钱，莎梅？”

“四块钱。”

“我有五元。我们得给妈妈买肉吃，医生说她需要营养。我真的不知如何是好了，莎梅。”

莎梅走近火炉，添了一块木柴。火花四溅的时候，她的眼里也笼了一层烟雾，是她在预测未来时常有的神情。“别怕，薇妮。你会找到方向……明天你就会知道该怎么办了。”

“如果你知道会发生什么事，请你告诉我，莎梅，”薇妮求道。“我需要这点凭借。”

莎梅只是摇摇头。“到时候你自然会知道。告诉我，该妮，你有没有遇见黑眼珠的男人？”

“有，你预见了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他会不会在我的生命中扮演一个角色……或是我再也见不到他了？”

“现在他是不是在为你寻找什么东西？”

“没错，他说他会帮我找寻父亲，”薇妮的声音越来越兴奋。“请告诉我——”

“别问我问题，薇妮。知道太多未来不是好事，顺其自然吧！”

“有时我会觉得自己已经走到尽头了，莎梅。如果你知道父亲的命运，你会不会告诉我？”

“当然会，问题是我不知道。我并不能看见未来所有的事。只能看到一点点。你妈妈坚信他还活着，我相信她的感觉。”

薇妮帮妈妈洗了头，编成一条长长的辫子，系上一条绿丝带。然后她喂妈妈喝了一匙药，才在她身边坐下来，握住她瘦削的手。

“薇妮，你总算回来了。都是我的错，害你碰上那种危险。”

“胡说，我根本没有危险。”薇妮望进母亲柔和的眼睛，那里面是她永不凋零的美丽。

“你真美，妈妈，我可以想见爸爸为什么会爱上你。”

贝芙兰执起女儿的手，贴在自己的脸颊上。“女为悦己者容，为了你父亲，我要永远美丽。等他回来的时候，我一定要完全好起来，不要这么憔悴。”

“你已经很美了，妈妈。”薇妮说，凝视母亲依然皎好的容颜。“你的美丽永远不会褪色，就算你80岁了，一定也还是这么美。”

芙兰微微一笑。“你才美，我的宝贝，你都不晓得你自己有多美。”

“我想我的长相还过得去吧！”

芙兰难得地笑出声来。“谦虚是一种美德，尤其是对一个漂亮的女孩子来说。”

“恋爱是什么滋味，妈妈？”薇妮想要知道。“你和父亲是一见钟情，对不对？”

芙兰轻抚女儿的脸颊。“没错，我们的确是一见钟情。爱有痛苦，可是幸福更大。当你爱

一个人的时候，你会把他的幸福放在你自己的前面。”

“你又怎么知道你是在恋爱呢？”

芙兰的眼睛罩上一层烟雾，陷入沉思之中。“当你恋爱的时候，你自然就会知道了。为了那份爱，你会愿意牺牲一切。从前我还是乔丹娜那个舞蹈家时，曾经风靡全巴黎。可是在遇见你父亲后，我就不要一切声名了。我从不怀念那些风光的日子，因为我只想当华德的妻子。我相信你也会这样，薇妮，你也会一见钟情。”

薇妮想起那个黑眸如夜的西班牙人。她爱他吗？如果是爱，只怕也只是一份落花流水的爱了。她甩甩头，凑过去在母亲苍白的颊上吻了一下。“你真的从不怀念那个风靡巴黎的舞蹈家乔丹娜吗？”

从来没有过。我只想爱你父亲，以及被你父亲所爱。我知道，有时你觉得好像和我们的生活隔绝了，薇妮，可是我一定要跟随你的父亲。我从不后悔跟他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，总有一天你会了解这种感受。”

“很奇怪，我并不觉得和你们隔绝了，也许我知道你和爸爸都爱我吧！当然，寂寞是难免的，不过你们的爱一直是我最大的安慰。我很高兴你们相爱如此之深，可是我想等我结婚后，我不会把小孩留给别人带。”

芙兰合上眼睛，喃喃道：“我想你不会，你做母亲一定比我成功得多。你除了美丽之外，更有一颗善良的心，你甚至不晓得你有多可爱。”

薇妮看母亲累了，便悄悄退出来。莎梅正在做早餐，肉香阵阵扑鼻而来，她得尽力不去想空空如也的胃。肉是给她母亲吃的，她们只能喝些汤。

“我去找田先生了，”薇妮告诉莎梅。“让我们祈祷他有一颗仁慈的心吧！”莎梅抬起头来，皱了皱鼻子。她们都晓得这个好牧师可没有好心。

来应门的是田牧师本人，他的影子罩住了薇妮的脸孔。“今早我才跟我姊姊说，你也该来找我了。”他说，习惯性地拿手帕擦擦脸。

薇妮看了就讨厌。“我是来跟你商量房租的事，田先生。”她总觉得他看她就像猫盯老鼠一样。

她没想到他竟抓起她的手，翻过手掌，很仔细地看。“你没做过什么苦差事吧，贝小姐？我看你一定是给宠坏了。”

“我没有下过田，不过我也做家务。我过的日子跟其他英国女孩没有两样。”

“你做事不够卖力，你用了个女仆。我相信没有多少英国女孩有随身女仆，这里的人就更不用说了。”

“我承认。”薇妮答道，不解他到底是什么用意。

“懒惰的人是魔鬼的玩具，你知道吧，贝小姐？”

“我听过这句俗语，不过家祖母说忙的人是福，我比较喜欢那种说法。”薇妮顺着他的话东拉西扯，总想着拖得一刻算一刻。

“那么你也知道懒惰的罪孽了，”田西尔诚心笑道。“请进，贝小姐，我想跟你谈件事。”

薇妮勉强跟他走进那间阴暗气闷的房间，屋里的摆设沉闷得令人窒息。

“请坐，贝小姐。我姊姊不在家，要不然她可以给你泡杯茶。”

薇妮在门边站住脚。“既然令姊不在，也许我不该进来。”她不自在地说。

“胡说！我是上帝的使者，你跟我单独在一起绝对没有问题，至少比你跟那个土著亚哥满山里乱跑合宜多了。”

薇妮没有回嘴。她祖母曾经说过，求人恩惠的时候，只有低声下气的余地。她斜倾身子坐在一张硬木椅上，深吸了一口气，决定直切正题。

“我晓得我们的房租这星期就到期，不知道你能不能宽限几天，等我找到工作再付？”

田牧师在薇妮身旁坐下，近得腿挨着她的腿。“你早该找工作，不要像没头苍蝇似的找你父亲。你的母亲病了，你的责任很重。”

“我了解，所以我会尽快去找工作。”

田西尔一双湿答答的眼睛直盯着她，开口道：“通往荣耀之路是用好心铺成的，如果我要可怜的罪人稍待，我要怎样办理？”薇妮发现牧师的眼光一直徘徊在她的衣领附近，看得她浑身起鸡皮疙瘩。他嘴里说的是一回事，眼睛说的却完全是另一回事。

“你能宽限我一个星期吗？”她问道，只想赶快结束这件事，离开这个人。

他沉默了一会儿。“我告诉你我要怎样办，”他终于开口，突然又抓住薇妮的手。“我一直在找一个合适的妻子，我想在我姊姊的训练之下，你一定可以当个很好的牧师太太。”

薇妮当场目瞪口呆，她完全没想到这个。“我几乎不认识你，先生。更何况，此时也不宜结婚。家母需要我，田先生。”当这个人的妻子？天！她都想吐了。

“如果……你嫁我，令堂就可以倚靠我了，”他说。“我不反对她留在那间小木屋，而且不用房租。我甚至不反对你那个奇怪的女仆留下来陪她。”

薇妮赶快站起来。“我想我们不合适，先生。你需要一个柔顺的妻子，我的个性恐怕太倔强了点，你会受不了的。”

西尔也跟着站起来，湿答答的眼睛肆无忌惮地盯在她微隆的胸前。“我会教你怎么当一个三从四德的好妻子，你放心。”

这一次，薇妮挥掉他又突然伸过来的手，快步走向门口。“很抱歉，我不能答应你。”

奇怪的是，他不怒反笑。“我想你会改变主意。我给你三天的时间考虑，如果到时你仍然不答应的话……希望你不会怪我请你们一家搬出去，除非你能筹到房租。”

她真想当面甩他一巴掌。他就看准了她筹不到钱，到时候会匍匐到他面前，求他接纳她。

薇妮忙不迭地冲了出去，先深吸一口清新的空气，压下满腔的气愤与恶心。她不晓得自己该怎么办，但是她知道自己绝不会嫁给那个伪君子，宁死都不。

回到木屋，莎梅静静听完此行的结果，又沉默了半晌，才低声说：“我想你应该知道该怎么办了。”

薇妮直视她一秒钟。“你建议我去跳舞？”

莎梅点点头。“这是唯一的出路。如果我够年轻，我就自己去了。但是我们非马上筹到钱不可，否则为了你妈妈，你只好去嫁那个田牧师。我不要你落得那种下场。”

薇妮考虑了一会儿。莎梅一向说她极具舞蹈天分，必定能当个成功的舞蹈家。但是她一点也不想抛头露面去卖弄舞艺，在一群色迷迷的男人面前浪费她的才气，她只想陪着母亲，找到父亲。

“我怎能那么做呢，莎梅？妈妈知道不吓死才怪！她不会赞成我在那种龙蛇杂处的酒店里跳舞。”

“你妈妈的确不会赞成，不过我有个主意，也许可以隐瞒你的工作。”

薇妮蹑手蹑脚地走到卧室门口，探进头去。她妈妈在沉睡中的脸色依然苍白。“告诉我怎么办，莎梅，”她对莎梅低声说道。“我们太需要钱了。”

在水晶宫后面的办公室里，老板贾泰利坐在办公桌后面，叼着根烟，懒洋洋地看着对面找工作的女人。她说她来这里找工作，却穿着黑色披风，蒙着面纱。除了看出是中等身高之外，什么都看不出。不过他倒认识陪她来的那个女人，前几天才来应征过舞娘的工作。

“我无意冒犯你，小姐，”他耐心地说。“可是我这儿恐怕没有适合良家妇女的工作。”他想这个女人八成丑得不能见人，身段又不见得好。他那些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客人怎么能中意呢？

薇妮隔着面纱，默默打量这个谈吐斯文的酒店老板。他的身量高而壮，一头栗色卷发下，深蓝色的眼珠英气逼人，上唇蓄着整齐的短须。虽然不是正经的绅士，自有他一股浪子般的魅力。

“我会跳舞，贾先生。”薇妮柔声道。“而且我跳得很好。”

这个黑衣女郎再次一动，他就会听到细微的叮铛声，倒是让他有些好奇。他弹了弹烟灰，摇摇头。“我用不着舞娘，小姐。坦白说，这儿不是很高级的地方。你为什么不请回呢？我听说有个女人去当洗衣妇，结果也赚了不少钱，过得很不错。”

薇妮站起来。“我也许会考虑你的建议，贾先生。不过先让我为你跳支舞，你不会有什么损失。如果你不满意，我绝不会再来打扰你。”

泰利耸耸肩。“好吧，碰巧我今天心情很好。请你出去告诉乐师，看你要什么音乐。水晶宫的乐师虽然不是特别好，也还不差。我随后就来。”

薇妮走向门口，说道：“等我跳完后，你必须先给我几项承诺，我才能为你工作。”

泰利仰起头哈哈大笑。“我还不晓得你舞跳得如何，却已看得出你的架子不小。我会看你跳舞，然后你回家去。不要再来烦我。这算不算承诺呢？”

“我保证你会要我留下来的，我说过，我的舞跳得很好。”她的话不像吹嘘，倒像在更正一项错误。

泰利怔了一下，才走到门口，让两个女人先行。他们走进已经打烊的酒店，偌大的场地空荡荡的，只有一个小弟在打扫，以及三个乐师还没走。他们的领班贺伯正在弹钢琴，抬头好奇地瞥了他们一眼。

泰利把手支在吧台上，招呼贺伯过去。“这位女士要为我们跳舞，老兄，帮她来点好听的。”

“遵命，老板，”贺伯答应道，回过身来面对两个女人。“你要我弹点什么呢，小姐？”

“你会弹‘流浪的吉普赛人’吗？薇妮问道。

“当然。”贺伯答道，反身坐回钢琴前面。

“我要你开始时调子放慢些，柔和一点，然后慢慢加，快。等我给你讯号，剩下的部分要加快一倍速度。我开始跳舞后，你就会懂我的意思了。”

贺伯已经60开外的年纪，见多识广，就是这个黑衣女郎也不会让他吃惊。“咱们试看看，小姐。”

扫地的小弟索性停下来，一手支着扫帚，好奇地看着那个黑衣女郎步上舞台，年纪较大的女人则坐在阶沿，好像在守护她似的。

当黑衣女郎褪去黑衣，露出完美无暇的身段以及一双白皙的赤足时，泰利差点给烟呛着了。她穿着一件灿红的吉普赛裙子，一件露肩的短衫露出半截酥胸，在她光着的足踝可手腕上戴着脚环及手环。一袭面纱依然蒙着她脸部的下半截，头发覆着一层金沙网，额上也横着一条头环。

她起舞之后，每个人都像被催眠了般，定定地看着她在舞台上恣意飘舞。她像化成了一个精灵，在音乐的起伏中凌波微步，节奏慢的时候，她就是行云流水，悠游于风和日丽的田野。当节奏转快，她却是狂风暴雨中的一片黑叶，于动荡之中有她倔强的抗衡。她是流浪的吉普赛女郎，她是永恒的女人，今夜在舞台上，不管她是谁，她就是幻化人身的维纳斯。

当音乐攀旋到最高峰，舞者陡然落地，对着台下一鞠躬。

最初几分钟，四周一片寂静。突然间贺伯跳了起来，用力鼓掌。像会传染似的，瞬间每个人都拼命鼓掌。

泰利首先住手，扬声道：“你被录取了，小姐。”

薇妮拾起黑色披风，重新穿回去。

“还没，贾先生。我刚说了，你要先答应我几件事，我才能为你工作。”

“我劝你不管任何代价也要把她留下来，”贺伯劝道。“我敢说走遍整个美洲再也找不到这么出色的舞者，她的才华洋溢，舞姿实在太美了。她可以让水晶宫生意兴隆，而且我们总算可以给旧金山引进一点文化，有点高级的娱乐了。”

“跟我来，”泰利喊道，往办公室走了过去。“如果我不需要你，大概贺伯就要卷铺盖了。”

泰利斜坐在办公桌边缘，盯着舞娘蒙面纱的脸。“开出你的条件吧！小姐。”他微笑说道。

“不多，只有几条。首先，我要撤去通舞台的台阶，我要一间可以练舞的更衣室，还要有一扇后门通更衣室，能让我来去自如。”

“同意。”

“我的面纱会一直戴着，不能让人认出来。你也不能去查我的身分，或我住在哪里。也就是说，如果我为你工作，你要保护我的身分秘密。”

“同意。”

“我每晚只跳一个小时，星期天休息。”

“我看不出有任何问题。”

薇妮迟疑了一下。“我要周薪一百元。”

泰利脸上漾开一个微笑。“我准备付你一百五。”

“起初还不要，等等看，时候到了我自然会要求加薪。”

“我能请教芳名吗？”

“你就叫我乔丹娜好了。”

“好，乔丹娜，你还要说什么吗？”

“有。”她又迟疑了。“……我能不能预支一个星期的薪水？”

泰利笑着取出一个铁盒，打开来数了钱。“我觉得如果我不小心一点，要不了多久，只怕水晶宫都要归你管了。”

温柔的笑声飘入他的耳际。“我不要你的酒店，贾先生，我只想暂时借它赚钱而已。”

他目送她和那个长相奇怪的女仆相偕而去。“我的天！”他喃喃说道，点了另一根烟。

“我的天！”

听到敲门声，已经很晚了。莎梅开了门，进来的是田露珍。她左顾右盼，发现小木屋有了

一些改变。

“晚安，田小姐。”薇妮礼貌地说。“要不要用一些点心？”

“不！我是来告诉你一个好消息，”她说，顺手抓住窗帘一角，看是什么质料。薇妮站在一边等她下去。“我看你们把这儿收拾得还不坏。”

“谢谢。”薇妮矜持答道。

“哦，天晚了，我就长话短说吧！你是不是在找工作呢？”

薇妮尽量不动声色。“是，可是我发现我能做的工作实在有限。”

“你识字吗？”

“当然。”

露珍从贴身的包包里取出一张纸条递过去。“这是一位沈太太的地址。她丈夫死了，她想找个人下午去作伴，念点东西给她听。我是从鱼市场听来的消息。”

“多谢之至，田小姐。明天一早我就去见沈太太。”

露珍满意地点点头。“我只是在尽一个基督徒的责任，那个女人需要找一个识字的人，可是在旧金山识字的妇女不多，我想你或许及格。我走了。”

薇妮亲自送她到门口，再三谢过她的好意。等她走后，薇妮转过头来。对着莎梅兴奋地说：“没想到田小姐肯帮我们的忙！你看这不是太好了吗？如果薪水高的话，我就不必去水晶宫跳舞了。”

莎梅没有答腔，管自在炉子上添了一根柴火，然后拎起烧开水的水壶，走进芙兰的卧室。

薇妮的如意算盘结果一场空。那位沈太太一听她是英国人，二话不说，当场就请她走路。薇妮长到这么大，何曾受过这等羞辱。回家的路上，她难过得泪水直落。别的也就罢了，想到她得抛头露面，在一群污浊的粗鲁男人面前跳舞就令她不寒而栗。现在她了解了，这就是生存的代价。为了活下去，就必须忍受一切。

华灯初上，是水晶宫最热闹的时候。整个酒吧间烟雾弥漫，赌桌上笑语喧哗，正是旧金山典型的酒店场景。

泰利抬头往上看，舞台上悬着新的红丝绒布幕。他又看看身旁左右，他的顾客都是一些粗俗的矿工，天晓得他那张乔丹娜牌是不是打对了。这些矿工说不定看不懂什么是天才，他们只对大腿舞有兴趣，可是那个乔丹娜可不会来这一套。

他点上一根烟，漫不经心地听着贺伯的钢琴曲。那是一首很美丽的曲子，总令他想起清朗的夏日辰光。等到音乐一歇，他晓得该是乔丹娜上场的时候了。

幕启后，一个女子的身影滑上舞台，周围的赌徒酒客却浑然不觉。泰利发现乔丹娜穿的不是试舞的那一套吉普赛服装，这一惊非同小可，甚至有些恼火了。这一次乔丹娜穿一袭白纱裙子，头上仍然罩着一方白色面纱，足蹬白色丝缎舞鞋。

泰利咬着烟，低低诅咒着。他花了那么多钱改装舞台，盖更衣室，可不是找她来跳足尖舞的。这是西部，不是欧洲的高级豪华饭店。他越想越气，恨不得立刻到后台去警告乔丹娜，她要不改跳吉普赛舞，就马上滚出水晶宫。

薇妮踮起脚尖，开始转了一个圈。泰利正要走到舞台，又顿住脚，因为他听到一个非常奇怪的声音——完完全全的寂静。他转过身，只见每一双眼睛都盯着舞台，每一张饱经风霜的脸上都写满敬畏，年轻的人则满面思慕之情，乔丹娜完全征服他们了。

泰利倚在墙边，两手插在口袋里，得意地看着乔丹娜的表演。柔和的音乐飘扬在室内，那个一身白衣的女神像煞一阙美丽的诗篇，婉转流过每一个人的眼底心上。随着音乐高低起伏，她的舞姿也如高山流水，翩然自如，直到一曲终了，她纵身一跳，疾落在地板上，然后深深敬了一个礼，便退下去了。

一时之间，水晶宫一片鸦雀无声，仿佛过了一整个世纪，所有的人都疯了。他们刚目睹了一场永生难忘的舞蹈，再不大力鼓掌和大声叫嚷，他们几乎要以为自己在做梦了。

泰利觉得有人碰了他的手肘一下，回头一看，原来是马朱安，密苏里共和报的记者，奉派到旧金山来采访淘金热。

“你可真有一手呀，泰利。那个美丽的天使是谁？”

“就是一个天使。”

“把她介绍给我，他妈的！我看过那么多舞娘，就没一个比得上刚刚那一个。你要独享就未免太过分了，老兄，她的美是不能被独占的。”

“你又看不到她的脸，怎么知道她美不美？泰利闲闲地问道。

“我就是知道，你老兄到底介不介绍？”

“碍难从命。”

“那我就自己找上门去。”

朱安掉头要走，却被泰利拦住了。“你最好不要轻举妄动，朱安。你看见那个端着来福枪的人了吗？他奉命不许任何人接近后台。不信的话，你尽管去试试看。”

“你为什么戒备这样森严？”朱安问道，一只记者鼻嗅到故事了。“那个天使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吗？”

“她的秘密就是她高兴这么做。我也不知道她是什么来路，只晓得只要她为我跳舞，就会让我财源滚滚。如果她不想让人知道她是谁，那就让她去。如果她不许任何人接近后台。也得由她。”

“如果我设法查出她的身分呢？”

“我劝你别做这种傻事，否则她一定会销声匿迹，那我们就再也看不到她的舞了。”

朱安搔搔头发，突然灵机一动。“我改变主意了。我不要任何人知道她是谁，我要在她身上大做文章。每个人都爱神秘故事，我决定跟你合力保守她的身分之谜，因为这样才好发挥我的故事。你等着看好了，那些东部佬一定迷死了这种新闻。”

泰利点点头。“很高兴你有这种看法，”他又喃喃自语道：“天晓得她的真实故事又是怎么回事？”

第二天，报纸的头条新闻都是水晶宫那位一夜轰动的神秘舞娘。报上称她是金色的维纳斯，因为她的美是凡人不能瞻仰的，所以她才蒙起面纱，掩饰真正面目。

麦斯和他的印地安小厮骑上险峻的山坡，前往薇妮父亲的矿坑。他们在矿坑入口勒住马，麦斯用英语扬声喊道：“有人在吗？”

没有回答。麦斯翻下马背，指示杜明在马上端枪伺候，他自己小心走向矿旁的木屋，又喊了一声。

这次总算有人咕哝一声慢吞吞地来应门。他疑心地看着麦斯，要不是瞥见杜明的枪对准他，多半也已拔枪相向了。

“你要干什么，陌生人？如果你是来打劫的，那就找错地方了，只怕我比你还要穷。”吴山姆说着，眼光从枪口回到黑眼的西班牙人身上。——

“我来这儿打听一个叫做贝华德的人。”麦斯打量面前花白胡子的矿工，一口明显的美国腔，显然不会是薇妮的父亲。

“你找他干什么？”吴山姆对这个衣冠楚楚的陌生人更疑心了。他看起来很像当地的贵族士绅，怎么会和贝华德扯上关系呢？“他死了，你为什么还要找他？”

“我答应过口先生的女儿，要帮她查访她父亲的生死，听说你是最后一个见到他的人。”

老人搔搔头。“我告诉你吧！我们正在矿坑里工作的时候，突然发生了一次严重的坍塌。他被埋在很深的地方，根本挖不出尸体。”

“请你指出坍塌的地方给我看，我好告诉贝小姐事情发生的始末。”

“不行！我不能让陌生人进我的矿坑，我怎么知道你不是来抢劫的？这年头，做人不能不小心点。”

“可是，先生，你刚才告诉我，你没什么值钱的东西可以偷。你不也跟贝太太说过你们的矿没什么斩获？依我看，这又牵涉到第二个问题。既然找不到金子，你还留在这里干什么？”

老人闻言色变，手立刻按在腰间的枪把上。印地安人见状，把枪一举，他只好松了手。

“我无处可去，我的钱都耗在这里了，所以只好留下来，至少还有个遮风蔽雨的地方。”

“你最好说实话，先生。我不希望你欺骗贝先生一家人。”麦斯冷静地说，言下自有一股威胁的力量。

吴山姆察言观色，发觉面前这个西班牙人不像是会虚声恫吓的人。“得了，我怎么会欺骗我的合伙人呢？你要晓得，华德不只是我的合伙人，他更是我的朋友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你更不必害怕了。你只要让我看看贝先生葬身的地方，我自然不会再来打扰你。”

“问题是你什么也看不到，那里空气太稀薄，灯火点不起来。”

“我不是笨蛋，先生，你最好带路。”

吴山姆舔舔干燥的唇，又瞄了那个印地安人一眼。“我带你进去，可是那个印地安人不许进去。”

“杜明只是听命行事，对你不会有什么妨碍。不过也无所谓，我就单独跟你进去好了。但是我还得警告你，最好不要轻举妄动，万一我没有完完整整的出来，杜明会毫不犹豫地杀了你。”

吴山姆无话可说，只好嘟嘟囔囔地在前面带路。矿坑里面一片漆黑，麦斯等山姆点了灯，灯影幢幢地映在壁上，四周静得像坟场一样，只有偶尔一点滴水声。

通道车转向右时，麦斯偶一抬头，正好瞥见吴山姆的影子映在山壁上，手中高举圆锹正要偷袭他。麦斯应变奇速，及时跳开去，手一伸一扣，就夺下了老人手中的武器。然后他一腿扫过去，把吴山姆踢倒在地上，手拿着圆锹柄就横在他的下巴下面，压得他透不过气来。吴山姆胀紫了脸色，两手拼命来抓麦斯的手腕。

“你最好说出来，老头子！”麦斯气喘吁吁地说。“你到底把贝华德怎么了？”

吴山姆还在挣扎，试图推开麦斯的手。可是他的眼睛已经鼓了出来，嘴角也沁出一缕血丝。最后麦斯终于松了手，老矿工把手按在喉头，忙不迭地大口喘气。

“你打算招供了吗？你到底把贝华德怎么了？”麦斯问道，站起身来，踩着老人喉头。

“我说，我说，”山姆沙哑地说。“把你的脚拿开，我什么都说。”

麦斯站到墙边，两手横在胸前。“我正洗耳恭听，吴先生。小心，我听得出你说的是不是实话。”

老人爬到墙脚下，好不容易才挣扎地站了起来，仍然喘不过气来。“万一我说了实话，你又不高兴听怎么办？你会怎么对付我？”

“当你对付贝先生的时候，你的命运就已经决定了。”麦斯冷冷地说。

山姆看起来有点不安，不敢正视麦斯的眼光。“我也不想那么做，贝华德是个好人。”

“你到底做了什么？”麦斯一颗心提了起来。为了薇妮，他衷心希望她的父亲还活着。

山姆低头望着自己的靴子。“我听说旧金山有很多船长愿意付高价收买来路不明的水手，因为太多水手跑去淘金了，船上很缺人。”

“你把贝华德卖到船上去了吗？”

“对，我也很后悔，可是做的事总归做了。”

麦斯还是不能完全相信他的话。“你为什么要把合伙人卖到船上去？”

说来话长，总归一句话，我太贪心。当我们挖到金子的时候，我大概是昏了头，觉得一半金子还不够，我要全部。”

“你把贝华德卖到哪一艘船上去？”

“一般名叫‘南十字星’的商船，它开往波士顿。”

“我会去查这件事，万一我发现你没说实话，我会再回来找你。贝先生最好没事，如果他有什么三长两短，我保证你会吃不了兜着走。”

“我的金矿怎么办呢？”

“当你欺骗你的合伙人时，你就该想到有这一天了。吴先生，如果我再回头来找你，你最好已经走了。”

麦斯走出暗沉沉的矿坑，心情一点也不开朗。他希望薇妮快乐，可是就目前的情况而言，他实在没有把握自己带给她的是好消息。

莎梅和薇妮在院子的大橡树下放了一张躺椅，让芙兰可以在白天时到院子透透气，同时看看不同的景致。

芙兰穿了一袭嫩红色的长袍，倚在躺椅上，望向叶隙的白云蓝天，一边听女儿念《傲慢与偏见》。这些天来，她已渐渐好转马克思主义、经济主义、伯恩斯坦主义和马赫主义作过批判，气色好了很多。她听得有点倦了，便慢慢合上眼睛。

薇妮放下书本，看母亲睡着了，就帮她拉上毛毯，在她颊上轻轻亲了一下。近来一切都好转过来了，她们有足够的钱付医药费和房租都处在相互联系和相互转化之中，但这种联系和转化须有一，又把木屋改造了一番，母亲的病也大有起色，只要找到父亲，她们的生活几乎可以说是十全十美了。

薇妮叹口气，揉揉酸疼的膀子。待会儿她就要到水晶宫的更衣室去练舞，以便应付当晚的演出。

关于她在水晶宫演出的事，她和莎梅决议瞒她母亲到底。她们只告诉她说薇妮得到了沈太太的那个工作，芙兰身在病中，也就信以为真。薇妮也不晓得她的秘密能瞒到几时，不过现在她一点办法也没有，只能做一天算一天，看着办了。

最近她常常会想到那个黑眼深沉的西班牙人。偶尔她会找出麦斯送给她的玫瑰，凝视枯干

的花瓣，仿佛又看到他在对她微笑，听见他低沉的声音，感觉他的手温暖的掌握。就像现在，她几乎听到他的马蹄——

她陡然转过头，望向外面的道路。她的确听到马蹄声了！温麦斯恍若平空从她的梦里走出来，一样是那身漂亮的西班牙装束。他摘下低边的黑帽，向薇妮鞠躬致意。人还没开口，那对黑眸先已诉说了千言万语。薇妮伸手抚平鹅黄色的长裙，希望自己脸色还算自然。两个人面对面，半天都不说话，最后还是麦斯先笑了起来。

“我原来在想，不晓得你是否如我记忆中那么美丽，结果却发现你比我记忆中更美。”

“看见你真是太好了，先生。”薇妮说，转向母亲，发现母亲已经醒过来了。

芙兰只看麦斯一眼，就知道他必定是女儿的救命恩人。她对他微微一笑，风姿嫣然如昔。

“妈妈，这位是温麦斯先生。我受伤的时候，就是他和他的家人救了我的。”

麦斯看着那位母亲的银蓝色眼睛，分明和女儿是同一个模子印出来的。她虽然憔悴，但风韵却不曾稍减。母女两人的美都是不朽的。

“真是感激不尽，温先生。”芙兰说着法国腔很重的西班牙语。“小女多亏相救，我会永远记得你的大恩。”

麦斯有点意外，他没想到口太太竟是法国人。“我必须说那件事是我们的荣幸，贝太太。”他以微笑掩饰他的惊异。“我不知道您是法国人，夫人，令千金没有提到这一点。”

“我是，”芙兰笑道。“难怪小女没有告诉你，温先生。你瞧，她一直当我是英国人了。”

麦斯执起那只细瘦的手举到唇边，用法语说道：“令千金让蓬荜生辉不少，应该是我向你道谢才对，贝太太。”

麦斯和芙兰相视一下，彼此的欣赏尽在不言中。“你的法语讲得真好，温先生。”芙兰告诉他。

麦斯坐在芙兰身旁的门阶上。“你的西班牙语也和令千金一样好，夫人。”

“谢谢你，那是应该的，我们两个都是我丈夫的学生。”芙兰眼中的光彩突然尽失，换上一副哀伤的神情。“你应该听说我丈夫失踪的事了，对不对，温先生？”

薇妮看着她母亲和麦斯彼此恭维，总算又都说回英语。

麦斯看见贝太太泪盈眉睫，柔声道：“请不要悲伤，夫人，我有理由相信贝先生还在人世。”

“你发现我父亲的下落了吗？”薇妮满怀希望地问道。她看见母亲脸色变得惨白，赶紧到她身边去，生怕她会支持不住。

“我去找过令尊的合伙人吴山姆，”麦斯一开口，又吸引了母女两人的注意。“根据他告诉我的话，我相信令尊还在人世。”

芙兰躺回枕头上后，薇妮一时忘情地抓住麦斯的衣袖。“告诉我他说了什么，”她连声催促道。“只要还有一点希望，我绝不会放弃。”

“请你信任我，我一定会尽全力去追查令尊的下落。现在先不要问我问题，等我找到他时，我就会告诉你。你能信任我吗？”

薇妮正视他的眼睛。“我全心全意地信任你，不过我又欠你一份情了，先生。”

麦斯真想将薇妮拥进怀里，替她挡去任何苦厄灾难。为了她，他一定要找到她的父亲。

“给我一点时间，口小姐。我手上有一条线索，也许不久就能找到令尊了。”

薇妮点点头。“那我就静待佳音了，温先生。如果你有任何消息，请尽速通知我们。”

他的眼光一迳清柔如梦。他想触摸她，却又不敢。“我会的。”他郑重地保证。

“告诉我你的家人如何？温爷爷的身体还安康吗？”

麦斯伤感地摇摇头。“我祖父的健康情况不太好，”他又露出微笑。“我妹妹要我代她问候你，并希望你能尽快再到‘北方天堂’去玩。”

谈到这里时，莎梅已经捧着茶盘出来了。麦斯看见这个异国相貌的女仆，又是一惊。四目交视的刹那，他立刻看出这个女人聪明内敛，她必定看穿了他对薇妮那种复杂的感情。

“温先生，这位是我的伴护人，莎梅。”薇妮介绍道。

麦斯起身颌首为礼，莎梅也欠身还礼。两个人不必多说，已经彼此了解对方的想法。莎梅是薇妮的守护神，她让麦斯晓得她会盯着他。

这时芙兰累了，就在躺椅上又睡着了。“请你不要介意，温先生。”薇妮说。“我母亲身体不好，所以这么容易入睡。”

“你不需要抱歉，令堂实在是倾城佳人，我可以想见令尊为什么跟她结婚。”

薇妮浅浅一笑。“是的、他们之间……是很不寻常的爱情。”她凝视着他，他可以看见她

眼里的不安。“请你尽早查寻家父的下落，温先生。”

“我会尽力而为。小银眼儿。”他安慰道。

他一叫他银眼儿，薇妮便觉得自己的心像要融化了，向他泼过去。她定定神，又道：“我该如何报答你为我们做的事呢？”

他潇洒地笑了一下。“为两位如此美丽的女士服务是我的荣幸，哪谈得上报答不报答呢？我有位至交就住在旧金山，我现在就去跟他打个招呼，请他就近照顾你们，如果有什么需要的话，好教我知道。”

“你的好意我们心领了，不过还是感激不尽。”

“我坚持。他叫贾泰利，是个很可靠的人。”

薇妮很快和莎梅对视一眼，暗叫一声糟糕。她绝不能以贝薇妮的身分和贾泰利碰头，否则他立刻就会知道她就是乔丹娜了。“不！”她有点口不择言地说。“我们不需要你的朋友，我们可以照顾自己。更何况，我们与你非亲非故，你不必为我们操心了。”

麦斯微笑着站起身来。“我乐于为你操心，银眼儿。”他柔声道，戴上帽子往外走，然后又回过头来，手指摸索帽檐致意。“后会有期，银眼儿。”

薇妮怔怔看着他的背影，恨不得跑过去大声说她爱他。她真是发疯了，温麦斯不吓跑才怪。

她感觉到莎梅在看她，便转过头来。“他找到你父亲的下落了吗？”莎梅问道。

“他说他找到线索，爸爸可能还活着。我真该坚持要他告诉我全部事实的。”薇妮用手紧按在胸口，觉得心跳得好厉害。每次温麦斯一出现，就在她身上制造一种很奇怪的鲜活感觉。

莎梅递给她一杯茶，静静地说了一句惊人的话。“他就是你会爱上的人。”

薇妮了了口茶，根本也没想到要去否认。“可是他会爱我吗，莎梅？他已经订婚了。”

“这我不晓得，将来你自然会知道。”

“我知道我爱他，可是他却要娶一个很不可爱的女人。为什么我得去爱一个不可能爱我的人呢？”

时间薇妮妮，让时间证明一切吧！”莎梅转身走进小屋了。

泰利欣赏地看着手里那杯五十年历史的白兰地，才小小地饮了一口，便忍不住咋舌作声，对他的朋友温麦斯笑道：“我不晓得你为什么带这瓶白兰地来找我，不过有些人为了尝它一口，只怕连杀人都会在所不惜。”

麦斯放下杯子。“我未来的岳父送了我一箱，大概是从西班牙运过来的。”

“不管怎么来的，多谢啦！”泰利洒脱地说。“你又进城：干么，不会是专诚给我送白兰地的吧？我还以为你的未婚妻来了，你会寸步不离‘北方天堂’呢！”

泰利和麦斯是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。泰利的父亲是猎人，有一次遭到黑熊袭击，虽然温家救了他的命，却终于治不好他的伤。后来温家便收留遗孤泰利，麦斯也和他成了莫逆之交。长大之后，泰利向温龙索借贷盖了水晶宫，生意不错，他也可以开始偿还贷款了。

麦斯听到他的话，眉头却蹙了起来。“我来帮一个朋友的忙，希望也能请你帮忙。”

“你说吧！”

“你知道有‘南十字星’这艘船吗？”麦斯问道，曝了一口酒。

“知道，那艘船这趟跑波士顿。船长是个红发莽汉，我已经把他和他的水手列为拒绝往来户，因为他们一来就喝酒闹事砸东西。”

“你晓得‘南十字星’几时回航吗？”

“这可以查得出来，”泰利困惑地看了朋友一眼。“你问这干什么？”

“我有一个朋友的父亲据说被卖到那艘船上，我想查出究竟。”

泰利双眼发亮。“男的朋友还是女的？”

麦斯微微一笑。“女孩。”

“朋友还是情人？”

“她是个天使，你一定没见过那样的女孩。她有一头金发，眼睛就像银色闪电一般。她非常非常地美，而且又聪明，反应又快，又——”

“够了，够了。”泰利打岔道，笑嘻嘻地举起双手。你在吊我的胃口。你看起来实在不像个就要结婚的幸福人士，”他耸了耸肩。“除非你在说的天使碰巧是你的未婚妻。”

麦斯的脸色沉了下来，随即又耸耸肩。“不！我说的不是伊蓓，我的朋友自己住在城里，除了要照顾一个生病的母亲之外，她就只有一个异国长相的女仆叫做莎梅。”

听到莎梅的名字，泰利的眼睛又是一亮。他记得乔丹娜也有这么一个女仆，名字也叫莎

梅。莫非——“你的朋友叫什么名字，住在哪里？”他问道。“也许我帮得上一点忙。”

“那正是我来找你的另一个原因，泰利。可是我希望你了解，泰利，这个女孩是个大家闺秀，和你……平常来往的那些女孩不同。你懂我的意思吗？”

泰利点了一根烟，徐徐喷出一个烟圈。“你应该信过我。虽然我平常吊儿郎当，该正经的时候，保证正经八百。”他弹弹烟灰。“告诉我这个天使的事吧！”泰利是个守信用的人，他答应过乔丹娜，不去追查她的身分。但机会既然送上门来，他也不会把它推出去。

“她从英国来找她的父母，却发现她的父亲失踪了，母亲又生病。我不知道她缺不缺钱用，这个要托你查明了，尽量帮助她，就算在我的帐上。她是个自尊心很强的女孩，我想她不会愿意接受任何施舍，所以你要帮助她时千万得不露痕迹才行。”

泰利转着手中的杯子，眼光沉沉地望进杯里的琥珀色液体。现在他知道乔丹娜急着工作的原因了，不过她不必担心，他一定会为她保守秘密。

“告诉我，”泰利突然转了话题。“你有没有听说我店里新来了一个舞娘。”他紧紧盯着麦斯，看他晓不晓得乔丹娜的事。他猜她八成没说。

“没听说，”麦斯答道，一脸的兴致索然。“不过我想她总比你上一个舞娘强一点吧！那女人不只有张马脸，还有双山羊腿。”

泰利咯咯笑着，把桌上的报纸向麦斯推过去。“来，看看记者怎么形容她的。”

麦斯大略看了看，仍然提不起劲。“原来还是个故弄玄虚的神秘女郎，”他懒懒地说。

“我对蒙着面纱在台上跑来跑去的女人没有兴趣，反正我对舞娘一向也没什么兴趣。你的天才舞蹈家会跳西班牙舞吗？”

“我倒不晓得，不过她跳了一个星期了，还没重复过一支舞码，”泰利说。“你为什么不来看看，今晚带波丽一起来嘛，说不定你会改变对舞娘的观感。”

波丽是麦斯的情妇，麦斯进城时就住在她那里。“好吧！闲着也是闲着。不过我先警告你，到时我如果睡着了，你可别怪我失态。”

烟雾弥漫的酒吧间充满一股紧张的气氛，所有的人都伸长了脖子，等着乔丹娜出现在舞台上。麦斯坐在靠舞台的一张桌上，一手横在波丽肩头，另一手端着酒杯。他给他的情妇一个迷人的微笑，波丽靠紧了他，好久以来，总算真正开心一点。

“为什么近来很少看到你呢，麦斯？”她小心问道，不敢太明显地逼他。麦斯不是那么容易拴得住的男人。

麦斯拥紧她，哈哈一笑。“比起别的女人，你是最常看到我的人了。”

“我一向知道你的未婚妻回来时，我们之间就完了……可是我希望——”

他的眼睛一眯，提醒她不该提到他的未婚妻。麦斯看她脸色凄楚，捏捏她的下巴笑道：

“今晚谁也不许拉长脸，我们在一起了，不是吗？”

波丽点头，她晓得她已经失去他了。他会很慷慨大方，可是，可是——

这时乐队奏起一首美丽的西班牙舞曲，舞台上的布幕慢慢拉开，一个身穿红色亮缎衣服的女人站在台上，头发上覆着一块红纱，横过脸上，单单露出一双眼睛。那么远，谁也看不清她眼睛的颜色。

观众开始鼓噪吹口哨，几个金沙袋子纷纷抛上舞台，是给她的彩金。那个神秘女郎举起手臂，等待适当的时候起舞。

泰利坐在麦斯身旁，望着他朋友的脸。“晚安，波丽。”泰利说，把她的手举到唇边。

“你那个大名鼎鼎的神秘女郎就要开始跳舞了吧？”波丽问道。

“就是她，”他答道，却看着麦斯。“她今晚大概要表演西班牙舞。”

“你告诉她了？”麦斯嗤之以鼻。“到目前为止，她除了吊人胃口，什么也没做。”

“你等着瞧吧！”泰利说，突然灵机一动。“我告诉你我要怎么做。我跟你赌一百元，等你看完乔丹娜的舞，你一定会说她是你见过最有天分的舞蹈家。我想你会说实话吧！”

麦斯开始数钱，泰利也掏出钱包。“我们让波丽保护赌注。”泰利笑着说，他晓得他赢定了。波丽把钱放在她面前的桌上，吃吃笑着。

麦斯也笑得双肩耸动。“你的乔丹娜该不会是石雕美人吧？她还是一动也不动呢！我看你输了，朋友。”

仿佛听到他的话似的，薇妮手指轻轻一抬，算是招呼。然后慢慢地，她随着音乐款摆腰肢，优雅得一如临风摆柳。她化身在音乐中，随着节奏越快，她的舞姿也越快。观众都像着了魔一般，麦斯甚至不知道自己正屏住气息。

那个美丽的红色身影像一片红云，飞旋流转，一步就是一朵莲花。她的一抬手一转身，都

好像要把观众的心挖出来。而她的蒙面更增加了她的神秘美感。每个人都可以放纵他的想象力，爱把她想得有多美就多美。

观众犹在梦中，台上的舞者已经伸展双臂，款款行了个礼，一瞬间便消失在舞台后了。

麦斯忘形地跳起来，加入那群喝采的人，大声呼喊乔丹娜的名字，求她再出来。

“你赢了。”等到闹声渐歇，麦斯立即转向泰利。“她会回来吗？”

“今晚不会了，”泰利答道，笑着止住波丽要把钱推到他面前的手。“你留着吧！我只想尝尝赢麦斯的滋味，我这朋友难得输一次的。”

波丽瞥了麦斯一眼。她晓得泰利赢了，输的人却是她。她看到麦斯瞧着那个乔丹娜的眼神。那个舞娘刚刚摄走了她情夫的魂魄。

田西尔站在窗口，看见薇妮跪在庭院里挖土，好像在种什么东西。他抓起帽子按在头上，立刻冲了出去，要去跟她谈一谈。

薇妮正在沉思中，计划今晚的舞蹈，所以没有听见田牧师的脚步声。“口小姐，我要立刻跟你谈一谈。”他的声音大得差点让她跳起来。

她丢下铲子，站起身子，一边搓着手上的污泥。“我不晓得你回来了，田先生。令姊说你到矿区去做巡回讲道。”

一丝头发粘在薇妮的颊上，西尔有股冲动，想去撩开它，看看它是不是像看起来那么柔软光滑。他定了定神，气恼地开口：“你到底在干什么，能告诉我吗？”

“我在种东西。令姊答应我了，她说到时候我们可以一起分享收成，像豆子、玉米——”

“我才不管我姊姊说什么，”西尔暴躁地打断她，又神经质地掏手绢擦脸。“我是在问，你怎么有钱付房租，又过得那么奢华。我姊姊告诉过我，你把木屋重新布置过，太浪费了。”

薇妮吸口气，强把一腔怒火按下来。旧金山的房子不好找，不到必要的时候，她不能得罪房东。“你虽然是我的房东，可也无权调查我们的经济状况。”她冷静地说。“我们付房租，你收房租，然后我们就没有任何牵连了。至于布置木屋的事，那是因为家母身体不好，我希望能让她住得舒服一点。”

田牧师碰了个钉子，仍然不死心。他清清喉咙，继续道：“我姊姊说你替沈太太工作，可是她根本不可能付你这么高的待遇，让你过得如此阔绰。别忘了，才不久以前，你还穷得付不起房租，我甚至还好心地愿意娶你。”

薇妮突然同情起面前这个人。他好像以为除了自己之外，全天下都是坏人。她不觉放缓了声音，说道：“我非常感激你的善行，田先生。可是我不能嫁给一个不爱我，而我又不了解，还无从爱起的人。”

田牧师正要答话，他和薇妮同时听到有人走近的声音。薇妮一认出来人，本能地就想逃进屋里去。天，竟是贾泰利！要逃也太迟了。

泰利走近薇妮，看见的便是明摆在她脸上的惊慌失措。他不动声色地摘下帽子，向她一鞠躬。

他还没说话，田牧师就抢着开口：“如果你是来找我，抗议我号召群众抵制你的水晶宫，贾先生，你是在浪费时间。”

他说得义正辞严，下巴抬得高高的。

泰利的笑声让他大吃一惊，气得脸都红了。“这是个自由的国度，田牧师，你有权做你的正义之士。不过我仍要说一句，你能找到多少人支持你呢？我实在很怀疑，大部分人似乎都很沉醉在水晶宫的邪恶与腐化之中。”

薇妮看着贾泰利好心情地跟凡事认真的田牧师开玩笑，嘴角禁不住也露出一丝笑意。她喜欢这个外表像是浪子的人，他对她一直很好。她望进他的眼睛，想要判断他是否认出她。可是只能看到一丝玩世不恭的神色而已。

“那么你来干什么？我相信贝小姐绝对与你无关。”牧师挡在薇妮前面，好像牧羊人要保护他的羔羊。

泰利却笑着朝薇妮挤挤眼。“正好相反，我的确是来看贝小姐的。”他直接对薇妮说：

“贝小姐，我是温麦斯的朋友，他要我就近照应你。不过我看见你现在有牧师作伴，也许我该走了，抱歉打扰了你。”

他才转身，薇妮就赶快拦住他。“等等，贾先生，你还没进来喝杯茶呢！请容我介绍家母与你认识。”

贝小姐，你的脑袋是怎么长的！”牧师惊慌地斥责道。“你这样的大家闺秀怎么能招待这种恶棍！”

泰利又是大笑。“你别急，牧师，我还要到码头去，这次只好心领了。改天好吗，贝小姐？”

“一言为定——先生。”薇妮嫣然笑道，却又想起了一件事，急忙问道：“贾先生，你晓得温先生查到家父的下落了吗？”

她真美，泰利想道，怪不得麦斯会为她神魂颠倒，她真像一朵野地的百合，独获上帝的荣宠。“还没有，”他柔声答道。“所以我才要上码头去，打听几件事，说不定不久之后，我们就会查出眉目了。”

就在田牧师虎视眈眈之下，薇妮伸手搁在泰利的袖口上。“你真好，先生，自从我到这里来之后，遇到了不少好人，我非常感激你帮我查寻家父的消息，等你下次来时，家母也会向你当面致谢。”

泰利笑得两排牙亮闪闪的。“区区小事，不足挂齿，贝小姐。”他向两人致过意，又潇潇洒洒地走了。

牧师等他走远，又气急败坏地转向薇妮。“你不该跟这种人扯上关系，贝小姐。他会坑了你，”他急着说道。“如果你要找你父亲。来求我就好了，何必去求他或是温麦斯？”

“我没有求他们，他们自动帮我的。”

薇妮丢下一句话，不再跟他啰嗦，迳自进屋里去。从头至尾，她还是不能确定贾泰利是否认出了她就是乔丹娜，如果麦斯跟他谈过话，他不可能猜不出来。那么剩下的问题是，他会不会泄漏她的秘密？

自从那一晚惊艳之后，麦斯也变成了乔丹娜迷，每晚必到水晶宫报到，一次又一次领略到她勾魂摄魄的魅力。不知道为什么，他总觉得乔丹娜一退看着他。泰利告诉他，乔丹娜从不和他的顾客搞七捻三，可是麦斯很难相信这一点。她生来就是男人最理想的床上伴侣，她的舞与其说是舞，还不如说是一种挑逗的姿态。

麦斯的黑眸闪亮如星。他要得到她，就算当拱月的众星之一也行，八成泰利已经跟她有过一手了。

今晚一如以往，乔丹娜征服了每一个人的心。一舞既终，又有更多的金砂袋抛上舞台。薇妮亭亭站在舞台中央，她看见麦斯坐在老位子上，手上握着一枝白玫瑰，轻轻碰了碰唇，然后也丢上舞台。她在众多金砂袋中，拾起那朵玫瑰，也举到唇边吻了一下。她知道这么做太大胆，可是她情不自禁。他不晓得，她是想起了他给该妮的那朵玫瑰。

乔丹娜退场之后，掌声仍然久久不散。泰利坐在他的朋友身边，深思地看着他。“这两个星期来，我看见你的时间比整年加起来还多。你不是被我的舞蹈家迷住了吧，麦斯？”

“你又何必明知故问？”麦斯答道，眼睛仍盯在舞台上。“我要见她，泰利，请你介绍一下好吗？”

“对不起！麦斯。她说她不见任何人，我恐怕也不能为你破例。”

“既然你赢了我一百元，总得给我一个翻本的机会吧！我们不妨再赌一次，你帮我传张纸条给乔丹娜。如果她不愿意见我，我再输你一百元。”

“她不会见你。”泰利说道。他发现麦斯还不晓得乔丹娜就是薇妮，情况实在很有趣。

“如果你那么确定，就帮我送这个信。”

泰利拿过纸条，顺势站起来。“我从不拒绝稳赢不输的打赌。等我来收钱吧，朋友。”

麦斯看着泰利走远，心里其实一点把握也没有。她的确是在舞台上对他卖弄风情，可是那并不表示她愿意请他当入幕之宾。不过他实在管不得那许多，乔丹娜像一团火在他体内，烧得他快要发疯了。他要她，第一夜看到她时，他就已认定这一点。

薇妮来应门时，身上仍然穿着舞衣。她让泰利进入烛光昏暗的更衣室，疑问地看着他。

“我是来付薪水的，”他笑道。“当然你的收入主要是那些丢在舞台上的彩金，你的事业越来越成功了。”泰利人高马大，站在更衣室里，好像整个房间都被他塞满了。“由于你，我才有这个机会，”薇妮诚心说道。“谢谢你，贾先生。”

“应该是我谢谢你，我沾了你的光，也顺带发财。如果你的声名一直这么热烈，我恐怕就得扩充店面了。”

“不！你不要这么做，”薇妮赶紧说道。“我不会在这里待太久，贾先生。”

他坐在一张蓝色沙发上。“你什么时候走？”

“还不一定，”然后薇妮做了一件大出泰利意料之外的事，她揭开面纱正视他。“你早就知道我是谁了，不是吗？”

他微微一笑。“是的，薇妮，我早就知道了。”

“可是你一直没有泄漏我的秘密。”

“我们有过协议了。”

“麦斯知道我是谁吗？”

那对蓝眼中的惻惻哀怨今泰利心中一动。可能的话，他真想拥紧她，发誓保护她一辈子。可是他知道他没有资格这么做，所以他只是拍拍她的手背。“不！麦斯不知情。事实上，他还要我传信给乔丹娜，他想见你。”

“我不懂。”

泰利想起他朋友就觉得好笑。“他被你的舞迷住了，亲爱的。他想跟你见面，你应该知道他是什么用意吧！”

“我……”她低下头。“我不想让他知道我是谁。”

“我不会告诉他，丹娜。要我回绝他吗？”

她迟疑了片刻。“不！我想见他。”

泰利深深看了她一眼，心中五味杂陈，半是嫉妒，也是怕麦斯终究会伤害她。“你明知他要什么，薇妮。他是西班牙贵族，他生下来的时候，一生就已经决定了。你知道吗？你最多只能是他生活中的一圈涟漪而已。”

“我了解，”薇妮黯然答道。“我晓得他订婚了，可是我还是想见他，我不会让他知道我是谁。”

“麦斯跟平常人不一样，丹娜。当他发现你欺骗他的时候，他会轻视你。他认为薇妮是天使，至于他对乔丹娜的想法，我不说你也知道。”

可是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薇妮落泪。“我只见他这一次，”她绝望地说。“我不会让他发现真相的。”

薇妮听到轻微的敲门声，一颗心急速地跳着。她为什么要答应见他呢？也许她应该对麦斯直言无隐才对。第二阵敲门声响起，薇妮迅速压下心中的恐惧，模仿她母亲浓重的法国腔喊道：“请进！”

麦斯打开门，眼睛在黑暗中摸索，终于停在那个仍旧一袭金缕衣的女子身上。

“多谢你愿意见我。”他微笑说道。

她点点头。

“我应该如何称呼你呢，小姐？”他说。

“你就叫我乔丹娜吧！”薇妮装着浓重的口音说。

“乔丹娜！很美的名字，也很不俗。”他品评道。“我从没听过这个名字。”

“这是一个家族的传统名字。”她答话，往蜡烛光圈外踏出几步。

“我叫温麦斯，刚才在台下看你跳舞，你跳得实在太美了。”

“谢谢你。”薇妮刻意压低了嗓音答道。当她看见麦斯眼里毫无遮掩的赞叹时，只觉得双膝发软。跟他单独相处是件很奇怪的事，尤其是他不知道她的真实身分。她晓得如果他看见她的眼睛颜色，就瞒不住他了，所以她才刻意避开光线。

“我带了酒来，你愿意和我共饮一杯吗？”他走上前去，从口袋中取出一瓶酒和两只杯子。

“好。”她轻声道，示意他走向沙发。蜡烛就放在梳妆台上，麦斯上前挡住光，室内更显得阴暗。

麦斯倒了一杯酒给她，自己在沙发上坐下来，举杯碰了碰她的杯子，笑得诚挚而温暖。

“敬加利福尼亚最有才气的舞者。很多人都把你当作女神一般，我见的却是一个真正有血有肉的女人。”

虽然他没有碰她，薇妮却依稀感觉得到他的体温。当他放下杯子，双手捧住她的脸时，她并没有躲开。

“我被你迷住了，丹娜。你知道的，对不对？”

她没有否认。他们之间根本不需要矫情做作了，彼此都知道对方的感觉，知道对方的血管中滚着多么沸腾的热情。

她看见他把手伸进胸中的袋子，取出一只皮盒。“送你的，丹娜。我想送你一点能够配得上你的美丽的东西，请接受我小小的敬意。”

“这是什么？”她问道，不肯接过盒子。麦斯微笑着打开盒盖，只见黑天鹅绒的衬底上，躺着一条光华璀璨的钻石项链。

薇妮摇摇头，推开他的手。“我不能接受这个。你竟以为我会接受吗？未免太侮辱我了。”

麦斯一脸的困惑。“我不明白，你觉得这块宝石太小了吗？可是你并没有拒绝每晚丢在舞台上的金沙呀！”

“那不一样。”

“怎么不一样？”

“我——”

他笑了。“我知道你想说什么。对不起！我的确侮辱了你，你能原谅我吗？”

“难说，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以为我会接受一位男子的礼物。”

他耸耸眉毛。“你是说从没有人送过你珠宝？我相信你应该享尽全世界男人的荣宠才对。”

薇妮站起来转过身去。“你误会了，我不是你说的那种女人。”

她感觉到他也站起来，就在她身后。“不！你才误会了，丹娜。我无意说你是那一种女人，我只想说你非常迷人而已。也许我太急躁，我先走一步好吗？”

“你最好再也不要到这里来。”

他慢慢转过她的脸面对他，他自己的影子笼罩着她，所以看不清楚她的五官。他真想知道她的长相，不晓得她的眼睛是什么颜色？不过也许还是不知道的好，他不就是被她神秘吸引的吗？这个乔丹娜很奇怪，她唤起了某种类似他对贝薇妮的感觉。当然，这个舞娘不像银眼儿那么纯洁，但是她可以纾解他对薇妮的部分疼痛。

“我再一次请你原谅我的冒失，我把一切弄糟了。请你再给我一次机会，我保证我会补偿一切过失。”他垂下眼帘。“让我成为你的朋友，丹娜。”

“我……我不能做你的朋友。”

“你结婚了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那么告诉我，为什么不能和我做朋友？”他环视黝暗的室内。突然醒悟。“不！别告诉我。你不想让我知道你的事，不是吗？”

“我不想让任何人知道我是谁。”

“如果不追究这一点，你能让我再见你吗？”

薇妮只觉得心思紊乱之极，胃绞成一团。麦斯像是一块磁石，强烈地吸引她，违反了她所有的理智。“我不知道……那好像不大好。”她迟疑道，千言万语只想说个字而已。

他轻声笑了，满心雀跃。“放心，我一定会谨守规矩。明晚你表演后，我可以登门拜访吗？”

“不！你只能在这里见我。”

他咯咯笑着。“悉遵吩咐，不过我还是很好奇，说不定你真在别处藏了一个丈夫，否则你为什么这么神秘兮兮的呢？”

这一方斗室里都是他的轻声笑语，绵绵密密地环着她。她真有那个冲动，想要撕开面纱，投进他的怀抱。她不在乎他订婚了，不在乎他有数不清的情妇。从一开始，他就唤醒她心里一个沉睡的生命，现在它正挣扎着要走出来。

“很晚了，我想你该走了。”她勉强地说。

他隔着面纱捧住她的脸，感觉到她僵了一下，便轻声道：“不必怕我，小东西。除非你允许，否则我绝不会揭开你的面纱。我尊重你的秘密。”一双修长的指头温柔地拂过她的面颊。

“我现在就走，不过我明晚会再来。晚安乔丹娜。”

当他隔着面纱轻吻她的唇时，薇妮便像掉进万丈深渊一般。她还不及反应，他已经带上门出去了。她跌坐在沙发上，愣愣地想着：玩火的人终究会被灼伤吗？

接下来三个星期，麦斯每晚都来看她表演，然后到后台来看她。他的表现十足绅士风度，言行得体，可是两人之间的紧张仍然越来越高。

出乎薇妮意料的是，莎梅对麦斯来访的事不置一语。她总是很小心，每次都先避出去，免得跟麦斯碰面，被他认出来。

麦斯来的头几回，薇妮总是不太安心自然，问题是他不在的时候，她又对他朝思暮想。不

久之，她就开始纳闷，为什么他从不吻她？他不喜欢她吗？夜复一夜，他们之间的情势越来越紧张。薇妮心里有数，事情迟早会来的。

麦斯自从遇到丹娜之后，就没有再回家过。他晓得自己不对，然而他就是离不开她。这个舞娘的魅力不是他抗拒得了的。他并没有骗自己说他爱上她，只是他非常非常想要她，想得心都痛了。

幕起后，四周鸦雀无声，只有舞台上流泻出从古埃及流传至今的异国音乐。

乔丹娜蒙着一方银光闪闪的面纱步上舞台时，麦斯不觉屏气凝神。她轻轻一纵，在舞台上转了一个身。观众睁大眼睛，崇拜地看着他们的银色女神轻盈款摆。

一如往常，她掌握了全场观众的呼吸。水晶宫挤得水泄不通，可是没有一个人抱怨。每一个人都被台上的仙姿幻影迷住了。

麦斯除了看舞之外，也看人。他不喜欢他们那种如痴如醉的样子，他想要一个人占有乔丹娜。看着众人，他忍不住会想这其中可有她的爱人。

今晚他要好好跟她谈一谈，他要把她藏在金屋，供给她一切，然后她就不必再抛头露面，只许为他独舞。

丹娜俯伏在地时，一声声惊叹又此起彼落。然后她慢慢站起来，银色的纱衣依依垂落。今晚她是埃及女王，银衣像第二层肌肤，完美地描绘出她动人的身段。

她的腰肢开始款摆，音乐越来越大声，节奏越来越快。舞台上只见一缕银影满场飞舞，带着每一个人的心，可是她的身姿依然轻盈如羽翼。在那一刻，没有一个人不愿为她而死。

终于音乐渐歇，丹娜遥遥一个飞吻。便隐身到幕后去，任凭幕前的观众采声震天。

贾泰利看见麦斯挤过人群，晓得他又往后台去了，泰利并不特别喜欢目睹这一幕，他仿佛预见将来他的小舞娘会心碎神伤。他真希望自己能够保护她。麦斯虽然是他最好的朋友，可是那个人碰到女人的事向来是铁石心肠，不会拖泥带水的。

泰利把嘴里的雪茄吐在地上，用力踏熄了。他何必在乎薇妮呢？她就像他雇的其他女人，是他的一棵摇钱树罢了。但她不是其他女人，为了某些要命的原因，他关心她的命运。

麦斯把帽子丢在一张空椅子上，单脚踩在凳子上，静静地审视丹娜。跟平常一样，屋里只点了一根蜡烛，光线很暗，丹娜的脸仍然半隐在面纱后，一方绿色头巾覆在发上，连头发的颜色都看不出来。

“你仍然坚持当个神秘女郎吗，丹娜？”麦斯揶揄地问道。

“难道直到现在你还不相信我能守口如瓶？”

薇妮坐在镜前，背对着麦斯，解开颈间的系带，自始至终都避开光线。“你说过你不会追问我的身分。”

他朗声而笑。“不必担心，我会遵守诺言。你实在很耐人寻味，也许我知道你是谁之后，就不会这么着迷了。”

薇妮不觉微微一笑。仅仅是他在这儿，已经够令她兴奋的了。他暖烘烘地想起他给薇妮的吻，然而那是甜蜜温柔的滋味，不晓得他给乔丹娜的又是如何的吻。

“万一你发现我只是一个可亲的家庭主妇，有一个丈夫、六个小孩，你会做何感想？”她揶揄道。

他慢慢走向她，双手落在她肩上。黑眼与她在镜中相遇。她的面容隐在暗影中，只是一张深不可测的黑色面具。“丹娜，我不在乎你走出那扇门外是什么身分。只要你在这间房里，就是一个迷人的神秘女郎。我想我不必再强调——”他顿了一下。“我有多喜欢跟你在一起了吧？我希望能多认识你一些，多得多。”

她避开他的凝视。“我不懂你的意思。”

他转到她面前，轻轻抬起她的脸。“你当然懂。不要骗我，丹娜，像你这样的女人不会没有过情人。我知道你对我一定有意思，否则你不会让我进你的化妆室。我知道你拒绝了其他人。我要你陪我上床，丹娜。为什么你还要吊我的胃口呢？我想你大概早就学会如何玩弄男人于股掌之间吧！”

薇妮只觉得双颊如焚，说不出的愤慨。麦斯怎能以为她是那样的女人呢？她还来不及表示生气，麦斯已先在她的额前印了一个吻。

“我要你，丹娜，你晓得，我也晓得。我们两个也都知道，那一天不会太久了。”他说得极其自然，好像那是天经地义的事。

她张嘴要抗议，但他止住了她。“别说话，丹娜。我知道我说得太直了，但是我喜欢把话摊开来说。如果我有冒犯之处，你能原谅我吗？”

她点点头。

他微微一笑。“也许我逼得你太紧了，应该留给你一点喘息的余地才对，我要离开你一阵子，等我回来的时候，我要和你好好谈一谈。”

“你要走？”她的心直往下沉。

“是的，因为我有责任在身，一个星期之内我就会回来。”

“你要去哪里？”她不能不问。

“我必须帮朋友一点忙，”他笑道。“看不见你的日子会很无聊，你能想我一丝丝吗？”

薇妮推开他的手，从镜中看着他。“只怕我除了舞蹈之外没有心思想其他的事。”

他管自笑着走向门口。“我知道你没有说真话，你会想我的。”

他不等薇妮回答就开门出去了。她当然会想他。他才一走，她已经觉得百般不舍了。到底他去做什么无聊的工作呢？她真怀疑。

田露珍敲着木屋的门，不耐烦地等着。自从昨天工人走了以后，她就迫不及待地想来看个究竟。薇妮曾来征求过她的许可，想将木屋小小地翻修一下。露珍知道这件事对他们姊弟百利而无一害，自然乐于答应。

那个外国相貌的女人出现在门口，张着一对冷然的眼睛看着她时，露珍不觉后退一步。

“我要见你的女主人。”她说完就推开莎梅，管自进屋去。

她马上又站住了，惊诧地看着焕然一新的木屋。地板上铺着色彩明艳的地毯，墙上原有的裂缝都补好了，而且重新漆过。壁炉上挂着优雅的装饰品，晶亮的杯盘锅铲整齐地摆在墙边。她的眼光终于落在缎面沙发上的女人身上。

“我得说一句，贝夫人，”露珍开口说道。“你这里实在比我屋里好上太多了。你到底从哪里弄来的钱，竟能把这里布置得这么漂亮？她眼红得很。“看来我们收的房租太便宜了点。等我弟弟从山上回来，这件小事可得再斟酌一下。”

芙兰先吸了一口气。现在她的身体好得多，足以跟房东周旋了。“要不要来杯茶，田小姐？”她问道，殷勤得出奇。

露珍挪过一张椅子，毫不客气地坐下来。“敢情好。那边锅里熬的是什么汤，我也来一碗吧！”她疑心地望了莎梅一眼。“你的女仆不会在汤里放些奇奇怪怪的东西吧？我听说那些异端的女人喜欢煮狗肉、晰甥等等稀奇古怪的东西。”

芙兰一直就相当有幽默感，这会儿倒兴起开玩笑的念头了。“我不知道，田小姐。、怪不得最近的汤味有些不对劲，大概也是有原因的。”

露珍的眼睛瞪得像钢铃般大。“算了！我什么都不想吃，我才吃过午饭。”她又定定地看着芙兰肩上的蓝色蕾丝披肩。她自己一向偏爱那种颜色，嫉妒得连声音都抬高了半阶。“你还没说你的钱是打哪儿来的。才不久之前，你们母女还穷得一文不名，你的女儿甚至去求过我弟弟通融呢！”

“我倒不知道有这一回事。”芙兰说着转头去看莎梅，希望她会否认，可是莎梅好像没在听她们说话。

“她是去过。我弟弟同情她，甚至愿意尽一个基督徒的美德，娶她为妻。”

芙兰厌憎地听她糟蹋了基督徒的名义。“小女绝不会为了别人的怜悯而结婚。至于我们的钱从哪里来的，你应该很清楚才对。薇妮是因为你的介绍，才到沈夫人那儿去工作的，她的待遇很优厚。”

露珍倾身向前，压低了嗓子。“我不认识任何会付这么高待遇的人，”露珍透明的眼瞳好像有了点光辉。“如果我是你，就会追根究底查明白。令千金是在赚钱没错。就只怕那些钱来路不正。”

莎梅瞥见芙兰变了脸色，马上端起一只盘子走近露珍。“您的午餐，夫人。”她微笑道。“肉烹得有点老，不过还是满可口的，我是照我家乡的食谱做的，还加了一些特殊的作料……希望您会喜欢。”

露珍马上跳起来。“我有事，得先走一步了。”她头也不回地夺门而出。

莎梅和芙兰相视大笑。“把我的午餐给我，莎梅。”芙兰终于说道，伸出手去。“你做汤的时候，一直还是用我婆婆的食谱吧！”

莎梅坐在露珍空出来的椅子上。“我刚刚是吓她的。有什么办法，你还能期望一个异教徒怎么样呢？”

芙兰笑盈盈的。“忠诚和友谊。”她说，喝了一口汤。“我看肉一点也不老，不过好像可以再成一点。”

屋里又响起一片笑声，莎梅终于让她的女主人暂时忘记田露珍来过的事。

薇妮回来时，很高兴看见她的母亲神清气爽，然而她却没有想到母亲的开心果竟是房东的

老姊姊。

一个温暖的星期日下午，薇妮帮妈妈梳好了头，芙兰躺回枕头上，对着女儿嫣然微笑。

“自从你和莎梅来了以后，我的身体就一天好似一天，你们把这个破烂地方变得像宫殿一般。”芙兰环顾室内。“莎梅呢？”

“她去码头上买鱼了，她说市场的鱼不新鲜。”

芙兰抚平被面的皱褶。“我们用钱得省一点。看得出来，你在这间屋里花了不少钱。”

薇妮心虚得低下头去，她和莎梅一直瞒着她在水晶宫跳舞的事实。“你不用担心钱的事，妈妈。我的待遇很好，如果你想要什么，尽管开口好了。”

“我不希望你必须一直照顾一个古怪的老太婆，等你父亲回来后，我要你立刻辞职。”

薇妮闷不吭声，她真希望可以不必对母亲撒谎，但是她更怕母亲受不了真相。芙兰却浑然不觉女儿的心境，握紧了她的手。“等你父亲回来，我们就什么也不用烦恼了，不晓得你那位温先生对你父亲的事打听得如何了？”

“他不是我的温先生，妈妈……如果有消息，一定会马上来告诉我们。”

“我想也是。”芙兰的眼光转向窗外，神情变得很落寞。“我真想念你父亲。我知道他一定还活着，也一定会回来。万一……万一……”

薇妮没有听见她的话，她自己心里正打着算盘。靠人不如靠己，她决定自己去找父亲的下落。

“我想再去一趟矿坑，找吴先生谈一谈，妈妈。”她最后说。

“太危险了，薇妮。”她妈妈反对。“也不想想你上回去的结果。”

“我会照顾自己，妈妈。我一定要听吴先生当面告诉我父亲的下落中甘心。”

“我也不晓得该怎么办才好。没有你父亲在旁边，我就没有主意了。”

薇妮不想让母亲再沮丧下去，悄悄从身后拿出一个纸盒，放在芙兰膝上。“今天我要给你两个惊喜。这是第一个。打开来看看。”

芙兰愣了一下，便好奇地打开纸盒。盒里躺着一件美丽的粉红纱衣，领口缀着白色蕾丝，芙兰看得眼睛发亮。“好美的衣服，一定很贵吧！薇妮。你在旧金山怎么买得到这样的衣服呢？”

薇妮把衣服在妈妈身上比着，发现粉红色和她母亲的肤色实在相得益彰。“我找到一个针线很出色的女人。她丈夫去淘金了，她必须养活三个孩子。”

芙兰兴高采烈地站起来。“你想我可以试穿一下吗？”

自从母亲生病以来，薇妮就变成了一家之主。从前她母亲倚靠父亲，现在倚靠她。她从来没有给人倚靠过，却必须学着坚强。现在她倒像是她母亲的妈妈了。她笑着说：“当然，再来我就要给你第二个惊喜了，林大夫说你的病情大有起色，可以到外面去透透气，所以明天我要带你到旧金山大饭店去用餐。”

芙兰精神大振。“太好了，我都快忘记外面的世界了。”

“明天你就会成为全世界瞩目的焦点，每个看见你的人都会想认识这位美丽的夫人。”

芙兰笑得像个孩子似的。“我的宝贝女儿，没有人会注意到我站在你身旁。你出落得就像我年轻的时候，只不过还要美得多。”

“胡说，妈妈，你是最完美的原版，我只是一个复制品。”

“上天待我实在太好了，薇妮。他赐给我一个最好的丈夫，又让我们生下一个最好的女儿。”

薇妮听出她话里又有丝伤感，赶快岔开去。“明天还有得你累的，您早点休息吧！”

芙兰柔顺地点头。却又突然皱起眉头。“薇妮，你为什么没告诉我田西尔向你求婚的事？”

薇妮正在折那件衣服，头顺势垂得更低，不敢正视她母亲。“因为那没什么重要，我从来就没有想过要接受他的求婚。”

“那我们手头紧的事呢，你为什么也不说？”

“你身体不好，我不想烦你。”

“我懂了，还有最后一个问题。我知道这里的物价比别处贵六倍以上，为什么我们能过得这么好？我们应该没有太多闲钱的。”

薇妮觉得，如果告诉母亲真相，现在就是时候了。芙兰聪明剔透，不是那么容易瞒住的女人。然而她也不是很实际的女人，只要生活舒适如意，她并不真想知道女儿赚的钱是否来路不正。

薇妮却很想一吐为快，问题是就算她卸下了罪恶感，那副重担却移到母亲身上了，她不能

那么做。

“你不需要担心钱的事，我们的日子过得去，”她终于说道。“我的钱都是凭本事挣来的，妈妈。”上帝原谅她欺骗自己的母亲。

芙兰接下来的话却让她觉得更难过。“好吧，我只是想听你亲口说而已。”

第二天早上，亚哥驾了马车来接她们母女。等客人坐定之后，他便笑嘻嘻地驶向市区。

芙兰兴奋地东张西望，发现市容比从前更繁荣了。各式各样的帐篷、木屋纷纷搭在路旁，商店的橱窗展开五颜六色的商品。因为淘金的热潮，这个城市正迅速发展。

薇妮注意到，沿途对她们行注目礼的人还真不少。难得有这样美貌的华服女子出现在街头，大家自然不愿错过一饱眼福的机会。

马车最后停在；日金山大饭店前面。薇妮要亚哥一个半小时之后再来接她们，然后扶着母亲走进大门。她们处身的是一间非常高级的餐厅，墙上挂着名家的复制画，桌上铺着雪白的桌巾。环顾四周，都是衣冠楚楚的绅士淑女。这里显然是旧金山上流社会的社交中心。

薇妮陪着母亲跟在侍者身后走向餐桌时，每一双眼睛都盯着她们。薇妮目不斜视，端坐下来，点了菜之后，便笑盈盈地看着母亲。医生说得没错，一点户外的新鲜空气帮助很大。芙兰脸上几乎已没有一点病容，又恢复了从前的美丽。

“这家餐厅倒很像从前我和你父亲去过的一家印度餐馆。”

“你觉得好不好玩，妈妈？”薇妮问道，试着改变话题。

“的确很好玩，亲爱的。如果下一个走进餐厅的是你父亲，那就十全十美了。”

薇妮直觉地看向门口，目光刚好和进来的人碰个正着。竟是温麦斯！旁边陪着的是曾陪他去过水晶宫的那个女人。薇妮只瞥了一眼，就迅速掉过头去，只觉得唇干舌燥，有一种沉重的被欺骗的感觉。麦斯对她说谎，他还说他要出城去一个星期。薇妮瞪着自己的手套，晓得他甚至不知道自己被拆穿了西洋镜，因为他不知道她就是乔丹娜。

薇妮忍不住又向麦斯的方向瞄了一眼，发现侍者居然领着他们走向她隔壁的餐桌。为了礼貌，麦斯不得不先向她们行个礼，然后才走开。

薇妮也微微颌首回礼，便又别过头去。有他的情妇陪在身旁，薇妮也晓得麦斯不宜和她谈话。然而她心里宛如刀割一般，就好像他背叛了她，虽然她不晓得他背叛的是薇妮还是乔丹娜。

“薇妮，那不是温麦斯吗？”她妈妈小声问道。

“是他。”薇妮答道，心里乱糟糟的，辨不出是什么滋味。

一条影子横过桌面，薇妮往上看，原来是泰利。“请你原谅我的打扰，不过我很想向两位女士略微致意。”

薇妮真诚地感激泰利的打岔，明媚地笑了。“多谢你的好意，贾先生。请容我介绍家母。妈，这位先生帮了我们许多忙，他也在探查父亲的下落。”

芙兰伸出手。“贾先生，实在非常感激。”

泰利轮流看看母女俩，心里暗暗赞叹，只怕整个旧金山再也找不出更出色的一对母女了。薇妮的美如春花初绽，她的母亲却是夏日绚烂的花朵，各擅胜场。

“我并没有出什么力，贝太太，不过我还是诚心希望两位能当我是朋友。”

“你愿意和我们一起用餐吗，贾先生？”芙兰问道。

泰利朝薇妮一笑。“也许你应该告诉令堂，女士出现在我身边不是很明智的事。”

薇妮带笑道：“妈妈，贾先生只是要我告诉你，他是水晶宫的老板。”

芙兰的确吃了一惊，不过很快便恢复过来。“贾先生，我们母女绝对不敢忘恩负义，你愿意的话，请尽管坐下来。说起来我的过去只怕也会令你吃惊呢！”

泰利笑嘻嘻地坐下来。“我怎能拒绝这么诱人的邀请呢？贝太太，你是不是要告诉我什么秘密？我向你保证，我绝对能守口如瓶。”他看向薇妮。“你信任我吗，贝小姐？”

薇妮望进那对含笑的眼睛。“百分之百。”她答道。

薇妮的目光中有种令人晕眩的成分，令泰利忙不迭地转向她的母亲。“你愿意透露你的秘密吗？你瞧，连你女儿都相信我。”

芙兰啜了了一口酒，微笑注视着那个被她女儿迷得神魂颠倒的年轻人。他看起来有些桀骜不驯，不过那却平添了不少魅力。她压低嗓音，示意他坐近。“我曾经跳过舞，”她承认。

“在舞台上。”

泰利眼风扫过薇妮，捕捉到她吃惊的神色。他自自微笑点头。“我可以想见，你一定是个

非常出色的舞者。”

薇妮完全没想到母亲会说出这段过去，她觉得有必要维护母亲的名誉，不能让泰利误会她妈妈以前也只是个小酒馆的舞娘。“我妈妈的舞曾经轰动全欧洲，她是当时的首席舞蹈家。”

泰利注意到薇妮防范的神气。“我最近才看过一支舞，贝小姐，那也是一支顶尖的舞，我个人非常欣赏那位舞者。”他转回去审视芙兰。“你能多说一些你的舞蹈生涯吗，贝太太？”

她妈妈继续说下去的时候，薇妮感觉到麦斯的炽热目光几乎要灼到她面前来。从泰利的肩头看过去，麦斯明摆着就是一张生气的脸。坐在他身旁的女人握着他的手，可是他并没在听她说话。看样子他好像不喜欢看到泰利坐在她身边，不知道是因为什么。

“两位女士对旧金山了解多少呢？”泰利问道，打断薇妮的沉思。

“恐怕不太多。”芙兰说。“我的身体不好，小女又有工作，得陪一位老太太。”

泰利朝薇妮挑挑眉。“原来如此。那位老太太何其有幸，能有令千金陪伴。”他抿着嘴笑。“待会儿我得带两位去参观本市。”

这一顿薇妮吃得不大自在。她知道麦斯一直没有开腔，而她又得装出漠然的样子，因为不能让他发现她已经拆穿了他的谎言。

用完餐后，薇妮和母亲先走，泰利却在麦斯的桌边停了一下。“我要去陪两位迷人的女士了，麦斯。相信没有我在场，两位也会玩得很尽兴。”

麦斯挫齿有声。“我看尽兴的人是你，泰利，你连应该坐在哪张桌子都弄错了。”

“非常抱歉，可是我拒绝不了这么诱人的邀请。”泰利笑得露出一口白牙。“你不能占尽天下的美女，总得留几个给我们这些可怜人吧！”他朝波丽眨眨眼，便去赶上薇妮母女了。

泰利骑着马，跟在亚哥的马车旁边。他们爬上一座小丘后，他示意亚哥停下来，向薇妮母女指点山下旧金山的全景。

“才不久之前，这儿还是一个不起眼的小村落。只为了一场淘金热，就变成现在这个样子。你简直不晓得人都是从哪里来的，如果你到码头去看看，就会发现很多船空在那里，水手都淘金去了，有些船甚至没有卸货，就任它自生自灭。”

“我想世界上不会有任何地方像加利福尼亚一样，”芙兰深思道。“我和我丈夫几乎跑遍全世界，从没见过这样的地方。这里可能是天堂，也可能不是。华德告诉我这里有瀑布和参天巨木。只怕人类一不小心，就会暴殄天物，糟蹋这块美丽的土地。”

泰利微笑道：“你说得没错，自从跟父亲到这儿来以后，我就爱上这里了。我总觉得上帝创造世界时，特别偏爱加利福尼亚。”

“我相信，这是一块能让孩子生长茁壮的土地。不晓得如果没有淘金热，这里又会变成什么样子。”芙兰说道。

“谁晓得呢？”泰利答道。“为了黄金梦，不知毁了多少美满的家庭。有的人供养不起老婆，只好打发她回东部去。每次船到的时候，码头上就都是悲欢离合的场面。几家欢乐，几家悲愁。”

泰利凝视海面，好半天才再开口。“常常可以看到年轻的丈夫站在码头上等他的爱妻，到头来却发现她死在海上，那种悲恸简直令人不忍卒睹。有的时候则是妻子在众人中搜寻丈夫，结果只能收尸而已。有的人病得不能工作，只能活活饿死。”

他的目光转向市区，直觉地寻找水晶宫。“旧金山是个瘟疫窝。一到雨季，街道就变成河渠，到处都可以看见浮尸。这里也没有真正的法律，大家各自为政，一切靠武力解决。”

“我以为你喜欢旧金山，可是听起来倒像你恨这儿似的。”薇妮说道。

泰利对她一笑。“不！我爱这块土地，我只是不喜欢这里所发生的事。”

“你对采矿没兴趣吗？贾先生？”芙兰想知道。

“没有！我认为在这里才能真正赚到钱。我跟麦斯的祖父借钱，盖了水晶宫。”他掠薇妮一眼。“我从不后悔。最近我更走运，遇到一个天才，结果让我赚进不少钱。不！我可不想进矿坑去，不是伤心就是伤身。”

薇妮望向母亲，发现她已经有了倦色。夕阳西斜，西天红霞奕奕。“我们也该回家了，妈妈。”她柔声道，扶着母亲的肩。

泰利彬彬有礼地告辞，跨上马背，转身离去，很快便消失了踪影。“这个年轻人气宇不凡，我喜欢他。”芙兰品评道。

“我也喜欢”，薇妮答道。“他是个很好的人。”

“对，不过你跟他在一起时，眼睛没有跟另外一个人在一起时来得亮。知女莫若母，我晓得你看见温先生陪着那个花枝招展的女人，所以很难过。其实你根本不必介意那种女人，只是

你还不懂。”

薇妮挽着母亲走向马车。“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，”她轻声道。“温先生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。”

回家的路上，芙兰沉默得出奇。她只是静静倚在椅背上，闭着眼睛。薇妮担忧地握住她的手，竟是冰凉的。

“我们一定是在外面待太久了，妈妈，用完午餐后，我们就该回家的。”

“不！我今天过得很愉快，不是这回事——”她迟疑了一会儿。“只是贾先生说到妻离子散时，我忍不住想到你父亲。我真想他，薇妮，我需要他。”

薇妮心疼地轻抚母亲的脸颊。“我一定尽力追查父亲的下落，妈妈。你放心吧！”

她们回到家里，芙兰再也不说一句话。薇妮和莎梅很快地帮她换下衣服，扶她上床就寝。薇妮坐在床沿，握着她的手，无助得想哭。

她试试母亲的额头，并没有发烧的迹象，先松了一口气，看来不像会发病的样子。薇妮慢慢领悟过来，母亲得心病了。在暗淡的光线中，她看见母亲的颊上多了两行清泪。光照顾她的身体还不够，必须医她的心病才行。

薇妮越想越觉得心寒：如果她找不到父亲，母亲必死无疑。

芙兰入睡许久，薇妮还留在床边。当她悄悄退出来时，莎梅已经泡好一杯茶等着她。

“出去散心也没用，薇妮。这不是你的错，只要你母亲想起你父亲，就会这个样子。”

“妈妈一想到爸爸就麻烦了，”薇妮望着莎梅。“如果我没有找到父亲，她就不可能痊愈，莎梅。我决定了，星期一再去一趟矿坑。”

薇妮原以为莎梅会反对，可是她只是点点头。“你必须听你自己心里的话。除了你母亲之外，你是不是还有其他的烦恼？”莎梅还是那么敏锐。

“我发现麦斯说谎。”

“怎么回事？”

“他告诉乔丹娜，他要出城几天，可是我和妈妈今天看见他了。他和一个女人在一起，我想那是他的……”

“情妇。”莎梅替她说出来。

“对。我不晓得温麦斯要有几个女人才够。他订婚了，另外有个情妇，还想追求一个舞娘，我再也不想见他了。你不晓得，今天在饭店里头，他对我和妈妈一点礼貌都没有。”

“你说他和情妇在一起，在那种情况下，他能怎么做？难道把他的情妇介绍给你们？”

“我心里好乱，莎梅。我可以感觉得到，一整个下午他就瞪着我看。要不是我早知道不可能，真要以为他在吃泰利的醋了。”

莎梅露出她特有的神秘微笑。“等到薇妮和乔丹娜合而为一时，也许温麦斯要的就只有你了。在那之前，他必须经过内心的挣扎，慢慢领悟他对你们两个的感情。记住，别让他太早发现你的真实身分，否则你会失去他。”

“我怎么会失去他呢？我根本不曾拥有他。”

莎梅逞自走到火炉边，添了一根柴火。薇妮疲倦地叹了一口气，她实在也不晓得自己该怎么办。“为什么上帝使得生活如此复杂呢，莎梅？”

莎梅明亮的眼睛仿佛直望进她的灵魂深处。“上帝并没有把生活复杂化，而是凡人自行其是，自找麻烦。”

“你说得对，莎梅，我想我大概是有些自怜了。”

“你难得这么沮丧的，薇妮。你一向是个敢于向命运挑战的女孩，你的母亲就没有你坚强，她必须倚赖你。我晓得，你的负担太重了些，我能帮的忙也有限，你必须强自扛起最重的担子。”

薇妮亲爱地看着影响她最深的女人。“如果我坚强，那也是你教我的。我爱妈妈，但你才是从小就陪在我身边的人。因为你，我才拥有力量。”

莎梅回视她，眼中泪光莹然。“我自己没有女儿。感谢上帝，他把你借给我。不久之后，会有另一个人走进你的生活，给你力量……”

薇妮实在太累了，抓不住莎梅话里的意思，听着听着已经开始打盹了。莎梅拿开她的杯子，扶她站起来走向床边，薇妮却又摇摇头。“我还不能睡，要做的事太多了。如果我要去矿坑，必须先做些计划。”

“一切等明天再说，”莎梅坚持道，帮薇妮换上睡衣。“你累了，赶快睡吧！我来替你安排行程。”

薇妮已经闭上眼睛，在被窝里仍然喃喃不停。“要做的事情那么多。我得通知亚哥，让他早做准备。还得通知贾先生……”

“睡吧！”莎梅哄她。“我会替你做好。”

莎梅默默看着她沉入梦乡，真希望自己能担下她的重担。然而痛苦也是成长必经的历程，自从到了加利福尼亚，薇妮就被迫长大了。然而她应付得很好，她的勇气和毅力让莎梅深深引以为傲。

莎梅从薇妮的更衣室溜出来，悄悄走到泰利的办公室门前。确定没有人看见她之后，她才轻轻敲门，然后听见泰利喊她进去。

泰利倒没想到来人会是莎梅。自从他雇用薇妮之后，莎梅就一直躲在暗处，因为如果有人发现她，薇妮的真实身分就会暴露了。

泰利请她坐下，可是莎梅仍固执地站着，身上披了一件黑色的披肩，整个人看不太清楚。“你家小姐没事吧？”他立刻问道。

莎梅上前一步。“不！只是她母亲大概是今天出去触景伤情，又想起丈夫了。薇妮要我通知你，她要亲自去一趟矿坑，看能不能查到她父亲失踪的线索。”

泰利慢慢站起来。“她想干什么呢，莎梅？麦斯已经尽了全力在追查贝先生的下落，她就算去矿坑也是无济于事。”

“薇妮会做她认为该做的事。”莎梅也喜欢贾泰利，因为他很照顾薇妮。他是个有担当的男子汉，而且她晓得他爱薇妮。

泰利暗暗骂了一声。“她自己一个人做得了什么事？难道上一回受的教训还不够吗？”

“那也阻止不了她。”莎梅肯定地说。

“该死！如果我阻止不了她，我只好跟她去，反正她不能一个人走。”

莎梅低下头。“你做你认为该做的事。我只是来告诉你，明晚过后，乔丹娜就得消失一阵子了。”

泰利严厉地看着她。“她打算什么时候上路呢？”

“星期一”

“你家小姐会骑马吗？”

“骑得很好。”

“好。回去告诉她，我会安排一切事宜。星期一早上六点钟，我会牵马过去。如果她非去不可，那我们最好早一些动身。”

“我会告诉她，不过她未必肯让你陪她去，你不是个合适的护花使者。”

泰利笑得露出一口白牙。“你可以信任我，莎梅，至少在有关薇妮的事情上面。”

“我晓得，要不然我也不会让你接近薇妮了。”

泰利朗声大笑，却被推门进来的麦斯打断了笑声。泰利便转过去招呼他的朋友。你倒真会挑时间，”他调侃道。“我还以为你会来得更早呢！”泰利晓得麦斯不高兴他和薇妮出游，迟早会来兴师问罪。

麦斯的眼光落在房里另一个人身上，等到他发现那竟是薇妮的伴护时，不禁大吃一惊。

“你应该认识莎梅吧，麦斯？”泰利先开口。

麦斯眯起眼睛。“我认识。”他望进莎梅的眼里，又看到那一丝令人困扰的光芒。“可是她来找你干什么？”

莎梅听出他分明嫉妒的口气，不禁微微一笑。“我走了，贾先生。至于我来这里的理由，随你要不要告诉温先生。”莎梅转过身，无声地离去。

“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”麦斯劈头就问。“你是喜欢上年纪大的女人呢，或者她是来替薇妮送情书？”

“拜托，莎梅可看不上我，而且遗憾得很，薇妮也看不上我。”泰利用他一惯的玩笑口吻说。

“我没心情听你说笑话，泰利。”麦斯酸溜溜地说。“你大可不必告诉我莎梅来此的理由”

“喔，我倒无所谓，她是来替薇妮送信的。薇妮要去她父亲的矿坑，我自告奋勇要陪她去”

麦斯慢慢地走过房间。“不行，你不能陪她去……你疯了吗？上回她在半路上受了伤，你还敢带她去？”麦斯变得怒不可遏。“你真的是疯了。”

泰利大笑。“你是怎么了？难道你真的要占尽天下美女不成？”他突然上住笑声，安静地凝视他的朋友。“就算你要薇妮，你凭什么以为我会拱手让给你？”

“因为我们是朋友，你知道我对她有很深的感情。”

“怎样的感情？”泰利盯着他问。

“我说不上来。”

“试试看。”

“我……爱她，”麦斯勉强招供。“我珍惜她，我就是忘不了她。”

“就像你忘不了乔丹娜？”

“不！贝薇妮是天使，乔丹娜却教人热血沸腾。薇妮是男人心目中最理想的妻子，丹娜则是最理想的床伴。”

“你两个都要？”

“不！我不能要贝薇妮。她太好了，我们两个都配不上她。”

“真难得，我居然亲耳听到高高在上的温麦斯说他配不上一个女人。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她是一个真正的淑女。”

泰利不禁好笑。这下子事情可复杂了，等到麦斯发现丹娜和薇妮其实是同一个人时，他会怎样呢？“这些年来，我就看你从一个女人换过另一个女人。你不要贝薇妮，又不让我要她。你要丹娜，又不给她任何承诺。你的胃口实在很奇怪，我的朋友。你到底打算拿这些女人怎么办？”

“我要丹娜当我的情妇，然后设法忘记薇妮。我会娶伊蓓，薇妮也许回英国去，嫁一个配不上她的小子。”

“我说你的问题可大了，”泰利晓得麦斯天性热情，可是他从不曾真心爱过一个女人。他希望他的朋友不要把名誉摆在爱情前面，否则他会后悔一辈子。“我是你的朋友，我想我有责任忠告你，要嘛你就娶薇妮，不然就索性不要再见她了。”

“我经尽力而为。为了名誉，我尽量远离她，才会花那么多时间跟乔丹娜在一起，她可以帮助我忘记薇妮。你晓得今天我看见你和薇妮在一起时，心里是什么滋味吗？”

“你是个傻瓜，麦斯。你那种名誉不会受人尊重，否定爱情的名誉根本就不叫做名誉！”那一刻泰利真有把一切事对麦斯和盘托出的冲动，问他打算怎么办，然而他晓得自己没有这个权利，到底及时咽了回去。“你真是个大傻瓜。”他重复道。

麦斯被他骂得心头火起。“没人敢叫我傻瓜，今晚我已经让你骂两次了，泰利。”

“算了，麦斯。如果你爱薇妮，为什么不对伊蓓直说，然后和薇妮结婚呢？”

“事情没那么简单，我已经有了婚约。温家的人一旦许下诺言，就决不能出尔反尔。”泰利仿佛听到龙索透过他的孙子在说话。“你在我家住了那么久，应该知道我们多么看重名誉，泰利。”

“好吧！让我们走着瞧，看你要到什么时候才会改变心意。如果你真的爱薇妮，谁也没有办法阻止你娶她。”

麦斯摇摇手。“你不了解我们的传统，泰利。我们还是不谈这个了。我真搞不懂，你也明知姓吴的说过，薇妮的父亲被绑架卖到海上了，为什么你还要带她去矿坑呢？她打算什么时候去？”

“星期一早上6点钟，我会去接她。”

“你得把事实告诉她，劝她别跑这一趟了。”

“你不是不想让她知道她父亲被绑架的事吗？”泰利直接顶回去。

“没错，因为像她那么固执，我怕她会常常去码头乱逛，平白给自己添麻烦。问题是现在她又要去她父亲的矿坑，上回她几乎送了命，这回她绝不能再去。”麦斯停下来，等着他朋友的反应。

泰利迟疑着。“……我同意。”

麦斯点点头。“我怕你还要跟我争这个呢！薇妮把我们两人都耍得团团转，不是吗？”

泰利只是耸耸肩。“从来没有任何女人能把你要得团团转，不过我看就快有了，麦斯。不久之后，你总要面对爱情与名誉的抉择。我了解你，如果你不为瓦全的话，只怕就要玉碎了。”

“我不以为如此。温家的人必须遵循传统，不管他心里怎么想，也不能改变这一点。”

泰利突然笑了起来。“今天我看见你跟波丽一道，所以不能跟薇妮和她母亲谈话时，我真以为你会气疯了呢！你怎么跟波丽解释你的坏脾气呢？”

麦斯一点也不觉得好笑，想到今天下午，他还是余怒未息。“我没有，波丽知道我变了，

我也晓得我们会到此为止。我不能不承认，对这整件事她的风度很好。”

“她有选择的余地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我还以为你要回去几天呢！为什么又改变主意了？”

“我需要时间好好想一想。我不能面对伊蓓，尤其是因为我明明爱着薇妮。”

“麦斯，你应该高兴才对，你终于找到爱情了。为什么你不伸出手去，坦然拥抱它？为什么你不快快乐乐地接受这个事实？”

泰利不知道他朋友内心的辛苦挣扎，他同时面对婚姻、爱情与欲望的取舍。“事实上，”麦斯走向门口，面壁说：“我从来没有这么不快乐过。”

星期一一早，晨光初现，给旧金山笼上一片朦胧的光辉。薇妮拉开窗帘，探出头去，明亮的晨光并没有让她高兴一点。她太累了，在水晶宫跳舞，又要瞒着她母亲，双重负担快要把她压垮了。她听见莎梅走到身边，徐徐转过身去，却发现老妇人蹙着眉头。

“我对你这趟出门有很坏的预感，薇妮。我也说不上来，可是我觉得你如果去矿坑一定会有危险，”莎梅说道，正视薇妮。“我希望你不要去。”

薇妮晓得莎梅向来不轻易断言，不觉打了个寒颤。“我不得不去，莎梅。你也晓得，如果找不回爸爸，妈妈的病不会好。我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她消沉下去，一点事都不做呀！”

“这次最好不要去，”莎梅坚持道，两手攀住薇妮的肩膀。“不要去那座矿坑，薇妮，不要去。”

薇妮只觉得颈后寒毛直竖。莎梅从不会无的放矢，她以前也没有做过这么坏的预言。“我该怎么办呢，莎梅？泰利随时都会来，我要怎么跟他说？”

“跟他说你改变主意了。”

“我不能这么做，”薇妮蹙起眉头。“我必须追查父亲的下落。”

莎梅摇摇头。“你非去不可？”

“是的。告诉我你感觉到什么了，莎梅。”

“我也不清楚。只是我一想到你要到矿坑去，就有种寒沁沁的感觉。”

“如果我延期再去，会不会好一点？”

“延期也躲不了噩运，你最好根本就不要去那里。”

薇妮正要回答，门上却响起一记沉重的敲门声。泰利摘下帽子，笑嘻嘻地站在门口。“早安，薇妮。”他招呼她，随即走进屋里。“昨晚雾很重，不过一早天气就变好了。”

“我们走前你要不要先来杯咖啡？”薇妮问道，想要尽量拖延时间，莎梅的预言让她非常不安。

“我不反对喝杯咖啡，不过我是来说服你，希望你延期去你父亲的矿坑。”

薇妮困惑地看着他。“为什么？”

泰利坐在桌前，端起莎梅倒给他的热咖啡，先唤了一口。“麦斯和我谈过，我们觉得你应该再等一阵子。”泰利歇了口气，才又往下说：“我想告诉你一件事，本来麦斯是不想让你知道。他怕你存了希望，到时如果不能实现，你会太难过。他有理由相信，令尊可能是被绑架卖到一艘船上去了。”

薇妮脸上顿时血色全无，跌坐在一张椅子上，她也不晓得应该是高兴还是伤心。“你在说什么？”

“麦斯去你父亲的矿坑时，山姆说你父亲被绑架卖到一艘‘南十字星号’的船上了。”

“我不懂，麦斯为什么不早告诉我？”

“我刚说过，他不希望你抱着一个错误的希望。我们不晓得吴山姆说的是真是假。另一方面，麦斯也怕你如果知道令尊被迫在船上当奴隶，一定会很难过。”

薇妮手蒙着脸。“我现在心里很乱，难道就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这件事吗？”

“没有，只有吴山姆的一面之辞。他说令尊在‘南十字星号’上，我们正在等船回航，才能判定真假。”

薇妮伸出颤抖的双手，让泰利握住。“被卖到船上的人都是凶多吉少，是不是，泰利？如果他们不听话，就会被揍得很惨，对不对？”

“我不想骗你，薇妮，那的确是很不幸的下场。现在你了解麦斯为什么要瞒你了吧！”

他看着那张美丽的脸蛋黯然神伤，双眸浩然欲泣。“不要担心，”他说，安慰地拍拍她的手。“如果令尊够坚强，肯听话，他会安然无恙的。”

“我不晓得，我怕家父落在恶人手里。他的个性很强，一定不会乖乖就范。”

“但愿你错了，如果他真的在‘南十字星号’上，我希望他至少能够识时务。”

薇妮揉一揉太阳穴。“我不能告诉妈妈。如果她晓得父亲在海上漂流，一定受不了。”  
“那就别告诉她，只说我们已经尽力而为。”  
“‘南十字星号’什么时候回航呢？”

泰利又腾了一口咖啡。“大概三、四个星期以后。”他答道，放下杯子。

“我会等到‘南十字星号’回航再说，如果家父不在船上，我将再跑一趟矿坑。万一半年后我还是找不到他……”她黯然地顿了一下。“我就带我母亲回英国去。”

泰利不能谈她要离开旧金山的事，索性站起身来。“你放心，我和麦斯会尽全力帮你寻找令尊的下落。”

薇妮抬起头来，看到一双惯常吊儿郎当的眼睛闪着少见的诚恳。“你是我的朋友，泰利。没有你，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。”她没有提到麦斯，这一刻她不愿想到他。

泰利的眼睛又恢复了它的神采，他压低了嗓音悄声说：“我很乐于帮助我的小舞者。”

薇妮笑得暖融融的。“我相信你乐于帮助每一位有困难的女士，泰利。我觉得你是一位不折不扣的绅士。”

他哈哈笑着走到门口，重又戴上帽子，略一弯腰。“千万别散播那个谣言——只怕会毁了我在旧金山的声名。”

他走后，薇妮转向莎梅。“我也不晓得应该高兴还是悲伤，爸爸竟然可能落在某个恶毒的船长手上。”

莎梅收拾桌上的咖啡杯。“时间会揭开所有的秘密。至于现在，我只庆幸你不必去那座矿坑。薇妮。我希望你永远不必去，那是个不祥的地方。”

薇妮刚跳完一支难度很高的舞，观众为她疯狂依旧，可是她已经无动于衷了。在更衣室里，她对着镜子发呆，注意到眼睛下面有两圈暗影。她非得休息不可，否则真会崩溃了，到时教她母亲和莎梅怎么办呢？她简直想都不敢想。

听到轻微的敲门声时，薇妮唤道：“请进。”以为来的人是泰利。当她蓦然看见温麦斯，禁不住深吸一口气，却平息不了一颗怦怦乱跳的心。她真不晓得为什么麦斯一出现就会令她方寸大乱，他只消张着那对黑眸看她。她就软化了。

他瞥过那窈窕的情影，眼光益发柔和了。她刚表演完埃及女王那支舞，还好银色面纱仍未除去。“今晚我看你没有在观众席上。还以为你不会来了呢！”她用浓浓的法国腔说。

“我有事情绊住了，不过你应该知道我会来才对，丹娜。”他锁上门，才往前跨一步，让薇妮大为不安。“你应该知道我离不开你。”那双眼睛传达的讯息错不了……他要她。而且今晚就要！

薇妮舔舔干燥的双唇，徒劳地希望自己能镇定下来。当他向她伸出手时，她没有推开，反而把自己的手递给他，让他按在唇上。

“时候到了，丹娜。我脑中只有你的情影，赶都赶不走。今晚不要拒绝我，难道我追求你还不够人吗？”

“第一晚我看见跟你在一起的那个女人——”

他把一根指头竖在她唇上。“我跟她分手了。她只能浇熄我的热情，只有你能点着火焰。”他的黑眼是一双看不见的手在轻轻抚慰、引导她。

“麦斯，不要逼我做任何事，不要勉强我——”

他的眼睛里有着黑色的火花，一支手指依依画过面纱的边缘。“勉强？我决不会勉强你做任何事，丹娜。除非你完完全全的心许，否则我绝不会越雷池一步。”他低下头，轻轻吻着她的眼皮。

他再抬起头时，眼光温柔似水，一双手心不在焉地玩着面纱的环扣。她的心里矛盾不已，一方面怕他揭开面纱，露出她的真面目，另一方面却又希望他那么做。

她深深望进他的眼中，几乎可以看穿他的想法。他相信他可以征服她，她终将为他所属、所有。

麦斯轻轻把她环在胸前，随着呼吸一起一伏，肌肤便拂过她的前胸。他的腿紧紧贴着她，她可以清晰地感觉到他律动的生命节奏。他的双眼是一片暗黑的天空，他的话却像钟声一祥响彻薇妮全身。

“我希望我们之间一开始就坦诚相见，以后才不会有问题，你会享有我的关注和殷勤。”

薇妮晓得他是在告诉她，他们之间不会有将来，可是她仍然想跟他在一起。

“如何，我的埃及艳后？你今晚愿意陪我呢，还是要把我赶走？”

薇妮苦苦地跟自己挣扎，然后她发觉自己要输了。她明知麦斯的提议不对，但是她的身体渴望他的眼睛所允诺的欢乐。她微微发颤，勉强挣出麦斯的怀抱。

他看着她吹熄烛火，房里陷入一片漆黑。他了解第一次非如此不可，稍后她也许会让他一睹她的真面目，也许不会。他在黑暗中屏息而待，等着她重新走进他怀里。

他留住她，摸索着除去她脸上的面纱，然后抬起她的下巴，接近自己灼热的唇。“吻我，小东西，”他在她唇上低语。“点燃那一簇只有你能点燃的火苗，让我们一起燃烧。”

薇妮并不完全知道麦斯要她怎样，然而不管他要什么，她都愿意给她。薇妮永远无法拥有他，可是舞娘丹娜至少可以拥有他一会儿。今晚她要从美丽的伊蓓那里借来一点快乐，她只是骗了自己而已，不是吗？

他的手摸索着除去她的衣服，慢慢地认识她玲珑的身段。黑暗中，他的手娴熟而温柔。当他亲吻她的耳垂时，薇妮整个人便瘫在他的臂弯里。他的唇依依吻过她的脸，感觉到一片光滑，没有任何疤痕。

薇妮仰起头来，本能地搜寻他的唇，她的气息就像微雨后芳润的花香，袭面而来，使人欲醉。她等待他的吻，等待他结束那股无以名之的渴望与疼痛，渴望被拥有，疼于身体里面磨人的空虚。

麦斯终于熟练地覆住她的唇，温柔地吻开她的唇瓣。薇妮心里充满莫名的狂喜，两手伸进他的衬衫，本能地想要除去两人之间所有的屏障。她需要更深刻、更密切的接触来平息在她体内翻涌不止的火海。

他轻声笑道：“耐心点，小老虎，收起你的爪子，我们多的是时间。”他可以感觉到她的动情，一如他自己一样。“你很会取悦男人，丹娜，你学得很好。”他的气息吹在她的耳旁。“今晚你只取悦我一个人，小东西。”

薇妮没有回答，反正待会儿麦斯就会知道她对男人一点经验都没有，他是她的第一个，而且是仅有的一个爱人。她只怕他知道这个事实时会对她失望，甚至会生气。

麦斯抽开身子去脱掉衣服，当他再回到她身边时，环着她的是他气息暖热的裸体。

薇妮一颗心快要跳了出来，她感到一股尖锐的刺痛，好像整个人都要撕裂了一般。她把头埋入他的肩头，免得自己叫出声音来。当她听到麦斯的咒骂时，那阵痛楚正渐渐过去。

麦斯从昏了头的热情中清醒过来。“我的天，丹娜，你竟然还是处女！”他厉声道。“为什么不告诉我？我做了什么好事？”

她把他的头拉近自己，“我守身是为了等待一个值得等待的男人。”她喘息着说，没忘记装出法国腔。

麦斯仍然迟疑着，可是她的热情已经勒不住。“我没有亲近处女的习惯，丹娜，你应该先告诉我。”

“我们都是心甘情愿，麦斯，你不要觉得罪过。”薇妮听到自己大胆的话语，仿佛她已化身成两个人，一个是舞娘丹娜，一个是单纯而高贵的薇妮。现在讲话的是丹娜。“你不要我了吗，麦斯？”

就算还有千般疑虑，在那一片温暖的黑暗天地中，麦斯再也不复记起。他带着丹娜攀上欢乐的最高峰，他以为他怀中的娇躯是那个冶艳仙姿的舞娘，却不晓得黑暗中的薇妮正在默默祝福，今生今世，她将永远属于温麦斯，此心无人能夺。

激情过后，薇妮温驯地蜷在麦斯怀里。他紧紧抱着她，晓得这个女人跟别的女人不一样，可是他不想分析这是一种怎样的感情。他晓得他可能找到原因，然而他宁可不要去找。

薇妮的唇印了他的颊一下，柔声开口：“我让你满意吗。麦斯？你会不会对我失望？”

她女性的问题令他忍俊不住。“我从来没有这么满意过，”他把她的脸按在胸口。“不过我真该气你没有告诉我实话。”

“你还在生我的气？”

“不！”他笑道。“我怎能生你的气？你给我的是每个人都希望他的爱人给他的。”

她静默了一会儿才柔声问道：“你在说你爱我吗？”

他迟疑了一会儿才说道：“丹娜，我对爱没有经验。我非常欣赏你的才华，你深深地吸引我，今晚你也让我经历了从未有过的快乐……可是爱……不！我不爱你或任何女人。”

“你爱那个你将要娶的女人吗？”

薇妮觉得他的身体僵了一下，才发现自己犯了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。

“丹娜，我们最好不要谈我订婚的事。你是刚出炉的情妇，所以不知道你已经犯了一个最大的错误。”

他的话几乎令薇妮心碎。他刚刚提醒她，她没有权利像良家妇女一样讲话。他已经把她当作他的情妇了，就像他在饭店陪着的那个女人一样，任他要如何就如何。

她强忍住泪水，挣离他的怀抱。“不！我不是你的情妇，麦斯。我也无意当你的情妇。你放心，我绝不会再提你的未婚妻，因为我不打算再见到你，今晚的事绝不会再发生了。”

他只是笑着再把她拉回去。“不！我们不会到此为止，小宝贝。你只是气我说了那些话而已。慢慢来，你就会习惯的。”

“换句话说，我应该认命，乖乖当你的情妇？”

“我不会说得这么直接，不过你说得大致不错。”

薇妮霍然坐起来。“请你现在就走，麦斯。”

他仍然不在意地亲亲她，然后翻身下床。“好吧！我就走，不过我会回来的。”他轻快地说，穿上衣服。“我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，丹娜。等你想通了以后，我们来日方长。”

一直到他走了许久之后，薇妮仍然躺在黑暗中，泪水湿透了枕头。她是如此不可救药地爱上一个不能爱的人，怎么办呢？

麦斯下了马背，走上崔家的石阶。由于祖父的坚持，他才决定来拜访伊蓓。他站在大门前，环视杂乱的崔家农场，嘴角露出一个鄙夷的笑容。他对崔家的人都没什么好感，大概就只有伊蓓好一点。

来应门的是一个印地安女佣，她微笑着用西班牙语跟他说：“如果您是来找崔先生，很抱歉，他现在不在家。”

麦斯重重地叹了一口气。“我不找崔先生，我找伊蓓小姐，请你通报说我来了。”

女仆皱了皱眉头，一时间拿不定主意。她看到伊蓓向马厩的方向走过去，不过让麦斯去找她不晓得合不合适。她又看了看麦斯英俊的脸庞，终于决定小两口偶尔单独聚一聚也无伤大雅。

“伊蓓小姐在马厩，温少爷，她看见你来了一定很高兴。”

麦斯点点头，往马厩的方向走过去。他真希望那个女仆不要那么好心，他实在不想看到伊蓓。这会儿他心里想的是乔丹娜。那个女人真像一团烈火，一不小心就会烧融了他所有的荣誉感和责任心。他必须跟她保持距离，否则他真怕自己会无法面对伊蓓。

麦斯也想到贝薇妮。她和那个舞娘同时间进她的生命，照亮了他的心。她们两人都在他心里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象，这两份珍贵的记忆将会陪他度过没有爱情的婚姻岁月。

他走到马厩前，门是开着的，他就迳自走了进去。外面光线太亮，他等了片刻才能适应里面的黑暗。他听到一阵女孩子娇滴滴的笑声，决定先不出声，反而跟着笑声走下去，来到最后一间堆满草稼的马栏前面。

他第一眼看见的是崔家的工人彼特骑在一个女人身上，剧烈地起伏着。麦斯以为他在和女仆幽会，正想静静走开，不经意地瞥了一眼，竟然发现那个女人不是普通的女仆，正是他的未婚妻崔伊蓓。她的裙子高高地掀起来，彼特就在她的两腿之间前后摆动。伊蓓的眼睛精光一闪，喉头不时飘出几声呢喃。

麦斯紧紧咬着牙，站回阴影里面，决定不去打扰他们。崔伊蓓作法自毙，他倒要看看她有什么脸见他。突然间，一丝灵光闪过心头，他忍不住微微一笑，索性背靠在墙上，安闲地等着他的未婚妻结束好事。

“真的，彼特，”伊蓓喃喃地说。“你的功夫一次比一次好。快一点，快一点，尽量深。”她喘着气喊道。

那个男人回答了些什么，麦斯没有听清楚，他也不屑去听。算他运气好，今天刚好到这里来，及早发现他未婚妻的真面目，否则等他娶了她，那真的是掉入万丈深渊，永无翻身之日了。

麦斯等不了多久，那个男人就从马栏走出来，一边穿着裤子。当他迎头碰上麦斯时，一张脸立刻面无人色。他几乎看见他的死刑令就写在墙上。得罪了温麦斯，他就别想活了。问题是女人送命太不值得，尤其为的是崔伊蓓这种婊子。

“不是你想的那样，温少爷。”那个男人胆颤心凉地开口。“我没有去惹伊蓓小姐，是她来找我的。”

“彼特，你在跟我说话吗？”伊蓓喊道，跟着走了出来，嘴角的笑容突然冻住了。“麦

斯，怎么会……”

彼特慢慢接近门口，一双眼睛紧紧地盯着麦斯。好不容易摸到门板，他转身就跑，瞬间就不见了人影。

麦斯冷冷地看住伊蓓。“我想我们可以肯定一点，他不跑上几百里路绝不会停下来。”他的声音冷静得可怕。“可惜你丢了一个情人，伊蓓。”

伊蓓已经恢复理智。“麦斯，你不会以为我跟彼特有一手吧！他只是个工人，我——”

麦斯举起一只手阻住她。“我劝你少费一点口舌，伊蓓，我看见你们两个了。”

她拂开面前一绝黑发，做出一个恳求的手势。“麦斯，不是你想的那样，他强暴我！”

麦斯笑得让伊蓓颈背的寒毛都竖了起来。“可怜的彼特，”他摇摇头说。“我看是你强暴他还差不多。我听到你的话了，伊蓓，这不是你们第一次在这里幽会了。”

伊蓓眼看着伎俩都用完了，索性抬高下巴，傲视着麦斯。“好吧！我承认，彼特是我的情人。他不是第一个，也不会是最后一个。别以为我会跪下来求你原谅，我想你自己也有不少情妇。凭什么男人可以拈花惹草，女人就不行？”

“我没有兴趣跟你争辩男女的权利问题，”麦斯懒懒地说。“我对你只有一个小小的要求。”

伊蓓望进那对寒潭似的黑眸。“筹码在你手上，你说吧！”

麦斯不慌不忙地替伊蓓抬起头发上的一根麦穗，笑嘻嘻地把它塞进她手中。“我要你今天就去找我爷爷，告诉他你要解除婚约。我不管你用什么借口，可是今天一定要办好。”

她没有忽略他话里威胁的意味。“如果我拒绝呢？”她在做困兽之斗。

“如果你拒绝，”他慢慢地说。“我就把今天的事告诉我爷爷，我想他对你的艳遇会很感兴趣。”

伊蓓知道她输掉麦斯了，没有任何挽回的余地。“万一他不相信你呢？”

“他可能不相信我，但是我如果请出我们的家庭医生，证明你不是处女，他就没有怀疑的理由了。”

好，这一回她认栽了，伊蓓怒冲冲地想道。可是她也不是省油的灯，只要逮到机会，她一定要回敬他一拳。“这一次算你赢，”她咬着牙说。“可是别以为我会这样就算了，麦斯，咱们走着瞧！”

他低头看着她，淡淡地说：“对我而言，你已经不存在了。”他头也不回地往外走，在门口停下来，又扭过头来。“别忘记今天去找我爷爷，伊蓓，否则明天你就会发现世界变得不大一样了。”

麦斯走后，伊蓓还站在马栏前面，恨不得放一把火烧掉整座马厩。“温麦斯，你给我记住，”她恶狠狠地对自己发誓。“我如果得不到你，就会毁了你的一切，你等着瞧吧！”

薇妮听到更衣室外有人在敲门，她先把面纱戴上去才去应门，进来的人是泰利。

“你今晚的表演真是太精彩了，乔丹娜，你掌握住了所有的观众。”

她跌坐在椅子上，开始慢条斯理地取下发夹。“我跳得糟透了，错过好几步。”

“就算这样，也只有你自己知道。”他看着镜中的她。“南十字星”今天进港了。”

薇妮陡然回过头来。“我父亲在上面吗？”她迫不及待地问道。

“没有，我调查过，他从来没有上过那艘船。”

薇妮看着所有的希望在她面前化作泡沫。长久以来，她一直希望父亲会在“南十字星号”上面，这一会儿，什么都落空了。“你确定吗，泰利？”

“我不会弄错，薇妮。”他忘了在水晶宫里面一定要叫她乔丹娜。“不过你不要放弃希望，我会继续追查下去，直到找到你父亲为止。”

薇妮忍不住潸然落泪。“今天是我这一生中最糟的日子，一切都不顺心，到处都是死角，我觉得我真的不知道怎么活下去了。”

泰利急忙走过去蹲在薇妮前面，轻轻抬起她的下巴。她的泪水就像槌子敲在他的心上。

“除了找不到你父亲之外，你一定还有别的心事。告诉我，薇妮。”

“我……我不能说，我不能对任何人说。”

“别难过，薇妮。”他递给她一条干净的手帕，让她擦干眼泪。“任何事情你都可以告诉我，难道你现在还不信任我吗？”

“你知道我的秘密以后一定会恨我。”新的眼泪又落了下来。

泰利轻轻抚着她的金发，仿佛她只是个娃娃。“让我猜猜看，”他沉吟道。“跟麦斯有关，对不对？”

薇妮点点头，双肩抽动不止。

“你怀孕了吗？”

他感觉到她浑身一僵。“你……你怎么知道？”

他温柔地搂住她。“就说福至心灵吧！”他低低地说。“好好哭一场，然后我们再来考虑这件事。你并不孤单，薇妮，我永远都站在你这边。”

薇妮哭到后来，只是抽泣着。她已经疑心了好几个星期，最近反胃的情形越来越严重，她不能不相信她真的怀孕了。她完全不知道如何是好，甚至没有勇气告诉莎梅。

等她泪止了以后，泰利温柔地凝视她，注意到她的脸上有丝愧色。“不！薇妮，这没有什么不好意思的。”他的微笑终于引出她一朵小小的笑容。“麦斯还不知道这件事，对不对？”

薇妮摇摇头。“我不能告诉他。”

“我来告诉他，好不好？你不觉得你应该停止这场双面人的骗局了吗？让他知道薇妮和乔丹娜就是同一个人，我想他会娶你，给他的孩子一个光明正大的姓氏。”

“不！”薇妮断然拒绝。“麦斯一开始就说得很清楚，我对他不能有任何期望。婚姻不是条件，我不要你告诉他我就是乔丹娜，让他相信丹娜失踪好了。”

泰利轻声哄她。“你不再考虑考虑吗？他也许不会娶丹娜，可是他一定愿意娶薇妮。”

“我不管，反正我不能告诉他我就是丹娜，”薇妮猛摇头。“错就让它错到底好了。”

他望着她，眼光突然柔和得出奇。“如果你不愿意告诉麦斯，”他慢慢地说。“你愿不愿意嫁给我？”

薇妮抬起迷朦的泪眼，轻轻碰着他的脸。“我最最亲爱的朋友，我绝不会把我的负担加在你身上。谢谢你的好意，可是我不能辱没了你的门楣。”

“如果我说我想娶你呢？”

“那么我会说你对友谊付出太多了。我会永远记住你的无私，可是我太珍惜你这个朋友，我不能让你做这么大的牺牲。”泰利还想开口，被薇妮拦住了。“请你留给我最后一点尊严，泰利。我爱麦斯，但是我知道他永远不可能爱我。我珍惜你的友情，所以更不能牺牲你的感情来解决我的问题。”

泰利叹了一口气，他明白薇妮不可能改变主意了。她爱的是麦斯，不是他。“你有没有什么计划？”

“现在最重要的是寻找我父亲，我自己的问题只能先放在一边。如果我再查不出父亲的下落，只怕我就要失去母亲了。”

泰利皱了一会儿眉，终于潇洒地一笑。“有什么要我帮忙的，尽管开口。”

薇妮含着泪水露出微笑。“我就知道你肯帮我的忙。我想请你陪我到我父亲的矿坑去，这会不会太为难你？”

他紧紧拥住她。“傻女孩，我正想到郊外去透透气，你想什么时候动身？”

“明天一大早。”

“我准时到。”

薇妮踮起脚尖，亲亲他的脸颊。“谢谢你，我欠你的实在太多了。”她穿上黑色披风，准备回家。“明天早上见。”

薇妮走了很久以后，泰利还站在那儿发呆。无论如何，他决定和麦斯摊一次牌。薇妮虽然不许他透露她就是乔丹娜，可是她并没有不准他告诉麦斯，乔丹娜怀了他们温家的孩子。

他的运气不差，不必去找，麦斯当晚就自己送上门来了。

“我还以为你厌倦城里的生活了呢，麦斯。”这算是泰利的开场白。

“还好，我有一些事需要处理。顺便说一句，我没有未婚妻了。”

泰利正在整理行李，对他朋友的悲剧没有兴趣。“那位小姐真可怜，你是怎么甩掉她的？”他挑了挑眉问道。

“她一点也不可怜，不过我还是留点口德，不去说她了。”麦斯觉察到泰利的态度不太对劲，还以为他又在开玩笑。

泰利却突然直起腰杆，正经八百地看着他。“那更好。现在你可以娶乔丹娜，没有后顾之忧了。”他紧紧盯着麦斯的反应。“她怀了你的孩子。”

麦斯就像当面挨了一掌怔在那儿，半晌作声不得。“我不能娶她。”他喃喃地说，直觉地问道：“你怎么知道那是我的孩子？”

泰利握紧拳头，真想照面就打过去。但终究忍了下来，只是连连冷笑。“她还不想嫁你呢，温少爷。”他冷冷地说。“你以为当舞娘的人就没有人格，会随便栽赃吗？我老实告诉你好了，她根本不想让你知道这件事，她只想偷偷走掉，你们之间的事就此一了百了。”

麦斯也后悔自己说错了话，只是这件事来得太突然，他一时乱了方寸。“她要去哪里呢？”他问道。

“你关心吗？”泰利的口气还是很冲。

“我想送她一笔钱，让她把孩子生下来，好好照顾他。”这是他所能想到最好的解决办法了。“泰利，请你了解我的立场，我不能娶她，我的家庭不容许我娶一个舞娘做妻子。”

“我对你的家庭没有兴趣，”泰利冷冷地说。“请你出去，我还要收拾行李。”

“你要去哪里？”麦斯想换个话题。

“我要陪薇妮去矿坑找寻她父亲的下落，”泰利笔直答道。“她的父亲不在‘南十字星号’上，她决定亲自去问吴山姆。”

这是麦斯今晚碰到的第二个打击。“你不能陪她去，”他很快地说。“我陪她去，你不认得路。”

“我找得到路，别以为只有你是在这里长大的。”

“泰利，你听我说，”麦斯认真地说。“我知道为了乔丹娜的事，你在生我的气。可是这件事跟薇妮无关，不要牵扯上她。”他停了一下，看泰利不为所动，又说道：“就算你不答应，我也坚持要跟你们去，你不能阻止我。”

“我——”泰利突然住口，脑子里迅速盘算了一下。也许让麦斯陪薇妮去是个好主意。麦斯虽然不愿意娶乔丹娜，对薇妮却分明情有独钟。给他们一点相处的时间，说不定薇妮可以找到适当的时机透露真相，只要麦斯能够谅解，结局就皆大欢喜了。而他相信以麦斯对该妮的深情来判断，他一定能够原谅她的欺骗才对，至少他希望如此。

“好吧！”泰利大声说。“反正这阵子水晶宫正忙，我就把这份好差事让给你吧！”

晨雾正浓，笼罩着大地一片白茫茫的。薇妮站在窗口，看出去什么也没有。听到马蹄声时，她想着大概是泰利到了。“他来了，莎梅，我得走了。”

“我还是觉得这件事不对，薇妮。你不要去好不好？”莎梅还不放弃说服她。

“我非去不可，莎梅。我保证一定格外小心，你也知道，泰利会照顾我。”

“万一你妈妈问起你，我怎么说？”

“我想她现在不会留心的。如果她真问起来，就说我去找父亲了。”

她亲亲莎梅的脸颊，很快地走出去，生怕自己会改变主意。莎梅的警告让她非常不安，可是她又不能不去。这是她寻找父亲的最后一条线索。

早晨的空气清凉似水，还好她穿了长袖的骑马装。她沿着小路跑下去，远远地只看见一个男人站在两匹马旁边。雾太重，看不太清楚是谁。她一直走到他身边，才出声招呼。

“早安，泰利，希望没有让你久等。”

麦斯族过身来，正看见薇妮一脸的意外。

“你在这里干什么？我在等泰利。”她呐呐地问道，脑筋一下子转不过来。

“泰利临时有事，他要我代他向你致歉。你不会拒绝我取代他吧？”

薇妮只觉得胃一阵紧缩，另一阵强烈的刺激通过四肢百骸。“我……我不晓得。我不想耽搁你——”

“你好像不觉得耽搁了泰利的的时间，为什么要觉得会耽搁我的时间呢？”

“我跟你好像不像泰利那么熟。”她老实答道。

“你跟泰利很熟？”他尖锐地问道。

“哦……还好。”在他面前，她就像个女学生一样。她真希望自己有勇气跑开，可是她的腿就像生了根，只能呆呆地站在那儿。

“你应该知道，如果你要求我带你去找你父亲的矿坑，我决不会拒绝。为什么你要一个人去冒险呢？我警告过你，吴山姆是个危险人物。”

“我不是一个人，泰利要陪我去。”薇妮好声好气地提醒他。

麦斯二话不说，扶着她上了马，然后自己也跨上马背，就那么板着一张脸直往前骑去。

麦斯和薇妮辛辛苦苦地骑了一个早上之后，才在山里停下来休息。雾早就退了，艳阳高照，看来一整天的天气都不会太差。

薇妮就着水囊喝了一口水，目送麦斯的背影走上陡坡。他的身形削瘦结实，步履轻快有力，站在那儿俯瞰山谷，看起来真像君临天下的王侯。

他忽然不声不响就转过头来，和该妮的视线碰了个正着。薇妮只觉得胸口一热，几乎受不了他的凝视。那双黑眸扫过她的脸，又看向别处。薇妮有种感觉，他好像想在她身上找些什

么。什么呢？

直到他站在她面前，她始终不敢再正眼看他。他把手伸给她，轻而易举地就把她举上马背。

“你休息够了吗？”他问道。

他离她那么近，近得她可以看见他上唇的一排汗珠。没来由的，她又想起更衣室那一夜，就是这个男人拥抱她，把她带上欢乐的高峰。

为了掩饰脸红，她忙俯下身去，拍拍马颈。“够了，”她小声地说。“我们可以上路了。”

平平安安过了一天，第二天仍然是云淡风清的好天气。他们和前一天一样，马不停蹄地兼程赶路。

还好他们的马都是上驷，才经得起这样的连日奔波。薇妮也算略识马性，她从没见过这么优秀的良驹。趁着休息的时候，她就问麦斯了。“你们从哪里找来这些马？它们简直太杰出了。大部分的马被我们这样连日赶路下来，绝对没有这么好的耐力。”

麦斯好像心有所思，回答得很短。“它们都是在‘北方天堂’养大的。”他发现她受了委屈的眼神，总算换了一副比较柔和的声音。“它们的品种很特别，是我祖父精心配种的结果。它们是他最大的骄傲和喜悦。”

薇妮很想告诉他，他才应该是他祖父最大的骄傲和喜悦。可是她没有说出口，反而问道：“我们离矿坑还有多远？”

“不远了。”

“日落之前赶得到吗？”

麦斯抓住马缰，没有看她。“可以。”

薇妮吸了一口气，压下满心的不快。如果麦斯打算继续这么冷淡，她也不会浪费时间去自取其辱。她不懂他为什么要摆出这么一副不可一世的样子，她又没有得罪他，除非……除非他知道她就是乔丹娜。

她绕过坐骑，走向他身边，决心要查出究竟。可是当那双黑眸深幽幽地看住她时，她觉得想说的话全都卡在喉咙，一句也问不出口。

“你饿了吗？”他问道。

“不”

“你要上路了，还是想再休息一会儿？”

她深吸一口气，终于开口。“我不累，不过我想问你一件事。”

他打开水囊的盖子，把水囊递给她。“我在听。”

“我……你好像对我不太满意，是不是我做了什么惹你不高兴的事？”

他的眼神变得温柔似水，头却摇了摇。“我想不出你会做什么惹我生气的事，薇妮。我的确是在生气，可是跟你无关，我是在生自己的气。最近我做了一些不太光荣的事，我想大概是罪恶感在作祟吧！”

薇妮没有忽略他眼里的困扰。“你真的不是在生我的气？”她通问一句，希望他的罪恶感不是因她而发。不！不可能，她告诉自己，他不可能知道孩子的事，更不可能知道她就是乔丹娜。

他微微一笑，轻轻碰着她的脸颊。“当然不是。你不晓得，当一个男人不能拥有他想要的女人时，他的炉火有多强烈。你也不会知道，当他看见她和另一个男人在一起，而他又无权反对时，心里是什么滋味。”

薇妮眨眨眼，望向远处的山谷。麦斯为什么要把他对别的女人的感情告诉她？他才真的不知道，听他诉说另一份感情，她的心里是什么滋味。“我很为你难过。”她只能这么回答。

“你真的难过？”

“当然”

麦斯看起来像要多说点什么，却又阖紧了嘴巴。他扶住薇妮的腰，稳稳地把她抱上马背。不久之后，他们就顺着陡峭的山路慢慢前进。

他们走了很远以后，薇妮心里还在想着麦斯的话。她仍然没有搞清楚，他为什么要替泰利陪她走这一趟。难道泰利想当月下老人撮合他们？果真如此，他是注定要失败了。

大约在黄昏时候，他们走到了矿坑的入口。麦斯先把枪准备好，四周查看了一下，才跨下马背，跟着把该妮举下来。

“这个地方好像没有人在了，”麦斯说，从矿坑看到不远处的木屋。“如果我没猜错，你

父亲的合伙人在我上次来过后就逃走了。”

薇妮也跟着看向木屋。“但愿吴先生还在，我必须当面问他。”

“我想那个人不知道什么叫做实话。他还言之凿凿地告诉我，你父亲被卖到船上去了。结果呢，还不是谎话！”

“我们现在怎么办？”薇妮问道，无助地东张西望。“现在我到目的地了，下一步该怎么做？”

麦斯卸下鞍袋挂在肩上。“依我看，你最好抱着你的睡袋跟我进木屋去，我们今晚好好歇一宿。”他向天空点点头。“从云层看来，晚上可能会下雨。明天早上我们就回旧金山。”

薇妮卸下睡袋，抱在手上，跟着麦斯向木屋走过去。经过矿坑入口时，她停下来打量了漆黑的洞口一眼，想起莎梅的预言，浑身不禁机灵灵地打着冷颤。她加紧脚步，赶上去抓住麦斯的手臂。

“我明天要进去矿坑，”她像是在说给自己听。“说不定里面可以找到我父亲失踪的线索。”

“我想你找不到什么，上一次我就跟吴山姆进去过了，什么也没发现。”她看见他唇边有一抹笑意。“还好我早就发现他不安好心，要不然现在我就不会站在这里了。”

“你是说他想……”

“我就是这个意思，吴先生显然不太喜欢有人追查你父亲的下落。”

他们已经走进木屋，薇妮把睡袋放在肮脏的地板上。“如果吴先生真的那么可恶，他很可能谋害我父亲了。我明天一定要进矿坑，你阻止不了我。我要确定我父亲到底是生还是死。只要还有一线希望，我就不会放弃。”

麦斯耸耸肩。“如果你坚持，我也不反对。不过目前最重要的还是先解决我们的民生问题。”

两个人开始生火，合作做了一顿简单可口的晚餐。饭后他们共守着炉火，一时屋里一片沉默，两人都想着各自的心事。然后薇妮去把她的睡袋摊开，摆在房间的另一个角落。麦斯见状，一语不发地走过去，把她的睡袋抱回来，放在自己的睡袋旁边。

“你不必怕我，”他笑着说。“我不会咬人。”她羞怯的神情真动人，他沉默地想；

“我才不怕你，”她顽皮地笑道，“说不定会咬人的是我，我怕你遭殃。”

他笑着撩开她脸上的一梁金发。“我倒不介意让你咬上几口，银眼儿。”薇妮后退一步避开他的手。麦斯只是耸耸肩。“我想你的确有点怕我。”

“不是的。”她否认。事实上，她怕的是自己对他的反应。

两人沉默了一会儿，这回先开口的是薇妮。“我觉得父亲不在这里，”她说；看看这间废弃的木屋。“如果他在的话，我一定感应得到。”

“也许这间木屋是你父亲……哦，他走了以后才盖的。”

“我相信吴山姆一定知道我父亲的下落，我真希望他在这里。”

山风在林间呼啸，听得薇妮毛骨悚然，她赶快躲进睡袋里向。“你想吴山姆发生了什么事，麦斯？”

他不确定薇妮是不是整天都只叫他的名字，他很喜欢听她这么叫。火光映在她脸上，红艳艳地衬得她的脸益发娇美，一头金发也闪闪发亮。

“我们也许永远都不知道他的命运如何。可是如果运气好，我们会找到你父亲的。”

她支起上半身，正眼看着他。“明天我要进矿坑，麦斯，如果你不愿意，不必勉强。”

他笑了一笑。“我是打定了主意舍命陪小姐。”

她重新躺回去，闭上眼睛，倦意立刻排山倒海地卷了过来。“我还是不知道你为什么要跟我来。”她说，忍不住打了一个呵欠。

他的声音很低沉。“你真的不知道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她嘟囔了一句，很快就进入梦乡。

薇妮闻到一股浓郁的咖啡香味，慢慢睁开眼睛。她四下张望了一下，都没有麦斯的影子。她伸个懒腰；翻身坐起来。昨晚她睡得很好，一觉醒来，自然精神饱满。

她起身的时候，麦斯也走进来了。他弯身替她倒了一杯咖啡，始终笑容可掬地看着她。

“你会把我宠坏。”她说，喂了一口咖啡。

“我想每个男人都会乐于宠坏你，”他轻快地说。“你要现在用早餐吗？”

薇妮记起她早晨都会反胃，便摇摇头。“我只喝咖啡就够了。”

“这算什么早餐？你还嫌自己不够瘦吗？”他责备她。在他眼里，她的健康是非常重要的事。

“你用早餐了？”薇妮笑着反问道。

“几个小时前就吃过了。我已经在附近绕了一圈，看起来这里已经有好一阵子没有人烟了。”

薇妮站了起来，走到屋外。空气清新冷冽，天空碧蓝如洗。她望向暗沉的矿坑入口，莎梅的警告又袭上心头。她勉强压下心里的恐惧，挺直肩膀。当麦斯站在她身边时，她就朝矿坑点点头。“我现在要进去了。”

他点起一根早先用过的火把。“走吧！”他说。“虽然我们认识不久，我已经知道，不管在哪一方面反对你都是没有用的。”

她轻声笑着。“在这么短的时间内，没有人能够了解我这么深，你真是我的知音了。”

他和着她大笑。“我的荣幸。”

薇妮走近矿坑时，突然有种强烈的预感，很坏的预感，让她想拔腿就逃。她勉强定下神来，安慰自己说，这不过是莎娜所造成的心理影响罢了。麦斯率先走进；她紧紧跟在后面。

矿坑里面有股窒人的霉味。火把照在壁上更显得到处魁影幢。麦斯转过来面对她。“你想走多远？”

“到尽头。”

他领先往主坑走进去，走得越深，路也越窄。薇妮紧紧跟在他后面，偶一回头，洞口又已是一片漆黑。她沿路留神，却一直没有发现到关于她父亲生死的蛛丝马迹。

麦斯突然站住脚，她差点就撞到他。薇妮正要开口问他，眼光一扫，已经看到让他站住的东西，在他们面前的地上，躺着一具尸体！

她想要尖叫，却觉得一颗心堵在喉头，问得她头晕目眩，嘴里直发苦。麦斯很快走过去翻转尸体，然后转过来说：“不是你父亲，是吴山姆，他死了。”

薇妮先是放心，然后就恶心想吐。她跌跌撞撞地循原路跑出来，没有注意到麦斯拿着火把；反而走在她后面。地上原来就布满大大小小的岩石，薇妮走得急了，一不留神绊到一块石头。就在往前栽倒的那一瞬间，她在慌乱中随手攀住墙上的一块木板。

说时迟，那时快，那片木板被她一扯整片都落在地上。紧跟着就是一声轰然巨响。大大小小的石块应声滚下来；薇妮措手不及，很快就被打昏了。

薇妮像从一个无底深渊醒过来，天崩地裂之后，只剩下她一个人。她试着站起来，发现她居然还四肢健全。突然撞上心头的是肚里的孩子，她直觉地把手按在小腹上，却又无从知道孩子有没有受伤。第二件心事就是麦斯。她沿着洞壁慢慢地走，生怕又引发第二次落石。

“麦斯，你在哪里？听得到我说话吗？”

没有回答，她的心整个沉了下去。

“麦斯，你在哪里？”她又试着叫了一声，心里充满了惊惧。

总算从黑暗中传一声若有似无的呻吟，薇妮站住脚，又听到一声、她循声找过去，终于摸到他的身体。

“麦斯，你还好吗？”回答她的是另一声呻吟，薇妮刚放下的心又提了起来。麦斯没死，可是他可能身受重伤，而且还昏迷不醒。

她先摸索他的手脚，看他哪里受了伤。情况很不妙，他的脚被一根支撑矿坑的梁木压住了。薇妮使尽气力，总算把他的腿抬了出来，然而她又在右腿摸到温热稠粘的液体，她立刻就晓得那是血。

“麦斯，你跟我说话呀！”薇妮绝望地说。“告诉我该怎么办？”

还是没有回答。薇妮一急倒急出了理智。她撕开自己的衬裙，摸索着牢牢地绑在他的腿上，希望暂时可以上血，然后她便让他的头枕在她的膝盖上，开始默默祈祷。也不知过了多久，麦斯仍旧昏迷不醒。薇妮抱着他，不知不觉地睡着了。

薇妮是被一声响哺的诅咒惊醒的。“这他妈的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？”麦斯问道，试着要坐起来，两腿一阵透心彻骨的疼痛，逼得他又躺回去。“到底怎么了？”他茫然地问道。

薇妮摸到他的脸，把他扶回她的膝头。“我们碰到塌方了。你躺好，你的腿可能伤得很重。”

他在黑暗中找到她的手。“我记起来了，”他恍然大悟。“我们困在这里多久了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你的伤很痛吗？”

麦斯又要站起来，但仍徒劳无功。“我不相信我的腿断了，但是怎么就动不了呢？”

“麦斯，你的两条腿都被大梁木压到。右腿还曾流血，我只好先用我的衬裙帮你包扎你不能乱动，否则牵动了伤口只会更糟。”

他沉默了一会儿，像在衡量整个情况。“你有没有听到什么挖掘的声音？”他终于开口。“也许有人发现塌方，会来救我们。”

“我什么也没听到。”她老实答道。

“我想也没有，不过一定会有人来救我们，”他很有信心地说。“泰利不久就会发现我们失踪了。”麦斯握牢她的手。“扶我站起来，薇妮，我不能在这里坐以待毙。”

她听到他移动时的呻吟声，赶紧爬起来扶住他的手臂，设法拉他起来。

“没有用，”他告诉她，重新又躺了回去。“你看看能不能找到两根木头，我必须有个支架才能走路。”

“不行，麦斯。”薇妮求道。“你两腿都受伤了，不能站起来。”

“我非试不可，”他坚持。“如果你不帮我，我自己去找。”

“等等。”她只好同意，在地上摸索到两块木头，又回到他身边，开始帮他绑在两条腿上。麦斯疼得咬紧牙，硬是不出一声。

“你最好休息一下，麦斯。我回洞口去看看，说不定能挖条路出去。”

“扶我站起来，我跟你一起去。”他不容她反对，抓着她的肩膀，就把自己撑了起来。

薇妮无可奈何只好扶着他，沿着墙慢慢往前摸索。现在他们慢慢适应洞里的黑暗了，隐约可以看见地上遍布的石块、碎木。离洞口不过才几尺远，麦斯已经走得满头大汗，双腿传来一阵阵椎心刺骨的剧痛。当他发现洞口的岩块塞得满满的根本挖不出去时，再也站不住脚，整个人贴着石壁滑坐在地上。

“我们出不去了，是不是？”薇妮小声问道，也在他身边坐下来。

“当然不会，”麦斯强做乐观地说。“如果我们一、两天内没有回去，泰利就会组队来找人了。我们只要耐心等待就好。”

薇妮晓得麦斯只是在安慰她。他们心里都有数，泰利至少要等上好几天才会发现他们的失踪。而那时已经太迟了。

反正烦恼也没有用，薇妮又弯过身去查看麦斯的腿伤。经过刚刚一阵用力，他的右腿又渗出血渍了。

“你的腿又在流血了。”她皱着眉头说道。“看来得需要多点绷带，才能帮你止血。”

她背过身子，开始撕下衬裙。麦斯心想幸好她的衬裙还很长，要不然怎么够他做绷带呢？其实止了血又如何呢？他们多半就要死在这里，比起饿死，还不如失血过多死去的好。他发现薇妮的勇气很惊人，她碰到这种生死大事非但不哭不闹，还很镇定地挂念他的伤势。这个女孩到底是什么做的呢？

薇妮紧紧地扎住他的腿，确定暂时不会再出血了，才抬起头来。她看见麦斯疼得满脸都是汗水，心下更是忧急，却又不肯表现出来。

“你为什么不躺在我的膝上？”她建议道。“你不用在我面前充英雄，我知道你痛得很厉害。你何不睡一会儿，睡觉可以让你暂时忘记痛苦。”

“你打算唱催眠曲给我听吗。银眼儿？他苦笑着问道。“你知不知道，你实在是一个很奇怪的女孩。本来应该由我来照顾你，现在却成了你在照顾我。你想你的衬裙还可以用多久？”他很想告诉她，止血也没用，他们的氧气就要用完了，保不住随时都会窒息而死，可是他不想再增加她的害怕。

他的笑话只是让她更难过。“这都是我的错，要不是我坚持进来，我们也不会困在这里，”她嚷着眉头说道。“再过不久，氧气一用完，我们也就没命了。”她低头看着他。“我真的很后悔连累了你，麦斯。”

他安慰地拍拍她的手。“别胡说了，如果上帝真要我们死在此地，至少还有一点值得安慰的是，在这儿陪我的人是你，银眼儿。”

她凄然地笑了一下“我想你是想到伊蓓了，谁能怪你呢？”

黑暗中，麦斯的眼中飘过一抹奇异的神色。“我跟伊蓓没有瓜葛了，”他终于说道。“就算我们获救出去，我也不会娶她。”

薇妮注意到他的眼神开始涣散，似乎又要昏迷过去。她把他的头按倒在她的膝上，一手按在他额上。

“别说话，”她轻声道。“好好休息。”

“你想不想听我和伊蓓解除婚约的原因？”他迷迷糊糊地说，眼睛慢慢闭上，也不知是昏

迷了，还是睡着了。

薇妮怜惜地拭去他额上的汗水，心中有无限哀怜。她可以想见伊蓓的退婚带给他多大委屈，像他这么骄傲的人怎么受得了呢？如果可能的话，她真愿意代替伊蓓抚平他的创伤。如果可能的话？她不禁苦笑了一下。他们注定要一起葬身此地，还谈什么呢？

薇妮想自己一定是睡着了。突然间惊醒过来，一时竟忘了自己在哪儿。慢慢地，她感觉到空气越来越稀薄，呼吸变得更加困难，然后她才想起自己坐在一个密闭的矿坑里面，正是命如悬丝的时候。

她在黑暗中张大眼睛，却找不到麦斯的身体。恐惧像一只冰冷的手，紧紧搂住她的脖子。她惊恐已极，忍不住尖叫出声。“麦斯！”

“别慌，银眼儿。”她听到麦斯的声音就在旁边，心里松了口气，眼泪又落了下来。

“不要哭，薇妮，我在这儿，”麦斯柔声说，轻轻地把她揽进怀里。“我绝不会离开你。”

“我不要死，”薇妮抽泣着说，整个人都崩溃了。“我还有那么多事要做。”

他无言地拥紧她，像要帮她抵御死神。薇妮抽泣了一会儿，渐渐平静下来。“你到哪里去了？”她哽咽着问他。“我醒过来就找不到你。”

“我在设法挖条路出去，”他说，温存地抹去她的泪水。“我们不能放弃希望。说不定我的人已经上路，准备来救我们了。”

薇妮知道麦斯又在安慰她了。他们绝对出不去，那么，如果他们要死在这里，她是不是应该把她的事告诉他？她不要到了临死，他们之间还有谎言存在，这样子她死都不会瞑目。不！她决定向他坦白。

她抹干泪水，抬起头来。“麦斯，我要向你招供一件事，我不知道你听了之后做何感想，可是我希望不要把秘密带到九泉之下去。”

他微笑着，心想她大概曾做过一点大惊小怪的恶作剧之类的罪行。薇妮是这么纯真善良的女孩，她不可能做出任何羞耻的事情。“你想告诉我，你是最近轰动旧金山的黄金大劫案的罪首吗？”

“不是，我倒宁愿自己是个枪犯还好些。我说了一个大谎话，我曾经做过……我说不出口。”

他哈哈大笑。“你中了田西尔的毒素了吗？他告诉你，你的灵魂充满罪恶？”

“麦斯，这不是开玩笑的事。”她在黑暗中羞红了脸。麦斯以为她是个好女孩，她不知道自己有没有勇气改变他的想法。“我是乔……乔……”她就是说不出口。乔丹娜配不上他，她只能当他的情妇。薇妮受不了这种自轻自贱的想法，她受不了他知道真相之后，终将看不起她。

“银眼儿，无论你要说的是什么事，我都不会因此看轻你。”

她趁着还有一点勇气，一口气说道：“就算我告诉你我怀孕了也一样吗？”

接下来的沉默比稀薄的空气更窒人。“你……什么？我最好是听错了。”薇妮感觉他用力抓紧她的肩，他的口气听起来十足是个西班牙大公的气派。她最怕的事还是发生了。麦斯变得冷酷而强硬，高不可攀。他恨她吗？或者更糟，他轻视她吗？

“我不觉得这个笑话很好笑。你大概也发现了，我并没有笑。”

泪水流了下来。她忘记自己只剩几个小时好活，荣辱哀乐都将随风而去。

“我没有开玩笑，麦斯。你想我会在这种时候说这种笑话吗？”

他的手指深深陷进她的肩膀里面，狠狠地摇撼她，摇得她金发散了一肩。“你被强暴了！”他咬牙切齿地说。“我要宰了那个该死的混蛋！告诉我谁干的，我要亲手宰了他。”

薇妮摇摇头。他整个都弄错了，他怎么可能这么盲目呢？“我没有被强暴，麦斯。”她疲倦地说。

他抓得更紧些，捏得她的肩骨都快碎了。“你决不会……见鬼！不可能，我不相信。你那么纯洁，那么美好，你是一个天使。”他绝望地喊了出来。“你一定是被人强暴了，一定是！”

“不！没有人强暴我，”她又重复一次，这回冷静了一点。话既然起了头，她就只得把它说完。“我把自己给了一个我所爱的人，我把自己给了你。”

麦斯心思正乱；根本没有听到她的话。他不敢相信他奉之如女神的薇妮竟会怀了别人的孩子，这个事实太残忍，几乎要让他发狂。他的头更昏更乱了。在高烧的状况下，他急切地抓住了唯一浮上他心中的念头。

“如果我们能活着离开这里，我要你嫁给我，”他狂乱地说：“我可以给你的孩子一个

姓。”

薇妮咬住唇，完全乱了方寸。他到底怎么了，难道他还归纳不出她就是乔丹娜吗？“就算我们能逃离此地，我也不能嫁给你。我和我的孩子不劳你费心。”她负气地加了一句“只怕旧金山满街都是你的私生子吧？”

“住口！”他喝道，疼痛和愤怒像两条毒蛇狠狠地在啃蚀他的身心。“不许说这种话。我不许你讲这么刻薄的话！”

在昏乱之中，他记起了乔丹娜，那个用一支舞就能偷走男人的心的舞娘。她怀了他的孩子，他相信一定是他的孩子，却从此音讯杳然。如果他和薇妮能活着离开这里，他一定要找到乔丹娜，妥善照顾她们母子。可是他要娶薇妮——慢着，他突然想到，万一她想嫁给孩子的父亲呢？

“孩子的父亲知道这件事吗，薇妮？”

现在呼吸变得更加困难了。“他知道。”薇妮费力地说。

“他要娶你吗？”

“不！”

“那好，你就嫁给我，忘了那个男人，我不要听到拒绝的氛”对了，这就是一切问题的解决。他要娶薇妮，因为他爱她。他也要好好照顾乔丹娜，因为她怀了他的孩子。

到了这个地步，薇妮再也说不出她就是乔丹娜的话。麦斯把一切都弄混了，逼得她只好带着这个谎言死去，也许就带到地狱里。

“不！麦斯；我不能嫁你。”

他不接受拒绝。“你非嫁我不可。”

“你难道没被我的放荡行为呼着吗？”她抹去颊上的泪水。“我知道你们这些贵族的想法。你们自觉高人一等，可以普渡众生。就算到处都有你的私生子，也是理所当然的事。”

她碰到他的痛处。“就算我真有私生子，”他困难地说。“我也会照顾他的将来。”

“怎么照顾法？娶那个母亲？”这是她最后一线希望。如果他的答案对了，她就会告诉他实话。

“不行，我不能娶那个母亲。我是温家的人，我必须对得起我的历代祖先。”他已经陷入半昏迷状态，不太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。“我不能娶一个配不上我的姓氏的女人。”

“我不懂，麦斯。你既然知道我怀了别人的孩子，为什么又要娶我？”

他的回答不假思索。“因为你出身清白，我不要你在人前丢脸。”这句话只对了一部分，最不重要的那一部分。重要的是他爱她，可是他的自尊不允许他说出来。“你爱那个孩子的父亲吗？”他又问道。

“是的，”薇妮答道，新的泪水又重新涌上来。“我非常非常爱他。”

空气越来越稀薄，麦斯除了呼吸困难，腿伤也越来越痛。他突然意识到他们两人就要死了，还有什么好争执的呢？不管她爱的是谁，怀的是谁的孩子，终归是要跟他一块儿死在这里了。

“不要谈孩子的事了，薇妮。”他迷迷糊糊地说，伸手把她抱进怀里。“让我们假装这一切都没有发生过。反正我们就要死了，我们为什么不能假装彼此爱恋呢？”

薇妮无力地靠着他，感觉到她的生命正在一点一点地流失。是的，他们就要死了，还有什么好计较的呢？“哦，麦斯”她不顾一切地说。“我一直都爱你。除了你以外，我的生命中没有过第二个男人。”

他低下头去，用尽全力给她一个深长热烈的吻。“说得好，我想我可以含笑九泉了。”他终于抬起头来，轻轻地把她的脸贴在胸口。“你还记得你第一次走进我家花园的情形吗？”他恍恍惚惚地说。“我们见面的那一刹那我就爱上你了，可是我不敢接近你。你会搅乱我平静的生活，如果我不小心一点，我会为了你不顾一切……”

他的声音渐渐低下去，终于完全静止。薇妮挣扎着站起来，心里只剩下最后一个念头，她要把麦斯救出去。她在黑暗中昏乱地摸索洞口，脚下突然绊到一块石头，她猛地往前栽倒接着便失去了知觉。

薇妮觉得胸口问得透不过气来，好像被什么沉重的东西压住一般。她费力地呼吸着，想要站起来，却发现自己手脚酸软，一点气力也使不出。

她慢慢地张开眼，只看见无边的黑暗。直到她自己的喉头飘出一丝若有若无的呻吟，才让她惊觉过来。这不是噩梦，她的确因在矿坑里头、而且，氧气快要没有了，她将要活活窒息而死。

在绝望之中，她第一个想到的是麦斯。他死了吗？她强撑起最后一口气，硬把自己拖到他

身边，倚在他怀里。麦斯的身体仍然温热，恰恰暖和她寒冷的身子。

如果要死，就让他们做一对同命鸳鸯吧！她知道他们慢慢就会窒息了，还好麦斯昏迷不醒。感谢上帝，至少可以免去他临终时痛苦的挣扎。

模糊中，她似乎听到一点轻微的声音；好像是有人在敲石头的声音。不晓得是真的有人来救他们呢？或者那只是临死的幻觉？她在黑暗中摸索到麦斯的手，把它举到唇边。

“我……爱你……”她吐出最后一口气。“我……我不要你死。”

呼吸越来越困难了。每吸一口气，就像吸进一条火舌一样。她觉得头晕目眩，渐渐地失去了知觉。在最后的意识中，她听到越来越清楚的挖掘声。只是一瞬间的事，她就沉入无边的黑暗中。

泰利推开最后一块巨石，举起灯笼，挤进狭隘的洞口、山洞里面阴影昏魅，他几乎是立刻就看见麦斯和薇妮躺在地上，卧在彼此怀里。

“我找到他们了。”他向其他跟他一起挖掘的工人喊道，把灯交给另一个人，俯身便抱起薇妮。她的躯体还很温暖，可是他探不到任何气息。

“赶快把她抱出去。”泰利吩咐站在他后面的人，把薇妮交给他。他自己又蹲下去，这才发现麦斯的一条腿血淋淋的。他摸摸麦斯的脸，是冷的。他生怕麦斯已经死了，恨不得立刻把他抱出去。可是麦斯腿上有伤，必须有另一个人帮忙才能勉强把他抬到外面的阳光下。他们刚抬出麦斯，只见莎梅已经弯身在查看薇妮的情况了。

泰利把麦斯放在薇妮身边，首先把头贴在他的胸口上，看他还有没有心跳。仿佛过了一世纪般，才有一丝微弱的心跳缓缓传来，渐渐地，越来越稳定，越来越清晰。一声呻吟也从他嘴里飘了出来，泰利松口气，赶紧吩咐人把他抬进木屋，好照料他。

麦斯被抬走了之后，他的注意力立刻集中在薇妮身上，同时惊异地看着莎梅正对着薇妮的嘴吹气。“她还好吗？”他问道，过去帮助莎梅。隐隐地他有点害怕事实，薇妮的样子实在不乐观。

一双了然一切的眸子定定地看住他。“目前她没有呼吸。”莎梅的眼中突然放出坚决的光芒。“但我不承认她死了。我要度她一口活气，她一定会活过来。”

泰利轻轻举起薇妮的手，把它贴在自己唇上。一滴眼泪滚下来，落在那只白皙纤细的手掌上。“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谁能给死人度活气，莎梅；在医学上那是不可能的事。”他的心揪成一团；又一滴泪水落下来。“恐怕我们两个都必须接受这个事实，薇妮已经走了。”

莎梅粗鲁地推开他，“你什么也不知道，贾泰利。”她嚷道。“你愿意的话，尽管相信你眼见的。我没时间跟你瞎缠，我要让薇妮活过来！”她又弯下身去，重新施展她的方法，一口一口地对着薇妮的嘴吹气。

泰利紧张地在旁边等着，希望莎梅真的有什么魔力能够把薇妮从鬼门关救回来。他盘腿坐在地上，把薇妮的头放在他的膝上，细心地拂去她脸上的砂粒。莎梅丢给他神秘的一瞥，又继续她的工作。

泰利抬起头来，对着天空开始他多年来的第一次祈祷。泪水淌了他一脸，他柔声道：“上帝，我好久没有跟你说话了。我不知道我是不是还记得怎么跟你开口。如果你有时间，请听我求你一件事，从此以后，我绝不会再麻烦你。”新的泪水又涌上来。“求求你，上帝，请你让薇妮活下去，把她还给我们。我不知道你赌不赌，不过我是一个赌徒，如果你让她活过来……我就帮你在最高的山上盖一座最宏伟的教堂，可以俯瞰整个海湾。你放心，我说到就会做到。”

泰利拭去泪水，低头看着薇妮。还是没有气息。他绝望地面向太阳，闭上眼睛。

“好吧！上帝，你好像还要更多。我想你是对的，薇妮的生命不只是一座教堂。你倒是很会精打细算，上帝，不过我愿意跟你做这笔交易。只要你让薇妮活过来，我不只给你盖一座教堂……哦会每个星期去做礼拜，无论刮风下雨，至死不渝。”

他又低下头来，抓住薇妮仍然柔弱无力的手。他看了莎梅一眼，她眼里也是泪光莹然。时间一分分过去，薇妮依旧没有生命的迹象。

泰利紧紧握住薇妮冰冷的小手，随时注意她有没有什么动静、突然间，那只小手微微动了一下，因为动作太轻微，泰利还以为是自己的错觉。当她的手指微微屈张时；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抬起头来，他在莎梅脸上得到了印证。

“她活了，”莎梅像在陈述一项真理。“该妮恢复呼吸了。”

“亲爱的上帝！”泰利大叫，拥紧薇妮单薄的身躯。“谢谢你，上帝，谢谢你！”过了一会儿，他又想到一件事。“她的孩子呢？”

“孩子没有受到伤害，”莎梅答道。“薇妮昏迷的时间不算很长，还没伤害到胎儿。”

薇妮正浮游于一片空白之上，没有感觉，也没有光线。她很舒服，一切都离得远远地不切身。忽然有道强光刺进她脑里，一股强烈的气流灌进她的肺，刺激她睁开眼睛。新鲜清冷的空气源源不绝，她吸了一大口干净空气，又一口。

刺眼的光线下，她只能看到几个模糊的人影，在她面前飘来飘去。她不知道自己是生是死，只觉得平静。她又睡着了。

泰利派人去找附近矿区的医生，他检查了薇妮和麦斯之后，跟泰利和莎梅说，薇妮很快就会复原，麻烦的是麦斯的腿。他的两条腿都被压坏了，右腿上的伤还有发炎。泰利问医生麦斯的腿以后还能不能走路，医生也不敢说。

天黑以后，大部分人都回城里去了，只剩三个人留下来守卫。麦斯和薇妮安安稳稳地躺在木屋的睡袋里面，泰利和莎梅却坐在火炉前，小声说着话。

“你真是奇妙的女人，莎梅。你来找我，说你预见薇妮和麦斯困在山洞里时，我还以为你疯了。”

莎梅微微一笑。“可是你还是听了我的话，马上就召集人手赶到这里来。”

他给她一个歪嘴的微笑。“那是因为你太有说服力了。我现在还能看见你站在我面前说，我如果不跟你来就会后悔一辈子的神情。你说我必须救麦斯和薇妮，我怎能不来呢？”

莎梅又是一笑。“当我发现别的办法都没有用的时候，戏剧性的夸张或许能达到我的目的。”

泰利笑了起来。“你的确有一套。你怎么知道会有坍方呢？”

“有些事情不需要解释，也无从解释。”莎梅说，弯身在火里添上几根木柴。“有些事全凭信心而已。”

泰利紧盯着莎梅的脸。“我很想知道你是怎么让薇妮活过来的，我确实知道她曾经死过。”

莎梅望着炉火，眼神深沉难测。“我生在一个遥远的国度，我的父亲是苏丹王，在他的后宫有来自世界各地的奇怪事物。我在那儿学了不少东西，吹气救人只不过是其中之一。”

“薇妮那时的确死了，是不是？”泰利还是难以相信他亲眼看到的奇迹。他知道从此以后，自己跟以往不会一样了。他的能力有时而尽，他对上帝的信念又恢复了。

“是的，薇妮曾经死过。不过谁敢说是我用古老的医术救了她，还是你的祷告救了她呢？我自己都不知道答案。说不定上帝只是借了我的手来回答你的祷告。”

泰利转过头去，看着薇妮酣睡的面容。“你不会告诉她我做的事吧？”

莎梅摇摇头。“我不会告诉她是你的爱把她从鬼门关救了回来。你是个好人的好人，泰利，可是你知道她不属于你。这多少是件遗憾的事。”

他的笑容有点落寞。“你预见了吗？”

“我已经看到这个事实了。”

“我只是开玩笑。”在他温柔的眼里有一丝痛楚。“我爱薇妮，只要她幸福就好。”

莎梅点点头。“薇妮属于她肚里孩子的父亲。她的生活暂时不会安宁，必得吃了些苦以后，才能得到真正的幸福快乐。”

就在那时，薇妮开始喃喃吃语。莎梅赶快坐到她身边，握住她的手。“我的孩子……不要让我的孩子夭折。”薇妮求着说。

莎梅伸手按在她的小腹上。“你的孩子没有事，薇妮。你放心睡吧！”

薇妮得到安慰，又沉沉睡了过去，所以莎梅又回到炉旁。

“薇妮告诉你孩子的事吗，莎梅？”泰利突然想到这个问题。

“没有，不过又何必她说？我早就知道她无法抗拒温麦斯。她命中注定要和他携手站在这个新世界。”

泰利已经听惯了莎梅这类预言式的谜语。他发现她真是一个奇怪而神秘的女人，总是会些令人难以置信的事。他决定不要问她太多，有些事情宁可不要知道的好。

“你还要盖一座教堂，”莎梅恶作剧地笑着说。“你什么时候去打地基呢？”

他的笑声充满了整个房间。“越快越好。我甚至可以想见旧金山那些牧师的嘴脸，他们一定不屑用我的脏钱去盖教堂。”

“你碰的东西绝对不脏，泰利。你有一颗金子做的心，哪个女人得到了都是莫大的福气。”

他笑得露出一口白牙。“如果我看上你了呢，莎梅？”他调侃着说。

她笑得像个小女孩。“如果我年轻二十岁，你绝对逃不出我的掌心。我们在一起会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。”

两个人一起放声大笑。笑声渐歇后，泰利的心情又沉重起来。“我真担心麦斯的腿。”他阴郁地说。

“情况的确很糟，”莎梅同意道。“希望他早日恢复元气，他需要的。”

“他甚至不知道薇妮怀的是他的孩子，我不晓得薇妮到底会不会告诉他，她就是乔丹娜。”泰利皱着眉头，不胜烦恼地说。

“谎话说多了就会作茧自缚，不过薇妮的情况不同，她是迫不得已。她必须去跳舞才能赚到她母亲的医药费，否则她母亲就没救了。”

泰利弯身拾起一根燃烧的木柴，点了一根烟。外面开始下雨了，雨声淅沥沥地落在屋顶上，点缀了一个寂寞的夜。

莎梅沉默地望进火焰，仿佛在里面看见了别人看不见的东西。泰利躺在睡袋里面，很快就捺熄了烟。倒头呼呼大睡。

麦斯缓缓睁开眼睛，好一会儿不晓得自己置身何处。他全身虚弱无力，连转个头都很困难。慢慢地，他认出了他是睡在木屋里面。他怎么会在这里呢？他最后的记忆是陷在矿坑里面……

他想要爬起来，一动就牵扯伤口，痛得他重新倒下。“薇妮，”他困难地低唤道。一幕幕可怕的记忆闪过心头，他突然嚷了起来。“薇妮死了！”

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泰利的一颗头颅，还是那个吊儿郎当的笑容，多少带给麦斯一点现实的安慰。

他勉强伸出手去，抓住泰利的前襟。“薇妮呢？”他问声问道。“她死了吗？”

泰利帮他盖好毯子，安慰地笑道：“不！她活得好好的。算你们两个洪福齐天，才能够死里逃生。”

“你怎么找到我们的？”

“说来话长，等你好些了我再慢慢告诉你。”

“我又欠你一分情，泰利。”他们目光交遇。“我欠你太多了。”

“胡说！你以为交朋友是干什么的？我不过碰巧遇上罢了。”

麦斯乏力地闭上眼睛。“帮我找一个神父来，泰利。”他说。“要尽快。”

泰利大笑。“你和薇妮都没事，不需要神父或牧师来替你们办丧事。放心好了，你会长命百岁，没听说‘祸害一千年’吗？”

“我要神父帮我和薇妮主持婚礼。”麦斯强忍着喉咙的痛楚说，还好泰利及时给了他一杯水。

“我的妈呀！”泰利终于嚷了起来。“你就这么进城里来，把我们最出色的小姐抢走了。别以为我会忘记你就在我眼前夺走薇妮，这个仇我是记定了。”泰利心中一片酸苦，却用嘲笑密密掩住了。

“我的腿怎么了？”麦斯问道，摸摸他的大腿。“痛死我了。”

“慢慢就会复原，老兄。”泰利安慰他。

“你到底——”麦斯舔舔干燥的唇。“你到底是怎么发现我们的。”

“我认识一个会未卜先知的女神仙。”

“莎梅？”

“答对了。”

“薇妮真的没事吗？”

“医生说她的情况比你还好，你这条腿恐怕要休养一段时日。”

“我没有时间休息，泰利。”麦斯疲倦地说。“我明天就要结婚。”

“如果你要结婚，恐怕只好横躺着进教堂。”泰利干脆地说。他怀疑薇妮有没有告诉麦斯关于孩子的事，否则麦斯为什么这么急着结婚呢？“你是用什么手段得到佳人的芳心呢？你配不上她，你自己也说过。”

麦斯苦笑一下。“她还没答应，看来我非得使尽浑身解数不可了。”

泰利笑着摇摇头。“你最好省了，麦斯。到头来你只会跟人家小姐说，她是三生有幸才能嫁你为妻，薇妮非给你吓跑不可。还是我来代劳好了。”

麦斯一笑就牵动伤口，疼得他龇牙咧嘴。“谢啦，我自己来。我可不要你当着我的面又把她抢走。”

泰利弄糊涂了。麦斯没有提到孩子的事，到底他知不知情？他决定先改变话题。“我已经通知你的祖父，请他派辆马车来，等你好了点就送你回‘北方天堂’。”

麦斯好像没听他的话，怔怔地在想着什么。“我必须向你道歉，泰利。”他突然说。“起

初我还以为薇妮的孩子是你的，那时我真想杀了你。”

“这是什么结论？”泰利十分意外。“你不知道孩子的父亲是谁？”

“不知道，反正也无所谓，我非娶薇妮不可。”

“我真服了你啦，”泰利叹日气说。“怀了你的孩子的女人你不娶，偏偏要去娶一个不晓得怀了谁的孩子的孩子的女人。你是不是撞坏了头，搞糊涂了？”

麦斯没心清听他开玩笑。“你知道那个孩子的父亲是谁吗？他急切地问道。

泰利差点就要冲口而出，却又及时咽住了。只有薇妮有权利说出答案。“我也许知道，可是我曾以名誉起誓，绝对不说出来，请你谅解，麦斯。”他用麦斯自己的话挡了回去。

薇妮醒来时，一时竟不知自己身在何处。她听到一点轻微的声音，才看见莎梅坐在她身边。薇妮虚弱地抬起手，莎梅抢先把一杯水凑到她唇边。一股清凉流下灼烧的咽喉，减少了一点痛楚。

“麦斯……”薇妮困难地张开嘴。“你怎么了？”她只想知道心爱的人的命运。

“麦斯很好，”莎梅答道。“他一直在问，你醒过来了没有？”

“你没骗我，莎梅？麦斯他……他真的还活着？”

“我保证他是活生生的一个人，”莎梅再三安慰她。“他只是迁到帐篷去了，把小屋留给你。”

薇妮把手搁在额头上，痛苦地揉着太阳穴。“我不太记得发生什么事了，好像只听到挖掘的声音，怎么被救的我一点都不知道。”

“因为你一直都昏迷不醒。我们找到你和麦斯的时候，你们陷在坑里已经两天。把你救出来以后，你又昏迷了两天。”

真难想象四天就这么过去了，薇妮伸过手去握住莎梅的手，寻求她唯一知道的安慰。还有太多的事要办，太多问题要解决，可是现在，她需要睡眠……

莎梅舀了些水在水盆里，捧到薇妮身边，开始帮她洗掉脸上及手上的污泥，然后又帮她梳理纠结的头发。

“莎梅，谁在陪妈妈呢？”薇妮问道。

“泰利让水晶宫的玛姬过去帮忙。那个女孩子满能干的，你妈妈跟她也处得很好。”

“希望妈妈不会发现玛姬的工作，”薇妮有点担心地说。“妈妈不会了解。”

“我吩咐过玛姬不要说太多，”莎梅说。“她很懂事。我跟你妈妈说我和你在找你父亲，反正这也是事实，她没有多问。”

薇妮眼中泪光莹然。“我不知道上哪儿去找爸爸，吴山姆死了，我们没有线索了。”

莎梅把她的头发在脑后络住。“不要失望，薇妮。只要我们活着，就有希望。”

薇妮黯然一笑。“你说得对。我们什么时候回家？”

莎梅反问：“回哪里家？”

薇妮不解。“旧金山呀！难道回英国不成？”

莎梅把梳子放下来，转到薇妮面前正视她。“我有话要说，你听仔细，不要用心，用你的脑子去听。想想你肚里的孩子，不要只想到你自己。”

薇妮两手按在小腹上，不敢抬起头来。“你怎么知道孩子的事？”

“那不重要，重要的是你的孩子有一个父亲。”

薇妮缓缓抬起头，在莎梅眼里看不到任何谴责。莎梅一向很实际，只就事论事。“你在睡梦中有时会喊你肚里的孩子，我想你是怕孩子会受到伤害。”

“孩子不会有事吧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时间才能回答这个问题。”她看见薇妮的脸色，又补充说：“孩子既然还活着，应该没有什么事才对。”

薇妮捏着毯子的边缘。“我不知道怎么办。妈妈如果知道这件事，一定会要了她的命。我真后悔，当初实在太笨了。”

“你不笨，你一直就爱温麦斯。现在先别想他或你自己，而是要考虑孩子和你妈。”

薇妮无助地看着她。“我们在矿坑里面以为非死不可的时候，麦斯曾经求我嫁给他，可是现在情况不同，他一定改变主意了。”

莎梅抬起她的下巴，深切地看进她眼里的心碎。“麦斯还是决定要娶你，他已经找来一个

神父，就只等你醒过来。”

薇妮把脸蒙进颤抖的手掌中。“我要怎么办，莎梅？麦斯不知道孩子是他的，他为什么要那么做？我不要他的怜悯，我不要在这种情况下嫁给他。”

“我刚才告诉过你，用你的脑子去想。你知道麦斯是孩子的父亲，你应该告诉他全部事实。如果他仍然愿意娶你，那就没事了。”

“我试过告诉他，”薇妮说着摇摇头，“他完全误解了我的意思，他以为孩子的父亲另有其人。”

“也许你应该再试一次。”

“我没有时间了，”薇妮提醒她。“你刚刚也说我必须为孩子打算。现在我怎么办？”

“贾泰利愿意娶你，当孩子的父亲。”莎梅说，盯着薇妮的反应。

“不行。我不否认，我的确考虑过接受泰利的求婚，可是他是我的朋友，我不能毁了他的一生。他是好人，没有理由要他娶一个怀了别人孩子的女人，何况还是他朋友的孩子，教他情何以堪？不行，我不能对他这么残忍。”

“你的决定要快，我不能离开你妈妈太久。”莎梅说，扶薇妮站起来，然后折起睡袋。

“麦斯要见你。”

“我不想见他，”薇妮答道。“我不要他的怜悯。凭什么他吩咐我，我就得去？乔丹娜不需要他，贝薇妮也不需要。”

莎梅只是耸耸肩。“麦斯不能来见你，他的腿受伤了，医生甚至不敢断言他还能不能走路。”

薇妮瞬间刷白了脸。“我的天！”她低呼一声，眼泪直往下落。“都是我的错。如果不是为了我，他也不会受伤。”

“这是上帝的决定，不是任何人的错，薇妮。”

薇妮倚在粗糙的墙上，觉得自己快崩溃了。“不管你怎么说，我还是觉得难辞其咎。”

“那么你又打算怎么办？”

她摇摇头。“我不知道。”

薇妮脸上的绝望很像她小时候需要忠告的样子。“我想你知道怎么办。麦斯是不是以为你怀了别人的孩子，现在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给你的女儿一个姓。等到麦斯身心都健全以后，你告诉他真相。”

薇妮突然怔住了。“你说女儿！你怎么知道我会生个女儿？”

莎梅点点头。“我本来怕你难过，不想说的。我梦到你和麦斯生了一个女儿，我看见的是她长大的样子。她会返回英国，重建家园。”

薇妮陡然别过头去。“我不要听，我不要知道孩子的事，”她大叫。“求求你！就这一次，让我做我要做的事，不用管别人怎么想。”

莎梅晓得薇妮已经接近崩溃边缘，她走过去，把薇妮抱在怀里，让她痛痛快快地哭。

“对不起，莎梅。”薇妮好不容易才止住泪水，哽咽着说。“有时我实在很讨厌，是不是？”

“傻孩子，”莎梅只是安慰地拍拍她的肩膀。“如果你想回旧金山，我们就回去吧！”

薇妮深深地吸了口气，再慢慢吐出来。“我要去见麦斯，我会接受他的求婚，这是保护孩子、让妈妈免于蒙羞的唯一办法。”

正午时分，强烈的阳光照在麦斯的帐篷上面，篷里懊热难当。麦斯的一条腿吊了起来，另一条绑着密密实实的绷带，仍然疼得他直冒冷汗。

泰利本来要送他回家，可是他坚持要等薇妮醒过来带她一起回去。他已经在附近一座教堂找好神父，随时准备为他们证婚。麦斯根本不去想薇妮可能拒绝他。不！他非逼她嫁给他不可。

帐篷帘子一掀，泰利弯身走了进来。看见他的朋友醒着，便在他旁边坐下来。“你祖父派人来说要你今天就回家，他要你们的家庭医生看护你的伤势。”

“除非薇妮嫁给我，”麦斯断然说。“否则我决不回家。”

“万一她不肯嫁你呢？”

“她会嫁给我。”

泰利笑了起来。“你倒很有自信，朋友。我要是你就不会这么笃定，命运这种事难说得很”

“我不怕命运，”麦斯不耐烦地说。“我只怕躺在这里一筹莫展。”

他们两人都没听到外面的脚步声。薇妮在帐篷外站住脚，小声问道：“我可以进来吗，麦

斯？”

“是你面对命运的时候了。”泰利笑着站起来，向出口走去，临走前又回头补了一句：

“祝你好运，麦斯。我衷心希望你们能够结婚。”

泰利在门外碰见薇妮，他深深看了她一眼。“你的气色不错，觉得还好吗？”

“很好，谢谢你。莎梅说是你救了我，我又欠了你一份情。”

他不理她的谢辞，只朝帐篷点点头。“你最好赶快进去，他等你等得快疯了。”

薇妮低声问道：“他的情况如何？”

“不太好，我们仍然不知道他的腿伤有多严重。他虽然硬撑着，不过看得出他一定很痛。”他掀开帘子，微微一笑。“请进！”

薇妮鼓起勇气，昂起头，觉得自己真像就要从容就义的烈士。帐篷里热得像火炉，但是麦斯的眼光却让她不觉打了个哆嗦。

“你知道我等了您一整天吗？”他酸酸地问道。

她在泰利刚空出来的椅子上坐下。“你觉得如何？腿还是很痛吗？”她关切地问道，美丽的银蓝色眸子写满了同情。可能的话，她真愿意代他受苦。

“你还记不记得，我们陷在矿坑里面的时候，我曾向您求过婚？”麦斯直切正题。他不耐烦玩游戏了，可是薇妮看不透他眼里的渴望、害怕，以及不确定。

她设法挤出一个笑容。“我不会硬逼着您娶我，放心好了。”

他不理她的幽默。“我在等您回答！”因为太紧张，他的话竟像是命令一样。

“我说过我不会逼您——”

“您的回答。”他定定地看住她。“您的回答是什么，告诉我。”

薇妮不晓得他的心绷得有多紧。他真怕她会当面笑他，笑他自不量力。他虽然在泰利面前夸了口，可是他心里很明白，如果薇妮拒绝他的求婚，他根本没有别的办法可想。

薇妮垂下头，躲开麦斯的凝视。“告诉我，你为什么这么做？就因为您好心吗？”她等着他的回答，希望他说他爱她，没有她他就活不下去。如果他真的爱她，她就会告诉他一切真相。我必须先跟您说清楚，免得以后有什么枝节。如果您生的是儿子，他将不能继承“北方天堂”

“您是什么意思？”她问道，一颗心隐隐作痛。

“只有我的儿子能够继承我的土地，我要您了解这一点。”

薇妮想起莎梅说的，她会有个女儿。如果她现在就告诉麦斯，他是她孩子的父亲，他会怎么样呢？他承认他对她不无感情，但那时怎样的一份感情？她就为了这个娶她吗？问题太多，可是答案太少。

“您愿意嫁给我吗，薇妮？”她柔声问道。

“我不了解您为什么要我们母子，您并没有提出充分的理由。”

麦斯微蹙着眉，琢磨着要如何不漏他的爱又能说服薇妮嫁给他。“让我们这么说吧！我和伊蓓的亲事突然告吹了，我缺少一个合适的新娘。我爷爷年纪大了，他希望我能赶快结婚。您会是最好的妻子，会让我在亲友面前风光十足。”

他的话就像一把刀准确的砍在她心上，原来他爱伊蓓，只因为伊蓓不肯嫁他，他才想娶她，为的就是在别人面前抬得起头来？

她把伤痕密密收拾起来，问了一个最明显的问题。“等到您的亲友发现我的孩子早生了两个月，他们会怎么想？您考虑过这一点么？”

“这个不成问题。我们的家庭医生是多年好友，他可以作证说孩子早产。就算有人不相信，他们只会以为我太爱您，所以等不及结婚就让您怀了孩子。”

突然间，薇妮找到了真正的理由。“您要别人以为您和我……我们……这个孩子是你的，而且在我们结婚以前就有了。您为了洗刷伊蓓迟婚带给您的耻辱，所以您要别人以为我们已经——”

“我们已经心心相许，”他替她说完。“那就圆了我的面子，不是吗？”他笑着对她眨眨眼。“您怎么说？我们合则两利，签约了吧？”

薇妮有一万个拒绝的理由。撇开他不爱她的事实不说，他们两人本身就来自截然不同的国度。有一段时期，英国和西班牙还刀兵相向。麦斯相信她爱另一个男人，她相信他爱的是伊蓓。他骄傲矜贵，不可一世，她怎能嫁给这个人呢？

麦斯看见她眼里掠过千万种心绪，晓得她正在决定关头。“告诉我，薇妮，您之所以迟疑，是不是怕我会变成残废？我不能怪您有这种顾虑，嫁给残废的确不是好玩的事。”

薇妮本能地摇头。她真想告诉他，就算他四肢俱残，她也愿意陪他一生一世。“您的伤是

我的错，麦斯。”她微颤着说。“你想我是这么没有心肝的人，会为了这个拒绝你吗？”

他笑着握住她的手。“那么你就没有反对的理由了。说你愿意成为我的妻子，薇妮。”他的手不知不觉地用劲。“答应我，薇妮。”

“……以后你会后悔。”

“人生没有肯定的事。我相信我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，说……好。”他逼她。

她闭上眼睛，眼前浮满了拒绝的字眼。她又睁开眼睛，面前只有麦斯急切的脸。“……好，我愿意嫁给你。”

麦斯及时垂下睫毛，遮住了眼底欣喜若狂的情绪。从薇妮的角度看去，只有一张冷漠的面具。“好，我就知道你识大体。去打点一下，我们就要上路了，我还要安排一些事情。”

薇妮怔住了。他接受她的回答居然就像接过一杯水一样，一点兴奋都表示都没有。他非得说她“识大体”不可吗？他为什么没有紧紧地拥抱她，亲吻她？说他是全世界最快乐的男人？

她站起来，试着掩饰她的失望。“我们几时结婚，麦斯？”

“今天就结婚。离这里不远有座小教堂，我们在那儿举行婚礼。”

“我不能这么快嫁给你。我得回去告诉我妈妈，还要跟她说我没有找到父亲。”

“我会让莎梅带六个家丁去接你母亲到‘北方天堂’，他们会小心服侍她。”

“你好像把什么都安排好了。你的家人又会怎么想？我不相信他们会满意这桩婚事。”

“我妹妹会欣喜若狂，我爷爷会说我是最幸运的男人，而我妈妈慢慢地就会接受你。现在去叫泰利过来。”

薇妮像梦游似地走了出去。外面还有艳阳高照，一切如常，只除了她。她刚刚签定终身，可是是怎样的终身呢？她茫然地走向木屋。这一会儿她需要莎梅，只有莎梅能给她麦斯给不了的安慰。

虽然痛得难忍，麦斯仍然坚持骑在马上。他派人陪莎梅回去接薇妮的妈妈，另一方面派人回去通知他的家人，他会带他的新娘回北方天堂。”

薇妮骑在麦斯和泰利之间，心思还恍恍惚惚地。现在太阳没那么炽热了，她开始能够考虑她匆促的决定、她发现她对麦斯可以说一无所知，她怎么去当他的妻子呢？

泰利觉察到她的不安，试着逗她说话。“我还没有恭喜你，薇妮。你和麦斯是我最要好的朋友，我希望你们能永浴爱河，白头偕老。”

她展颜一笑。“谢谢，你的情谊我一辈子都会记在心里。”

麦斯的腿阵阵抽痛，让他更没有心情看薇妮和泰利谈笑。“你不是要先赶到教堂去通知神父吗，泰利？”麦斯冷冷地说。

泰利哈哈大笑，瞥了麦斯一眼。他怀疑薇妮是不是知道她未来的丈夫是个醋坛子，不许老婆随便和人聊天。“教堂见！”他喊了一声，纵马往前驰去。

少了泰利的缓冲，气氛变得格外沉闷。薇妮看了麦斯一眼，发现他眉头汗水凝聚，脸色惨白。

“你很痛吗？”她很快地问道。“这么远的路，你真不该骑在马背上。你为什么还不——”

他投给她一个足以让她安静下来的眼神。“我知道应该怎么做，我才不像你们英国人，受不了一点点苦就呼天抢地。”

若是平时，薇妮不会这么忍气吞声，此时她只是咬咬牙，一口气咽了下去。她真希望莎梅能陪着她，现在她真的不知道怎么办才好。她未来的丈夫伤势沉重，又不肯接受她的关切。天哪！她暗暗叹道，为什么这条路老是走不完呢？

麦斯也晓得他伤害了薇妮。那不是他的本意，他只想照顾她、珍爱她，可是只要一想她肚里的孩子，他就控制不住自己的脾气。但愿时间慢慢过去之后，他会学着接受那个不属于他的孩子。

今天是她的婚礼，可是她连一束捧花都没有。远远地，麦斯可以听见教堂的钟声。一个山村里的小教堂，一个受伤的新郎，一个简陋的婚礼。他真为她抱屈，如果什么都没有，至少他还可以送她一束花。他举手招过一个家丁，吩咐他去路旁采一束野花。

原野上开满了鲜艳的野花，那个家丁膺此重任，格外细心地挑一大把灿烂的花朵，笑嘻嘻地献给他未来的少奶奶。

“你的结婚捧花，薇妮。”麦斯柔声道，看着人面花色，相映成辉。

薇妮低下头，闻着那股陌生的花香。“好美。这是什么花？”她问道。

“我们西班牙人叫它金盏花，据说这种花只长在加利福尼亚。”

薇妮的微笑映进他眼里。“那么这就是最合适的婚礼捧花了，麦斯。你瞧，我就要变成加

利福尼亚新娘，就像这些花是加利福尼亚之花一样。”

麦斯觉得全身的血液都涌到脑门上，他真有股冲动，想要拥她入怀，吻去她脸上所有的疑虑。然而他只是举起手，示意众人往前走。

薇妮捧着花束，让一滴泪珠悄无声息地落在丛花之中。她记起麦斯送她的第一朵玫瑰，那时他叫她银眼儿。她真希望再回到那个时候，至少当时他是她的朋友，不吝给她笑容。

他们默默往前走，各自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，想着这不是他们心目中的婚礼。

一行人走了不久，就看到山坡上有座不起眼的小教堂，静静座落在橡树下，墙上爬满了藤蔓，开着许多星星点点的白色小花。

泰利看见他们，先过来扶薇妮下马，另外两名家丁也搀着麦斯下了马。麦斯一着地，马上觉得天旋地转，眼前一片金星乱冒。泰利抢上来扶他，却被他一把推开。

“约瑟，你和李克扶我走上台阶。”他粗声吩咐，希望待会儿行礼时他可以自己站定。

薇妮走到他身边，心疼地握住他的手。“麦斯，如果你不介意，我们的婚礼可以改天举行。你现在身体不舒服，不要勉强了。”

“我要现在就举行，”他勉强说。“一切都准备就绪，没有改期的道理。”

薇妮只能一筹莫展地看着他吃力地靠在约瑟身上，慢慢爬上台阶。

神父抢出来迎接他们，跟在麦斯身后，唠唠叨叨说他感到多么光荣，能够为他主持婚礼。他赞美这个日子，赞美结婚的行列，赞美上帝赐给他这个机会能够为加利福尼亚第一世家主持婚礼。

泰利挽着薇妮步上台阶，脸上始终挂着安慰的笑容。教堂里面残破不堪，不过神父为了这个特殊的日子显然刻意布置过。圣坛两边插着两瓶鲜花，两支蜡烛静静燃着，反而映得一室的喜气有些恻然。

“微笑，”泰利在薇妮耳边小声地说。“你看起来不太像个幸福的新娘。”

薇妮低头望着手里的花束。“我不觉得自己像个新娘。泰利，我怕我是犯了毕生最大的一个错误，我只想逃得远远的。”

泰利深深看进她眼里。“你爱麦斯吗？”

“是的，我爱他。那似乎是唯一不变的事，至少我相信那是爱。”

“那就嫁给他，薇妮。把烦恼摆到一边去，把你的手给我，我要亲手把你交给我最要好的朋友，你不给我这个光荣吗？”

薇妮看着麦斯的背影，抑不住满心的凄楚。她不能想象他压抑了多大的痛苦，才能走过那条通道。“他是个很奇怪的人，泰利。我没见过比他更顽强的人，我甚至一点都不了解他。”

“他受传统的影响太深，可是他有满怀的爱。薇妮，给他一些时间，你会把他变成全世界最好的丈夫，你要有信心。”

他们已经走近麦斯，所以薇妮来不及回答他的话。麦斯仍然倚在一个家丁肩上，他握着薇妮的手热烘烘的。薇妮忧心如焚。他在发高烧，他一定要赶快躺下来休息。可是他不肯。

他甚至对她微笑了。“你逃不走了，薇妮。”他在她耳边低语，呼吸热得烫人。“我一辈子都不会放你走。”

神父打开黑白的圣经，开始主持仪式。有一会儿，薇妮觉得麦斯好像要倒下去，赶紧抓紧他的手。泰利也察觉到麦斯情况不妙，悄悄走到他后面去撑着他。

当神父问麦斯愿不愿娶薇妮为妻时，他已经说不出话来，只能点点头。薇妮全心都在注意麦斯的反应，差点忘了回答神父的话。就在这座简陋的小教堂里，在神父的祝福之下，薇妮成了温麦斯的妻子。

就在神父宣布他们成为夫妻的那一刹那，麦斯倒了下去。还好泰利在后面及时扶住，把他抱了起来。薇妮忙着吩咐人去备车，亦步亦趋地跟在泰利后面走出教堂，帮他吧麦斯安置在马车里面。她自己也坐进车里，小心地把麦斯的头放在膝上，在他身上盖了一条毯子，再轻轻擦去他额上的汗水。

“泰利，他没事吧？”薇妮慌乱地问。“他只是累倒了，对不对？”她需要安慰的话。

“麦斯很硬朗，他不会那么容易倒下去的，”泰利告诉她。“他只要休养几个星期，或者几个月，就会痊愈。”泰利只是在安慰薇妮。在这个节骨眼上，他不敢告诉她，麦斯的伤口万一恶化，只怕会失去他的腿，甚至连性命都可能不保。

薇妮抓住泰利的手，急切地看着他。“我做得对吗，泰利？麦斯会不会原谅我骗他的事？”

“我不晓得，薇妮；不过你迟早总要告诉他的，你不可能瞒他一生。”

他避开薇妮的目光，心里觉得有丝歉疚。他没听薇妮的话，曾把乔丹娜怀孕的事告诉麦

斯。他想最好还是把麦斯的反应告诉薇妮。“薇妮，你一定要找个恰当的时机才能告诉麦斯，你就是乔丹娜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泰利不敢正视她。“因为我已告诉他乔丹娜怀孕的事情。”

她的脸色陡然转白。“你不能……他不可能知道——”

“不！他不知道你是乔丹娜。”

“你告诉他的时候，他是什么反应呢？”

这一次泰利定定地看住她。“我不想瞒你，薇妮。他要我给乔丹娜一笔钱，还建议她最好离开旧金山，好好把孩子生下来。”

银蓝色的眸子盛满了他不忍看见的痛苦。“我明白了，”她空洞地说。“我不懂的是，他既然拒绝乔丹娜，为什么又要娶我？”

“我相信你知道答案，薇妮。”

她深深地看着她昏迷不醒的丈夫。“是的，我知道。他是温麦斯，西班牙贵族。他高高在上，乔丹娜配不上他的身分。”

你既然明白这一点，就要小心处理这件事，薇妮。实话要说，但是要用点技巧。”他转头吩咐家丁准备上路，才又回过头来紧紧握住她的手。“我会留下来处理善后，你自己保重。”

“你不陪我们回去吗？”她一时方寸大乱。

“不！你不需要我了。这里离‘北方天堂’才几里路，天黑时你们就会到家，温家已经请了大夫在那里等着。”他退开一步，手一挥车轮便辘辘向前去。薇妮觉得过去的一切好像告一段落，迎在前面的，是她吉凶未卜、祸福难测的将来。

回“北方天堂”的路程是一个噩梦。薇妮只能无助地抱着麦斯，看他在高烧中梦吃不停。马车行进极缓，因为怕走快了会牵动麦斯的伤口。饶是如此，他仍然疼得直冒冷汗。薇妮的一条手巾干了又湿，湿了又干，“北方天堂”还没到，她甚至以为他们一辈子都走不到了。

直到日落时分，她才终于看到温家的房子巍然矗立在暮色中。她心里一松，仿佛跋涉千里的旅人总算回到家门。这是麦斯的家，也就是她的家。只要回到家，麦斯就有救了。

“北方天堂”的人早就在翘首盼望，一看到马车驶入大门，一群人立刻蜂拥而上，七手八脚地把麦斯抬了出来，急急忙忙把他架进屋里。温龙索拄着拐杖，颤巍巍地跟在后面，麦斯的母亲走在他身边，更是忧形于色。

没有人注意到薇妮。她在马车里怔坐了半天，才慢慢地爬下马车，伸展蜷曲已久的四肢。重到“北方天堂”，她想着自己是不是变成了隐形人，否则为什么没有人理她，甚至连招呼都不打一个。还好，麦斯的小妹妹没有走，她含着泪水向薇妮伸开双臂。

“欢迎你回家来。”莉雅哽咽道。薇妮再也忍不住，扑倒在她怀里，泪珠儿一颗颗落在莉雅肩上。

好不容易，姑嫂两人都止住了泪水，薇妮急着往屋里走。“我要去陪麦斯。请你告诉我，他们把他带到哪里去了？”她问莉雅。

莉雅却揽着她的腰。“你现在不能见他。大夫在替他看病，我先带你回你房间。”

“我不回房，我一定要先去看麦斯。”薇妮坚持。

莉雅点点头。“好吧！你是他的妻子，你有权利去看他。”她带薇妮走向一道回廊。“麦斯派人回来说，他要和他的新娘住在西翼。仆人忙了一整天，才大略收拾出一个格局，希望你满意。”

薇妮哪有心情理什么格局不格局，现在她的心思全在麦斯身上。不过她仍然注意到这里的布置比主屋活泼得多，到处放满了鲜花，的确很有新房的喜气。

她们在麦斯房门前停住，仆人纷纷让开来，让她们两个进去。屋里龙索静坐在一角，麦斯的母亲站在床边帮忙大夫。薇妮认出来那个大夫就是从前帮她治疗足踝的医生。她的眼光最后落在床上的麦斯，他仍然昏迷不醒，看得她心直往下沉。

安娜端着一盆血水，大夫则弯身在检查麦斯的腿伤。薇妮鼓足勇气走上前去。这个人她是她的丈夫，她有权参与他的生活。“我来端脸盆。”她坚决地说。

安娜凌厉地看了她一眼，充满了恨意。“我自己会端！”她冷冷地说，抓紧盆沿。

薇妮没有争，她迳自转向医生。“我想你还记得我吧！安大夫。现在我是麦斯的妻子了，我能帮你什么忙？”

大夫就算对她的表白吃了一惊，表面上也看不出来。他手下不停，头也不抬地说：“你不怕见血吧？”

“不怕。”薇妮自信地答道。

“好，那么你来抓稳你丈夫的腿。我在缝伤口的时候，别让他乱动。”

薇妮绕到床的另一边，尽可能抓紧麦斯的腿。他的腿从膝盖到足踝有一条很深的裂口，仍然血色殷红。就算医生不说，她也知道伤口发炎了。她咬紧牙关，眼睛不闪不闭，定定地看着大夫替麦斯缝伤口。她可以感觉到安娜仇视的目光不离她左右，可是这时她心里除了麦斯之外，对什么都没感觉了。

大夫缝好伤口，用干净的绷带包好伤口。“我想腿没断，”他对安娜和薇妮说。“给我几个枕头，我要把他的腿架高。”

安娜奔出去拿枕头，薇妮便转向大夫问道：“他的伤势很严重吗？”

“如果只是外伤就好办了，”大夫说。“我不知道他有没有伤到神经。如果真的压伤了神经，只怕他以后就不能走路。不过现在还看不出来，我们只能等着瞧。今晚我就留在这里，以防伤势有变。”

薇妮一阵晕眩，急忙抓住床柱。“我的天！”她低语。“不要这么残忍，请不要因我的错而惩罚麦斯。”

龙索不知几时已经站在他们身后。听了大夫的话，他只是环住薇妮的肩，想要给她勇气。“不要绝望，孩子，”他稳稳地说。“麦斯不会残废，他不会。”

“我不想给你们错误的希望，”大夫摇摇头，抱憾地说。“情况很难讲。我注意到麦斯的腿没有反应，那不是好的征兆。事实上，我甚至怕他会有生命的危险。”

薇妮觉得龙索的身子一倾，她赶紧扶着他坐下来。“爷爷不要担心，”这次轮到她安慰他了。“麦斯是吉人天相，他一定不会有事，我知道，他不会有事。”

老人抚着她的手，哀伤地微微一笑。“这实在不像欢迎你进门的场面，孩子。”

“麦斯不是更惨吗？”她告诉龙索。

龙索抬头看向大夫。“安大夫，你认识这个女孩，她现在是我的孙媳妇了。薇妮，我相信你早就知道安大夫医术高明，他也是我们家的好朋友。”

大夫已经洗好手，他走过来，紧紧拥了该妮一下。

“很遗憾，我们竟然在这种情况下再见面，不过这也让我看出你的定力。你刚刚的表现很好。”他眨眨眼，薇妮知道他是指刚才她与安娜对峙的那一幕。“告诉我，薇妮，你的足踝还痛吗？”他问道。

她嫣然一笑。“一点也不，因为我有一个高明的大夫。”

安大夫笑着转向龙索。“麦斯那小子配不上这个美姑娘，我真该先认识她。”

“我有同感，不过只怕咱们两个也配不上她。”

薇妮几乎没听见他们的话，她走到麦斯跟前，摸摸他的额头，还是滚烫的。这时安娜已抱了一叠枕头进来。

安大夫把枕头安置好，才转向其他人。“麦斯需要一个人整夜看护他，免得他不小心动到伤口。”

“我会陪他。”安娜抢先开口，话却是对着薇妮说的，好像要看她敢不敢跟她争。

薇妮不是不敢争，是不想争。在这种时候吵架，对大家都没有好处。

“我六点来替你的班，”薇妮说。“如果你有需要，随时都可以来叫我。”

安娜扭过头去，连话都不答。薇妮碰了个钉子，却已经麻木得没什么感觉。她转向龙索，疲倦地开口：“我想洗个澡，休息一会儿。谁能带我回房里去？”

老人瞥了媳妇一眼，对她的态度大不以为然。她本来不是这么不友善的人，但是另一方面，她的地位也从来没有受过挑战——尤其是一个英国女人的挑战。“请你原谅我们没有好好招待你，薇妮。”他说，声音大到让他的媳妇也听得见。“莉雅应该就在门口等你，她会带你回你房里去。从今以后，这里就是你的家了，不要觉得拘束，有事尽管吩咐人去做。”

薇妮点点头，弯下腰去，在麦斯额上轻轻一吻。他仍然睡得那么沉，黑发凌乱地披在额前，像透了个小男孩，平日的霸气都敛去了。她真不愿意离开他。万一，万一他死了怎么办？

“对不起！”她哽咽着说，一脸的泪水再也藏不住。她匆匆忙忙奔了出去，躲在一根柱子后面，哭了个肝肠寸断。今天是她结婚的大喜之日，然而她却发现，只有泪水能够庆祝她的婚礼。

薇妮作了一夜的噩梦。她梦见自己跟在麦斯后面跑，拼命喊他的名字。可是不管她跑得多累，他总是在她前面，不可企及。她拚尽最后的气力，大喊一声：“麦斯！”然后她就醒了过来。

她惊魂甫定，才发现自己连衣服都没换。她一定睡得不久，因为天色还没亮。可是她再也睡不着了，她必须去看看麦斯。

麦斯的房里只点了一根蜡烛，黑影幢幢的。起初她没看到安娜，直到听见祈祷声，她才发现麦斯的母亲跪在床前，手里握着一串念珠。

薇妮静静地站了一会儿，不忍去打扰安娜的祈祷。她看看麦斯，觉得他的情况似乎没什么改变。她悄无声息地走到床前，摸摸他的脸，发现他好像退了点烧。

安娜惊觉到房里有了另一个人，抬起头来，狠狠瞪了该妮一眼。“我不要你替班。回去睡觉，我要陪我儿子。”她嚷着说。

薇妮跪在地上，握住麦斯的手。“我不是来换你的班，夫人。我只想跟你一起祈祷，也许上帝会听得比较清楚些。”

麦斯的母亲点点头。只要对她儿子有好处，她什么都愿意接受。尤其是她在祈祷的时候，没有拒绝别人的习惯——甚至是这个英国女人也不例外。

时间静静流逝，两个女人虔诚祈祷她们最心爱的人能够得救。过了一会儿，薇妮发现麦斯的母亲睡着了，她自己也跪得腰酸背痛。

她正想松开麦斯的手，揉揉颈背酸疼的肌肉，却感觉到他的手指动了一动。她急忙站起来，探过头去，麦斯的眼睛果然张开了。

薇妮大喜过望，弯下身去，把手放在他的额头上。“你痛不痛，麦斯？”她柔声问道，希望他的腿至少有一点点感觉。

“我怎么在这里？”他茫然问道。“我只记得站在神父前面。我们结婚了吗？”

该妮拭去泪水，点点头。“是的，我是你的妻子。你病得很重，不过现在好多了。”她朝伏在床沿的安娜点点头。“也许是你母亲的祈祷应验了。”

麦斯闭上眼——现在他可以休息了。薇妮已经是他的妻子，他只要知道这点就够了。他没有留心到他的腿一点也不痛，根本是一点感觉也没有。薇妮端来一杯水，他就着她的手喝了。

“我们离开教堂多久了？”他问道。

“才昨天而已，”她答道。“你大部分的时间都睡着。”

“这应该是你的新婚之夜。”他喃喃说了一句，闭上眼又沉沉睡去，没有看见他的妻子已经泪流满面。

她哭了一会儿，止住泪水，重新跪下来，轻轻摇着安娜的肩。老妇人陡然睁开眼，又开始喃喃祷告。“没事了，夫人。”薇妮说。“麦斯刚醒了一会儿。他退烧了，睡得很沉。”

老妇人想要站起来，却是两脚酸软，差点站不住，亏得薇妮及时扶住她。她迫不及待地摸着儿子的脸，发现他的确退了烧，禁不住热泪盈眶。“感谢上帝！”她哽咽道。“他把我的儿子还给我了。”

薇妮看安娜摇摇欲坠，便好心地扶着她的肩。“我扶你回房吧！我在这儿陪麦斯就好，如果他有什么变化，我会立刻让你知道。”

“我不走，”安娜拒绝。“他醒过来的时候也许会需要我。”

“他一直都需要你，夫人，可是他以后还更需要你。现在他睡得正熟，不会太早醒过来。你先去休息一会儿，等他醒来再来陪他。”

安娜盯着她的眼睛，看不到任何恶意，她才点点头。“我回房去睡一会儿就好。”

薇妮看得出来，安娜仍然不肯接受她做她的儿媳，未来还不晓得会有多少摩擦呢！但是看在麦斯的份上，她一定会尽量忍让。”

“要我扶你回房吗，夫人？”薇妮问道。

“不要，你留在这里陪我儿子。不要睡着了，也别离开。你懂得怎么照顾病人吗？”

薇妮大可以告诉她，刚刚睡着的人是她自己。还有，薇妮的母亲也是病人，她当然知道如何照顾病人。可是她一句都没说。她不想和安娜起冲突，尤其是在这种情况下。

“我不会睡着，”她只是柔声答道。“你好好休息一下，有需要的时候，我随时会去找你。”

麦斯的母亲终于依依不舍地出去了，薇妮这才松口气，挪张椅子坐在麦斯床前。这是她的新婚之夜，她的丈夫却昏睡在床上，她的婆婆不肯接纳她，而她肚里还有个没有人祝福的孩

子。她不知道命运对她到底是仁慈还是残忍？

几个小时以后，大夫到时，发现薇妮仍守在病榻旁。“你真是个完美的看护。”他说，把药箱放在床脚，然后过去替麦斯把脉。

薇妮疲倦地笑了一下。“什么时候了？”她问道，站起来活动一下筋骨。

“6点钟左右，我们的病人睡得如何？”

“有时不太安稳，不过大致来说还好，烧好像也退了。”

“你自己呢？有没有休息？”

“休息了一会儿。”

“你还能帮我为麦斯换绷带吗？”

“当然，你告诉我怎么做。”

“好孩子。我要解开绷带，看看他的伤口有没有恶化。既然他退烧了，我想应该很快就会复原了。”

薇妮很快地遵照大夫的指示，帮他解开绷带，让他检查伤口。伤口仍然红肿，不过看起来没有昨天那么可怕了。大夫在清洗伤口的时候，麦斯动都没有动一下。

“他好多了吧？”薇妮问道。

“情况很稳定。”

薇妮想问一句话，又不敢问。“现在看得出他的腿还能不能走路吗？”

“还看不出来——”大夫从眼镜上缘端详她。“除非你看见他的腿有什么动作。他的腿会自己动吗？”

“他睡不安稳的时候，我就把他的腿放在枕上。我觉得只有他的身体在动，腿没动。”

“再观察吧！薇妮。”他合上药箱，慈祥地对她笑笑。“你不介意我叫你薇妮吧？”

“当然不介意。”

“送我到门口去，我想单独跟你谈几句话。”他不等她回答，迳自拉着她离开麦斯床边。

等他觉得不会有人听见他们说话时，他才松开手。

“你一定觉得这个家庭有点奇怪，是不是？”

“是的。”她勉强承认。

“我认识温家太久了，麦斯和莉雅都是我接生的，甚至连麦斯的父亲也是我接生的。如果上帝许可，我也会替你和麦斯的孩子接生。这一家人都很有爱心，龙索和莉雅毫无保留，安娜比较保守些。不过她本性善良，不久就会接纳你的。”

“我看得出来。我明白这桩婚事对他们来说十分意外，我会耐心等待他们接纳我。麦斯的家人对他很重要，我不要让他为难。”

大夫的眼睛笑意闪烁。“你会带给这座古屋新的希望和活力。他们现在也许还不了解，可是你正是他们的需要。我自己虽然是西班牙人，却一向不赞成家庭安排的婚姻。麦斯是个幸运儿才能娶到你。”

薇妮既吃惊又感动，这是她在这座屋子里接到的第一份善意，格外珍贵，也凭添了她不少面对现实的勇气。

送走大夫后，她回到麦斯房里，安娜已经站在床边了。她看见薇妮，劈头就质问道：“你说要陪我儿子，为什么又丢下他？”

“我只是去送——”

“我就知道你靠不住，”安娜继续说。“我决不会再把他留给你了。”

要不是想到大夫刚刚那番话，薇妮真的要发脾气了。“我只是去送安大夫，才一会儿——”

“你可以走了，我不需要你在这里。”

薇妮从没见过这么不讲理的人，但是现在不是争辩的时候。她看了一眼沉睡的麦斯，终于走向门口。“我稍后再来，”她柔声道。“到时我要陪我的丈夫。”

崔伊蓓随手拾起一只花瓶，连着里头插好的花砸到墙上去，立刻摔得粉碎。“麦斯居然敢娶那个英国女人！”她咬牙切齿地说。“我咽不下这口气。他以为他是什么东西！”

把消息带来的是附近有名的长舌妇佳美。她在崔家早餐的时候来访，加油添醋的把麦斯的婚事宣扬了一阵，还说麦斯早在他救那个英国女人时就爱上她了。

伊蓓始终按捺着，等佳美一走，她的怒气就爆发了。谁碰到她谁就遭殃。

“我完了，就像那个白痴女人佳美一样，谁都会以为麦斯是为了娶那个英国女人而甩掉我。我受不了别人的同情”

“好了，好了，伊蓓，”她的妈妈开口了，无奈地看了丈夫一眼。“退婚的人是你，每个人都知道是你不想嫁给麦斯。”

伊蓓恶狠狠地瞪了母亲一眼。“你跟佳美一样白痴，妈妈。你真的相信是我不要麦斯吗？”她冷笑一声。“是麦斯不要我，他看不起我。”她性子一起，猛然把整张桌巾掀了起来，闹了个惊天动地。

在这场浩劫中唯一不为所动的是伊娜。她早就看惯了伊蓓发怒的样子，晓得她只要闭紧嘴巴，被暴风扫到的机会就比较小。这会儿她只是饮了一口一直捧在手里的茶，对周遭的一切置若罔闻。

“可是伊蓓，”轮到做父亲的开口，试着摆出一点一家之主的派头。“你就在这里告诉你妈妈和我，说你不要嫁给温麦斯。如果我知道毁婚的人是他，我决不会放过他们温家的。我现在就去找温龙索，看他打算拿这件事怎么办，他总要给我一个交代。”

伊蓓冷哼一声。“你尽管去，爸爸，可是别怪我没有警告过你。麦斯会告诉全世界的人，他在马厩里逮到我和你的家丁在一起。”

崔夫人脸色苍白如纸。“你在马厩里干什么？”

伊蓓瞪着母亲。“你还真是白痴。”她两手撑在桌上，望着母亲惊惶的脸，一字一字地说：“让我挑明了说吧！妈妈，我那时正在跟一个家丁做爱。”

崔夫人眼睛瞪得大大的，差点当场晕过去。她从来就不晓得怎么跟女儿说话，尤其是伊蓓。也许那是因为她从小在西班牙长大，缺人管教的关系。

伊蓓的火眼金睛又转向父亲，看他敢说什么。崔先生却假装没有听到，拿起桌上一片残余的饼干，专心吃将起来。伊蓓一个一个看过去，最后眼光落在她妹妹身上，便慢慢地朝她走过去。

“你在幸灾乐祸，伊娜，不必否认。你最恨不得看我丢脸出丑。温麦斯娶了别人你最高兴，是不是？”

伊娜站了起来，面对姊姊。这次她不逃，她要说出心里的话。“你是在丢自己的脸，伊蓓。我不怪麦斯娶了别人。他娶的是一个淑女，他分辨得出谁是淑女，谁是荡妇！”

伊蓓猛地一伸手，左右开弓，打得伊娜惨叫不迭。她们的父亲看不过去，赶过来要拉开伊蓓。她便使出全身的力量，一掌把伊娜甩得往墙上撞过去，然后才气哼哼地走出房间，一边破口大骂，发誓她一定要整得温麦斯和他的婊子老婆求生不得求死不能。

伊娜感觉父亲把她抱进怀里，吩咐她母亲去请大夫。虽然痛楚不堪，她脸上却挂着微笑。伊蓓终于碰到对手，麦斯一开始就看透她了。她很高兴麦斯娶了那个英国女人，他们才是真正的一对。但是她也知道，伊蓓不会就此罢手。如果麦斯不小心防范，伊蓓真的会毁了他的幸福。

薇妮嫁给麦斯四天内，只看他醒过一次。安娜下定决心不让她接近麦斯。每天她到麦斯房间去时，门总是锁着，仆人说夫人正在陪少爷。薇妮不想在这种时候惹麻烦，咬咬牙也就算了。

她一直希望麦斯会派人来找她去，可是他显然是忘记她了。她每天在门厅等待，觉得自己像个隐形人，温家的人都看不见她。

安大夫倒是每天都来告诉她麦斯的进展。麦斯的腿伤好了很多，可是到底能不能走路，还是不敢断言。

日子一天天过去，薇妮越来越盼望母亲和莎梅赶快来。四顾举目无亲，她格外需要亲人的安慰。

从她来到温家以后，一直都是在自己房里用餐。她听说龙索健康欠佳，一直躺在病床上，等于就少了他这个朋友。莉雅也不晓得跑到哪里去了，整天都难得看到人影，于是她又少了一个朋友。

安娜舀了一匙汤送到麦斯跟前，却被他推开。“我不吃了，拿走。”他疲倦地说，转过头去看着墙壁。

“安大夫说你要多吃一点，才能恢复体力。乖，再吃一点，我告诉你邻居发生了什么事。”

“我不要吃了。”这一会儿他的声音透着懊恼。“我又不是莉雅，妈妈，我不用你一时三刻地盯着我。”

“你只是在床上躺累了，”他的母亲好声好气地说。“刚开始总是会觉得无聊，慢慢的你就会习惯了。”

他猛然回过头来。“你在说什么？我会习惯？你是说我要一辈子躺在床上？”他不敢相信这个事实。“我不能走路了吗？”

他的母亲避开他的目光。“我不想教你失望，可是安大夫说你的腿可能没有用了。”

“我的腿？”麦斯紧紧盯着她。“你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麦斯，别太难过，安大夫说——”

“妈妈，他到底怎么说？”麦斯心慌意乱，他发现他的腿真的一点感觉也没有了。他用力去捏它们、打它们，轮流想要移动两条腿。没有用，它们就像两根没有生命的柱子。他气喘吁吁地靠回枕头上，有生以来，第一次尝到欲哭无泪的滋味。“我的天！”他呻吟着。“我竟然变成残废了。”

安娜泪流满面，哭倒在他胸前。“你不用担心任何事，我会照顾你一辈子。我会为你念书，吩咐厨房做你最喜欢的菜，我不会不管你。”

麦斯推开母亲，拚命摇头。“我一定要下床走路！我决不会在床上躺一辈子。”

安娜怕的是一旦麦斯能够下床走路，她就要失去他了。只要让他倚靠她，她就还能保有他。“也许过一阵子你可以到花园去透透气，也可以乘马车出门。我会帮你料理一切。”

麦斯只看到前途一片黑暗。然后他想到他的妻子，他生命中仅有的光明。她为什么没有在他身边？

“薇妮在新家过得如何，妈妈？”

“我没空去管她好不好，”安娜悻悻地答道。“我忙着照顾你。”

“她来看过我吗？”

“只有你被送回来那一夜。”

麦斯看看自己的腿，想到从此以后他就是残废了。他又怎么能怪她不来看他呢？她正当绮年玉貌，不应该被一个残废拖累。她也许会同情他，可是他最不需要的就是她的同情。

“如果薇妮要见我，告诉她我不许她进我房间，知道了吗？”

安娜迫不及待地点头。“我不会让她打扰你。”

让我静静，”他需要想一想他母亲说的话。“我想一个人就好，别管我。”

安娜收拾盘子站起来。“他们说那个英国女人的母亲和仆人今天要来，要把她们安置在哪里呢？”

“就让她们住在西翼好了。薇妮的妈妈身体不好，我想薇妮希望能就近照顾她。”

“那个仆人呢？”

麦斯抿出一个笑容。“我相信莎梅知道自己要在哪里，别人休想指挥她。”

麦斯的母亲在他额头轻轻亲了一下，看见他眼中迟钝的神情，心里更加哀伤。“我待会儿就回来。莉雅也会过来陪你。”

麦斯不晓得他母亲是几时离开的，他完全沉浸在自己痛苦的思绪中。他觉得自己是个废人了，没有力量，也没有自尊。他真不该娶薇妮的，娶了她，就是为了让她看到他这副惨状吗？命运真是开了他老大一个玩笑，把他朝思暮想的女人送给他，又让他无法亲近，甚至不愿见到她。难道说这是一种惩罚，惩罚他弃乔丹娜于不顾？他决定要找回乔丹娜，补偿他的过失。

薇妮正在她房里，像只困兽一样走来走去。她的房间还没有整修好，有扇窗开了一半就没再做下去了，壁橱上也还有些雕刻没有完工。她可以想见，当初这个房间一定是按照伊蓓的意思装修的，后来她退婚，所以工程就搁了下来，也就这样让她住了进来。

在这间房里，处处都有伊蓓的影子，甚至衣橱里放的也是她的衣服。薇妮觉得自己在这里再住下去非疯掉不可。伊蓓仿佛随时都在笑她，笑她自不量力，妄想夺走麦斯。“他爱的是我，”薇妮几乎可以听到伊蓓胜利地宣称。“他爱的是我！”

“不！”薇妮猛然喊了一声，站住脚。一记敲门声救了她，她急急跑过去开门，正是一脸笑容的莎梅站在门口。

“莎梅，你终于来了，我还以为你们一辈子都到不了呢！”她兴奋地说，从莎梅肩上望过去。“妈妈在哪里？她在旅途上有没有累着？”

莎梅笑拥着薇妮走进房里，先不以为然地看了屋里的陈设一眼，这才开口。“你妈妈已经在对面的房间里睡下了。旅途很平安，她醒过来后一定急着见你这个出阁的女儿。”

“你的房间呢？”

“你妈妈的房间外面连着一个小斗室，我已经要人在那里加一张床，好就近照顾她。”

薇妮紧握住莎梅的手。“你不能想象我多渴望看见你们。这里的一切……很不一样。”

“告诉我，”莎梅好整以暇地说，脱下手套来丢在床上。“麦斯怎样了？”

“我只知道大夫说的，麦斯的腿不一定还能不能走路，”薇妮伤心地说。“大夫说情况不太乐观。”

“胡说！可能只是神经受到伤害而已。”

“很严重，莎梅。”

“我不会死心，我们可以帮他的地方很多。”

“问题是我们怎样帮他呢？自从来到温家，我只见过他一面，他不派人来找我，他妈妈又把他看得紧紧的，好像他是什么无价之宝就怕我偷走。”

莎梅听得出薇妮话里的委屈。“你就当他母亲的话是法律吗？我认识的薇妮决不会任人指挥。”

薇妮无可奈何地耸耸肩。“我能怎么办？在这里我只是一个不受欢迎的陌生人。”

“要有信心，薇妮。只有你能够帮他重新站起来。”

“我怎么去——”

薇妮的话被另一记敲门声打断。“我们待会儿再谈。”莎梅说，走过去打开门，让几个仆人把薇妮的箱笼抬进来。等他们出去以后，她便过去打开衣柜，疑问地看薇妮一眼。

“这些衣服不像是你的品味，而且也太大了，你又从不穿这么鲜艳的颜色。”

“这些都是伊蓓的衣服，就是麦斯原来的未婚妻。”

莎梅二话不说，把柜里的衣服一股脑儿全抱出来，拿去丢在门外。“我真奇怪你没有早一点把它们丢出去。是婚姻让你软化了呢，还是你把勇气都丢在矿坑里面了？”

薇妮展颜一笑，精神跟着振作起来。“你就是我的勇气，”她带泪笑道。“你给了我站起来的力量，让我能够面对全世界。”

莎梅点点头。“好，这才是我认识的薇妮。可是你的勇气不是我给的，你天生就是个斗士。只不过有的时候，你会忘了应该防御什么。”

“我不知道从哪里着手，莎梅。”

“你可以先脱掉身上这身破烂，换上一套可爱的衣服。你的头发也该整理了，这样子看起来比你妈妈还老。女人在面对敌人的时候，总得先好好打扮自己，可以增添不少勇气。”

薇妮觉得身上的血液似乎重新畅流无阻，她准备好面对战争了。“噢，莎梅，你真是奇迹！”她快活地嚷道。“你是我的及时雨！”

薇妮这一回没有敲门，径自走进麦斯的房间，把守卫的仆人吓了一跳。她的金发已经系上一条紫色丝带，绣花长裙随着她的步伐飘飘欲飞。莎梅说得对，打扮自己能增添不少勇气。当她面对安娜充满敌意的目光时，只能希望那些勇气不是假的。

麦斯的母亲先发制人地跳了起来。“你不能进这个房间，我儿子不要见你！”

薇妮决计不理婆婆的咆哮，她直接面对丈夫，后者正张大眼睛惊异地看着她。她发现他变了，几天没刮胡子，一张脸白得像鬼似的。他那条伤腿枕着三个枕头，一条手臂横在胸前，仿佛戒备着什么。房里暗沉沉的，充满了药味。

“我不要你在这里，”他嘎声说。“你马上出去！”

薇妮像正面挨了一拳，可是她不认输。“在你向我求婚的时候就该想到这个了。如果你以为你可以把我塞在角落里忘

记我的存在，那你就错了。”她骄傲地抬起下巴。“我是你的妻子，我就有权站在这里。”

薇妮说的是英语，安娜听不懂，但察言观色，她也猜得出这个英国女人想收服她的儿子。

“我去叫人把她丢出去，”安娜气冲冲地说，走向门口。“这个英国女人太不识相了。”

“站住！”薇妮喊住她。“在你想要赶我走之前，最好仔细想一想，我不会再乖乖就范了。你希望仆人传出去闲话，说我们一家不和睦吗？”

这一招使对了，安娜硬生生地站住脚，回头去看她儿子，看要怎么办。

麦斯只管看着薇妮，心想她从来没有这么美丽过，他也从来不曾如此欣赏她。她就站在那儿，不屈不挠地掌握了局势，然后就在他心里生了根。他错了，这辈子他休想摆脱她的身影。

“如果她高兴当不受欢迎的人，就让她留下来好了。”他终于冷冷地说，转过头去，好像只要不看见她，他就可以把她锁在心扉之外。

“我去找你爷爷，”安娜有了新的主意。“他一定治得了这个英国女人。”

薇妮目送她婆婆离开房间，才绕到床的另一边，强迫麦斯面对她。“你妈妈指的是我吗？‘这个英国女人’？”

麦斯差点笑出来。“她好像很喜欢那么叫你。”

“你需要刮胡子。”她换了一副比较柔和的声音。

“如果你不喜欢我的样子，为什么不自己来刮？”他问道。

“好，我就刮。”她接受挑战。“首先，你需要光线和新鲜空气。这里的气味连健康的人都受不住，别说是需要休养的人了”

“如果你不喜欢这里，尽管出去。”他的眼里在冒火。“反正你不受欢迎。”他又转过头去，生怕她看出他的喜悦。是的，他希望她留下来，可是他不能忍受在她眼里找到同情和怜悯。

薇妮逞自去拉开窗帘，然后才又回到床前。“你的刮胡子刀呢？”她问道。

“你不能替我刮胡子。”他沉声道。

“我能！”她决定自己去找，终于在靠窗的柜子里面找到了。

她又倒来一盆水，准备一条干毛巾。“水还是温的，”她笑嘻嘻地说。“你母亲替你洗过澡了。”

“我不需要我妈替我洗澡，也不需要你替我刮胡子。”他警告地看着她，不许她越雷池一步。

薇妮才不管，她把水放在旁边，毛巾围在他胸前，试着记起她父亲是怎么刮胡子的。她希望自己别弄伤了麦斯，否则他真会把她丢出去。

她打湿胡须，小心翼翼地刮掉一片。“我不喜欢长胡子的男人。”她说，想把场面弄轻松些。

“你又喜欢怎样的男人？”他咆哮道。

“在你嘛，皮裤皮夹克就很好。”她笑着掩饰紧张。

她看到他抿着嘴，忍住一个笑容。“我可以自己刮。”他说，想要夺过她的刮胡刀。

“你说我不喜欢你的胡子，我可以自己刮，我打算试试看。”她决不放手。

龙索进来的时候，就看到这么一副奇怪的画面。他特意走到麦斯床前，好看得仔细些。没错，薇妮的确是在替他刮胡子。麦斯横了祖父一眼，龙索赶紧咳嗽一声，掩饰了笑意。

“你瞧！”薇妮大功告成，三个人都松了一口气。她用那条毛巾擦净麦斯的脸。“你看起来好多了。”

龙索终于放声大笑。“有这么漂亮的小姐帮他刮胡子，当然好多了。”

麦斯一点也不觉得好笑，他看着薇妮的眼神奇冷无比。“如果你摆布完，可以走了。我早就告诉过你，我不要你在这里。”

薇妮想不到他说翻脸就翻脸，还当着龙索的面，她培养了一整个早上的勇气不禁都逃跑了。“我……我妈妈就要醒了，我去看她。我把这些水倒掉就好。”她说，拿起脸盆。

“放下！”麦斯的声音冷冷地拦住她。“我会叫人收拾，你马上给我出去。除非有我的吩咐，否则你不要再踏进我的房门一步。”

薇妮低着头，匆忙退了出来。她还是失败了，麦斯根本不要她这个妻子，她只是自取其辱罢了。

当她回到房里，莎梅看到她的脸色，立刻猜到了结果。“输第一场表示你还要打第二场，薇妮。”

“我全盘皆输，不打了。”

“今天先不要想它。”莎梅说，牵着她的手。“来，我们去看看你妈妈，别忘了你的笑容。”

日子开始同样的模式。薇妮每天陪着母亲，照顾她的起居。自从麦斯叫她离开他的房间之后，她就离得远远的。麦斯的母亲仍然漠视她的地位，三餐都送到芙兰房里来。至今薇妮都还没进过餐厅，安娜也没来看过她们。

温家唯一可见的人是龙索。老爷爷对她很好，可是关于麦斯和安娜的态度，他却只字不提。

好像烦恼还不够多似的，薇妮发现妈妈越来越消沉，连床都不想起来了。不管薇妮和莎梅如何劝她到花园去走一走，她一概拒绝。

那一天云淡风轻，薇妮偷空在花园散步。她在一只鸟笼前面站住脚，望着笼里羽色斑斓的鹦鹉。“它会讲话，你晓得吗？”

薇妮听到龙索的声音，转过头去，对老人嫣然一笑；她很高兴他能下床走动了。“它会说什么？”她笑问。

龙索拄着拐杖走到那只骄傲的小鸟面前。“我没办法让它开口，”他说。“这个小家伙只肯跟莉雅说话。”

薇妮已经好些天没看见莉雅了，她想莉雅一定是在躲着她。“改天我一定要她教这个小东

西跟我说话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在现在就去她呢？”龙索端详她的脸。“莉雅看见你一定很开心。”

薇妮黯然笑了笑。“莉雅好像躲着我。”

老人脸上的皱纹一下子都皱到一块儿。“那你就大错特错了。莉雅一直在小教堂为你和麦斯祈祷，她是个很虔诚的女孩，她相信可以为你们祈祷到幸福快乐。”

薇妮至此才恍然大悟。“小教堂在哪里？”

老人朝挂满葡萄藤蔓的小拱门点点头。“从那条路走过去就可以看见了。”

“谢谢你，爷爷。我现在去找她。”

“你好吗，薇妮？”他突然问道。

“我很好。”

他目光炯炯地看住她。“真的吗？”

“当然。”

他安静地摇摇头。“我要你知道，你和你妈妈在这里受到的无礼对待我不是不知道。”

“我”

“让我说完。”他打断她的话。“我虽然在病床上，对这个家的动静仍然很清楚。”他的笑容真像麦斯。“我想说的是，你为这幢老屋带来了春天的气息，你来了我很开心。”

薇妮满心感动。“谢谢你，爷爷。”她低语，踮起脚尖吻了一下他的面颊。

她转身要走，龙索却又拦住她。“我看你没有再进麦斯的房间。你不是他的妻子吗？”

“我是，不过他似乎宁可忘记这回事，他比较喜欢他母亲陪他。”

龙索摇摇头。“你错了。他每天都只许他母亲在他房里待一会儿，他自己整天躺在黑暗中，天晓得想些什么。安大夫三天前就告诉过麦斯，他一辈子都不能再走路了。”

薇妮无法置信地摇着头，泪水成串地滑下来。“不会的，不可能！”她茫然说道。

“安大夫说他不能走，”老人继续道。“我说是他不愿意尝试。你知道为什么吗？因为他觉得自己残废了，别人怎么说都没用。”他的眼里浮起了雾气。“我的孙子相信他不能走路了，所以他永远不能再走路。”

“我不信这一套，”薇妮坚决地说。“我要让他下床走路！”

老人眼里闪着希望的光芒。“薇妮，只有你能帮他站起来。”他停了一下，看着她。

“……只要有勇气尝试。”

她抹去泪水，昂起头来。“如果勇气管用的话，他非站起来不可。现在我要去教堂，希望等我出来的时候，我会比较能够面对麦斯。”

“他会反抗你！”他警告。

她拂开一绝金发，抬起下巴。“我从来就不是逃兵，我决定和你的孙子抗战到底了。”

“也许会留下伤痕。”

“我不怕，我已经烦透了扮演受惊的小兔。我是麦斯的妻子，该好好扮演那个角色。”

“勇气可嘉！”龙索击杖赞赏。“我会全力支持你。”

她的微笑里面有丝疑虑，仿佛她预见了一场必输的战役。“我现在去找莉雅，爷爷。我想我会非常需要你的支持。”

老人看着薇妮消失在拱门之后，头也不回地说：“你可以出来了，安娜，我看见你的影子了。”

“她不能让他走路。”麦斯的母亲憎恨地说，从一根柱子后面转出来。

“也许是你想要你的儿子当一辈子的残废，这样他就会永远依赖你了。安娜，你难道不想找回过去的麦斯吗？”

“如果那个英国女人真能救回我的儿子，我就服了她。安娜辍泣道。“可是安大夫说麦斯的脚没有用了。”

“就算他真的不能再走路，他也没有理由永远活在黑暗之中。我相信他的妻子会带给他光明。”

夜阑人静，薇妮站在阳台上，隔壁麦斯的房间跟平常一样，窗帘垂得紧紧的。她不晓得他睡着了还是醒着。他有没有想过她？明天她要鼓起勇气走进他的房间。她曾经站在教堂中和他互订终身，成了他的妻子，他不能不承认。

莎梅也跟着走到阳台上，两手撑在栏杆上，望进夜色里的花园。“这里的花园总让我想起小时候宫里的庭园，味道很像。”

“莎梅，你想不想家——你自己的家？”

“你的家就是我的家。”

“可是你还有母亲，你不想她吗？”

“我妈妈只爱苏丹，没有时间给我，我很小的时候她就去，世了。”

薇妮握住她的手。“我们对你太自私了吗？我们给你的负担会不会太重？”

“这是忏悔之夜吗？”她笑道。“我喜欢我所在的地方，你和你妈妈是我唯一关心的人。”

薇妮叹了口气。“我有一项任务，可是我又不太想去做。”

“请我猜一猜……你又要进狮笼了？”

“对，麦斯越来越消沉，我不能不管。他的伤是我的错，我必须负责。”

“你打算勇往直前吗？你受得了他再叫你滚出他房间？”

“……应该可以。”她慢慢答道，没有白天那么乐观了。

“我就等你这句话，”莎梅叫道。“你打算怎么帮你的丈夫站起来？”

薇妮绞紧双手。“只要可能的话。”

“当然可能……但是你非有坚定的意志不可。你的背会痛，腿会酸，你还要能闭起耳朵不理麦斯的呻吟或谩骂。你可能会想放弃，可是一旦走下去了，就没有回头的路。”

“你知道如何治疗麦斯吗？”薇妮满怀希望地问道。莎梅有许多奇妙的能力，可是连医生都放弃的病症她也有办法吗？”

“很难说，不过我的确知道一个可以帮他的法子，很辛苦的法子。”

“我们什么时候开始？”

“明天一早”

薇妮点点头。“我会尽力而为。只要麦斯有一点点复原的希望，我决不放弃。”

那一夜薇妮睡得深而沉，做的梦伽。甜了一点，至少她又一个目标了。

麦斯怒视那些不等他召唤就进来的仆人，不知他们从奉了谁的命令，进来干什么的。他们知道他们决没有那么大的胆子，敢自己闯进他房里。

两个仆人端来一个大澡盆放在窗边，几个女仆开始注入热水。麦斯疑心大起，吼问道：

“你们到底在这里搞什么鬼？”

仆人都理他，迳自做他们的工作。有些人在挪家具，有的移开盆边的地毯。当薇妮穿着一件简单的家居服，长发绾在颈后，姗姗而来时，麦斯的怒气已经达到沸点了。“早安，麦斯。天气很好，不是吗？”她快活地跟他打招呼。

他的眉毛挑得老高。“我早该想得到是你在搞鬼！”他指着澡盆。“你疯了吗？”

“也许。你可能不会喜欢我们待会儿要做的事，可是我和莎梅决定让你站起来。”

如果麦斯站得起来，他第一件事就要把她丢出门外。“你给我滚出去！”他喝道。

“等你有本事把我丢出去的时候，我自然就走了。”她丝毫不为所动

他一拳狠狠捶在枕头上。“他妈的！我有本事叫人把你丢出去。以前我就警告过你，别来惹我！”

“你不能叫人把我丢出去，”她说，走到窗边拉开窗帘。“你爷爷仍然是一家之主，他授权给我，我可以全权指挥仆人。所以除了你之外，没有人能丢我出去。”

“你打算干什么？”他戒备地问道。“你不能把我丢进那只澡盆。”

薇妮开始卷袖子。“你猜对了，那只澡盆是给你用的。运气好的话，你很快就能站起来了。那个时候我会自己走，不劳你丢。”

他的眼睛蓄满风暴。“见鬼！你凭什么跑进来跟我指东说西的？没有哪个女人敢命令我！”

“你尽管叫，最好让全；日金山的人都听得到。但是上帝为证，我要帮你重新站起来。”

她走到床边，拿起旁边桌上的一把剪刀。“乔安，抓住他的腿，我要剪开绷带。”

仆人立刻服从她的命令。

“你又不是医生，薇妮。你在干什么？你真的疯了吗？”麦斯破口大骂。

“也许。”薇妮答道，手下不停，把脏绷带剪开，全丢在地上。她看看他的腿，伤疤仍然红肿，大腿也肿得很厉害。她又想起来，这都是她的错。

她暗暗吸了口气，退开一步，指着澡盆。“乔安，你和卡罗把少爷抬到盆里去。小心点，别碰痛他的腿。”

麦斯被抬起来时，气得大吼大叫。“薇妮，你马上叫他们住手。你以为你在干什么？我又不是三岁孩子，他妈的，住手！”

他被放进澡盆后，薇妮便跪在他旁边。“你给我等着瞧！”他咬得牙齿格格作响。“我不会放过你！”

直到这时，麦斯才看到莎梅也加入阵容。“温少爷，请你稍安勿躁。就像薇妮说的，等你能把我们丢出去的时候，我们自然会走。”

麦斯咬紧牙根，躺下去望着天花板。他决不让这两个可恶的女人得意下去，他不跟她们说话了。

莎梅也跪在地上，轻轻抬起他的脚，开始按摩他的足踝。麦斯的腿没有知觉，所以也感觉不到莎梅的按摩，不过他的身体仍然慢慢放松下来。莎梅的掌心有一股神奇的力量，让他全身变得很舒服。

他闭上眼睛享受热水的浸润。这段时间内他的房间已经焕然一新，床移到窗边，床单换过了，四周插满鲜花。

一双温柔的手在按摩他的头皮。他睁开眼睛，发现莎梅在按摩他的脚，薇妮则在替他洗头。他仍然生气，不过到底气消了不少。

“我还没吃早餐。”他没话找话说。

薇妮在他耳边开口。“再等一会儿就好了。”

突然间，一丝刺痛滴溜溜地穿过他的伤腿，他及时抓紧盆沿，勉强咽下一声呻吟。莎梅正在前后弯他的腿，把那丝刺痛扩大成一大片火烧似的疼痛，仿佛刀在那儿割他的肉。

莎梅抬起头来，看他疼得额头的青筋都浮了出来，却还是一声不吭。“你真是倔得紧，”她说，继续她的工作。“就算要了你的命你也不会叫我住手，是不是？”

他望进那双好像会看透一切的眼睛。“你一定很喜欢折磨我。他喘着气说。

薇妮抓着麦斯的肩，觉得他的痛楚就是她的痛楚。她真想把自己的气力给他，让他经得起各种折磨。

“你算哪门子妻子，居然眼睁睁看着我受折磨？”麦斯数落道。

“告诉你的妻子，你哪里痛？”莎梅柔声道。

他的目光从薇妮移到莎梅身上。“你当然知道你开痛了我的……腿！”他满脸惊诧。“我的腿！”

“没错，那条原先没有感觉的腿，”莎梅肯定地说。“如果你感觉到我在干什么，那就表示你的腿没有报废，它会复原。”

麦斯好像完全不敢置信。“我觉得痛了！”他几乎是害怕地希望着。“我没弄错？那真的是痛？”

为了证实麦斯的感觉，莎梅加重手劲，直到麦斯痛得脸上毫无血色为止。“的确是痛，温少爷。”她笑道。

薇妮只觉得狂喜莫名，麦斯会复原了。“今天就到此为止，”莎梅说着便站起来，“等你饱餐一顿之后，我们再来点新的。”

薇妮站起来，吩咐站在门边伺候的仆人。“把少爷抬到椅子上，给他换上干净的裤子，然后叫人把早餐端上来。澡盆的水倒掉，盆子别拿开，我们每天都要做治疗。”

麦斯真恨薇妮这么大模大样地主宰他的生活，可是他的腿的确隐隐作痛，说不定他真站得起来呢！他发现自己竟有点盼望下午的来临了。

莎梅和薇妮进房时，麦斯没有睡着，只是在休息而已。他闻到薇妮身上一股特有的玫瑰清香，睁开眼睛，正碰着那对银蓝色的眸子。

在那一刹那，他忽然发现自己多么地对不起她。他娶了她，却把她丢在自己家里不管。他可以想象她是怎么想他的，他们之间有太多的事没有说出口，也许永远不会说出来了。

“下午的治疗时间到了，”莎梅权威地开口。“这个恐怕比早上还累，”她警告道。“因为你的腿有知觉了，这次两腿都得按摩。”

麦斯摆明了任她折磨的态度。“我想无论怎样我都甩不掉你们两个了，不是吗？”

“除非你自己站起来走出去。”莎梅耸耸肩，一把掀开床单。“越早开始，越早结束。”她告诉他。

接下来一个小时，麦斯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挨过的。莎梅揉得他一条腿好像硬生生要撕裂一般。当他觉得再也受不了时。她就换另一条腿。等到她终于宣布够了时，他已经痛得快要麻木了。

麦斯背靠枕头上，累得气喘吁吁。他觉得痛，可是痛的感觉很好，那表示他的腿没有死透。

薇妮帮他盖好被子，澄澈的眼睛爱怜地看着他。“不要同情我。”他低低地说。

“我何必同情你呢，麦斯？你就快要好了。”她告诉他，转身离去。

薇妮走出房间，眼泪于落了下来。她确实是同情他，他受了那么多苦，而此后多日，他每天都要吃一样的苦，她怎能不心疼呢？

一个星期下来，薇妮和莎梅每天早午两次都来帮麦斯做治疗。麦斯虽然口头上不承认，私心里的确盼望那些辰光。他可以感觉到自己越来越强壮，腿部的痛楚也越来越轻了。

薇妮合上她为母亲念的书，亲她的面颊，然后站起身子，揉一揉疲倦的肌肉。莎梅坐在烛光旁，正在缝衣服，薇妮轻轻地告诉她：“我去睡了。”

莎梅放下衣服，陪薇妮走到门口。“你还不能上床。你还得为麦斯做一件事，要确实照我的话做。”

“可是我们今天的治疗已经做过了呀！”薇妮困惑地说。

“今晚要做新的治疗。我没告诉你吗？”

“没有，你没说今晚我们还要到麦斯房里去。”

“不是我们，是你一个人去。”莎梅把一个小瓶子塞进她手里。“用这个擦在麦斯的腿上，小心不要涂到伤口。你必须轻轻地帮他按摩两条腿，然后再按摩手臂、背部和小腹。动作轻一点，这样做可以促进他的血液循环。”

“可是——”

“没有可是。麦斯都受得了那么多苦了，你为什么不能做到这一步呢？”

“我总得先换件衣服。”薇妮还是不明所以。“我穿着睡衣。”

“别傻了。麦斯是你丈夫，就这样去吧！”

薇妮不情不愿地点点头。“万一他睡了昵？”

“那你就叫醒他。”

“这里面是什么东西，莎梅？”薇妮问道，举起手中的小瓶子闻了闻，有一股很甜的香味。

“这是我自己调的冷霜，用得恰到好处的话，对麦斯很有用。别忘了，要把冷霜涂在他的皮肤上，要轻轻地抹匀。”

看着薇妮硬着头皮走远，莎梅脸上漾开了一个自得其乐的笑容。“真的，莎梅”她对自己说，轻松地拍拍手。“你实是天才！如果薇妮照你的话做，对麦斯和她都有料想不到的好处。”

薇妮发现麦斯房间的烛火已经熄了，只有一轮月光洒在阳台上。

“麦斯，你睡了吗？”她柔声唤道。

他已经睡着了，听到她的声音才又醒过来。他正梦见抓妮，一下子不能确定自己是否还在做梦。

“麦斯。”她又唤道，摸索着他的肩。

“不要治疗了，”他咕咬着。“让我睡觉。”

“这个不会痛，麦斯。我得帮你涂冷霜。我替你按摩的时候你可以闭着眼睛。”

“反正你是不会走的了。”他懊恼地说。

“莎梅说这个很要紧！”

“好吧！”他叹口气。“你爱怎么做就怎么做。”

薇妮没有点灯，她宁可地黑暗中做这件工作。

她拉开被单，开始把冷霜轻轻涂在一条腿上，慢慢地按摩着。

“你有一双魔术师的手。”他喃喃说道，逐渐完全清醒过来了。

“你躺好，不要说话。”薇妮说，两手在他腿背轻轻揉着。当她的手移到大腿内侧时，麦斯再也说不出一句话。他的血液开始沸腾了，对她的手也越来越敏感。

“翻过身子，麦斯。”薇妮说，帮他翻身过去。当她的手指滑过他硬挺的背部肌肉时，她有一种奇怪的生机盎然的感觉。她不晓得自己的手势几近爱抚，也不晓得自己的呼吸变得越来越急促。一幕幕缠绵的回忆掠过心底，这分明是她记忆中的男体呀！

她微微发着颤，发现自己没有办法再继续下去了。她在想着更衣室那一夜，那一夜也是这么黑。

“你能转过来吗？”她的声音几不可闻。

麦斯重又翻过来，闭着眼睛，感觉薇妮的手就在他胸前。她的手慢慢按摩到他的腹部，他的肌肉一条条绷得紧紧的。他要她——他必须现在就要她。为什么不可以呢？他是她的丈夫呀！

当他强壮的臂膀圈住她时，该妮没有推开。她顺着他的压力倒在床上，所有的言语都化作了一声柔和的叹息。

他疯狂地搜寻她的唇，一遍又一遍如风似雨地吻她。他的手忙着解开她的衣服，急切地需索她柔软、嫩滑的肌肤。

他的手在她身上来去摩掌，应允更美好的事即将来临。当他暂时抽开手时，她呻吟着抗议，可是他只是轻笑一声，把她带到他上面。

仿佛千万支烛光同时燃起，她就像浮游在灿亮亮的灯海之上，虚飘飘地不知要往上飞呢，还是往下沉。

“你的腿，”她好不容易才挤出话来。“我们不能牵动你的伤——”

他把她的脸拉下来，热气吹拂到她嘴上。“嘘，”他轻声道。“银眼儿，你快要把我逼疯了。今晚我一定要拥有你，全部的你。”

“麦斯！”她轻声喊道，感觉到两人的身体合而为一。

慢慢地，两个人才从一片织锦中醒过来。麦斯捧起她的脸，拂开她的金发，找着两片红唇。

“我决不让其他男人碰你，”他强烈地说。“发誓你不会——”

她对住他的唇，阻止了他下面的话。无数的轻吻细叹在两人之间默默交流。“我弄痛你的腿了吗？”她终于问道。

他咯咯笑着。“现在才想到也太迟了。如果你的莎梅知道今晚的事，会说这是最好的治疗。”

薇妮嫣然微笑。“说不定这就是莎梅的计划呢！”

“留下来陪我，”麦斯在她耳边说。“你让我重新活过来了，我需要你。”

再没有比这更教她高兴的话了。“万一别人进来发现呢？”她问道。

他大笑着拥紧她。“他们会以为我终于抗拒不了我的妻子的魅力，所以把她挟持上床了。更何况，谁敢不敲门就闯进这个房间呢？当然，你和莎梅例外。”

“我太专横了，是不是？”

他笑着吻她。“你简直像个强盗婆，我只能躺在这里任你摆布。”

薇妮翻躺到他身边，把头靠在他肩上。麦斯也许爱伊蓓，她想到，可是伊蓓一定没有过这种刻骨铭心的牵系。不用他告诉她，她也知道他们之间的事不同寻常。

“你在想什么？”她突然问道。

他的手横过她的手臂。“我在想自从我遇见了一个顽固的银眼小姑娘以后，生活的变化有多大。”

“我给你惹了不少麻烦，是不是，麦斯？”他抬起一缕金发凑近嘴边，那张俯看他的小脸上写着疑问。“没有人会相信你把我的生活搞成什么样子，你一定是制造麻烦的天才。”

“好像是如此，”薇妮诚心回答。“我老是在给你添麻烦，你一定很受不了。”

他大笑拥紧他珍贵的负担。“我真等不及看你会给我惹来什么新麻烦，还会有比上一次坍方更严重的吗？”

“别说我没有警告你，麦斯。”她笑道。“我的麻烦不会断的。”

他的手不经意地落在她的腹部，陡地抽开了。她知道他想起胎儿了。他会不会为了她的孩子再度拒绝她？

她紧张地等着他的反应。“我忘记孩子了，我有没有伤到你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他仍然抱着她，可是她感觉到他已经跟她隔了一道墙。她现在告诉他乔丹娜的事会怎么样？她会完完全全失去他吗？

她鼓起全部的勇气，试着说：“麦斯，我想告诉你一件事。”

“不，今晚不要。让我们假装这是我们的新婚之夜，只有你和我。你的身体好像是配合我而生的，”他低语道。“你有没有注意到？”

噢，是的，她注意到了。他的手又再一次施展魔力让她无法拒绝，终于和他一起跌入那个专为他们两人制造的狂欢深渊。

薇妮在晨光中醒过来时，麦斯还沉睡未醒。她就在那儿静静地端详他，那一刻的他是属于她一个人的。他的右肩上有一块心形的胎记，色泽殷红。她轻轻地伸手抚摩它，然后沿着他脸上的轮廓一一画过。当他捉住她的指头咬在嘴里时，她微微吓了一跳。等到看见他脸上的微笑，她只觉得满心的爱溢了出来。

她凝视他的眼睛，仿佛可以读出他的思想。那对黑眸深处写着的与其说是爱，毋宁说是占有。她是他的，就像战利品一样。

“你有一个胎记。”她纯粹是没话找话说。

他微笑了。“那是温家的标记，不时会出现在某一个子孙身上。据说有这个胎记的人最有福气，以前我不相信……不过现在我信了。”

她屏住呼吸。“你觉得自己有福气吗，麦斯？你娶到了一个爱惹麻烦的妻子。”

他的黑眸默默溜过那张巧夺天工的脸，轻轻把她额前一绝金发拂到脑后去。“经过昨夜之后，”他柔声道，一只指头拂过她的嘴唇。“我相信我是全世界最有福气的男人。”他捧住她柔嫩的脸颊。“你除了爱惹麻烦之外，碰巧也是最迷人的女人。你知道你有多美妙吗，薇妮？你令我心折。”

薇妮的心像长了翅膀，想要飞出去。“我还以为昨夜是在做梦，”她有点羞涩地说。“早上醒过来看见你就睡在我旁边，我甚至以为自己的梦还没醒呢！我从没做过这么逼真奇妙的梦。”

“自从我遇见你，就像生活在梦里一样，薇妮。如果这是一场梦，我宁可永远不要醒过来。你愿意陪我一直梦下去吗？”

她调皮地眨眨眼。“我不能再睡了，还有很多事情要做呢！”

他笑着搂住她。“我不是说现在，虽然这个主意实在很不坏。我们可以把门关起来，不许任何人进来。昨晚是我们真正的洞房之夜，现在我是拜倒在你石榴裙下的奴隶了，小银眼儿。”

两朵红云悄悄染红了该妮的双颊，她娇羞地低下眼睛，两排长睫毛依依地垂在颊上。她喜欢他叫她银眼儿的样子，好像他真的喜欢她。也许不久之后，她可以让他忘了伊蓓。

她离开他身边，靠过去检视他的腿伤。“你今天觉得痛吗？”她担心地问道。

“过来这儿，银眼儿。”他笑道。“现在我不想跟你说话。”

她的微笑就像透窗而来的阳光，明亮而炫人。麦斯伸长了手，她便把手交给他，温驯地回到他怀里。随着他的呼吸起伏，他的肌肤便刷过她的酥胸。他的腿抵得她那么紧，让她几乎喘不过气来。她可以感觉到他的悸动，他的目光织成了一片网，罩住了她的视界。他的声音像远处的风，微微吹过她心上。

四目交视，时间便失去了意义。金凤玉露一相逢，他们便合而为一，没有了彼此。薇妮觉得心上流过两行情泪。为了此时此地，此身相依的两人。除了这个在她体内的男人之外，她再不需要别的意思。

薇妮就像在梦里活了一个星期。每天她在莎梅的指导下，帮助麦斯做复健工作。夜里她躺在他怀里，轮到他在她身上创造奇迹。她相信没有人的爱比得上她对麦斯的感情，希望有一天她的爱能够得到全部的回报。她领略了他的身体的喜悦，也许有一天他也会敞开他的心灵，把他自己交给她的深深情意。

莎梅看着这一对金童玉女的浓情蜜意，也是满心的欢喜。她注意到薇妮和麦斯在以为没人注意时，总是眉目传情，分明是新婚夫妻的情意。薇妮现在是个容光焕发的新娘，莎梅的一颗心也放了下来。

只除了一点。莎梅每天都提醒薇妮要尽快把乔丹娜的事告诉麦斯。她向薇妮保证，他们的爱已经够稳固了，即使麦斯发现他被愚弄的真相后会震怒，也不可能导致太严重的结果。等他知道该妮怀的孩子是他的，反而会大喜过望。

可是薇妮有她的顾虑。现在这一份幸福得来不易，她舍不得放手一搏。如果麦斯不肯原谅她，她真怕自己会活不下去了。虽然她明知莎梅说得对，这件事拖下去对她不会有好处，可是她始终没有勇气向麦斯和盘托出事情的真相。

麦斯的情况则越来越进步。他还没踏出第一步，不过莎梅很有信心，她说不用再过多久，他就可以像常人一样走动了。

那天薇妮为她母亲念完书，照例去看看麦斯，想问他要不要到花园去坐一坐。她打开门，却怔在房门口。房间的正中央站了一个人，麦斯。

“你能走路了！”她大叫，走上前一步。“我的天，麦斯，你能走路了！”

他小心向她走出一小步，笑得像个向母亲表功的小男孩。“我练习了好几天。本来我是想等走得稳了再告诉你，给你一个惊喜。”

“噢，麦斯，你做到了！”她抱住他。“我就知道你做得好，麦斯。我真以你为傲！”

她看着他又踩出一小步，然后停下来喘口气。“都是你和莎梅的功劳，薇妮。没有你们两人在后面赶鸭子上架似的逼我，我永远也站不起来。”

他把她推开，又走了几步。薇妮含着泪水扶住他，把他扶回床上。他练习得有些累了。

他躺回床上，笑容仍然挂在脸上。“你和莎梅帮我证明医生是错的。我不知道你们用了什

么魔术，不过的确很管用。”

薇妮把枕头垫高，回他一个微笑。“我不懂魔术，不过莎梅我就不敢说了。她有很多惊人的能力。”

“哪一方面？”

“她曾经预言我们会到加利福尼亚来，结果第二天我就收到我妈妈要我来的信了。”薇妮说道。

“她还预言什么呢？”他好奇地问道。

“她说我会生个女儿，”薇妮脱口而出，等她看见麦斯的脸色，后悔已经来不及了。“你不想喝点饮料？”她很快换了话题。

麦斯的好心情已经消失无踪，他别过脸去，眼中光彩尽失。“不要，我想休息一下。”

薇妮不再多说，安安静静地退了出去。她把手放在微微隆起的小腹上，可以感觉到她的孩子轻微的蠕动。不久之后，大家都会知道孩子的事了。她不知道麦斯要如何去应付别人的恭喜，也许她应该听莎梅的话，尽快把真相告诉麦斯才对。

麦斯的身体复原得很快，一等他走得稳了些，他就天天骑马出去，直到晚上才回来，薇妮也才见得到他的人。夜里麦斯仍是最热情的丈夫，只是薇妮虽然越来越爱他，却感觉他离她越来越远。

现在麦斯能自由走动了，他大半都是和家人一块儿用餐，薇妮却始终没有受到邀请。她竭力想处之泰然，到底还是无法释怀。

那天她坐在花园里，手中捧着女红，不经意地抬起头来，恰好看到麦斯向这边走过来。他现在走路只有一点点跛而已，她每次看见他，还是会对他神速的进展感到惊心不已。

“你好像很喜欢这座花园。”他说，在她面前站住脚。

“对，这幢房子我最爱这里。”

“你妈妈好不好，该妮？”他在她旁边坐下来，饶有兴致地看着她绣花。

在这以前麦斯一直没提到过她妈妈，所以薇妮被他突如其来的问题吓了一跳。“她渐渐硬朗了，可是我想如果找不到我爸爸，她永远不能真正好起来。”

“你难得看见我妈妈吧？”

“的确。”她实话实说。

“我晓得你在这里没受到应得的尊重。我妈妈是比较守旧的人，不容易接受新观念。”

“我是新观念？”

“对她而言是的。我很想告诉你，给她一点时间，她慢慢转过弯来，可是我真的不知道有没有那一天。我希望她的冷淡不会伤害到你。”

她瞥了他一眼。“我已经接受她的冷淡了，麦斯。我知过我永远不能跟她同桌吃饭，或是相提并论。我在乎的是你的漠视。虽然我是你的妻子，可是你好像不愿承认这个事实。”

他伸过手去握住她拿针的手。“我知道我不是个理想的丈夫，我们温家也让你吃了不少苦。薇妮。你是个最好的妻子，凡事逆来顺受，我但愿事情会好转，但是我也不晓得会不会。”

就算只是两句赞美，薇妮心里也舒坦了许多，不过她仍然不懂他为什么单挑今天跟她说这些话。“有的时候，麦斯，我想我们不该结婚的。我们是截然不同的两种人，又有太多事挡着我们的路。”

他看见一丝金发掠过她半边脸，便伸手帮她撩了开去。“夜晚对我们就很好，薇妮。当太阳出来以后，我们必须面对现实，一切就不对劲了。”

“没错，问题是我们不能在黑夜中躲一辈子，麦斯。有的时候我们总会需要阳光。再过不久。就算我们不想面对现实也不行了。”

“你指你的孩子？”

“对，我的孩子。不久之后，大家都会知道我怀孕的事了。”

他拉下脸。“我不愿想到孩子的事。”

“我也不愿去想，麦斯。可是我不能不想，事实越来越难隐瞒了。”

“我不想谈孩子的事，”他不耐烦地说。“我希望你肚里的孩子是我的，不是……”他说不下去了。

“你娶我的时候就知道我有身孕，麦斯。我不知道你到底要我怎么样。让我告诉你，我是

天生的斗士。该我受的，我就会受，只要我受得了。但是如果通不得已，我也会保护我自己。我不打算一辈子的都只能当你的床伴而已，我是个人，我的孩子也是人。你不能假装我们不存在。”

薇妮和麦斯谈得入神，完全没有留意到泰利走近他们，还是他先叫出声来。“一个人如果想到这里求顿饭吃，必须怎么做呢？”

薇妮很快站起来，笑着欢迎他。“像你这样的熟人，自己走进来就成了。”

他笑嘻嘻地看住她。“你的气色真好，是这一季最时髦的颜色吗？”

她拥住他，在他颊上印了一个吻。“是我个人的，在你面前的是一个知足的妇人。”

泰利没有忽略她说的是“知足”，而不是“幸福”。他皱了皱眉，才微笑面向麦斯。“我不必问候你好不好了，你的脸上已经写得一清二楚。温爷爷说你现在走得很好，只有一点点不自然而已。”

麦斯可不太喜欢他太太招呼他朋友的样子，太亲热了些。他站起来，声音很冷淡。“你来‘北方天堂’干什么，泰利？该不会是回水晶宫走错了路吧？”

泰利也没错过麦斯拥住薇妮的样子。“事实上——”他不以为何地笑着。“我要送给尊夫人一份意外之喜，就算锦上添花吧？”

“不要送我结婚礼物了，泰利欠你给我们的已经太多了。”薇妮说着挽住他的手臂。

“不过这份礼物你一定很喜欢，是从南海来的。如果你不要，我立刻送走。”

她纳闷地看着他。“什么呢？”

泰利掉头往拱门那边发话。“出来吧！看看该妮是要留下你呢，还是不要。”

薇妮看见一个高高瘦瘦的男人从阳光中走过来，脸上的笑容突然冻住了。麦斯看见那个人金发蓝眼，是个很英俊的人。他回过头来，发现妻子已经换上一副惊喜交集的脸色。好一会儿他竟觉得心头酸得厉害。这人是薇妮的老情人吗？或者就是孩子的父亲？

“爸爸！”薇妮终于喊出声来，奔向那人的怀抱。“爸爸，你回来了！”

贝华德和女儿相拥而泣，好半天薇妮才抬起头来，轻轻摸着他的脸，想要证实他的确是活人，而不是她想象的幻影

“你在哪里找到他的？”麦斯问道，这会儿又希望他是送给薇妮这份大礼的人。

“我始终没有放弃查询往来船只，没想到真的碰上了。他的确是被卖到船上，不过不是吴山姆告诉你的‘南十字显号’，而是牙买加的‘贸易风号’。”

“你怎么救他出来的呢？”

“有钱能使鬼推磨，老兄。”

“我会把你帮他赎身的钱还给你。谢了，朋友。”

“不必道谢，也不用还钱。这是我送你太太的结婚礼物只要看见大团圆的结局，我就心满意足了。”

“你是好朋友，泰利。我也知道你对薇妮的感情，别让它伤了我们的和气。”麦斯的话里有丝威胁的味道。

“我看不出我们为什么会伤和气，麦斯，我晓得她是你的妻子。”

薇妮拉着父亲过来，及时打住了他们的话。她兴奋地替她父亲和麦斯介绍。“麦斯，这位就是我爸爸。爸爸，我丈夫，温麦斯。”

贝华德握住那个年轻人的手。“有幸见到你，麦斯。泰利告诉我你为我所做的一切。我只消看我的女儿一眼，就看得出她过得很快乐。”

“恭喜你们全家团圆，先生。”麦斯真诚地说。

华德没想到薇妮会嫁给一个外国人，和他心目中的女婿相去太远，然而他是爱情的忠实信徒，只要女儿快乐，又有什么关系呢？

“薇妮，”做父亲的说。“带我去见你母亲，我急着想见她。”

薇妮揩了揩泪水，转向安斯。“我先失陪了。”

“你去吧！”麦斯温和地说。“全家团聚一下，晚餐风。”

薇妮疑问地看着他。“我们今晚在哪里晚餐？”

他笑了。“泰利来的时候，我们总有一顿丰盛的家庭晚餐。”他放低声音。“如果你不跟我一起用餐，他会觉得很奇怪。”

“我们是在制造家庭幸福的假象吗？”薇妮问道。“我从来没有上过你妈妈的餐桌。”麦斯蹙起眉头。“一切很快就会改变了。”

“不必为我费心，麦斯，我对现状已经习惯了。”

“你今晚来吗？”

她看得出这件事对他意义重大，便不再刁难。“当然，我一定到。”他明显地松了一口气。“很好，现在带你父亲去吧！我要和泰利谈谈。”

“你要不要陪我们一起来？”她问道。“你是女婿，也不是外人。”

“不了，我总得留下来招呼泰利。你去陪你的家人，你们分开太久了。”

薇妮挽着父亲，开开心心地走远了，泰利和麦斯才又各自坐下。”

“真是快乐的结局。”泰利说，伸长了腿。

“看来的确如此，”麦斯说，转身凝视泰利。“你似乎很擅长制造快乐的结局。是不是每个人的快乐你都照应到了呢？”

“我的天！”泰利笑嘻嘻地喊了一句。“我宁可多制造自己的快乐。”

“你不打算讨个老婆安定下来吗？”

“我？谁要嫁我这种恶棍？我远不如打打游击，多接近一些女孩子。”

“你总不能这样过一辈子。”

泰利惊奇地看了他的朋友一眼。“这居然是你说的，从前那个鼎鼎大名的花花少爷？”

麦斯望着薇妮消失的拱门。“没错，那是从前的事了。我已经遇到一个我真心想要拥有的女人，其他女人就微不足道了。”

“你真有福气！”泰利的眼睛没有泄漏一点心事。麦斯知道他对薇妮有意，不过不会晓得他的爱有多深。

麦斯的黑眸定定地落在泰利脸上。“我会把她赢过来的，泰利。总有一天，她爱的那个男人会变成一个不愉快的记忆。”

泰利瞪着麦斯，真给搞糊涂了。看来该妮远没把她的秘密告诉麦斯。她为什么要让麦斯以为她另外有一个爱人呢？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泰利决定单独见一见薇妮，他必须说服她说出事实。

麦斯的声音打断他的沉思。“我曾经派人去告诉你，请你寻找乔丹娜。你找到了吗？”

泰利伸手取过旁边桌上的一瓶酒，给自己斟了一杯，始终没有看他的朋友。“我没有找到她，麦斯。你不是唯一在找她的人，全加利福尼亚至少有一半的人都想知道她在哪里。”

“这不是开玩笑的事，泰利。我要你继续找下去，非找到她不可。”

泰利挑了挑眉。“找到又如何呢？”

“让我知道，我要照顾她。”

“这算什么三角关系？你、该妮，还有乔丹娜——”

麦斯脸一沉。“你的笑话并不好笑，泰利，你负责帮我找人就是了。”

晚餐桌上，薇妮坐在麦斯对面，安娜坐在儿子旁边，明摆着一张臭脸。龙索是最好的主人，一整晚谈笑风生。莉雅坐在爷爷和嫂嫂之间，泰利则坐在薇妮的另一边。

龙索首先举杯向薇妮致意。“亲爱的，我们都很高兴听到你们全家团圆的事。很遗憾你的父母没法跟我们一起用石，不过他们分别了那么久，理应私下聚一聚。”他又眨眨眼。“欢迎你和我们共进晚餐，薇妮，你的光芒比烛光明亮多了。”

她的微笑果真灿烂无比。“谢谢你的恭维，爷爷。”龙索转过去和媳妇谈话。泰利逮到空档，靠过去悄声对薇妮说：“我要私下跟你谈一谈，要尽快。”

薇妮注意到麦斯望向她的眼神明写着不高兴。“我不能。”

“今晚在花园碰面，我非跟你谈谈不可。”他坚持。

“……我试试。”

接下来的时间，都是龙索在劝泰利向麦斯看齐，早日成家。没有人注意到，薇妮和安娜都很少说话。薇妮可以明显地感觉到安娜的敌意，真是连坐都坐不安稳了。

饭后男士们仍留在餐桌上享受烟酒，女士则退到起居室。安娜捧着绣花绷子坐在角落里故意不理该妮。莉雅为了补偿母亲的无礼，便格外殷勤地要求薇妮陪她到花园去走走。

薇妮虽然心情不太好，并没有忽略到莉雅似乎也心事重重的样子。她在星空下站住脚，安静地问道：“你有什么心事吗，莉雅？”

“没有人能够了解的。”

“为什么不试着告诉我？”

“是……我和麦塞吉订婚了，可是不喜欢他。我跟妈妈说过好多次，她就是不听。她说女孩子要懂得三从四德，婚姻根本不需要爱情……这是真的吗？”

“我不熟悉你们的传统，莉雅。在英国虽然也有一些父母之命的婚姻，不过对我而言，那是一种过时的观念了。”她看见莉雅吃惊的表情，急忙加了一句：“当然，各国传统不同，不能一概而论。”

“薇妮，你愿意把一生都耗在一个你讨厌的人身上吗？”

薇妮握住莉雅的手。“不！我不会愿意那么做。你有没有跟你爷爷谈过这回事？”

“我不能，爷爷会气死，尤其是麦斯——”她没说完。“爷爷是很严厉的人。”

“总有办法可想的。”

“我想过进修道院，可是我想我不能当个好修女。我喜欢孩子，我想生许多儿女。”

“我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，莉雅。我能帮你什么忙吗？”

“薇妮，我还有些事没有告诉你。如果你知道了，一定会认为我是个坏女孩。”

薇妮含笑凝视着那张天使般的面容。“那可难说。你做了什么‘坏’事呢？”

“我——”她垂下头。“我爱上了另一个人。”

薇妮轻轻抬起她的下巴，温柔地端详她。“这么做明智吗？”

“不！可是我身不由己。菲力是塞吉的弟弟，我们从小一块儿长大，自然而然——”

薇妮想到麦斯，她很可以想见自己如果被迫嫁给别人会是什么感觉。“可怜的莉雅”她叹息道，环住莉雅的肩。“让我们来想想办法，不要太悲观。这段时间内最好不要和菲力见面，如果你们的事被发现，那就糟了。”

莉雅泪眼模糊地靠在她肩上。“谢谢你，薇妮，我就知道你了解这段感情。”

“我现在得回去陪我的父母了，莉雅，有事随时让我知道。”

“哥哥娶了你真好，我不喜欢伊蓓，”莉雅抬起头来，真诚地说。“你来我们家真是一个奇迹，爷爷也这么说。”

薇妮帮她擦干泪水。“谢谢你，我们进去吧！别让你妈妈看见你落泪。”

夜阑人静，薇妮等麦斯睡熟了，才悄悄起身，打开房门，走下阳台通往花园的阶梯。

一轮新月挂在树梢，留下一条长长的影子。薇妮等了好一阵子，差点以为泰利忘记他们的约会了，他才悄悄地从阴影中走过来，把她吓了一跳。

而如果她抬头看一看阳台，恐怕就不只是吓了一跳了。因为她那个原应睡在床上的丈也悄无声息地在她之后溜下床，就在阳台上观察她的动静。当麦斯看见泰利的身影时，终于肯定自己的臆测了。泰利的确就是薇妮的情夫，否则他们三更半夜在花园做什么呢？他听到泰利的声音，恨得咬紧牙关，眼里几乎要喷出火来。

“我怕你不会来了，薇妮。”泰利说。

“我不该来的，泰利。麦斯如果发现了，一定会大发雷霆。”

“我发现你还没有把我们的秘密告诉麦斯。为什么，薇妮？”

“我说不出口。如果他知道了，一定会恨死我们。”

“他应该知道，”泰利坚持。“那才公平。”

“别逼我，泰利，就让它变成我们的秘密吧？”

“我不懂，薇妮，爱的力量应该胜过一切。”

麦斯再也听不下去，转身走进房里。他真是一个大傻瓜。他明知薇妮爱的是另一个男人居然还为她打开心扉。最可怕的是，那个男人竟是泰利，他最好的朋友。

他慢慢躺回床上。心像被人挖空了，单剩下一种空洞的疼痛。让他们去吧！从此以后，他没有朋友，也不要妻子了。

楼下花园里，泰利和薇妮浑然不觉麦斯来过又走了。

“你不觉得麦斯有权利知道孩子是他的吗？他还要我帮他找乔丹娜。他在受折磨，你看得出来吗？”

“我找不到适当的时机告诉他，泰利。我希望等他或许会爱上我，那时他就能谅解我的苦衷。”

“爱上你！”泰利轻喊一声。“他当然爱你。”

“不！他不爱我。”薇妮说。

“可是——”泰利还要抗议。

薇妮不让他说下去。“相信我，泰利。他不爱乔丹娜，他也不爱我。”

泰利心想这不是说服她麦斯的确爱她的时候，他又回到原问题上。“他应该知道孩子的事，薇妮。”他说。“你必须尽快告诉他。希望我下一次来的时候，一切都真相大白了。我明天一早就走，在这里先跟你说再见了。”

“你为什么急着走呢？”

“我要去盖教堂。”他自己想着都觉得好笑。

“盖教堂？”薇妮大吃一惊。“为什么？”

泰利望着那张姣好的脸庞，心里有种很柔和的情绪。他摇摇头，轻轻亲了一下她的面颊。

“说了你也不会相信，”他笑着说。“再见，你自己要保重。”

薇妮起了个早，看看麦斯还在睡，便蹑手蹑脚地走出房间，打算去看她的父母。

麦斯却直等薇妮走了就张开眼睛，他晓得泰利今天一早就走，敢情薇妮是送情夫去了。那又如何？他苦涩地想着，从此以后，他要把他的心关起来，任何人再也伤不了他。然而最教他咽不下一口气的事情是，该妮的孩子会冠上温家的姓。

薇妮知道父母亲一向早起，却没想到他们都已穿戴整齐。芙兰一看见女儿，就急趋上前紧紧抱住她。

“薇妮，这不是太妙了吗？我们终于把你爸爸找回来了。”

“你一直都相信爸爸会回来，妈妈，你的信心是打不倒的。”

贝华德笑着拥住妻女。“我们贝家的人本来就打不倒，不是吗？”

薇妮也笑了。“那当然，看看谁有本事拆得开我们。”她发现她的父母对看了一眼，诧异地问道：“怎么了？”她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。“有什么不对吗？”

华德拉住她的手，把她按坐在床边。“没什么，只是我和你妈妈决定回英国去了。”

“什么时候……怎么回去……我不懂！”

“我们今天就走。”

“可是妈妈还没完全复原——”

“我会照顾你母亲，薇妮，我们决定还是回家的好。”

“可是为什么这么匆忙呢？”她怔怔地看着母亲。

华德要薇妮转过脸面对他。“因为‘布尔号’三天内就要启航，我们要赶上那班船。”

“我……莎梅跟你们回去吗？”薇妮无奈地问道。

“不，亲爱的，”她妈妈说，擦了擦眼泪。“莎梅说她决不离开你，而且有她在你身边，我们多少也觉得放心点。”

薇妮恍恍惚惚地站起来。“我还有些钱给你们，你们会用得着。”

贝华德摇摇头。“我们不缺钱用，宝贝。在吴山姆设计陷害我之前，我们已经挖到金矿，把大部分的金子都放在旧金山的银行。我们那时曾签了一张协定，如果我们两人之中有任何一人遭到意外，剩下的钱就全归另一人所有。现在我当然知道，吴山姆那时就心怀不轨，不过到头来受益人却变成我了。”

薇妮几乎没听见父亲的话，她还是不能接受他们就要离开的事实。“爸爸，我们才见面，你一定要今天就走吗？你和妈妈都还没和麦斯相熟呢！”

“我也觉得遗憾，可是我们非走不可，而且马上就得动身了。”她的父亲说着，掏出怀表看了看时间。

薇妮现在的感觉就跟在英国的时候很像，仿佛自己又被遗弃了。现在她够大了，能够了解到不是她的父母不爱她，而是他们更爱彼此。他们是那种不应该有小孩的夫妻。就在那一刻，她发誓将来一定要好好地爱护她自己的孩子。

想归想，她还是勉强笑了。“至少我们可以先吃顿早餐吧！”

“这幢屋子用餐的方式很奇怪，华德。”芙兰说道。“你也看见的，这幢屋子有两个独立的部分。这一厢有自己的厨房，只是还没安顿好，所以东西都是那边厨房供应的。”

华德望向女儿。“这种混乱的局面你过得惯吗？”

“一等厨房安顿就绪，情形就没那么糟了。温家的传统就是如此，长子结婚后一定住在这里。别问我为什么，温家无论任何事都要讲究传统。话说回来，如果我在这儿算是混乱的局面，你和妈妈过的日子岂不是动荡不安？”

薇妮传话下去，说他们要在院子用早餐，然后她便先回房去找麦斯。可是房里空空如也，佣人说麦斯骑马出去了，恐怕不会太早回来。该妮怅然若失，只好自己回去陪父母用餐。

从吃饭到送行，该妮一直谈笑风生，可是她的心思瞒不了莎梅。一等华德夫妇走远，她便转向薇妮。

“你的心情好像不太好，该妮。”莎梅说。“我知道你舍不得你的爸妈，不过他们的生活就是这样来去匆匆，你又不是不晓得。”

“我不是为这个难过，莎梅。我会想念他们，可是我也知道他们在一起会过得很快乐。妈妈好像一夕之间完全复原了，

他们又要去经历另一段探险生涯。”薇妮的目光转向莎梅。

“如果你跟他们走了我才会难过。”

“除非我死了，否则我是不会离开你的。”莎梅认真地说，眼光落向迢迢远山。“我真不晓得他们在英国会待多久。”

薇妮摇头笑了。“爸爸也不知是哪来的灵感，这会儿又想回英国乡下当老太爷了。只怕康瓦尔也留不住他们，对他们而言，英国是太安静了。”

薇妮回过头来，望着她的将来所在的屋宇，暗暗希望她的父母幸福快乐。他们拥有彼此，而那正是他们需要的一切。

“你妈妈永远不会知道你为她做的牺牲，薇妮，她始终不晓得你在水晶宫跳舞帮她请大夫的事。”

“还好她不知道。这件事只有你、我和泰利知道，让我们三个人共同保守这个秘密。”

天气很热，麦斯一口气骑到山顶上，在一棵橡树下停下来。眼前是一片辽阔的山谷起伏，他的心却闹得紧。一想到薇妮和泰利，心里就是一阵抽痛。

他听到不远处又有人骑马过来，转过头去，正看到伊蓓策马驰向这边。自从谷仓那一幕之后，他就没有再见过她。这儿她就在他眼前勒住马，一双冶艳的媚眼在他身上梭巡不去。

“你不愿扶一位小姐下马吗？”她问道，一双手递了过去。麦斯握住她的腰，一把将她抱下来。他发现她出落得益发艳丽了，紧身马装刻画出成熟的曲线，红唇水润润的，眼神更是风情万种。

“你在这里干什么，伊蓓？这儿离你家很远。”

“说实话，我是来找你的。我常去拜访温伯母，我们很谈得来。”伊蓓盯着他的脸。“温伯母告诉我，你和你亲爱的太太似乎处得不太好。”

麦斯避开眼睛。“我妈妈几时变成长舌妇了？”

伊蓓走到他身边，挽住他的手臂。“那么你的婚姻的确不美满了？”

他的眼睛正对着她低陷的领口，甚至可以看见两点殷红的乳尖。“我的婚姻是不是美满不关你的事。”

伊蓓笑得花枝乱颤，挨得他更近一点。“这根本不算回答。”她的睫毛垂下来，粉脸上画下两道淡淡的阴影。“你有没有想过我们之间能怎么样，麦斯？”

他忽然抓紧她的肩膀，凑过脸去，狠狠地吻她，仿佛要把满腔怨气都发泄在她身上。伊蓓呻吟了一声，两手揪紧他的头发，身体充满了渴望的疼痛。这是她朝思暮想的一刻，她知道只有麦斯才能满足她。

直到午夜了，麦斯还没有回“北方天堂”。薇妮等到后来，几乎想请龙索派人去找他，不过她还是打消了主意，自己守在房里，终于睡着了。她没听到麦斯跌跌撞撞地进门来，在床前注视了她好一阵子，才把她摇醒。

于是薇妮睁开惺惺的睡眼时，就看见麦斯靠着床柱，正在脱衣服。薇妮跳了起来，想要帮他忙，却被他一把推开，然后她才发现他喝醉了。

“我都快担心死了；麦斯，你不该整天都在走动。”

他把衬衫丢在地上。“你在乎什么？”他粗声说。

她伸过手去想要扶他。“你在说些什么，我当然在乎，我是你妻子——”

“省省那一套吧！薇妮，我没兴趣听你的贤妻良母经，你留着说给自己听好了。”

她挣白了脸，仍然耐心道：“你喝醉了，麦斯，有话明天再——”

他举起手，拦住她的话。“你还没问我到哪里去了。”他整个人仆倒在床上，薇妮要扶他，又被他推开。他自己靠着枕头坐起来，醉眼迷惘地看着她。“我跟一个真正的女人在一起。”他模模糊糊地说着。“伊蓓知道怎样让男人自觉像个国王，你只会让他觉得像个乞丐。”

薇妮后退一步，仿佛麦斯揍了她一拳般。这个麦斯她不认识，一定是酒精在作祟。

“你不舒服吗？”她担心地问道。“你的腿痛不痛？”

“你没听我说，”麦斯挥着手，不耐烦地说。“你以为凭你就绑得住我吗？你以为我跟你上床，明知你肚子里怀着另一个男人的野种，我心里是什么滋味？我觉得恶心透顶。”

薇妮结结实实倒抽了一口冷气。“泰利劝我告诉你一切事，我本来还在犹豫，可是看样子我非说不可了。”

麦斯看着她的眼神像要置她于死地。“我不要听，你给我滚，滚得远远的。”

“麦斯，请你听我说。我明白我没把孩子的事告诉你是我的错——现在我明白了。我一直不晓得你的感受，你好像——”

“我好像你的傀儡，”他接口说。“我中了你的迷魂术，现在我清醒了，我完全看透你了，薇妮。”

薇妮心一沉，想着麦斯指的是他知道她是乔丹娜。“你不可能知道，除非你偷听——”

“偷听到你和泰利在花园谈的话？”他替她说完。“你没想到我会撞见你在后花园私会情

夫吧？”

“麦斯，泰利从来就不是我的情夫。如果你听到我们的谈话，就该明白。”

“你不必解释，我不要再看到你了，我受不了看见你的肚皮一天比一天大。你可以留在，‘北方天堂’，不过最好躲在我看不见的地方。”

薇妮一步一步往后退，只想赶快逃离这个房间，躲起来舔自己的伤口。

“麦斯，你是想结束我们的婚姻吗？”她问道，觉得像是打出了手中最后一张牌。

他却扁了扁嘴，怒道：“我们的婚姻建筑在谎言之上，本来就不叫婚姻，滚出去！”

薇妮猛然转过身，用手背捂着嘴，免得自己当真哭出声来，一路冲回自己房里去。她哭倒在床上，心里就像千万根针缠了条线，又乱又痛。麦斯到底听到了什么，会如比这般恨她呢？

她感觉到莎梅就站在她面前，便抬起满脸泪痕，哭着说：“麦斯不要我了，他恨我，他以为泰利是我的情夫。”

莎梅跌坐在床沿，摇了摇头。“你告诉他孩子的事了吗？”

“他不给我机会说。他喝醉了，一直说不要再看到我，我能怎么办？”

“如果他喝醉了。神智一定不清楚。你应该好好睡一觉，明天再跟他谈。”

薇妮抹去泪水，重又升起一线希望。“只好如此了，明天我会告诉他一切事。你会陪我去说吗？”

“你不需要我去帮你挽救婚姻。”

“我……麦斯说他今天跟伊蓓在一起。”

莎梅陡然张大眼睛。“他什么？”

“他暗示他已经跟她……发生关系了。如果是真的，我决不会留下来，莎梅。我希望他只是在说醉话而已。”

“希望如此，你先好好睡一觉，有事明天再说吧！”

然而等薇妮熟睡之后，莎梅仍旧站在她身边，久久不去。她从小在苏丹的后宫长大，看多了不幸的女人，她发誓决不让薇妮蒙受那样的羞辱。如果麦斯真的和伊蓓鬼混，薇妮就绝对不能再留下来了。

一大早，薇妮在灿烂的阳光中醒过来，她匆匆忙忙穿好了衣服，就赶到麦斯的房间。

他也已经梳洗完毕，一双脚搁在凳子上准备穿靴子。他冷冷看了她一眼，淡淡地问道：

“你睡得好吧，夫人？”

她看他因为脚伤，穿靴子不方便，便跪下去想帮他的忙，然而两道冷冰冰的视线止住了她的动作。“如果我需要你帮忙，我会说，以后你最好记住这一点，昨天我就告诉过你，不要管我。”

她慢慢地站了起来。现在他很清醒，也就是说，他是当真的。但是她必须知道他为什么会有这种转变。“我们能不能谈谈你的烦恼？”她谨慎问道。

他已经自己穿好了站起来，“好，就让我们谈谈我的烦恼。我想把话说清楚，免得还要重复。简单一句话，我不需要你当我的妻子了。你让我们母子失和，连带这一大家子都给你搞得乌烟瘴气。”

薇妮一字一句都听进心里，却近乎麻痹似的无法相仿。夫斯虽然没爱过她，可是也从没刻意地想要伤害她。他知过不讲理的是他妈妈，根本不是她的错。“你要我走吗，麦斯？”

“你知道我要的是什麼，薇妮，别逼我说出来。”

“你不说我怎麼知道？到底我做了什麼，你会这样组情？”

他耸耸肩，掉头看向窗外。“我们合不来，本来我以为我可以忍受你怀着别人的孩子，可是我发现我办不到。”

“我想你也该知道孩子的事了——”

他霍然转过身来，两眼喷火。“不必说了，薇妮！你只要别再让我看见你就好。”

薇妮注视他好长一段时间，终于昂起头来，让自尊掩饰心碎。“如果这是你的意思，我会离开你家。”

她看见他惊讶的眼神。“我没说要你离开‘北方天堂’，只是我决定搬到另一边，这里留给你。”

“我懂了。”她的心碎看得出来吗？她的声音还够冷静吗？“你是想把我塞在一个角落里，忘了我的存在。”

“我怀疑我是不是真能忘了你的存在，薇妮。”他的话可不是恭维。

现在就算告诉麦斯他是孩子的父亲也太迟了，他决不会相信她。“你想结束我们的婚姻吗？”

他避开她的视线。“我是天主教徒。”

“我不是。”

他撇了撇眉毛。“我不晓得。”

“我的事情还有很多你都不晓得，麦斯，只是你懒得问罢了。”

他耸耸肩。“无所谓，反正我也不想知道。”

“是不是从此以后，我都得关在这儿，像个囚犯一样呢？”

他戴上皮手套，从她身边走过去。“你可以自由出入，今天我会派人来收拾东西。”

该妮不敢相信一切就到此为止，怎么会？“麦斯，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呢？我以为——”

他眯起眼睛。“你以为我是个傻瓜？你以为可以利用我给你的孩子一个姓？”

她的气抑不住了。“如果你还记得，是你求我嫁给你的，麦斯，我从没求过你什么。”

“哦……谁都有犯错的时候。”

那一对银蓝色的眸子闪着危险的光芒。“如果你是要说没有伊蓓你活不下去，干脆就明说好了。昨夜你不是跟她在一起吗？如果你要她，大可不必顾虑我。”

他望着她怒火熊熊的眼睛，许多话一下子全梗在喉头。他真想跑过去，求她留在他身边，因为他爱她，他比以前更想要她。然而他终究咬咬牙，狠下心来。“不要把伊蓓扯进来。一个人喝醉酒的时候，难免会说些语无伦次的话。”

麦斯打开门，无言地要该妮出去。她就像梦游般走了出去——一个噩梦。泪水在昨晚就流干了，今天剩下的只是一片迟钝的痛楚。她必须好好想一想，看看他们之间是否还有什么能够挽回，或是值得挽回的部分。

她在花园碰到莉雅，一个人站在鸟笼边，脸上犹有泪痕。

“怎么了，莉雅？你为什么伤心呢？”该妮问道。

温柔的棕色眸子看住她。“麦斯真的要搬出来吗？”

消息传得倒真快，该妮也懒得否认了。“没错。”

“我真不明白，你们两个看起来是那么幸福的一对。”

薇妮也不晓得怎么说才好。“婚姻不是那么简单的事，莉雅。我希望慢慢地我和你哥哥之间能取得谅解。”

“为什么成长那么艰难，薇妮？我小的时候，日子那么简单，我以为我的家人都是圣人，现在我才发现他们也会犯错。”

“是的，莉雅，我们都只是凡人而已。如果你知道这一点，就表示你在成长了。”

莉雅抬眼看着薇妮，眼里沉沉地盛着困扰。“我下了一个大逆不道的决定，该妮，我必须……我不能嫁给塞吉。”

“你打算怎么办？”

“菲力和我打算私奔。”

“我不觉得这是个好办法，莉雅，你为什么不先试着和你的家人沟通看看。”

“我和妈妈谈过，可是她坚持要我在三个月之内嫁给塞吉。除了私奔之外，我们还能怎么办？”

“噢，莉雅，我真为你难过。我希望能告诉你怎么办，可是我自己也没有答案。你确定想清楚了吗？三个月之内可能发生很多事。”

“就算被我们双方的家庭断绝关系，菲力和我也在所不惜，我们只能能在一起。”

“我不会阻止你，只要你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就好。怕的是温家人不太能容忍别人犯错。”

莉雅握紧她的手。“你受到伤害了，薇妮。我不晓得我哥哥到底懂不懂得你的好处，只怕当他发现的时候已太迟了。”

薇妮黯然。“你和菲力什么时候走呢？”

“很快吧——我们还没决定。”

薇妮紧紧拥住她。“我只能祝你幸福了，莉雅。”

“哎呀，我的天，真动人的场面！”说话的人是伊蓓，不知几时悄悄走到她们后面来。

“好不容易这屋里还有人喜欢你呀！英国女人。”伊蓓讽刺地说。

莉雅气愤地转过头来，差点忘了礼貌。“如果你是来找我妈妈，她在客厅。”

“我晓得，我也才刚和她聊完，现在我想和你嫂嫂谈谈，你不介意吧？”

薇妮看见麦斯喜欢的女人就觉得刺心，她虽然美丽，却像寒冰一样，让人心头直发冷。

“我很抱歉，”莉雅说，生平第一回撒谎。“我们不晓得你要来，还有别的计划，你请改天吧！”

伊蓓淡淡地说：“我不会耽误你嫂嫂太多时间。薇妮，我只要单独跟你谈几分钟。”

“你可以当着莉雅的面说，”该妮也淡淡地回答。“我们之间没有秘密。”

“很好，不过就怕你不会喜欢她听到我说的话。”

“试试看吧！”

伊蓓慢慢在该妮和莉雅身边踱着，心里冷静地琢磨着。昨天麦斯吻她那么一下之后，甩下她就走，这口气说什么她都咽不下，今天她要尽数报复在他老婆身上。“我们都晓得麦斯厌倦你了，英国女人。”她刻意用麦斯母亲的口吻说话。“他认为你们结婚是一件错误的事，温伯母告诉我他要跟你分房子，那就表示他不要你了，不是吗？”

薇妮只觉得胸口一窒。她的婆婆怎么会把这种家务事告诉别人？“只怕我丈夫不会乐于听到这番话，伊蓓，我们之间的事与你无关。”

伊蓓撇撇嘴。“你这样认为吗？你为什么不去问问你丈夫，昨天他是不是跟我在一起，问我们除了聊天之外还做——”

“够了！”莉雅喝道。“你居然敢到这幢屋子来漫天撒谎，滚开！”

薇妮却是伤透了心，无话可说。她不敢相信麦斯真会背叛她，勾搭上这个女人。他也许爱伊蓓，但是他不会……上帝！薇妮暗自呻吟，请你不要让这种事成真，千万不要，我受不了！

伊蓓冷眼旁观，晓得她的计划得逞了。“顺便提一句，我碰巧听到你要私奔的事，莉雅。你想如果我告诉你妈妈，她会怎么样？”

莉雅蓦然脸色苍白。“你要怎么样？”

伊蓓望向薇妮。“不怎么样，”她轻描淡写地说。“英国女人，我也碰巧知道麦斯之所以跟你分房，是因为他跟我上过床，所以受不了你了。”

她丢下最后几句话，洋洋得意地掉头就走。薇妮目送她的背影，心中的阴影却越来越大，扩大成一片阴霾，满蓄风雨的威力。她一点都听不见莉雅的话，整个人就那样茫然地走了。

直到那天傍晚，薇妮才有机会面对麦斯。她走进马厩时，他正在刷马。她昂着头，静静走过去。

他看着她，也没有开口。该妮直走到麦斯面前，劈头就是在她心中盘旋了整日的问句。

“我只想知道一件事，麦斯。昨天你和伊蓓在一起，是不是？”

他低头继续他的工作。“我已经告诉你我见过她。”

“你们之间有没有发生什么事？”

“你为什么想知道？”

“我是你的妻子。”

“我们之间发生的事不是一个自尊自重的妻子能接受的，现在你满意了吧！可以请便了吗？”

薇妮不再说第二句话，转身离去。她已经得到答案，是离开“北方天堂”的时候了。她不知道的是，当她消失在视线之外，麦斯也跨上马背，准备去找寻乔丹娜。

薇妮找到了莎梅，简单地告诉她整件事的经过。莎梅仅仅点点头，便开始帮她收拾行李。她们俩在夜里不告而别，薇妮是伤心到了极点，仿佛生离死别也只是一场哀伤的舞，待幕落之后，一切从未发生过。

麦斯跨下马背，把马缰丢给马僮，随口吩咐道：“一个小时之内不要给它水喝，”我是接了我妈妈的信之后连夜赶回来的，它现在还很累，让它慢慢休息下来。”

马僮点点头。“是的，少爷。夫人吩咐过，您一回来就请立刻去见她。”

这两个星期以来，麦斯一直在圣塔芭芭拉，他跟薇妮吵架以后就走了。“到底出了什么事？”麦斯心悸地问道，匆匆脱下手套。“夫人派去的人没有说。”

马僮牵着缓绳。“是关于老太爷他……”

麦斯没有再听下去，他三两步就冲出马厩，赶上正屋，奔到他祖父门口，门一推，就怕发现他正害怕的事情。

房里静得出奇，只点着一根蜡烛。麦斯走到床边，默默审视那张形容枯槁的病容。他的爷爷看起来就像死人一样。

安娜从跪着的姿势抬起头来，揉一揉眼睛。“他的情况很坏，麦斯。他一直在问你，我怕你赶不及回来，所以才派人去找你。”

麦斯摸一摸祖父冰凉枯瘦的手。“大夫有没有说他怎么样？”

安娜垂下眼睛。“他说你爷爷撑不过今晚。”

麦斯也跟着跪倒在床边，满心凄凉。他对父亲的印象很模糊，从有记忆以来，一直就是爷爷在教导他。他不晓得如果爷爷去世，他自己是不是有足够的力量取代一家之主的地位。

“莉雅在哪里？”麦斯突然想起来。照理说，他妹妹应该守在病榻边呀！”

安娜闻言，成串的泪水又滚了下来。“你走了以后，这个家就闹得天翻地覆，麦斯。你妹妹丢尽了我们的脸，她再也不是温家的人了。”

“你在说些什么，妈妈？”麦斯听得一头雾水。

“你妹妹跟菲力私奔了，真是家门不幸！”

麦斯猛然心一沉，脸也跟着沉下来。“你说她跟菲力私奔？你确定不是他哥哥塞吉？”

安娜拿手绢捂着嘴，抽噎着摇摇头。“不！她毁婚，跟菲力跑了。”

“薇妮在哪里？”他问道。在这种时候，他只能想到她，只有她能给他安慰。两个星期以来，他终于发现自己没有她活不下去。他将求她原谅他，他要向她解释，他和伊蓓没有任何瓜葛

他发现妈妈迟迟没有作答，又问道：“薇妮为什么没有跟爷爷在一起？”

“她也走了，”安娜终于开口。“我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的事。”她的声音里没有任何快感。“你走了以后，我们才发现她也不见了。”

麦斯觉得全世界的重量都落在他肩上，一个打击跟着一个打击下来，让他再也撑不住。

他把头埋在床沿，开始祈祷。今夜他绝对受不了另一个打击了。

然而他亲爱的祖父始终没有醒过来。凌晨时分，温龙索在沉睡中溢然长逝。

麦斯在水晶宫门前下马，猛力推开门，眼里怒火蒸腾。“好久不见了，温先生。”吧台的侍者看到他，笑嘻嘻地打招呼。

“你们老板呢？”麦斯问道，自己倒了杯威士忌，一饮而尽。

“泰利大概在办公室吧！今天我还没看他出门。”

麦斯丢了一个银币在吧台。“你最好告诉泰利，他的威士忌不太顺口，品质应该改善了”酒保轻轻吹了声口哨，没有接话。看来温麦斯来意不善，不知道跟泰利结了什么梁子。

麦斯推开办公室的门，笔直走到泰利跟前。泰利从办公桌后站起来，眉头皱在一起。“麦斯，好久不见。我听说温爷爷的事了，很遗憾没能赶上送终。你也了解我的感受，我们都会非常怀念他。”

麦斯的皮手套啪的一声甩在掌心上。“你对他的遗嘱大概会更感兴趣。他留给你五千元，还有两百亩河地。”

泰利摇摇头。“我不能收这份厚礼。”

麦斯倾过身去，玩弄桌上的一叠文件。“那是他的意思，我劝你还是收下的好。”

泰利慢慢才发现麦斯不太对劲，他的态度冷淡得有些奇怪，是愤怒吗？“你的宝贝太太呢？你没带她进城吗？”

麦斯的眼睛眯成一条线。“你当我是傻瓜吗？”

泰利点起一根烟。“有时我的确会当你是傻瓜——尤其是最近。”

“我不觉得你像以前那么好玩了，泰利。从前我当你是兄弟，现在我可不敢这么说。”

“你最好解释一下你的意思，老兄。无论如何，我仍然当你是朋友。”他取出一瓶酒，替麦斯斟了一杯。

“她在哪里，泰利？”麦斯推开酒杯。“我没兴趣喝你的劣酒，也没心情跟你玩游戏”

泰利拿起杯子咏了一口。“这碰巧是最好的威士忌，至于玩游戏，恕我不奉陪。”

“你没有回答我的问题。”

“问题是什么，麦斯？”

“薇妮在哪里？”

泰利放下杯子，搔搔头发。不！这不是游戏。“你弄丢了老婆，为什么来找我要人？”

“看在我们过去的交情，难道你不能告诉我？”

“我可不可以为我们的交情过去了，麦斯。你为什么变得这样呢？”

“别逼我说出来，泰利，否则难保我不会痛揍你一顿。我知道你是薇妮的情夫，她不找你又会去找谁？”

泰利勃然大怒。“你这个大混蛋，温麦斯！”他大吼，绕过桌子和麦斯面对面。“就算你信不过我，难道连薇妮你都信不过……我从来就不是她的情夫，自从上一回我离开‘北方天堂’之后，我也没再见过她。”

“我晓得你们在后花园私会，你们当我睡着了？”麦斯进出话来。

“薇妮告诉你的？”

“我亲眼看见的。”

“那你就该听到我们说的话了，薇妮一定很高兴公开这件事。你这个大笨蛋，居然还把她逼走。”

“慢着，到底你在说什么，泰利？难道我听到的和你们说的是两回事？如果薇妮没来找你，她又去了哪里？”

“上帝见证，我已经三个月都没见过该妮了。如果她真的失踪，那可大大的不妙，因为据我所知，她没到旧金山来。”

“你说的是实话？”

“我发誓，现在我跟你一样担心。你为什么不早一点来找我呢？”

麦斯颓然坐在椅子上。“发生太多事情了，泰利。如果我真的错怪你和薇妮，那晚在花园你们到底谈些什么呢？”

泰利捺熄香烟。“你听到了多少？”

“足够让我相信薇妮不愿我知道你们在讨论的事，我还以为你是孩子的父亲。”

“我的天！”泰利脱口大叫。“如果我是，还轮得到你娶她！我早就娶她了。”

“这一点我也想不通。”

“你也知道我对该妮的感情，如果她怀了我的孩子，我断然不会让她嫁给你。”

“可是你知道孩子的父亲是谁吧，泰利？”麦斯硬声问道。

泰利直视他的朋友。“是的，我知道，不过别问我，我不会说出来的。”

麦斯站起身，掉头向门口走去。“那就守住你那该死的秘密！只是别拦着我找老婆的路，要不然小心你会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。”

“见到你真愉快，麦斯。”泰利冷冷地说。“有空随时来玩。”

麦斯在门口停住。“就算拆掉这座城，我也要找到薇妮。如果你看见她，告诉她……告诉她……”

“我在听。”

麦斯走出去了。

薇妮沿着海滩走下去，赤脚踩着柔软的细砂，享受拂面的凉风和阳光。几个月下来，她已经慢慢习惯这种安闲隐密的生活，心情也逐渐平静下来。除了即将临盆的孩子之外，她什么都不太去想了。

“薇妮，”莎梅在叫她。“如果你出门再不戴帽子，就要晒得跟我一样黑了。”

薇妮乖乖地走向莎梅，戴上她递过来的帽子。“如果我们能在这儿住一辈子，不用担心会不会晒黑、穿着是否时髦，那该有多好？”薇妮带笑问道。

“我可不觉那有多好。这种日子偶一为之也就罢了，我以为你在英国过怕了呢！再过不久，你就必须面对现实。”

薇妮抓起一把砂子，任它自指缝流过。“孩子出世后，就是现实了。”

“多亏魏船长租给我们这幢小木屋，可是夏天一过我NJ就得还他了。”

“那总来得及。要不是碰巧租到这里，我们真得流落街头。看来常常上码头买鱼也有好处。”

莎梅朝屋子的方向点点头。“我帮你准备了甜瓜和热茶，今天你不要吃得太多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莎梅凝视大海。“明天一早你大概就有苦头吃了。”

薇妮陡然觉得双肩沉重。五个月就这么过去了。有的时候想起“北方天堂”的日子，真像在做梦一样。她沉沉叹口气，挽着莎梅走向小屋。

“如果我要当妈妈了，最好先做好准备。”

“一切都准备好了，”莎梅说。“我们现在只能等。”

“还是早早结束的好，我真讨厌这么大腹便便的样子，好久没看到我的腰了。”

“你的丈夫今晚应该在你身边，薇妮。你躲他也躲够了，我听说他和泰利满城在打听你的消息。”

“我不想谈麦斯，莎梅。一等孩子生下来，我们就尽快回英国。”

“你犯了一个错。”莎梅警告道。

“这不是第一个，如果我活得够久，也不会是最后一个。”

莎梅挽着薇妮的手臂步上阶梯。“如果把我们犯的错搭成一道梯子，大概爬得到月亮上去了。”莎梅笑着说。

两个女人说笑着进屋去，都没有注意到屋外的灌木丛里，站着一个衣衫褴褛、神情落寞的瘦高汉子，一双湿答答的眼睛失魂落魄地跟着薇妮进了屋，仍然呆呆地盯着门板。

这不是田西尔第一次站在这里了。自从他偶然在码头上瞥见莎梅，一路跟踪她到这幢小木屋之后，他整个人都变了。他眼睁睁看着他心目中的女神挺着大肚子，这件事给他的刺激太大了。如果真善美都可能堕落，他的工作还有什么意义呢？现在他是水晶宫的常客。每回到这里徘徊一天之后，他就到水晶宫去买个大醉。只是今天晚上他不知道自己得喝多少酒，才能忘记薇妮挺着大肚子的模样。

他喝到打烊时候还赖着不走，泰利走到他身边，拎着他的衣领把他拉开吧台。“牧师，我送你回家吧！”

“少管我，”用西尔挥开他的手，又趴在吧台上。“我要喝酒。你给我一瓶酒，我卖你一份情报。”

“我只要你离开这里，”泰利说，架起他的肩。“我们打烊了。”

“你不是想知道贝薇妮的下落吗？”牧师喃喃地说。“我每天都看见她。”

“泰利突然又把他推进椅子，招呼酒保拿来一瓶酒，亲自替他倒了一杯。“告诉我她在哪里，”泰利简洁地说。“这瓶酒就是你的。”

“她是个堕落的天使。”他仍然喃喃地说。“我每天看她挺着个肚子在海边走来走去，向全世界宣告她的耻辱。我本来以为她是最纯洁的……”

“住口！”泰利喝道，一手拿起杯子。“告诉我她在哪里，不然这杯酒就泼掉算了。”他做势要泼酒。

“不要！”西尔赶快拦住他，现在酒就是他的命了。“我说，我说。她住在南端海滩上的一间木屋，就在旧金山郊外。”

“我知道那个地方，”泰利若有所思地说，转身招呼酒保。“等他喝完了把送回去，他姊姊知道怎么治他。”

薇妮一阵一阵地抽痛，豆大的汗珠聚集在额头上。痛得厉害时，她就紧抓住莎梅的手。偶尔喘过一口气，她便门声说：“我不知道生孩子这么——”一语未完，腹部一阵尖锐的痛楚，疼得她又喊出声音来。

莎梅扶起薇妮的头，给她喝了些苦药水。“这个可以减轻你的痛苦，忍耐点，林大夫就快来了。”

薇妮舔舔嘴唇，好像没那么难过了。“现在几点钟？”

“五点刚过。”

“早上？”

“不，下午了。”

薇妮闭上眼睛。她已经挣扎了十六个小时，为什么孩子还没生下来？她昏昏沉沉地躺在那儿，觉得自己就像在一片痛海上浮沉，不知几时才会沉没。

莎梅听到马蹄声，赶紧冲了出去。但是她看见的不是林大夫，而是泰利。她也没时间惊讶，一把就抓住他。“快去找林大夫来，薇妮要生了，可是情况不太顺利。”

泰利二话不说，返身又跨上马背，发疯似地向城里驰去。当他快马加鞭把林大夫送到木屋前时，屋里刚好传来第一声婴儿的哭声。

浓雾笼在太平洋上方，遮住了大部分阳光。薇妮和泰利在海边散步，泰利看着她唇边的微笑，知道她又想起了她的宝贝女儿。该妮成熟了很多，孩子让她更加沉静，对将来更有把握。

“我没想到你会给女儿取名丹娜，你不怕有人会联想到从前那个跳舞的女孩吗？”泰利迷惑地问道。

“不必担心，反正我不会留在旧金山。”

泰利心头一紧。“我就怕你这么想。你决定回英国了吗？”

“没错，这就是我今天想跟你谈的事。我想在水晶宫再跳一场舞，筹钱回英国。”

他握住她的手。“你不必勉强，我可以给你钱。”

薇妮微微一笑，反握住他。“我知道你会这么说，可是不行，我必须自食其力。”

“你还是不打算告诉麦斯吗？”这句话泰利起码问了20遍。“他有权利知道他当了父亲。”

“不！我不要他知道丹娜的事。我们的关系已经完了，我不想再提起他。”

她不知道自己的眼里写着多少痛苦，泰利却知道。她仍然深爱麦斯，她瞒不了他。“至少

你可以跟他谈谈吧！他一直在找你，薇妮。麦斯爱你，你应该给他一个机会说出他的感受。温爷爷去世了，莉雅又和菲力私奔，你可以想见安斯的日子有多苦。”

“我对爷爷的事感到很难过，这个世界不会再有像他那样的人了。”薇妮的目光像要穿透浓雾。“至于莉雅，我倒是替她高兴，至少她嫁了她爱的人。”

“你不了解温家人的荣誉感，在他们看来，莉雅做出这种大逆不道的事，就算是丢死人了。莉雅如果得不到家人的原谅，永远不会有真正的幸福。”

“我会不懂吗？”薇妮笑着反问。“我还是那种顽固的荣誉感最大的受害者呢！”

“麦斯也是受害者，薇妮。你敢说你真能忘记他？”

薇妮把眼光收回来，无可奈何地笑了。“忘不了又如何？”她淡淡地，然而坚决地说。

“我已经下定决心了，泰利，我要回英国。”

泰利深知薇妮外柔内刚的心情，她决定的事就不会更改了。“好吧！看你打算什么时候登场，告诉我一声，我会安排一切。旧金山的人如果知道乔丹娜重返舞台，只怕就要挤破水晶宫了。”

旧金山：1851年

水晶宫果然挤得水泄不通，甚至连外面街上都站满不死心的人群。乔丹娜今晚重返舞台的消息传出后，立刻轰动全城，每个人都想再目睹那个舞娘美丽的丰姿。

在后台的更衣室里面，薇妮正憋住气，让莎梅帮她穿上紧身胸衣。“你的腰不能再像从前那么细了，这是生一个女儿的代价。”

薇妮看一眼旁边床上睡着的婴儿，温柔地笑了。“我欠她的还下只这些呢！要不是为了丹娜，这几个月我一定撑不过来。”

莎梅帮她系上面纱。“你确定今晚可以跳舞吗？”她关心地问道。“丹娜毕竟才三个月大，你的身体吃得消吗？”

“还好，只是有点紧张，希望待会儿别跳错舞步就好。我太久没在舞台上表演”

“别担心，你听。你的观众正在替你暖场”

掌声一直就没有断过，当乔丹娜出现在众人而刚。轰然的喝采声几乎冲破屋瓦。薇妮足足等了五分钟。热情的采声稍稍降低后，才能起舞。这是她的告别作，今晚她愿意为旧金山的观众做最好的演出，答谢他们的热情。从今以后，她就要高挂舞鞋了。

她的舞姿美得出奇，一回首，一旋腰，都紧紧地牵动全场观众的情绪。她开始转圈，急速地舞出一朵朵莲花，观众看得目不暇给。她方又纵身一跳，仿佛要轻飘飘地飞出舞台。

就在落地的那一刹那，她捕捉住了一双炽烈的黑眸。她觉得心一紧，几乎错了一步。麦斯也在观众席上！天哪！她暗暗叫了一声。她没想到还会见到他，当初她真该先跟泰利照会，别让麦斯来的。

音乐慢了下来，薇妮一举手一投足仿佛花朵绽开，冉冉舒展。她的动作中多了一点点细致的、动人的情致。她在为麦斯而舞，这是她对他的告别。

等到音乐全止，薇妮敛足而立，观众足足安静了一刻，然后采声才轰然爆发。无数的金沙袋和花朵纷纷抛上舞台，薇妮拾起了一朵白玫瑰。这一次她没有吻它，她的目光飞快掠过麦斯，立刻又转向疯狂的群众，丢了一个飞吻之后，才匆匆退了下去。

麦斯看着乔丹娜退下去以后，默默站了起来，挤开群众，往泰利的办公室走过去，他没有敲门就进去了。

泰利丢手中的笔抬起头。“我不晓得你进城来了，麦斯。‘北方天堂’不够你忙吗？”

麦斯一脚踏在椅子上。“你该晓得我会回来，”他干脆地说。“你想我会放弃寻找薇妮吗？”

泰利在烟雾后审视他。“你觉得我的舞娘怎么样，比以前好吗？”

“你知道她是最好的：我要谈薇妮，别骗我，泰利，她来找过你，对不对？”

“麦斯，这件事我们已经谈过了。我不会告诉你她在哪里，就算我知道也不说。”

“你知道。”麦斯说。许多事直到今天他才想通，他不晓得他能不能信任泰利。说不定泰利会坚持保护该妮，不让他见她。

泰利站起身，走向窗口。“为什么你对乔丹娜不感兴趣？毕竟她帮你生了一个孩子。”

麦斯的生气好像一下子全抽光了。“你看过孩子？”

“当然，丹娜很以她的女儿为傲。”

“你说女儿？”

“对，你有一个女儿。”

麦斯跌坐在椅子上，瞪着泰利。“我还以为温家到我这一代就要绝种了呢！莉雅私奔了，薇妮又消失无踪，我常常想到丹娜为我生的孩子。”

“你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我想见孩子，不晓得丹娜肯不肯让我把孩子带回‘北方天堂’”

“你这个大混蛋！泰利冲口而出。“丹娜怀你的孩子时，你想都没想到她。薇妮被你逼走时，你又何尝想过她的感受？你凭什么要别人替你着想？”

麦斯没有生气，他只是叹了口气。“你说得对，泰利。可是我爱薇妮，没有了她，生命就没有一点意义。我到处都找遍了，仍然没有她的消息。如果她回英国去，我也会去把她找回来。”

泰利余怒未息。“你对薇妮和我说了些不值得饶恕的话。该妮不见得会原谅你，我也不会。”

“我知道我没有借口，泰利。可是我那时真的被嫉妒冲昏了头，希望假以时日你能原谅我。”

“我也许会原谅你，可是该妮会吗？就算你在英国找到她，凭什么要她跟你回来？她跟你在一起何曾快乐过？你哄得她嫁了你，然后又侮辱她。你妈妈待她老大不客气，而你对她就像她是个麻疯病人似的。”

“我知道，我是自作孽不可活。但是我愿意不计一切代价只求薇妮能够回来。”

“她的孩子呢。”

“我要她的孩子。”

泰利研究了他好一会儿，终于走向门口。“你在这里等一等。我没把握是否能替你找回该妮，不过也许我可以跟乔丹娜说情，让你见见‘她的’孩子。”

听到敲门声时，薇妮刚除下面纱。她赶快躲到更衣的屏风后面去，等听到泰利的声音，她才松了一口气。

“你今晚的表演真是太好了，丹娜。”泰利笑嘻嘻地说。

“我跳错了一步。”她若有所憾地答道。

“没有人注意到，”他说，握住她的手。“今晚所有的人都爱你。”

“我也这么告诉她。”莎梅打岔道。

该妮望着泰利的笑脸。“我看见麦斯了。”

“他现在就在我的办公室，他想见你。”

“我不见他，”她断然拒绝。“我跟他无话可说了。”

“也许如此，可是他想看孩子，你能拒绝吗？”

“他没有权利，泰利。”

“公平点，薇妮。一个人如果爱上一个女人，却发现她怀着别人的孩子，你能希望他怎样呢？”

薇妮猛摇头。“麦斯从来没爱过我，他爱伊蓓。”

“不！他不爱伊蓓。他从一开始就爱着你，我不懂他为什么没告诉你，可是他跟我说过许多次了。”

他看见薇妮眼里有一抹复燃的希望。“如果他爱我，为什么还会对我这么残忍？”

“他是在吃醋，因为他的自尊受了伤，所以也想伤害你。我可以告诉你一件事——他从来不曾要你离开过。你也听说这些日子来他一直在找你，可是你也许不晓得他也在找乔丹娜。他是个骄傲的人，却也满怀爱心。他爱你，同时又想补偿乔丹娜和她的孩子。”

莎梅和泰利对视一眼，然后点点头。“薇妮，你不妨以乔丹娜的身分见见麦斯，再决定要不要以薇妮的面目和他相认。你的两个身份都有一个女儿，别忘了，先把个人感情因素放到一边去。”

“我怎么能呢？万一他再伤我一次，我怎么受得了？”

“我先出去，”莎梅说，只留下一支蜡烛，然后把面纱递给薇妮。“把这个戴上，是面对过去的时候了。如果你不能治好旧伤，就无法面对将来。”

“莎梅说得对，”泰利同意。“你准备一下，我去叫麦斯来。”

他们不容她反对，分头都走了。薇妮一个人站在昏暗的室内，心里思潮翻涌。她到床边抱起女儿，真想抱了她就逃跑。当门上响起敲门声时，她几乎惊跳起来。匆匆放下女儿，她含糊说了声：“请进。”

当麦斯修长的身影映入眼帘的那一刹那，她才发现自己从未停止过爱他。他仍然一样的英挺潇洒，脸上的微笑仍然教人心碎。

“你今晚的演出实在太出色了，丹娜，你的舞艺已经达到完美的境地。”

“谢谢！”她没忘记装出法国腔。

麦斯的眼光落在床上的婴儿身上，他走过去跪在床边，轻轻握住一只小手，心中涨满了父爱。他看着她卷卷的黑发，小小的嘴唇，觉得她真是他见过最美的婴儿。

“她叫什么名字？”他抬头问道。

“我叫她丹娜。”

他的眼光又落在孩子脸上。“很好，我一向认为你的名字美得出奇。我能抱抱她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。”薇妮答道，戒备地看着他。

麦斯抱起小女儿，她在他手上居然没什么重量。“你能考虑让我带她回去吗？”他问该妮。

“不！你没有权利！”薇妮立刻恐惧地喊道。“孩子是我的！”

“我是说你也一起来，丹娜。我会好好照顾你们母女，我欠你们的太多了。我真是个睁眼瞎子，你能够原谅我吗？”

薇妮不敢相信她真看见麦斯眼里闪着泪光。怎么可能呢？她从不曾见他如此谦卑过，他后悔了吗？”

“我不能跟你回去，麦斯。你已经有妻子了，你要把我放在哪里，还是当你的情妇？”

他把孩子放回床上，转向她。“我爱你，”他低语。“我要你当我的妻子。”

她的心乱成一团。“你的妻子怎么办？”

“我的确有一个妻子，丹娜。该妮是每一个男人梦想中的妻子，可是我却太盲目了，我崇拜她的美，却又嫉妒她的眼睛看着别人，我配不上她。”他清了清喉咙，才又往下说：“你瞧……我爱薇妮，她是我唯一爱过的女人。只要她肯回来，我愿意付出一切代价。”

薇妮转过身去，抹去泪水。“如果你爱你的妻子，又怎能说爱我呢？”

他握着她的肩把她转过来。“我一直在找你和薇妮，却一直都没有消息。然后我听说乔丹娜重返舞台，我一定要来看你跳最后一场舞。当我今晚看到你的时候，我才知道以前我有多盲目。世界上不可能有两个你……薇妮！”

他轻轻摘下她的面纱，凝视那张他朝思暮想的脸庞。“一个妻子是很难瞒过丈夫的眼睛，薇妮。我太熟悉你的身体了，所以当你今晚一出场，我立刻就认出你和乔丹娜是同一个人，没有人能像你这么美丽优雅。”

“我”

他把一只手按在她唇上。“让我先说完。你能想象我一边看你跳舞，终于发现真相时的感觉吗？我想起我多恨那个让我的妻子怀孕的男人——天哪，我一直在恨我自己！”他看着她的样子让她愿意答应他任何事。“薇妮，跟我回家去，我爱你。”

她再也忍不住哭倒在他怀里。他爱她？她几乎不敢相信，他不会再伤害她了吗？“伊蓓呢？”她硬咽着问道。“你和她

“我和她之间一点事也没有。我只是想气你说那些话，当时我以为你爱泰利，整个人都快气疯了。我承认我吻了她一下，可是就此而已，我太爱你，心里再也没有空；司容纳别人了。”

薇妮还是不敢信任他。“你不怪我骗你？”

“我只怪我不值得你信任，将来我会努力赢得你的信任和爱。”他温柔地看住她。“请我再给我一次机会，薇妮。我记得你告诉过我你爱孩子的父亲，你爱我，是不是？”

她望着他，知道所有的风暴都过去了。面前站的是她亲爱的丈夫，她唯一的爱人。她愿意给他机会，也给自己机会，他们可以在一起重新学习爱与信任。“是的”她低语。“我一直都爱你，麦斯。”

回“北方天堂”是一段奇怪的行程。莎梅和丹娜坐在马车里面，麦斯和薇妮则骑马。

他们难得有交谈的机会，可是薇妮感觉到麦斯一直在看着她。前一夜麦斯住在她的隔房让她有点失望。她本希望他留下来陪她的，可是她太害羞了，开不了口。

太阳越爬越高，她的心也越来越雀跃。前面就是“北方天堂”，她唯一知道的家。她和麦斯之间虽然曾经有过疑云暗雨，然而那都过去了。

晌午时分，他们歇了一会儿，让薇妮给丹娜喂奶。麦斯骑到一边去给她方便。他看起来若即若离，好像有什么心事的样子。

一直到夕阳西下，西天涌起红云，他们才抵达“北方天堂”。麦斯扶薇妮下了马，然后转向莎梅，把孩子抱下来。

安娜走下阶梯，缓缓向他们迎过来。该妮望着她，心中忐忑不安。可是看见的是一个不一样的安娜，她的眼睛黯淡无神，早就没有了昔日的高傲。

麦斯的母亲正视该妮。“希望你能够相信，我的确很高兴麦斯把你找了回来。”

薇妮很想说她不信，到底及时煞住了。她看见安娜眼中的诚意，她不是从前那个趾高气扬的婆婆了。“我很高兴回家来，”她说。“谢谢你的欢迎。”

安娜望向儿子，错愕地张开嘴巴。“这是怎么一回事？这是谁家的孩子？”

麦斯骄傲地把孩子举向他母亲。“这是温家的新生代，妈妈。欢迎你的孙女儿，温丹娜。”

老妇人拉开毯子，望进里面的小婴儿，眼中热泪盈眶。她又看向薇妮，悔愧交织。“我真抱歉。我一点也不晓得你怀了孩子，你能原谅我吗？”

“没有什么需要原谅的。”薇妮答道，衷心地松了一口气。婆媳之争总算结束了。”

“我能抱抱她吗？”安娜热切地问道。这是她头一回当祖母，等不及想抱抱孙女。

“当然，这是你的孙女儿呀！”

安娜小心地从麦斯手里接过丹娜，好像她捧着的是天下至宝。“我们赶快进去吧！夜里风凉，对她的肺可不太好。”

麦斯和薇妮相视一笑，拾级而上。莎梅在后面督导仆人卸下行李。

“我幻想过你会回来，”麦斯在妻子耳畔低语。“可是我还是不敢相信你真回来了。”

她看过他黝黑的面庞，满心的爱与柔情。“麦斯，我永远愿意留在这儿。”

薇妮跟着走上大厅主梯时，大感吃惊。“现在我是一家之主了，”麦斯伤感地解释道。

“所以要搬到主厢房来。”

两人随着安娜走进卧室，薇妮发现这个房间充满明亮愉悦的色彩，比起他们以前的房间还要大上一倍。

爷爷去世后，我就重新装潢过这个房间，我想你会喜欢这个样子，薇妮。”麦斯说着把她拉进怀里。“我一直希望能把你找回来。”

安娜开心地帮小丹娜换衣服，一边逗着她玩。“家里有个小孩真好，薇妮，你和宝宝会把这幢屋子的阴露空气一扫而空。”安娜兴奋地说。“我真等不及要告诉罗太太我做祖母了。她的三个子女都已经结婚，到现在却还没给她生个孙子出来。”

安娜突然安静下来，看着宝宝，眼里重又热泪盈眶。“你看，麦斯，宝宝有温家的印记。她跟你一样，都是蒙思的孩子！”

麦斯跟着看过去，开娜的左腿上边果然有个心形胎记。安娜欣慰地笑了，这的确是温家的子孙，没有人敢质疑的。

安娜把孩子裹好，抱了起来。“我能不能把丹娜抱走？”她迟疑地问道，好像怕薇妮会拒绝她的要求。“我想带她去给大家看看。”

薇妮点点头。“你尽管抱好了，等她饿的时候再抱回来给我。”

麦斯的母亲捧着她的宝贝，匆匆走了出去，几个月来，因为龙索的过世和莉雅私奔带来的哀伤都已一扫而空，她的孙女儿衔着欢乐重新降临温家。

一道闪电横过天空，照亮了整个房间。麦斯走向门口，又转过头来。“我得照料一些事，如果你饿了，就先叫女仆开饭。”

“我不必等你吗？”薇妮问道，有点纳闷，不知道麦斯为什么会这么冷淡。

“不必了，我还要做很多事，可能会迟一些回来。”

薇妮看着他离去，暗自希望他别又是有什么不对劲了。莎梅监督人把箱笼安置好后，也就离开了，偌大的房间剩下薇妮一个人孤零零地站着。

不知从几时起，雨点开始轻轻敲打在窗户上。麦斯出去一个钟头了，丹娜也已经回来，正在床脚一只温家的传家摇篮里睡着。

薇妮脱掉骑马装，换上淡红色的睡衣。雨停了，楼下花园里传来一阵若有若无的西班牙乐声。可是已经这么晚了呀，谁开宴会呢？她想到，走到阳台上去，想探个究竟。

她看见几个吉他手，不由得怔了一下。乐手发现薇妮时，立刻改奏一曲美丽的西班牙民谣。

夜晚的空气被雨水洗得清新可喜，园里飘来一阵阵浓郁的花香，沁人心脾。薇妮聆听音乐，直觉地知道从前曾有过无数的温家新娘就站在这儿，接受西班牙乐手的献礼。

麦斯从阴影中走了出来，仰头看着她，黑眼珠盈满热情。“我只是一个乞丐，小姐，希望你能够接受我卑微的奉献。”他擀上来一朵白玫瑰，荷妮把它别在耳际，眼里跳跃着愉悦的光芒。现在她知道麦斯先前为什么冷淡了，他是在以西班牙的传统方式向她求爱！

他慢慢地步上阶梯，吉他手纷纷隐进暗中，可是音乐仍然飘浮不去。麦斯走近时，她看得出他认真的表情，最后他在地面前夸张地一鞠躬。“亲爱的，我娶你的第一夜就该这般迎向你了。我把我的心给了你，你愿意接受吗？”

“你没有办法，”她提醒他。“那个时候你没有办法走路。”

他笑了。“我该爬来的。”他突然敛去微笑，伸长了手，问道：“你愿意接受我吗，薇妮？”

她微颤着伸手给他。“我全心全意地接受，麦斯。我爱你。”她便咽了。“我一直都爱你。”

他握紧她的手，默默无言地领她走进房里，温存的目光搜寻过她全身。“今晚谁会上我的床来，是舞娘乔丹娜还是金色天使薇妮？”

“她们都是我，麦斯——她们两个都嫁给你了。”

他把她抱起来，放在床上。她看着他慢慢脱掉衣服，一颗心跳得那么沉，简直喘不过气来，当他伟岸地站在她面前时，她便向他伸出手。

他在她身旁落坐，慢慢除去她的发夹。一蓬金色的发瀑便直泄而下。他轻轻捧起一缕发丝顺手摘下她鬓边的玫瑰，依依拂过那两瓣芬芳的朱唇。薇妮浴在玫瑰的香甜中，只觉醒然欲醉。

麦斯的眼睛望进薇妮的脸庞，他看见的是全然的柔顺。当他褪去她的睡衣时，薇妮的个身敏感到了极点，完全地感应他轻如羽丝的抚触。他当她就像是最脆弱细致的珍宝，一碰便会碎了一般。慢慢地，他哄起她体内的激情。

“我很快乐，”他在她唇边悄然低语。“因为我生命中的最爱已经回来。”

薇妮闭上双眼，让麦斯带领她走入天堂。她知道，过了今夜以后，她再也不会被麦斯霸道的那一面吓着，因为她已经找到他温柔的那一面，她晓得他爱她。

激情过后，薇妮软软地贴在麦斯怀里。他深情无限地看着怀中的娇妻，柔情似水。“薇妮，打从第一眼看见你，我就知道我爱你。如果你不爱我，这一辈子我就没有幸福可言了。”

“我爱你，却只能透过乔丹娜的身分表达那份爱。”她承认。

他的微笑温煦如春风。“也许有的时候你可以专为我跳舞，可是我再也不许你跳给别人看了。”

“你不觉得我当过舞娘是可耻的事吗？”

“不！现在不会了。我倒宁可全世界的人都知道，那个赢得一切人心的美丽舞者只属于温麦斯。”

她笑着偎紧他。“我们可得保留这个小秘密。乔丹娜只肯为她的丈夫跳舞，她已经从舞台上永远退休了。”

麦斯听见宝宝醒了过来，便下床去把她抱到该妮身边。薇妮给宝宝喂奶时，他看得目瞪口呆，然后把她们两人一起揽进怀里，专注地看着他的小女儿重又熟睡。他轻轻摸着女儿腿上的心形胎记。她还这么小，可是已经是他心上最重要的一环了。

如果他娶了伊蓓，生活会变得什么样子呢？他想都不敢想。从现在起，他将日日感激上帝赐给他这么完美的妻子。他抬头看向薇妮，却看见她困扰的眼神。

“你快乐吗？”他轻声道。

“还差最后一件心事，麦斯。”她承认道。

“告诉我是什么，”他问道，轻吻她的鼻尖。“我愿意为你做任何事。”

“我希望莉雅能够回来。请你派人去找她回来，麦斯。如果你能原谅我欺骗你，那就应该也能原谅你妹妹嫁给她心爱的男人。”

她看得见他眼中的矛盾与挣扎，要他放弃祖宗家法不是那么容易的事。然而他终究微笑着点点头。“明天我就派人去接莉雅和菲力回来。”

薇妮无言，只有满心的感动。麦斯终于全部撤防了。完全敞开自己，没有一点保留。他是一个骄傲的人，也是一个充满爱心的丈夫，然而却是这两种可贵的特质造成他内心的冲突、地想要维系家风，却更想随自己的心思行动。

加利福尼亚这一座金色天堂接纳了薇妮。她在这儿生了一个女儿，如果莎梅的预测没有错，这个女孩日后将返回英国，成就她的命运。

薇妮满足地叹口气，感觉麦斯的唇又印在她的唇上。她笑盈盈地把宝宝交给他，看着他小

心翼翼地把她抱回摇篮。

麦斯回到薇妮身边，把她抱进怀里。再一次唤醒她的激情、她感觉到丈夫灼热的唇滑过胸前，全身又快乐得微微发痒了

“你是我的，银眼儿。”他喃喃道“我再也不会让你溜走了。”

“哦，是的，”她微醺地想着，她是麦斯的。她被他征服了，成为他的所有。曾经有一度，这个念头曾令她不寒而栗，令她想逃得远远的。是的，曾经有一度.....

她嫣然微笑，攀紧她丈夫的肩头。过去已经过去了，现在的她心满意足地属于麦斯，属于“北方天堂”。因为有爱，人间这一隅便是天堂。

（全文完）